

本次股票发行后拟在创业板市场上市，该市场具有较高的投资风险。创业板公司具有创新投入大、新旧产业融合成功与否存在不确定性、尚处于成长期、经营风险高、业绩不稳定、退市风险高等特点，投资者面临较大的市场风险。投资者应充分了解创业板市场的投资风险及本公司所披露的风险因素，审慎作出投资决定。



苏州众捷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PXI Auto Components (Suzhou) Co., Ltd.

(常熟市尚湖镇练塘工业集中区 (翁家庄))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 招股说明书（申报稿）

本公司的发行申请尚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和中国证监会履行相应程序。本招股说明书（申报稿）不具有据以发行股票的法律效力，仅供预先披露之用。投资者应当以正式公告的招股说明书全文作为投资决定的依据。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高新大道 446 号天风证券大厦 20 层）

发行人声明

中国证监会、交易所对本次发行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发行人**注册申请文件及所披露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作出保证，也不表明其对发行人的盈利能力、投资价值或者对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股票依法发行后，发行人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发行人自行负责；投资者自主判断发行人的投资价值，自主作出投资决策，自行承担股票依法发行后因发行人经营与收益变化或者股票价格变动引致的投资风险。

本次发行概况

发行股票类型：	人民币普通股（A股）
发行股数：	本次发行的股票全部为新股，公司原股东不公开发售股份。本次公开发行新股的数量不超过 3,040 万股，占本次发行后总股本的比例不低于 25%
每股面值：	人民币 1.00 元
每股发行价格：	人民币【】元/股
预计发行日期：	【】年【】月【】日
拟上市的交易所和板块：	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
发行后总股本：	不超过 12,160 万股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期：	【】年【】月【】日

目 录

发行人声明	1
本次发行概况	2
目 录	3
第一节 释义	7
一、普通术语.....	7
二、专业术语.....	9
第二节 概览	12
一、重大事项提示.....	12
二、发行人及本次发行的中介机构基本情况	17
三、本次发行概况.....	18
四、发行人主营业务经营情况.....	19
五、发行人板块定位情况.....	20
六、发行人报告期的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	24
七、发行人财务报告审计截止日后主要财务信息及经营状况	24
八、发行人选择的具体上市标准.....	25
九、发行人公司治理特殊安排.....	26
十、募集资金运用与未来发展规划.....	26
十一、其他对发行人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27
第三节 风险因素	28
一、与发行人相关的风险.....	28
二、与行业相关的风险.....	35
三、其他风险.....	40
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	42
一、发行人基本资料.....	42
二、发行人设立情况和报告期内股本和股东变化情况	42
三、发行人报告期内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52
四、发行人在其他证券市场上市/挂牌情况	52

五、发行人的股权结构和组织结构.....	52
六、发行人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及分公司的简要情况.....	53
七、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56
八、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大违法的情况.....	58
九、发行人股本情况.....	58
十、发行人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情况.....	60
十一、本次公开发行申报前已经制定或实施的股权激励及相关安排.....	70
十二、发行人员工情况.....	74
第五节 业务与技术.....	80
一、发行人主营业务、主要产品及变化情况.....	80
二、发行人所处行业的基本情况.....	92
三、发行人销售情况和主要客户.....	159
四、发行人采购情况和主要供应商.....	165
五、发行人主要资产情况.....	170
六、发行人核心技术与研发情况.....	179
七、生产经营中涉及的主要环境污染物、主要处理设施及处理能力.....	197
八、发行人境外经营情况.....	199
第六节 财务会计信息与管理层分析.....	201
一、发行人财务报表.....	201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205
三、审计意见及关键审计事项.....	206
四、与财务信息相关的重大事项或重要性水平的判断标准.....	208
五、分部信息.....	209
六、影响业绩的重要因素.....	209
七、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212
八、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241
九、主要税项情况.....	242
十、发行人报告期内主要财务指标.....	243
十一、经营成果分析.....	245

十二、资产质量分析.....	286
十三、偿债能力、流动性与持续经营能力的分析.....	311
十四、报告期内重大投资、资本性支出、重大资产业务重组或股权收购合并事项.....	326
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或有事项、其他重要事项以及重大担保、诉讼等事项.....	327
十六、财务报告审计截止日后主要财务信息及经营状况.....	327
第七节 募集资金运用与未来发展规划.....	330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的基本情况.....	330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具体情况.....	333
三、未来发展战略规划.....	344
第八节 公司治理与独立性.....	348
一、报告期内公司治理存在的缺陷及改进情况.....	348
二、发行人特别表决权股份情况.....	348
三、发行人协议控制架构情况.....	348
四、发行人内部控制情况.....	348
五、发行人报告期内的违法违规行及受到处罚、监督管理措施、纪律处分或自律监管措施的情况.....	352
六、发行人资金被占用和对外担保的情况.....	353
七、发行人独立运行情况.....	355
八、同业竞争.....	356
九、关联方、关联关系和关联交易.....	357
第九节 投资者保护.....	367
一、本次发行前滚存利润的分配政策和已履行的决策程序.....	367
二、股利分配政策情况.....	367
三、特别表决权股份、协议控制架构或类似特殊安排.....	372
第十节 其他重要事项.....	373
一、重要合同.....	373
二、发行人对外担保情况.....	378
三、诉讼及仲裁事项.....	378
第十一节 声明.....	379

一、发行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379
二、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声明	380
三、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声明	381
四、发行人律师声明	383
五、发行人会计师声明	384
六、资产评估机构声明	385
七、验资机构声明	386
第十二节 附件	387
一、备查文件	387
二、现场查阅时间和地址	420
三、信息披露网站	421

第一节 释义

在本招股说明书中，除非文意另有所指，下列简称具有如下含义：

一、普通术语

公司、本公司、发行人、众捷汽车	指	苏州众捷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众捷有限	指	苏州众捷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为发行人前身
众捷科技	指	苏州工业园区众捷科技有限公司，为发行人全资子公司
众捷墨西哥	指	PXI Automotive Mexico, S. de R.L. de C.V.，为发行人控股子公司
众捷美国	指	PXI Automotive USA Inc.，为众捷墨西哥全资子公司
众捷西班牙	指	PXI Automotive Spain, S.L.，为众捷科技控股子公司
众捷巴塞罗那	指	PXI Automotive Spain Barcelona, S.L.，为众捷西班牙全资子公司
众诺精	指	苏州众诺精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上海仕恭	指	上海仕恭商务咨询有限公司
马勒、Mahle	指	马勒集团（Mahle GmbH），总部位于德国，全球领先的汽车行业开发伙伴和零部件供应商，其事业部包括“发动机系统与零部件”、“滤清系统与发动机外围设备”、“热管理”、“汽车电子与机电一体化”、“售后市场”等。原总部位于德国的贝洱集团（Behr）系汽车空调和发动机冷却系统的专家，于2013年被马勒集团控股，改称马勒贝洱（Mahle Behr）并作为热管理事业部归入马勒集团旗下
康迪泰克、ContiTech	指	隶属于大陆集团（Continental AG），总部位于德国，全球领先的汽车零部件供应商。大陆集团分为汽车技术、橡胶技术和动力系统技术业务板块，康迪泰克专注于橡胶以外的智能和可持续解决方案
法雷奥、Valeo	指	法雷奥集团（Valeo S.A.），总部位于法国，全球领先的汽车零部件供应商
摩丁、Modine	指	摩丁制造公司（Modine Manufacturing Company），总部位于美国，全球工程热交换系统、高质量热交换零部件的领先供应商
德纳、Dana	指	德纳公司（Dana Holding Corporation），总部位于美国，是全球传动系统、密封件和热管理产品的领先供应商
翰昂、Hanon	指	翰昂集团，总部位于韩国，全球知名汽车用空调系统及其零部件供应商
电装、Denso	指	日本电装株式会社（Denso Corporation），总部位于日本，世界汽车系统零部件的顶级供应商。电装提供多样化的产品及其售后服务，包括汽车空调设备和供热系统、电子自动化和电子控制产品、燃油管理系统、散热器、火花塞、组合仪表、过滤器、产业机器人、电信产品以及信息处理设备

马瑞利、Marelli	指	马瑞利（Magneti Marelli）集团，总部位于意大利，全球知名汽车零部件集团，于 2018 年底被总部位于日本的汽车零部件公司康奈可（日本 Calsonic Kansei 株式会社）收购
大丸	指	大丸兴业株式会社（日本），成立于 1933 年，系日本领先的集团公司，主营业务为提供电子部件、金属制品等的贸易及代理服务等
日产通商	指	广州日产通商贸易有限公司，系日产贸易株式会社的全资子公司。日产贸易株式会社成立于 1978 年，系知名汽车厂商日产集团下属公司，主营业务包括与汽车生产相关的机械设备、模具夹具和耗材进出口、汽车零部件贸易等
邦迪、TI	指	TI Fluid Systems plc（原 TI Automotive），总部位于美国，全球汽车生产厂家制动及动力总成流体传送系统的领先供应商
保荐人、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天风证券	指	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发行人律师	指	北京市康达律师事务所
容诚会计师、发行人会计师、华普天健	指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曾用名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本次发行上市、本次发行	指	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并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的行为
报告期、最近三年及一期	指	2019 年、2020 年、2021 年、2022 年 1-6 月
报告期各期末	指	2019 年 12 月 31 日、2020 年 12 月 31 日、2021 年 12 月 31 日、2022 年 6 月 30 日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交易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国家发改委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工信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
公司股东大会、股东大会	指	苏州众捷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公司董事会、董事会	指	苏州众捷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公司监事会、监事会	指	苏州众捷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首发注册办法》	指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管理办法》
《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23 年修订）》
《公司章程》	指	现行的《苏州众捷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公司章程（草案）》	指	《苏州众捷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
本招股说明书、招股说明书	指	苏州众捷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
A 股	指	人民币普通股
元、万元	指	中国法定本位币人民币元、万元

二、专业术语

汽车轻量化	指	在保证汽车的强度和安全性能的前提下，尽可能地降低汽车的整备重量，从而提高汽车的动力性，减少燃料消耗，增加续航里程，降低污染排放量
新能源汽车	指	采用新型动力系统，完全或主要依赖新型能源驱动的汽车，主要包括纯电动汽车、插电式混合动力汽车及燃料电池汽车等
铝合金	指	以铝为基础加入其他元素的合金总称，主要合金元素有铜、硅、镁、锌、锰，次要合金元素有镍、铁、钛、铬、锂等
轻合金	指	铝合金、镁合金、钛合金等密度较小的合金
整车厂商	指	汽车整车制造商
一级供应商	指	直接给整车厂商供应模块化零部件产品的供应商
二级供应商	指	给一级供应商提供产品的供应商
冲压、冲切	指	靠压力机和模具对基材施加外力，使之产生塑性变形或分离，从而获得所需形状和尺寸的工件（冲压件）的一种工艺
机加工、精密加工	指	一种用加工机械对工件的外形尺寸或性能进行改变的过程
CNC 加工	指	使用CNC（Computer Numerical Control，即数控）加工设备（如加工中心、走心机等）将毛坯加工余量去除，使工件尺寸达到最终成品尺寸要求
加工中心	指	一种数控机床，为带有刀库和自动换刀装置的适用于加工复杂零件的高效率自动化机床，主轴通常为立式或卧式结构
立式加工中心	指	主轴轴线与工作台垂直设置的加工中心，能完成铣削、钻削、攻螺纹等工序（合称“钻铣攻”）
走心机、走心车床、车削中心	指	走心式数控车床，一种精密加工设备，能完成车削、铣削、钻削、攻螺纹等工序（合称“车铣钻”）
铣削	指	用旋转的铣刀在工件上切削各种表面或沟槽的方法
车削	指	工件旋转，车刀在平面内做直线或曲线移动切削的方法
钻削	指	用钻头在实体材料上加工孔的方法
攻螺纹	指	用丝锥在工件孔中切削出内螺纹的加工方法
弯管	指	采用成套弯曲设备对管件进行弯曲的加工方法
工件	指	生产过程中的产品部件
总成	指	零部件最后组装成成品
清洗	指	采用溶剂（包括水、化学溶剂等）清除金属工件表面的污物
工装	指	工艺装备，即产品生产制造过程中所用的各种工具的总称，包括模具、刀具、夹具、检具等各种工具
模具	指	材料成型的重要工艺装备，材料在外力的作用下受模具的约束产生流动变形，从而制得所需形状和尺寸的零件
刀具	指	机加工过程中用于切削加工的工具
夹具	指	机加工过程中用来固定加工对象的装置

检具	指	机加工过程中用于控制产品各种尺寸（如孔径、空间尺寸等）的工具
PPM	指	Parts Per Million，是检验产品质量水平的一个标准，即提供给客户的每百万零件中不合格品的件数
RFQ	指	Request For Quotation，报价请求
APQP	指	Advanced Product Quality Planning，产品质量先期策划，是一种结构化的方法，用来制定开发出使客户满意的产品所需的途径与步骤
PPAP	指	Production Part Approval Process，生产件批准程序，规定了包括生产和散装材料在内的生产件批准的一般要求
PSW	指	Part Submission Warrant，零件提交保证书
SOP	指	Start of Production，开始批量生产的时点
EOP	指	End of Production，停止批量生产的时点
ERP 系统	指	Enterprise Resource Planning，企业资源计划，是一种主要面向制造行业进行物质资源、资金资源和信息资源集成一体化管理的企业信息管理系统
MES 系统	指	Manufacturing Execution System，制造执行系统，是位于上层的计划管理系统与底层的工业控制之间的面向车间层的管理信息系统
SPC 系统	指	Statistical Process Control，统计过程控制，是应用统计分析技术对生产过程进行实时监控的系统
SRM 系统	指	Supplier Relationship Management，供应商关系管理系统，用于采购人员对供应商的管理，可以改进企业与供应商之间的关系，使企业与供应商建立长期、紧密的业务关系
智能物流系统	指	依托先进的物联网技术，通过信息处理和网络通信技术平台，实现运输过程自动化运作的系统
设备物联网管理系统	指	以计算机网络技术和物联网技术为基础，采集设备的基础数据和运行数据进行系统管理和实时统计分析的系统
PDA 设备	指	Personal Digital Assistant，个人数字助手，又称手持终端，按照使用分类可以分为工业级PDA和消费品PDA，其中，工业级PDA主要应用在工业领域，常见的有条码扫描器、RFID读写器、POS机等；消费品PDA包括智能手机、平板电脑、手持游戏机等
BOM	指	物料清单（Bill of Material），一般指计算机可以识别的产品结构数据文件
汽车热管理系统	指	汽车上用于调节零部件工作温度环境和座舱温度环境的零部件的集合。其从系统集成和整体角度出发，统筹热量与发动机及整车之间的关系，采用综合手段控制和优化热传递，根据行车情况和环境条件，自动调节冷却强度以保持相应的部件在最佳的温度范围内工作，从而改善汽车性能。传统汽车的热管理主要集中于发动机的热管理和涉及驾驶舒适性的空调热管理，随着新能源汽车的发展，电机、电机控制器（电控）、电池的热管理催生了一系列新型热管理产品
汽车空调系统	指	对汽车车厢内空气进行制冷、加热、换气和空气净化的装置
汽车发动机系统	指	为汽车提供动力的一系列装置，影响汽车行驶的动力性、经济性和环保性

汽车电池热管理系统	指	运用于新能源汽车动力电池及相关电子部件等部位的一系列热交换器的总称
法兰	指	一种盘状零件，安装在管路的端口，用于管路与其他部件之间的密封连接和固定
阀体	指	一种用于汽车管路流体控制的基础零件
OICA	指	International Organization of Motor Vehicle Manufacturers，国际汽车制造商协会
IATF 16949	指	国际汽车推动小组（IATF）根据ISO9001对汽车产业供应商所制定的特定质量系统要求
EXW	指	“工厂交货”，即当卖方在其所在地或其他指定地点将货物交由买方处置时，即完成交货
FCA	指	“货交承运人”，即卖方在其所在地或其他指定地点将货物交给买方指定的承运人或其他人
FOB	指	“船上交货”，即卖方以在指定装运港将货物装上买方指定的船舶的方式交货
CIF	指	成本、保险费加运费，又称“到岸价”，在装运港当货物越过船舷时卖方即完成交货，在CIF条件下，卖方须办理买方货物在运输途中灭失或损坏风险的海运保险
DAP	指	“目的地交货”，即卖方在指定的目的地交货，只需做好卸货准备无需卸货即完成交货，卖方应承担将货物运至指定的目的地的一切风险和费用（除进口费用外）
DAT	指	“运输终端交货”，即当卖方在指定港口或目的地的指定运输终端将货物从抵达的载货运输工具上卸下，交由买方处置时，即为交货；“运输终端”意味着任何地点，而不论该地点是否有遮盖，例如码头、仓库、集装箱堆积场或公路、铁路、空运货站；卖方应承担将货物运至指定的目的地或目的港的集散站的一切风险和费用（除进口费用外） （《国际贸易术语解释通则2020》中DAT方式已被DPU（即卸货地交货）替代，指卖方在指定的目的地卸货后完成交货，运费和保险费的规定不变，交货地点修订为指定目的地）

特别说明：本招股说明书中，部分合计数与各加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若存在差异，均系计算中四舍五入造成。

本招股说明书引用的第三方数据非专门为本次发行准备，发行人未为此支付费用或提供帮助。

第二节 概览

本概览仅对招股说明书全文作扼要提示。投资者作出投资决策前，应认真阅读招股说明书全文。

一、重大事项提示

（一）发行前滚存未分配利润的分配

根据公司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本次发行前滚存的未分配利润由发行完成后的新老股东按各自所持股份比例共同享有。

（二）公司发行上市后股利分配政策

公司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上市后适用的《公司章程（草案）》，规定了公司上市后股利分配政策，具体内容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九节 投资者保护/二、股利分配政策情况/（二）发行人本次发行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三）特别风险提示

投资者应充分了解创业板市场的投资风险及本公司所披露的风险因素，请认真阅读本招股说明书“第三节 风险因素”的全部内容。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注意“风险因素”中的下列风险：

1、宏观经济环境影响公司经营业绩的风险

公司主要产品包括汽车空调热交换器及管路系统、油冷器、热泵系统、电池冷却器、汽车发动机系统等汽车零部件，下游客户主要为大型跨国一级汽车零部件供应商。全球经济周期性波动和我国宏观经济形势都会对公司产品价格和销量产生较大影响。近年来世界经济增速放缓，中国实体经济亦面临下行压力，若未来全球宏观经济进一步下行，存在公司客户缩减生产规模、减少订单量的风险，可能对公司业绩造成一定影响。

公司下游客户大多分布于海外市场，报告期内，公司海外市场销售占主营业务收入比分别为 83.05%、84.13%、78.83%和 81.16%，占比较高。公司海外市场业务主要位于欧洲、北美洲等地区，上述国家的政治环境、经济状况、法律体系、

社会习俗等与中国存在较大差异，会对公司的海外业务带来经营风险。若上述国家的宏观环境发生不利变化，将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2、原材料价格波动的风险

公司产品的原材料有铝型材等，上述原材料在公司主营业务成本中所占比例较大，因此，原材料价格波动将对公司主营业务的成本和毛利率产生较大影响。由于上游的铝等行业价格波动较大，虽然公司与主要客户之间建立了原材料、产品价格联动机制，可以通过调价进行成本转嫁，但产品价格的上调会影响公司产品的价格竞争力，对公司的市场份额造成一定不利影响。在其他条件不变的情况下，如报告期内铝型材等主要原材料采购价格增加 1%，公司当期主营业务毛利率将分别下降 0.34%、0.33%、0.34%和 0.37%，导致公司当期主营业务毛利额分别减少 117.61 万元、137.83 万元、186.66 万元和 118.14 万元。

报告期内，公司毛利率及净利润对原材料价格波动的敏感性分析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1-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报告期内已实现数据	毛利率	24.96%	21.39%	23.54%	28.23%
	净利润	3,802.56	4,860.14	4,761.22	5,058.51
	营业成本中直接材料金额	11,858.11	18,757.83	13,730.74	11,574.39
原材料价格波动1%	毛利率波动（百分比）	±0.34%	±0.32%	±0.31%	±0.32%
	对净利润影响金额	±103.56	±172.40	±125.28	±102.72
毛利率对原材料价格波动的敏感系数		0.34	0.32	0.31	0.32
净利润对原材料价格波动的敏感系数		2.72	3.55	2.63	2.03

注 1：毛利率波动（百分比）=（营业收入-营业成本-营业成本中直接材料金额*原材料价格波动率）/营业收入-报告期内已实现的毛利率。

注 2：对净利润影响金额=营业成本中直接材料金额*原材料价格波动率*（1-平均所得税率），其中平均所得税率=所得税/利润总额。

注 3：项目对原材料价格波动的敏感系数=项目波动率/原材料价格波动率。

2021 年以来，受新冠肺炎疫情、国际政治经济形势、市场供求、市场预期等多重因素影响，铝等主要原材料的市场价格整体呈现连续上涨态势，目前仍维持在高位水平，且未来存在继续上涨的可能性。如果公司无法完全消化或向下游传导原材料价格上涨的风险，则可能导致公司存在毛利率下降和业绩下滑的风险，

进而影响公司的持续盈利能力。

3、产品价格波动的风险

公司产品为汽车零部件，主要在考虑成本的基础上向客户报价并协商确定产品价格。汽车行业普遍存在供应商产品价格年降的惯例，新产品量产后通常会存在一定年限的价格年降，具体年降政策以及是否执行年降、年降的产品和幅度等由公司与客户协商确定，年降期限一般在 3-5 年左右，期满后不再执行年降。年降政策会影响公司产品的销售价格和毛利率水平，在执行年降时，公司产品的销售价格和毛利率会因此而下降。如果未来年降涉及的客户、产品、降价幅度或期限增加，公司成本控制水平未能同步提高，或者新客户开拓、新项目开发和量产、新产品领域拓展和订单量不及预期，公司经营业绩可能因年降政策而存在下降的风险。

4、海运仓位紧张和费用上涨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海外市场销售占主营业务收入比分别为 83.05%、84.13%、78.83%和 81.16%，占比较高。2020 年第四季度以来，国内各港口集装箱出现紧缺，外销运输市场出现了海运仓位紧张、运费成本不断上涨的现象。受新冠肺炎疫情冲击，多个国家和地区的港口出现了“用工荒”，海员供给的紧缺进一步加剧了海运成本的上涨。在新冠肺炎疫情全球蔓延仍未得到根本控制的背景下，如果公司或公司主要客户所在国家或地区不能有效控制疫情的发展，导致国际海运持续受到不利影响，则会提高公司向境外销售的成本，从而影响公司的经营业绩。

5、全球芯片短缺影响公司经营业绩的风险

受到新冠肺炎疫情、汽车行业需求与芯片产业周期出现“错配”、芯片生产企业出现火灾等多重因素的综合影响，2021 年以来全球汽车芯片的短缺问题较为突出，给汽车产业带来了一定的冲击，多家整车厂商因芯片短缺而被迫减产或停产。根据海外汽车行业数据预测公司 AutoForecast Solutions 的数据，2021 年芯片短缺导致全球汽车市场累计减产约 1,020 万辆。作为汽车产业链上游的零部件供应商，公司订单量受汽车产量的影响较大。如果未来全球芯片持续短缺，公司下游整车厂商持续面临减产危机，将导致公司可能面临因下游减产带来的订单减少的风险，从而对公司经营业绩带来不利影响。

6、毛利率波动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分别为 29.95%、25.10%、23.20%和 26.74%，自 2020 年以来，受新冠疫情、运输费转入成本、汇率波动、海运费上涨、原材料价格上涨等因素影响，毛利率变动呈现下降的趋势。虽然公司与主要客户之间已建立了产品价格与汇率、原材料价格联动的调整机制，以保障公司的毛利率稳定性，但受汽车零部件行业普遍存在的年度价格调整惯例、市场竞争加剧、下游客户议价等因素影响，如果公司无法采取有效手段降低产品成本或提高产品附加值，或新项目开发和订单量不及预期，公司产品存在毛利率下降的风险。

7、汇率波动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海外销售收入分别为 28,726.19 万元、35,136.53 万元、43,278.18 万元和 25,912.60 万元，占主营业务收入比分别为 83.05%、84.13%、78.83%和 81.16%，公司海外收入占比较大。公司海外贸易主要以美元、欧元等外币结算，而大部分成本和费用则以人民币结算，因此，公司的利润水平受汇率变动影响较大。汇率波动将直接影响公司出口业务毛利，对公司经营业绩造成不利的影 响。报告期内，公司汇兑损失分别为-91.58 万元、180.57 万元、771.58 万元和-259.35 万元，占公司利润总额的比例分别为-1.61%、3.46%、14.59%和-5.96%，最近三年呈上升趋势，未来随着公司海外业务规模不断扩大，公司存在汇率波动而导致经营业绩波动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及毛利率对汇率波动的敏感性分析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 1-6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报告期内已实现数据	营业收入	34,376.24	59,336.42	44,325.58	36,397.30
	毛利率	24.96%	21.39%	23.54%	28.23%
汇率下降 1%	对营业收入影响金额	-290.24	-434.36	-367.70	-293.55
	营业收入对汇率波动的敏感系数	0.84	0.73	0.83	0.81
	毛利率波动（百分比）	-0.64%	-0.58%	-0.64%	-0.58%
	毛利率对汇率波动的敏感系数	0.64	0.58	0.64	0.58
汇率上升 1%	对营业收入影响金额	290.24	434.36	367.70	293.55
	营业收入对汇率波动的敏感系数	0.84	0.73	0.83	0.81

毛利率波动（百分比）	0.63%	0.57%	0.63%	0.58%
毛利率对汇率波动的敏感系数	0.63	0.57	0.63	0.58

注 1：汇率下降代表人民币升值，汇率上升代表人民币贬值。

注 2：对营业收入影响金额=当期以外币结算营业收入*汇率波动率。

注 3：毛利率波动（百分比）=（营业收入±当期以外币结算营业收入*汇率波动率-成本）/（营业收入±当期以外币结算营业收入*汇率波动率）-报告期内已实现毛利率。

注 4：项目对汇率波动的敏感系数=项目波动率/汇率波动率。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外币货币性项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6.30	2021.12.31	2020.12.31	2019.12.31
外币资产项目	21,615.94	18,909.63	15,252.90	8,367.38
外币负债项目	21,786.78	16,417.82	78.75	35.17
外币资产项目净额	-170.84	2,491.81	15,174.15	8,332.21

注：外币资产项目净额指外币资产项目减外币负债项目。

报告期内，公司净利润对汇率波动的敏感性分析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 1-6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报告期内已实现数据	净利润	3,802.56	4,860.14	4,761.22	5,058.51
汇率下降 1%	对汇兑损益影响金额	1.71	-24.92	-151.74	-83.32
	对净利润影响金额	-251.99	-422.12	-473.96	-334.46
汇率上升 1%	对汇兑损益影响金额	-1.71	24.92	151.74	83.32
	对净利润影响金额	251.99	422.12	473.96	334.46
净利润对汇率波动的敏感系数		6.63	8.69	9.95	6.61

注 1：对汇兑损益影响金额=外币资产项目净额*汇率波动率。

注 2：对净利润影响金额=（汇率变动对营业收入影响金额±对汇兑损益影响金额）*（1-平均所得税率），其中平均所得税率=所得税/利润总额。

由于公司签订外销订单与收入确认处于不同时点，因此汇率波动影响公司的收入和毛利率；另外，公司于报告期末存在外币货币性资产及负债，汇率变动影响公司的汇兑损益，上述因素共同影响公司净利润。根据汇率波动敏感性分析，若未来汇率下降，人民币升值，则公司的收入、毛利率和净利润将降低，对公司的经营业绩将产生不利影响。

8、业绩波动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分别为 36,397.30 万元、44,325.58 万元、59,336.42 万元和 34,376.24 万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分别为 4,821.81 万元、4,292.45 万元、4,869.71 万元和 4,009.22 万元，经营业绩存在一定的波动。2020 年受新冠疫情爆发影响，汽车行业景气度上半年阶段性下降，随着下半年客户需求增加，公司于当年第 4 季度新建大量产能，相关设备零配件、工装等费用大幅增加，而相关产能主要在 2021 年释放，导致 2020 年公司产品毛利率下降，净利润水平出现一定程度的下滑；2022 年 1-6 月受益于新产品的逐步量产、客户新能源汽车领域需求持续放量及与客户建立的良好调价机制等影响，净利润水平快速增长。

虽然公司与主要客户之间已建立了产品价格与汇率、原材料价格联动的调整机制，以保障公司毛利率的稳定性，同时通过远期结售汇、尽量匹配外币资产和外币负债等方式开展外汇避险操作，但如果公司无法采取有效手段降低产品成本或提高产品附加值，或新项目开发和订单量不及预期，或未来外汇汇率波动进一步加大，公司将面临业绩波动的风险。

二、发行人及本次发行的中介机构基本情况

(一) 发行人基本情况			
发行人名称	苏州众捷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	2010 年 2 月 10 日（有限责任公司） 2018 年 8 月 14 日（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9,120 万元	法定代表人	孙文伟
注册地址	常熟市尚湖镇练塘工业集中区（翁家庄）	主要生产经营地址	常熟市尚湖镇练塘工业集中区（翁家庄）
控股股东	孙文伟	实际控制人	孙文伟
行业分类	汽车制造业（分类代码 C36）	在其他交易场所（申请）挂牌或上市的情况	无
(二) 本次发行的有关中介机构			
保荐人	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主承销商	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发行人律师	北京市康达律师事务所	其他承销机构	无
审计机构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评估机构	中水致远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发行人与本次发行有关的保荐人、承销机构、证券服务机构及其负责人、高级管理人员、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与本次发行有关的保荐机构、承销机构、证券服务机	

经办人员之间存在的直接或间接的股权关系或其他利益关系	构及其负责人、高级管理人员、经办人员之间不存在直接或间接的股权关系或其他利益关系		
(三) 本次发行其他有关机构			
股票登记机构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	收款银行	中信银行武汉东湖支行
其他与本次发行有关的机构	无		

三、本次发行概况

(一) 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			
股票种类	人民币普通股（A股）		
每股面值	人民币 1.00 元		
发行股数	不超过 3,040 万股	占发行后总股本比例	不低于 25%
其中：发行新股数量	不超过 3,040 万股	占发行后总股本比例	不低于 25%
股东公开发售股份数量	0 股	占发行后总股本比例	-
发行后总股本	不超过 12,160 万股		
每股发行价格	【】元		
发行市盈率	【】倍（按照每股发行价格除以每股收益计算，每股收益按照【】年经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后的总股本计算）		
发行前每股净资产	【】元/股	发行前每股收益	【】元/股
发行后每股净资产	【】元/股	发行后每股收益	【】元/股
发行市净率	【】倍（按照每股发行价格除以发行后每股净资产计算）		
发行方式	采取网下向询价对象配售发行与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或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部门认可的其他发行方式		
发行对象	符合资格的询价对象和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开立 A 股账户且取得创业板投资资格的自然人、法人及其他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中国证监会或深圳证券交易所等监管部门另有规定的，按其规定处理		
承销方式	余额包销方式		
募集资金总额	【】万元		
募集资金净额	【】万元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数字化智能工厂建设及扩产项目		
	新建研发中心项目		
	补充流动资金		
发行费用概算	【】万元		

高级管理人员、员工拟参与战略配售情况（如有）	【】
保荐人相关子公司拟参与战略配售情况（如有）	【】
拟公开发售股份股东名称、持股数量及拟公开发售股份数量、发行费用的分摊原则（如有）	无
（二）本次发行上市的重要日期	
刊登发行公告日期	【】年【】月【】日
开始询价推介日期	【】年【】月【】日
刊登定价公告日期	【】年【】月【】日
申购日期和缴款日期	【】年【】月【】日
股票上市日期	【】年【】月【】日

四、发行人主营业务经营情况

公司主要从事汽车热管理系统精密加工零部件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主要产品包括汽车空调热交换器及管路系统、油冷器、热泵系统、电池冷却器、汽车发动机系统等汽车零部件，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收入分别为 34,589.80 万元、41,765.38 万元、54,899.00 万元和 31,928.50 万元，其中汽车热管理系统零部件收入占比在 90%以上。

公司深耕汽车热管理系统零部件生产制造领域，经过十余年的发展，已经积累起丰富、专业的热管理系统零部件研发设计、生产制造经验，具有较强的汽车精密零部件整体配套方案设计、协同开发、工装设计和生产能力，在行业内拥有较强的竞争优势。公司产品型号齐全，目前已拥有 2,000 余种型号零部件产品，年出货量达 1 亿余件。除中国总部外，公司在北美、欧洲设立了制造基地和销售公司，业务覆盖全球主要汽车市场，为包括马勒、摩丁、翰昂、马瑞利、法雷奥、康迪泰克等知名的大型跨国一级汽车零部件供应商提供全球化专业服务，产品主要运用于中高端整车品牌，包括奔驰、宝马、奥迪、保时捷、大众、法拉利、玛莎拉蒂、菲亚特、雷诺、福特、通用、克莱斯勒、沃尔沃、捷豹、路虎、丰田、本田、日产、现代、吉利等全球主流汽车品牌。除上述传统汽车品牌外，公司产

品下游亦已覆盖特斯拉、比亚迪、Canoo（美国）、Rivian（美国）、Lucid（美国）、BrightDrop（通用旗下电动汽车品牌）等一系列知名或新兴电动汽车品牌。同时，公司也积极拓展国内新能源整车市场，公司作为一级汽车零部件供应商已经与全球新能源汽车龙头特斯拉、长城汽车等建立了直接的业务合作关系，随着业务合作的深入及新项目新产品实现量产，预计公司国内销售业务贡献将逐渐提高。

作为统筹热量与发动机及整车之间关系的核心系统，热管理系统工作性能的优劣直接影响汽车的整体性能。而新能源汽车的发展，对于汽车热管理系统是一场大的变革，汽车热管理系统变得更加复杂，对于整车的重要性愈加提升。在新能源汽车逐渐替代传统燃油车的全球性趋势下，公司聚焦汽车节能环保、新能源方向，将主营业务与新能源汽车产业发展深度融合，报告期内新能源汽车零部件产品形成的销售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逐年提升，分别为 11.11%、20.85%、22.74%和 27.86%，根据公司在手项目定点函情况，预计未来 3 年新能源汽车领域的销售占比将进一步提高。

公司上游行业为有色金属铝冶炼业，属于充分竞争行业，供应充足，铝型材系公司主要原材料，报告期内的采购占比在 50%以上。公司产品具有多品种、非标准、定制化的特点，主要采取“以销定产”的生产模式和“直销”的销售模式。

在专业化分工日趋细致的背景下，汽车零部件产业形成了整车厂商、一级零部件供应商、二级零部件供应商、三级零部件供应商等多层次分工的“金字塔”结构。目前国内汽车热管理系统行业生产企业数量众多，集中程度较低，市场份额较为分散，竞争比较激烈。自成立以来，公司主要作为二级零部件供应商参与汽车热管理系统行业中高端市场的竞争，在所属细分行业中具备较高的竞争地位，公司传统优势项目储液罐、法兰类产品和近几年新开发的底板、阀体类产品在全球拥有一定的市场份额。经测算，公司储液罐、法兰、底板、阀体类产品 2022 年 1-6 月全球市场占有率分别为 7.12%、3.23%-6.45%、5.02%、2.06%。

五、发行人板块定位情况

（一）发行人的创新、创造、创意特征，科技创新、模式创新、业态创新和新旧产业融合情况

汽车零部件产业不断向智能制造、数字化、节能环保等方向发展，汽车零部件产品轻量化、新能源的发展趋势日趋明显。公司顺应行业发展趋势，聚焦汽车节能环保、新能源方向，将主营业务与新能源汽车产业发展深度融合，通过智能化、柔性生产技术的研发与应用、精密加工工艺创新、数字化管理系统集成，以及新业务、新产品的拓展不断提升公司的创新、创造、创意能力，不断提升公司在全球汽车产业链中的品牌形象和地位。

在科技创新方面，基于数字化、智能化的制造业发展趋势和国家政策导向，公司树立了科技创新理念，建立了全员科技创新的企业文化，深入研究智能制造技术、柔性生产技术、精密加工技术和数字化管理技术等，并实现相关技术在公司生产经营活动中的广泛应用。公司为提升自动化水平，在积极引进自动化生产线设备的基础上，针对自身产品的特点，自主研发设计自动化生产工艺流程、数控加工方案和编程参数，对通用设备进行智能化改造，开发定制化机械手、定位装置（如夹具等）、检测装置和模具等工装，使其能与机器人控制器进行信号交互，同时充分利用激光位移传感器、电涡流传感器、气动量仪、视觉识别系统等不同测量方法的特性设计配置全自动综合检测方案，能够实现底板、阀类产品集上下料、机加工、清洗、检测等环节于一体的全线自动化无人生产和弯管类产品的自动上下料、加工成型；公司自主开发了 CCD 全尺寸视觉检测系统、扭转刚度检测算法等检测技术并实现了在线运用，大幅提高了检验效率和检验精度；公司较早开展数控加工业务，通过大力引进数控设备和相关技术、研发和完善与公司产品相关的机加工、冷加工、装配、涂层和清洗的数控技术、实现工艺过程的数字化管理等方式，积累了较为丰富的研发经验和数控参数，能够针对新产品的加工特点，设计开发对应的夹具、刀具、模具等工装，确定数控设备高效加工工艺方案和数控编程参数，有效提高了加工效率和加工精度；公司多年来不断进行工艺创新，形成一系列拥有公司技术特征的工艺，所开发的零件加工工艺具有工艺路线短、精度高的特点；公司为细分行业内率先运用大数据技术搭建云平台进行数字化管理的公司之一，开发的“云上众捷数字化管理平台”集成了数款公司自主开发的实用软件，除辅助公司进行生产经营安排外，也可通过数据分析及

可视化辅助管理层进行内部决策。截至 2022 年 10 月 31 日，公司共拥有 6 项发明专利、73 项实用新型专利和 8 项软件著作权，形成并掌握的核心技术包括智能制造技术、柔性生产技术、精密加工技术、设计类创新技术、数字化管理技术等，报告期内，核心技术产品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95.03%、94.22%、92.52%和 92.88%。

在模式创新方面，一方面，公司近年来积极推动数字化工厂战略，试点 5G+智慧工厂建设，依托“云上众捷数字化管理平台”积极探索企业全流程数字化管理的新思路并取得了明显成效，在产品品质、交付、成本和服务等方面均得到了较大程度的提升；另一方面，公司着眼于全球化布局，坚持国际化经营的理念，通过欧洲、北美洲地区的制造基地和销售公司形成了 24 小时即时反馈能力，更好地做到及时交付和服务到门，满足客户对上游供应商全球供货能力和综合服务能力的要求。

在业态创新方面，一方面，公司倡导绿色制造理念，高度重视环境保护工作，严格贯彻执行国家和地方有关环境保护的法律法规，持续完善各项环境保护制度，导入并有效实施了 ISO 14001:2015 环境管理体系，通过技术研发、工艺改进、产品设计创新等方式提高生产效率，降低生产过程中的能耗，达到节能减排的目的，逐步建立起先进的绿色制造体系；另一方面，公司生产的汽车零部件产品以铝合金制品为主，是汽车轻量化的核心，且对传统燃油车和新能源汽车均具有重要意义，符合全球绿色低碳转型的大方向，能够助力我国“碳达峰、碳中和”目标的实现。

在新旧产业融合方面，报告期内，公司凭借着强大的新产品工艺研发和协同开发设计能力，迅速布局新能源汽车市场，新能源汽车零部件产品形成的销售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逐年提升，分别为 11.11%、20.85%、22.74%和 27.86%，其中，热泵系统阀体及其部件多款产品已成功开发完成并进入量产阶段，报告期内分别实现销售收入 209.64 万元、4,401.69 万元、5,776.01 万元和 3,149.69 万元，主要适配于大众 MEB 平台和现代新能源汽车。作为新能源汽车热管理系统中的核心零部件，阀具有电气、机械复合特性，技术壁垒高，毛利率高，公司生产的阀体及阀芯等关键零件具有很高的稳定性、密封性和控噪性等要求，需要经受得起 100 万次以上的耐久测试，没有长时间的经验积累难以胜任。

公司通过多年的技术积累和持续创新不断提高产品性能质量、开发新产品、研发自动化柔性生产线、提升数字化水平，取得了丰硕的经营成果。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36,397.30 万元、44,325.58 万元、59,336.42 万元和 34,376.24 万元，最近三年年均复合增长率为 27.68%，呈现较好的成长性。

（二）发行人符合创业板定位

1、公司所属行业符合创业板规定的行业范围

公司主要从事汽车热管理系统精密加工零部件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主要产品包括汽车空调热交换器及管路系统、油冷器、热泵系统、电池冷却器、汽车发动机系统等汽车零部件，主要客户为全球知名一级汽车零部件供应商。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 4754-2017)，公司所处行业为“C36 汽车制造业”之“C3670 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

公司所从事的新能源汽车零部件业务主要产品为新能源汽车用空调热交换器及管路系统、热泵系统、电池冷却器等汽车热管理系统零部件，符合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发布的《战略性新兴产业重点产品和服务指导目录（2016 版）》“5 新能源汽车产业”之“5.1.3 新能源汽车电附件”中的“电动空调及热管理系统（含热泵空调、电动压缩机、CO₂ 电动压缩机、电池冷却器、空调箱及冷却模块等）”，亦符合国家统计局发布的《战略性新兴产业分类（2018）》“六、战略性新兴产业分类表”之“5.2.3 新能源汽车零部件配件制造”之“重点产品和服务”中的“新能源汽车用电动空调系统”、“新能源汽车热泵空调”、“新能源汽车电池冷却器”和“新能源汽车空调箱及冷却模块”。公司主要产品为汽车用精密加工铝合金零部件，属于“汽车轻量化材料应用”，为《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 年本）》中的“鼓励类”行业。公司所属行业不属于《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企业发行上市申报及推荐暂行规定（2022 年修订）》第五条规定的原则上不支持申报在创业板发行上市或禁止类行业，符合创业板规定的行业范围，不存在主要依赖国家限制产业开展业务的情形；公司产品符合产业政策和国家经济发展战略。公司所属行业归类与同行业可比公司行业领域归类不存在显著差异，符合行业特点。公司行业分类准确，不存在所属行业分类变动的可能。

2、公司符合创业板定位相关指标

公司符合创业板定位相关指标一的要求，具体如下：

创业板定位相关指标一	是否符合	指标情况
最近三年研发投入复合增长率不低于15%	是	2019-2021年，公司研发投入金额分别为1,753.65万元、2,029.12万元和2,631.15万元，年均复合增长率为22.49%
最近一年研发投入金额不低于1,000万元	是	2021年，公司研发投入金额为2,631.15万元
最近三年营业收入复合增长率不低于20%	不适用	2021年，公司营业收入金额为59,336.42万元，超过3亿元

公司符合创业板定位相关指标二的要求，具体如下：

创业板定位相关指标二	是否符合	指标情况
最近三年累计研发投入金额不低于5,000万元	是	2019-2021年，公司累计研发投入金额为6,413.93万元
最近三年营业收入复合增长率不低于20%	不适用	2021年，公司营业收入金额为59,336.42万元，超过3亿元

六、发行人报告期的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

项目	2022.6.30/ 2022年1-6月	2021.12.31/ 2021年度	2020.12.31/ 2020年度	2019.12.31/ 2019年度
资产总额（万元）	78,823.00	70,753.26	55,652.46	42,773.8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万元）	29,278.84	25,346.07	23,742.36	19,154.02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61.17	62.33	56.65	54.69
营业收入（万元）	34,376.24	59,336.42	44,325.58	36,397.30
净利润（万元）	3,802.56	4,860.14	4,761.22	5,058.5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万元）	3,801.34	4,867.79	4,762.93	5,060.2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万元）	4,009.22	4,869.71	4,292.45	4,821.81
基本每股收益（元）	0.42	0.56	0.54	0.58
稀释每股收益（元）	0.42	0.56	0.54	0.5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3.92	18.63	22.18	30.4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56.48	1,136.68	5,086.14	6,829.50
现金分红（万元）	-	4,600.00	-	-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4.15	4.43	4.58	4.82

七、发行人财务报告审计截止日后主要财务信息及经营状况

公司经审计财务报表的审计截止日为 2022 年 6 月 30 日，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2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及财务报表附注进行了审阅，并出具了《审阅报告》（容诚专字[2023]230Z0875 号）。

公司 2022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2 年度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12. 31	2021. 12. 31	变动比例
资产合计	87,571.98	70,753.26	23.77%
负债合计	54,038.47	45,361.33	19.13%
所有者权益合计	33,533.51	25,391.93	32.06%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33,483.80	25,346.07	32.11%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变动比例
营业收入	71,329.31	59,336.42	20.2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	7,830.21	4,867.79	60.86%
扣除非经常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	8,138.92	4,869.71	67.1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051.36	1,136.68	784.27%

财务报告审计截止日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之间，公司研发、采购、生产以及销售等业务运转正常。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的经营模式未发生重大变化，公司主要产品的销售价格、主要原材料的采购价格、公司享受的税收优惠政策以及其他可能影响投资判断的重大事项未发生重大变化。公司已在本招股说明书“第六节 财务会计信息与管理层分析/十六、财务报告审计截止日后主要财务信息及经营状况”中披露了财务报告审计截止日后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阅的主要财务信息及经营状况。

八、发行人选择的具体上市标准

发行人本次发行上市申请适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第 2.1.2 条第（一）项规定的上市标准：最近两年净利润均为正，且累计净利润不低于 5,000 万元。

根据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审计报告》（容诚审字[2022]230Z4112 号），发行人 2020 年度、2021 年度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

低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分别为 4,292.45 万元、4,867.79 万元。发行人最近两年净利润均为正且累计不低于 5,000 万元，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第 2.1.2 条第（一）项关于发行人市值及财务指标的相关规定。

九、发行人公司治理特殊安排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本次发行不涉及发行人公司治理的特殊安排。

十、募集资金运用与未来发展规划

（一）募集资金运用

本次发行实际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全部用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项目，公司将按照轻重缓急用于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投资项目名称	实施主体	总投资金额	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1	数字化智能工厂建设及扩产项目	众捷汽车	28,539.33	28,539.33
2	新建研发中心项目	众捷汽车	5,660.66	5,660.66
3	补充流动资金	众捷汽车	8,000.00	8,000.00
合计		-	42,199.99	42,199.99

如本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净额大于上述投资项目的资金需求，超过部分将根据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用于公司主营业务的发展；如本次发行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不能满足项目投资的需要，公司将通过自筹方式解决。在募集资金到位前，如公司根据实际情况先行使用自筹资金对上述项目进行投入，则募集资金到位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上述项目的自筹资金。

（二）未来发展规划

公司的总体战略目标是建设成为行业领先的全球汽车热管理系统精密加工零部件供应商。未来公司将依托已具备的核心优势，持续专注于轻量化金属材料铝合金在汽车节能环保、新能源汽车、动力电池、储能电池的热管理系统领域的应用开发，包括汽车空调系统的热交换器及管路系统、新能源汽车热管理系统、汽车动力系统和汽车视觉系统等各种精密加工零部件的研发、生产和销售，进一步巩固和夯实现有业务，引进先进生产设备，不断提升工艺水平和能力，实现技

术升级；同时，发挥公司丰富的国际化经营管理经验，持续提高研发创新的投入，提升新产品的研发、设计、制造和销售能力，将公司缔造成为全球知名的汽车热管理系统精密加工零部件制造领域的先进龙头企业。

十一、其他对发行人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不存在其他对发行人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第三节 风险因素

投资者在评价发行人此次发售的股票时，除本招股说明书提供的各项资料外，应特别认真地考虑下述各项风险因素。

一、与发行人相关的风险

（一）科技创新失败、模式创新和业态创新无法获得市场认可的风险

公司主要从事汽车热管理系统精密加工零部件的研发、生产和销售。随着汽车产业链的整合发展，汽车零部件企业的创新能力成为市场竞争的核心要素。公司长期以来重视创新能力的发展和提升，一方面在自身技术工艺、工装设计开发、经营管理模式等方面不断创新改善，另一方面持续参与下游客户新产品的协同开发，积累了大量的技术开发和管理资源。但创新创造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公司在自身科技创新、模式创新、业态创新以及与客户新产品协同开发等方面存在不达预期或无法获得市场认可的风险，从而在一定程度上影响公司的市场竞争力。

（二）向新能源汽车领域发展不达预期的风险

目前新能源汽车产业发展迅速，随着未来新能源汽车购买成本降低、续航能力提升、配套充电设施等逐渐完善、智能化优势进一步凸显，加之世界主要汽车生产和消费国对传统燃油车纷纷制定了退出时间表，新能源汽车逐渐替代传统燃油车是全球性趋势。尽管公司顺应行业发展趋势，将主营业务与新能源汽车产业发展深度融合，进行了大量新能源汽车热管理领域新产品的研发，迅速布局新能源汽车市场，并取得了较佳的市场开拓成果，报告期内，新能源汽车零部件产品形成的销售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逐年提升，但如果由于技术、市场等原因公司不能及时完成更多新能源汽车新产品的开发或不能顺利开拓新能源汽车新的市场，导致公司向新能源汽车领域发展不达预期，则将在一定程度上影响公司市场占有率，并对公司的持续盈利能力产生影响。

（三）技术升级迭代的风险

公司深耕汽车热管理系统零部件生产制造领域，核心竞争力主要来源于多年的技术工艺和加工经验积累，特别是对先进专有技术和工艺的掌握。如果公司不

能持续跟踪前沿技术并相应更新自身的技术储备，或竞争对手率先取得突破性技术，则可能导致公司生产经营所依赖的技术或主要产品的市场竞争力下降，出现竞争对手的同类产品在性能、质量、价格等方面优于公司产品的情况，将可能对公司的生产经营状况造成较大冲击。

（四）技术人才流失和技术泄密的风险

公司拥有汽车热管理系统零部件相关产品的自主知识产权，在智能制造、柔性生产、精密加工、设计类创新、数字化管理等领域掌握了一系列核心技术，技术优势明显。公司将技术创新视为保持核心竞争力的关键因素，并持续进行研发投入以提升企业竞争力。稳定的核心研发团队为公司持续的技术创新奠定了基础，有利于巩固并提升公司的技术优势。公司通过与核心技术人员签订保密协议、对部分核心技术申请专利保护、规范研发流程并实行严格的保密制度等方式，对公司的核心技术进行保护。如果公司的核心技术人员发生流失或离职技术人员恶意泄露公司技术机密，公司不能保持持续创新能力，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将无法继续维持，从而对公司的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产生不利影响。

（五）产品质量控制风险

公司客户主要为知名大型跨国一级汽车零部件供应商，终端客户为全球主流整车厂商，对产品质量要求较高。虽然公司已建立了较为完善的产品质量管理体系，产品质量的管理涵盖研发、采购、生产和出库全过程，且报告期内未发生过重大产品质量纠纷，但仍存在因产品质量无法满足客户要求而导致退换货、索赔甚至被客户移出合格供应商名录的风险。

（六）客户集中度较高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分别为 36,397.30 万元、44,325.58 万元、59,336.42 万元和 34,376.24 万元，其中向前五名客户销售额占销售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83.76%、77.71%、65.00%和 64.30%，客户集中度处于较高水平。如果下游行业景气度出现下滑、全球范围内的汽车零部件采购需求出现收缩，主要客户的订单量和公司与其的合作关系均会受到冲击。若下游客户出现经营问题或对公司产品的需求下降，公司在短期内又无法找到新客户进行替代，可能使公司订单减少，从而对公司的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七）产品价格波动的风险

公司产品为汽车零部件，主要在考虑成本的基础上向客户报价并协商确定产品价格。汽车行业普遍存在供应商产品价格年降的惯例，新产品量产后通常会存在一定年限的价格年降，具体年降政策以及是否执行年降、年降的产品和幅度等由公司与客户协商确定，年降期限一般在 3-5 年左右，期满后不再执行年降。年降政策会影响公司产品的销售价格和毛利率水平，在执行年降时，公司产品的销售价格和毛利率会因此而下降。如果未来年降涉及的客户、产品、降价幅度或期限增加，公司成本控制水平未能同步提高，或者新客户开拓、新项目开发和量产、新产品领域拓展和订单量不及预期，公司经营业绩可能因年降政策而存在下降的风险。

（八）毛利率波动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分别为 29.95%、25.10%、23.20%和 26.74%，自 2020 年以来，受新冠疫情、运输费转入成本核算、汇率波动、海运费上涨、原材料价格上涨等因素影响，毛利率变动呈现下降的趋势。虽然公司与主要客户之间已建立了产品价格与汇率、原材料价格联动的调整机制，以保障公司的毛利率稳定性，但受汽车零部件行业普遍存在的年度价格调整惯例、市场竞争加剧、下游客户议价、海运费成本波动等因素影响，如果公司无法采取有效手段降低产品成本或提高产品附加值，或新项目开发和订单量不及预期，公司产品存在毛利率下降的风险。

（九）业绩波动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分别为 36,397.30 万元、44,325.58 万元、59,336.42 万元和 34,376.24 万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分别为 4,821.81 万元、4,292.45 万元、4,869.71 万元和 4,009.22 万元，经营业绩存在一定的波动。2020 年受新冠疫情爆发影响，汽车行业景气度上半年阶段性下降，随着下半年客户需求增加，公司于当年第 4 季度新建大量产能，相关设备零配件、工装等费用大幅增加，而相关产能主要在 2021 年释放，导致 2020 年公司产品毛利率下降，净利润水平出现一定程度的下滑；2022 年 1-6 月受益于新产品的逐步量产、客户新能源汽车领域需求持续放量及与客户建立的良好

调价机制等影响，净利润水平快速增长。

虽然公司与主要客户之间已建立了产品价格与汇率、原材料价格联动的调整机制，以保障公司毛利率的稳定性，同时通过远期结售汇、尽量匹配外币资产和外币负债等方式开展外汇避险操作，但如果公司无法采取有效手段降低产品成本或提高产品附加值，或新项目开发和订单量不及预期，或未来外汇汇率波动进一步加大，公司将面临业绩波动的风险。

（十）应收账款坏账风险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价值分别为 7,433.51 万元、11,232.69 万元、12,454.18 万元和 19,224.59 万元，占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30.58%、34.69%、30.42%和 40.03%，报告期内应收账款规模随着销售规模而有所增长。公司主要客户资信良好，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账龄在一年以内的应收账款余额占比为 100.00%、100.00%、99.93%和 99.86%，公司应收款项回款情况较佳。若未来宏观经济环境、客户经营状况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或账款催收不力，公司应收账款将面临发生坏账损失的风险，从而对公司经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

（十一）存货规模较大的风险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存货账面价值分别为 8,899.95 万元、10,990.84 万元、18,377.40 万元和 16,917.66 万元，占流动资产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36.62%、33.94%、44.89%和 35.22%，存货规模较大且增长较快。报告期内，公司的存货周转率分别为 3.01 次、3.34 次、3.11 次和 1.43 次，因存货金额较大，形成一定的资金占用。公司部分存货因为市场价格下跌、客户需求变动等而面临减值的风险，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余额分别为 169.76 万元、209.40 万元、421.63 万元和 380.38 万元。若公司不能加强存货管理，未来下游市场发生重大变化，导致公司产品需求减少或产品可变现净值降低，将存在存货周转率下降、存货跌价损失增加的经营风险，从而对公司业绩造成不利影响。

（十二）短期债务偿还风险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流动比率分别为 1.05 倍、1.03 倍、0.93 倍和 1.05 倍，速动比率分别为 0.63 倍、0.65 倍、0.50 倍和 0.67 倍，流动比率、速动比率较同

行业可比上市公司平均水平低。公司下游客户主要为全球知名一级汽车零部件供应商，下游客户资金实力及抗风险能力较强，但若公司、下游客户经营出现较大的波动，使得公司资金短期出现周转困难，可能使得公司存在一定的短期偿债风险。

（十三）制度建设与执行风险

近年来，随着业务规模不断扩大，公司建立了有效的内部控制体系和管理制度。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共有 5 家全资或控股子公司，其中 4 家为在境外设立的子公司。业务的拓展和公司规模的扩大对公司的经营管理和内部控制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如公司未能有效执行内部管理制度，将可能引发相应的管理风险，进而对公司的经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

（十四）财务内控不规范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使用个人账户对外收支款项、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报销无票费用等情况。相关不规范情形已整改完毕，公司已经建立健全财务内部控制制度并严格按照相关制度执行。但若未来公司财务内控制度出现不能得到有效执行的情况，可能存在内控不规范导致公司利益受损进而损害投资者利益的风险。

（十五）知识产权争议风险

公司拥有的专利、软件著作权等知识产权，体现了公司的竞争优势及核心竞争力，公司已经制定了严格的保护知识产权的制度及措施。但鉴于行业内竞争日趋激烈，未来仍然存在因公司所拥有的知识产权受到侵犯或因疏漏在产品开发过程中侵犯他人的知识产权情形的可能。如果上述情形出现，公司将可能面临诉讼或纠纷风险，从而给公司技术研发、生产经营带来不利影响。

（十六）部分房屋建筑物未取得权属证书的风险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存在部分房产因缺少前期手续或备案等原因而未能及时办理房屋所有权证的情况，合计建筑面积为 3,935m²，占公司拥有的生产经营用房产的 8.27%，占比较小，主要用于公司辅助生产车间、打包和中转区、轴车间、辅料和废品仓储等。该等房产系公司在自有土地上建造，其建设未影响当地总规划及用地规划，无任何产权纠纷，公司正积极办理房屋所有权证。公司住所地常

常熟市尚湖镇综合行政执法局已经出具证明确认，同意公司在做好安全生产工作的前提下，在取得相应的房屋所有权证之前可继续正常使用该等房产，该行为不属于重大违法违规行为，其对公司该行为不予行政处罚。尽管公司该等房产尚未取得房屋所有权证的情形不会对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构成重大不利影响，但如果最终该等房产未取得房屋所有权证而被拆除，仍会给公司带来一定损失。

针对上述情况可能出现的潜在损失，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孙文伟已经出具承诺，承诺如下：如众捷汽车或其子公司因占有、使用上述房屋建筑物遭受任何损失或处罚（包括但不限于罚款、更换相关经营场所所发生的费用、相关利润损失等），本人承诺承担全部赔偿责任。

（十七）劳动用工不合规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劳务派遣用工情况，且出现劳务派遣用工比例超过 10% 的情形。公司通过增加正式工招聘力度以及将部分劳务派遣用工转为正式工的方式，对超比例劳务派遣用工进行了整改。经过整改，自 2021 年 1 月起，公司已经不存在超比例劳务派遣用工的情况。针对公司曾经出现的超比例劳务派遣用工情况，常熟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出具专项合规证明确认：公司现已将劳务派遣用工比例降至 10% 以内，已完成整改，属地综合执法部门已无立案调查、作出行政处罚的必要。根据人社部令第 29 号《重大劳动保障违法行为社会公布办法》，公司报告期内劳务派遣超比例事项不属于重大违法违规行为。

针对上述情况，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孙文伟已经出具承诺，承诺如下：如公司因本次发行上市前曾存在劳务派遣用工数量超过总用工数 10% 的情况，导致公司受到相关主管机关行政处罚的，本人将无条件补足公司因此受到的全部经济损失。

（十八）未为部分员工缴纳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未为部分员工缴纳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的情形。报告期内公司虽未因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缴纳瑕疵受到相关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且公司实际控制人已承诺将承担所有补缴款项、罚款、滞纳金及其他支出，此后不向公司追偿，但仍存在公司未来被要求补缴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以及被主管部门追责的风险。

为了避免补缴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可能给发行人带来的损失，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孙文伟已经出具承诺，承诺如下：如公司及其下属全资或控股子公司（以下统称“公司及其子公司”）因本次发行上市前未足额、按时为全体员工缴纳各项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导致公司及其子公司被相关主管机关要求补缴相关费用、征收滞纳金或被任何其他方索赔的，本人将无条件补足公司及其子公司应缴差额并承担公司及其子公司因此受到的全部经济损失。

（十九）募投项目的实施风险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可行性分析是基于当前市场环境、技术发展趋势、公司研发能力和技术水平、市场未来拓展情况等因素而作出的。公司对这些项目的技术、市场、管理等方面进行了慎重、充分的调研和论证，在决策过程中综合考虑了各方面的情况，并在技术、资质、人才等方面做了充分准备。

公司认为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有利于提升公司产能、智能化生产水平，增强公司研发、设计实力及未来的持续盈利能力等。但项目在实施过程中可能受到市场环境变化、工程进度、产品市场销售状况等变化因素的影响，致使项目的盈利水平与公司预测出现差异，从而影响项目的投资收益。如果投资项目不能顺利实施，或实施后由于市场开拓不力，投资收益无法达到预期，公司可能面临投资项目失败的风险。

（二十）募投项目实施完成后新增固定资产折旧带来的风险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完成后，预计公司固定资产规模将增加 25,308 万元，年折旧费用也相应增加约 2,302 万元。虽然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完成后，公司汽车热管理系统零部件产能将大幅提升，预计公司营业收入和利润水平也将大幅提升，但是，如果市场环境发生重大变化，市场开拓过程中面临的不确定性造成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能产生预期收益，则新增固定资产折旧将侵蚀公司利润，对公司未来经营成果造成不利影响。

（二十一）募投项目实施完成后净资产收益率下降的风险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后，公司研发、生产能力将有所提升，公司的净资产规模将有所增长。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需要一定的建设期，项目全面达产也

需要一定的时间。虽然公司所处行业前景佳，公司拥有较强的成长性，公司也对本次募投项目进行了审慎的可行性研究，认为募投项目的顺利实施将进一步提高公司的盈利能力，但仍存在本次发行后净资产收益率等指标下降的风险。

二、与行业相关的风险

（一）宏观经济环境影响公司经营业绩的风险

公司主要产品包括汽车空调热交换器及管路系统、油冷器、热泵系统、电池冷却器、汽车发动机系统等汽车零部件，下游客户主要为大型跨国一级汽车零部件供应商。全球经济周期性波动和我国宏观经济形势都会对公司产品价格和销量产生较大影响。近年来世界经济增速放缓，中国实体经济亦面临下行压力，若未来全球宏观经济进一步下行，存在公司客户缩减生产规模、减少订单量的风险，可能对公司业绩造成一定影响。

公司下游客户大多分布于海外市场，报告期内，公司海外市场销售占主营业务收入比分别为 83.05%、84.13%、78.83%和 81.16%，占比较高。公司海外市场业务主要位于欧洲、北美洲等地区，上述国家的政治环境、经济状况、法律体系、社会习俗等与中国存在较大差异，会对公司的海外业务带来经营风险。若上述国家的宏观环境发生不利变化，将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二）国际贸易摩擦影响公司经营业绩的风险

公司的部分下游客户位于美国。近年来，中美出现贸易摩擦，从 2018 年 7 月开始，美国政府先后多次对中国出口美国的商品加征关税。公司向美国出口的产品主要为汽车零部件，该类商品位于美国政府针对中国产品加征关税的清单中，关税由客户承担。报告期内，公司向美国出口的加征关税的产品销售金额分别为 140.50 万元、2,173.71 万元、2,294.93 万元和 1,809.34 万元，占公司当期销售收入金额的比例分别为 0.39%、4.90%、3.87%和 5.26%，销售占比较小。2019 年 10 月，中美经贸磋商取得实质性成果，美国政府暂缓对中国出口美国产品继续加征关税的步伐。2022 年 3 月，为缓解全球新冠肺炎疫情引发的各种供应链问题，美国政府恢复对部分中国出口美国产品加征关税的豁免。但从长期来看，上述贸易摩擦将会对全球经济、国际贸易带来较大的不确定性，加征关税的情况有

可能出现反复。如果中美贸易摩擦进一步升级或我国与其他国家之间出现贸易摩擦，会引发公司订单减少的风险。

（三）产业政策风险

公司所处行业为汽车制造业，汽车工业在我国国民经济中具有重要的战略地位，我国汽车产业在国家政策的支持下实现了快速发展。但近年来，资源短缺、环境污染、交通拥堵成为了我国经济长期可持续发展的重要制约因素。我国政府已经对汽车产业政策进行了相关调整并推出应对性措施，在生产端国家严格限制新的整车投资项目，大力发展新能源汽车的生产，提高传统燃油车排放体系标准；在消费端国家鼓励小排量汽车的消费，并对新能源汽车的消费提供补贴。部分汽车保有量高、交通拥堵和环境污染较为严重的地区已经采取了严格的行政措施，例如机动车尾号限行、机动车购车摇号政策等举措都会在抑制整车需求等方面对汽车零部件行业造成负面影响。如果未来汽车消费导致的社会和环境问题加剧，将为国家的产业政策带来较大的不确定性，产业政策的不利变化将对汽车生产和消费造成较大影响，进而对汽车零部件企业的生产经营造成冲击。

（四）市场竞争风险

公司专注于汽车热管理系统精密加工零部件的研发、生产和销售，由于公司所处汽车制造业属于较为成熟的产业，公司的主营产品面临较大的市场竞争风险。如果未来公司不能进一步提升自主创新能力、降低成本、扩大产能、拓宽市场，则公司将面临市场竞争加剧对经营业绩的不利影响。

（五）原材料价格波动的风险

公司产品的主要原材料有铝型材等，上述原材料在公司主营业务成本中所占比例较大，因此，原材料价格波动将对公司主营业务的成本和毛利率产生较大影响。由于上游的铝等行业价格波动较大，虽然公司与主要客户之间建立了原材料、产品价格联动机制，可以通过调价进行成本转嫁，但产品价格的上调会影响公司产品价格竞争力，对公司的市场份额造成一定不利影响。在其他条件不变的情况下，如报告期内铝型材等主要原材料采购价格增加 1%，公司当期主营业务毛利率将分别下降 0.34%、0.33%、0.34%和 0.37%，导致公司当期主营业务毛利额分别减少 117.61 万元、137.83 万元、186.66 万元和 118.14 万元。

报告期内，公司毛利率及净利润对原材料价格波动的敏感性分析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1-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报告期内 已实现数 据	毛利率	24.96%	21.39%	23.54%	28.23%
	净利润	3,802.56	4,860.14	4,761.22	5,058.51
	营业成本中直接材料金额	11,858.11	18,757.83	13,730.74	11,574.39
原材料价 格波动 1%	毛利率波动（百分比）	±0.34%	±0.32%	±0.31%	±0.32%
	对净利润影响金额	±103.56	±172.40	±125.28	±102.72
毛利率对原材料价格波动的敏感系数		0.34	0.32	0.31	0.32
净利润对原材料价格波动的敏感系数		2.72	3.55	2.63	2.03

注 1：毛利率波动（百分比）=（营业收入-营业成本-营业成本中直接材料金额*原材料价格波动率）/营业收入-报告期内已实现的毛利率。

注 2：对净利润影响金额=营业成本中直接材料金额*原材料价格波动率*（1-平均所得税率），其中平均所得税率=所得税/利润总额。

注 3：项目对原材料价格波动的敏感系数=项目波动率/原材料价格波动率。

2021 年以来，受新冠肺炎疫情、国际政治经济形势、市场供求、市场预期等多重因素影响，铝等主要原材料的市场价格整体呈现连续上涨态势，目前仍维持在高位水平，且未来存在继续上涨的可能性。如果公司无法完全消化或向下游传导原材料价格上涨的风险，则可能导致公司存在毛利率下降和业绩下滑的风险，进而影响公司的持续盈利能力。

（六）汇率波动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海外销售收入分别为 28,726.19 万元、35,136.53 万元、43,278.18 万元和 25,912.60 万元，占主营业务收入比分别为 83.05%、84.13%、78.83%和 81.16%，公司海外收入占比较大。公司海外贸易主要以美元、欧元等外币结算，而大部分成本和费用则以人民币结算，因此，公司的利润水平受汇率变动影响较大。汇率波动将直接影响公司出口业务毛利，对公司经营业绩造成不利的影 响。报告期内，公司汇兑损失分别为-91.58 万元、180.57 万元、771.58 万元和-259.35 万元，占公司利润总额的比例分别为-1.61%、3.46%、14.59%和-5.96%，最近三年呈上升趋势，未来随着公司海外业务规模不断扩大，公司存在汇率波动而导致经营业绩波动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及毛利率对汇率波动的敏感性分析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1-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报告期内已实现数据	营业收入	34,376.24	59,336.42	44,325.58	36,397.30
	毛利率	24.96%	21.39%	23.54%	28.23%
汇率下降 1%	对营业收入影响金额	-290.24	-434.36	-367.70	-293.55
	营业收入对汇率波动的敏感系数	0.84	0.73	0.83	0.81
	毛利率波动（百分比）	-0.64%	-0.58%	-0.64%	-0.58%
	毛利率对汇率波动的敏感系数	0.64	0.58	0.64	0.58
汇率上升 1%	对营业收入影响金额	290.24	434.36	367.70	293.55
	营业收入对汇率波动的敏感系数	0.84	0.73	0.83	0.81
	毛利率波动（百分比）	0.63%	0.57%	0.63%	0.58%
	毛利率对汇率波动的敏感系数	0.63	0.57	0.63	0.58

注 1：汇率下降代表人民币升值，汇率上升代表人民币贬值。

注 2：对营业收入影响金额=当期以外币结算营业收入*汇率波动率。

注 3：毛利率波动（百分比）=（营业收入±当期以外币结算营业收入*汇率波动率-成本）/（营业收入±当期以外币结算营业收入*汇率波动率）-报告期内已实现毛利率。

注 4：项目对汇率波动的敏感系数=项目波动率/汇率波动率。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外币货币性项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6.30	2021.12.31	2020.12.31	2019.12.31
外币资产项目	21,615.94	18,909.63	15,252.90	8,367.38
外币负债项目	21,786.78	16,417.82	78.75	35.17
外币资产项目净额	-170.84	2,491.81	15,174.15	8,332.21

注：外币资产项目净额指外币资产项目减外币负债项目。

报告期内，公司净利润对汇率波动的敏感性分析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1-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报告期内已实现数据	净利润	3,802.56	4,860.14	4,761.22	5,058.51
汇率下降 1%	对汇兑损益影响金额	1.71	-24.92	-151.74	-83.32
	对净利润影响金额	-251.99	-422.12	-473.96	-334.46
汇率上升 1%	对汇兑损益影响金额	-1.71	24.92	151.74	83.32
	对净利润影响金额	251.99	422.12	473.96	334.46

净利润对汇率波动的敏感系数	6.63	8.69	9.95	6.61
---------------	------	------	------	------

注 1：对汇兑损益影响金额=外币资产项目净额*汇率波动率。

注 2：对净利润影响金额=（汇率变动对营业收入影响金额±对汇兑损益影响金额）*（1-平均所得税率），其中平均所得税率=所得税/利润总额。

由于公司签订外销订单与收入确认处于不同时点，因此汇率波动影响公司的收入和毛利率；另外，公司于报告期末存在外币货币性资产及负债，汇率变动影响公司的汇兑损益，上述因素共同影响公司净利润。根据汇率波动敏感性分析，若未来汇率下降，人民币升值，则公司的收入、毛利率和净利润将降低，对公司的经营业绩将产生不利影响。

（七）出口退税政策变化风险

公司所属的汽车零部件行业享受国家增值税“免、抵、退”政策，公司当前的出口产品增值税税率与出口退税税率一致。报告期内，国家的贸易政策和相关税收政策没有出现重大不利调整，但未来仍存在国家相关政策出现变动的风险。若未来国家调低出口退税率或取消出口退税政策，将对公司的盈利能力造成一定的影响。

（八）税收优惠政策变化风险

经江苏省科学技术厅、江苏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江苏省税务局批准，公司于 2019 年 12 月 6 日通过高新技术企业复审，取得证书编号为 GR201932009016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有效期为三年。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有关规定，2019-2021 年度公司企业所得税减按 15% 计缴。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实施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有关问题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 2017 年第 24 号）规定，企业的高新技术企业资格期满当年，在通过重新认定前，其企业所得税暂按 15% 的税率预缴，在年底前仍未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资格的，应按规定补缴相应期间的税款，因此公司暂按优惠税率预提预缴企业所得税。若未来公司不能通过高新技术企业复审，或者国家对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等税收优惠政策作出调整，将会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九）全球芯片短缺影响公司经营业绩的风险

受到新冠肺炎疫情、汽车行业需求与芯片产业周期出现“错配”、芯片生产

企业出现火灾等多重因素的综合影响，2021 年以来全球汽车芯片的短缺问题较为突出，给汽车产业带来了一定的冲击，多家整车厂商因芯片短缺而被迫减产或停产。根据海外汽车行业数据预测公司 AutoForecast Solutions 的数据，2021 年芯片短缺导致全球汽车市场累计减产约 1,020 万辆。作为汽车产业链上游的零部件供应商，公司订单量受汽车产量的影响较大。如果未来全球芯片持续短缺，公司下游整车厂商持续面临减产危机，将导致公司可能面临因下游减产带来的订单减少的风险，从而对公司经营业绩带来不利影响。

三、其他风险

（一）新冠肺炎疫情影响公司生产经营的风险

2020 年 1 月以来，国内外新冠肺炎疫情开始爆发，我国各省市陆续启动重大突发公共卫生事件一级响应，采取了延迟企业复工、减少人员聚集等措施；2020 年 3 月以来，境外国家疫情形势趋于严峻复杂，各国也开始陆续采取企业停工、限制国际贸易等措施；公司 80%以上的客户和公司境外子公司均位于包括墨西哥、美国、匈牙利、波兰、捷克、法国、德国、巴西、荷兰、日本、罗马尼亚、西班牙、泰国等疫情严重的地区，此次疫情对公司及公司客户所在地区的制造业带来了一定的挑战。2022 年 3 月以来，吉林、上海等地爆发的新一轮新冠肺炎疫情持续时间长、牵涉面广，对国内汽车产业带来了较大的压力，涉疫地区汽车零部件企业的生产和物流陆续陷入暂时停滞状态，不少整车厂商被迫停工或减产。尽管公司所处地区疫情控制态势较好，公司未因此而停产，且国家陆续出台多项政策措施抓好疫情精准防控、保障物流畅通和稳定产业链供应链，集中资源优先保障汽车制造等重点行业重点企业复工复产，因受到疫情影响而暂时停摆的企业逐渐有序重启，但未来如果国内外新冠肺炎疫情出现反复或恶化，公司客户预计会推迟或减少部分订单，公司的生产经营也会相应受到负面影响。

（二）环保风险

公司生产过程涉及一定的污染物排放，如生产废水、危险固（液）体废弃物、废气等。目前，公司的生产过程符合国家和地方环保要求，已经取得 ISO 14001:2015 管理体系认证，污染物排放达标，工业固（液）废处理符合环保规定，相关污染处理设施的运转正常有效。报告期内，公司及其子公司不存在因违反环

境保护方面的规定而被环境保护主管部门行政处罚的情形。未来，随着国家环境污染治理标准日趋提高，公司环保治理成本将面临增加的风险，同时，公司也可能面临环保设施故障、污染物外泄等环保事故产生的环保风险。

（三）人力成本上升风险

报告期末，公司员工数量分别为 771 人、1,076 人、1,140 人和 1,174 人，人力成本为公司生产成本的重要要素之一。近年来，随着我国经济快速发展，劳动力供求关系的结构性矛盾和人口老龄化加速导致我国劳动力成本进入上升通道，企业用工成本不断增加。尽管公司通过引进自动化生产线、对现有生产线进行自动化改造等措施，在一定程度上降低了用工风险，但如果未来公司所处区域持续出现劳动力供不应求或国内制造业工人的薪酬水平持续上升，公司将面临用工短缺和人力成本上升的风险，进而影响公司的经营业绩。

（四）海运仓位紧张和费用上涨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海外市场销售占主营业务收入比分别为 83.05%、84.13%、78.83%和 81.16%，占比较高。2020 年第四季度以来，国内各港口集装箱出现紧缺，外销运输市场出现了海运仓位紧张、运费成本不断上涨的现象。受新冠肺炎疫情冲击，多个国家和地区的港口出现了“用工荒”，海员供给的紧缺进一步加剧了海运成本的上涨。在新冠肺炎疫情全球蔓延仍未得到根本控制的背景下，如果公司或公司主要客户所在国家或地区不能有效控制疫情的发展，导致国际海运持续受到不利影响，则会提高公司向境外销售的成本，从而影响公司的经营业绩。

（五）发行失败风险

公司本次申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在取得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的批复后将进行市场化发行。市场化发行受公开发行时国内外宏观经济环境、国内资本市场行情、投资者对于公司股价未来走势判断等多种因素的影响。因此，如果上述因素出现不利变动，本次发行可能出现有效报价不足或网下投资者申购数量低于网下初始发行量等情形而导致的发行失败风险。

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

一、发行人基本资料

中文名称	苏州众捷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	PXI Auto Components (Suzhou) Co., Ltd.
注册资本	9,120.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	孙文伟
公司成立日期	2010 年 2 月 10 日
股份公司设立日期	2018 年 8 月 14 日
住所	常熟市尚湖镇练塘工业集中区（翁家庄）
邮政编码	215551
联系电话	0512-52413673
传真号码	0512-52413601
互联网网址	http://www.pxi-automotive.com
电子信箱	szzjdb@pxi-automotive.com
负责信息披露和投资者关系管理	部门：董事会办公室
	负责人：孙琪
	联系电话：0512-52413673-8010

二、发行人设立情况和报告期内股本和股东变化情况

公司设立情况和报告期内股本和股东变化情况如下图所示：

众捷有限设立：2010年2月，注册资本1,000.00万元；股权结构：徐华莹30.00%、上海仕恭27.00%、王海燕25.00%、丁凤华18.00%

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2018年8月，注册资本/股本8,760.00万元；股权结构：孙文伟34.20%、徐华莹16.80%、徐镇8.00%、王海燕8.00%、陈珣8.00%、众诺精5.00%、何征宇5.00%、张丹5.00%、李春霞2.00%、沈祺2.00%、姚开君2.00%、黄琴2.00%、陈晨2.00%

众捷汽车第一次股份转让：2020年1月，注册资本/股本8,760.00万元；股权结构：孙文伟34.20%、徐华莹16.80%、徐镇8.00%、王海燕8.00%、众诺精5.00%、何征宇5.00%、张丹5.00%、赵东明4.80%、李春霞4.00%、沈祺3.20%、姚开君2.00%、黄琴2.00%、陈晨2.00%

众捷汽车第二次股份转让：2020年11月，注册资本/股本8,760.00万元；股权结构：孙文伟34.20%、徐华莹16.80%、徐镇9.00%、刘朝晖8.00%、众诺精5.00%、罗东航5.00%、赵东明4.80%、李春霞4.00%、张萍4.00%、沈祺3.20%、姚开君2.00%、黄琴2.00%、陈晨2.00%

众捷汽车第一次增资：2021年9月，注册资本/股本9,120.00万元；股权结构：孙文伟36.80%、徐华莹16.14%、徐镇8.64%、刘朝晖7.68%、众诺精4.80%、罗东航4.80%、赵东明4.61%、李春霞3.84%、张萍3.84%、沈祺3.07%、姚开君1.92%、黄琴1.92%、陈晨1.92%

（一）有限公司设立情况

2010年1月25日，众捷有限召开股东会，通过了众捷有限公司章程，约定由丁凤华、徐华莹、王海燕及上海仕恭共同出资设立众捷有限，注册资本1,000.00万元，分期实缴出资，首期实缴出资300.00万元。其中，丁凤华认缴出资180.00万元，首期实缴出资54.00万元；徐华莹认缴出资300.00万元，首期实缴出资90.00万元；王海燕认缴出资250.00万元，首期实缴出资75.00万元；上海仕恭认缴出资270.00万元，首期实缴出资81.00万元。

2010年2月1日，北京永拓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江苏分公司出具《验资报告》（京永苏内验字（2010）第016号）。经该会计师事务所审验，众捷有限

登记的注册资本为 1,000.00 万元，截至 2010 年 1 月 29 日止，众捷有限已收到了丁凤华、徐华莹、王海燕及上海仕恭首次缴纳的注册资本（实收资本）合计 300.00 万元，全部由股东以货币出资。

2010 年 2 月 10 日，苏州市常熟工商行政管理局向众捷有限核发了注册号为 320581000216300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众捷有限设立时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实缴出资额 (万元)	持股比例 (%)	出资方式
1	徐华莹	300.00	90.00	30.00	货币
2	上海仕恭	270.00	81.00	27.00	货币
3	王海燕	250.00	75.00	25.00	货币
4	丁凤华	180.00	54.00	18.00	货币
合计		1,000.00	300.00	100.00	-

（二）股份公司设立情况

2018 年 6 月 13 日，众捷有限召开股东会并作出决议，同意：以现有全体股东为发起人，将众捷有限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同意以 2018 年 4 月 30 日为基准日，以经审计的净资产人民币 11,415.91 万元为基准，按 1:0.76735 的比例折成股份公司的股本 8,760.00 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00 元，溢价部分的净资产 2,655.91 万元计入股份公司的资本公积。

2018 年 6 月 13 日，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审计报告》（会审字[2018]4970 号），确认截至 2018 年 4 月 30 日，众捷有限经审计的总资产为 21,402.79 万元；总负债为 9,986.88 万元；净资产为 11,415.91 万元，其中实收资本为 8,750.00 万元，资本公积为 375.00 万元，盈余公积为 798.74 万元，未分配利润为 1,492.17 万元，不存在累计未弥补亏损。

2018 年 6 月 13 日，中水致远评估有限公司出具《资产评估报告》（中水致远评报字[2018]第 020014 号），确认截至 2018 年 4 月 30 日，众捷有限账面净资产评估值为 12,824.15 万元。

2018 年 6 月 29 日，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验资报

告》(会验字[2018]5183号)。经该会计师事务所审验,截至2018年6月29日止,众捷汽车(筹)已收到全体股东缴纳的注册资本合计人民币为8,760.00万元整,出资方式为净资产。

2018年8月14日,苏州市行政审批局就众捷有限上述变更事项进行了变更登记,并向众捷汽车换发了新的《营业执照》。

整体变更设立股份公司时,众捷汽车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或姓名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1	孙文伟	2,995.92	34.20
2	徐华莹	1,471.68	16.80
3	徐镇	700.80	8.00
4	王海燕	700.80	8.00
5	陈巧	700.80	8.00
6	众诺精	438.00	5.00
7	何征宇	438.00	5.00
8	张丹	438.00	5.00
9	李春霞	175.20	2.00
10	沈祺	175.20	2.00
11	黄琴	175.20	2.00
12	姚开君	175.20	2.00
13	陈晨	175.20	2.00
合计		8,760.00	100.00

(三) 报告期内发行人股本和股东变化情况

报告期期初,众捷汽车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或姓名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1	孙文伟	2,995.92	34.20
2	徐华莹	1,471.68	16.80
3	徐镇	700.80	8.00
4	王海燕	700.80	8.00
5	陈巧	700.80	8.00
6	众诺精	438.00	5.00

7	何征宇	438.00	5.00
8	张丹	438.00	5.00
9	李春霞	175.20	2.00
10	沈祺	175.20	2.00
11	黄琴	175.20	2.00
12	姚开君	175.20	2.00
13	陈晨	175.20	2.00
合计		8,760.00	100.00

1、发行人历史沿革股权代持情况

（1）股权代持具体情况

①2010年2月有限公司设立时的代持情况

A、2010年2月，众捷有限设立时，王海燕认缴出资250.00万元（占众捷有限注册资本的25.00%）系孙洁晓委托王海燕持股。孙洁晓在众捷有限设立时担任苏州春兴精工股份有限公司（002547.SZ）董事长兼总经理，因工作繁忙，故委托朋友王海燕持有众捷有限股权并作为工商登记的名义股东，办理各项手续。

B、2010年2月，众捷有限设立时，丁凤华认缴出资180.00万元（占众捷有限注册资本的18.00%）系孙文伟委托其母亲丁凤华持股。众捷有限设立时，孙文伟仍在其他企业任职，出于在企业任职且工作繁忙的考虑未直接持股，因此委托其母亲丁凤华持有众捷有限的股权。

②2014年1月众捷有限股权转让时的代持情况

2014年1月，周美菊将所持众捷有限的125.00万元（占众捷有限注册资本的12.50%）出资额全部转让给自然人何征宇。本次代持的背景是周美菊基于个人需要，委托其朋友何征宇持有众捷有限股权。

③2017年11月众捷有限增资时的代持情况

2017年11月，众捷有限注册资本由7,000万元增加至8,750万元，本次增资价格为1.2143元每注册资本。其中，陈琦以956.25万元认缴新增注册资本787.50万元，占公司增资后注册资本的9.00%；张丹以637.50万元认缴新增注册

资本 525.00 万元，占公司增资后注册资本的 6.00%；众诺精以 531.25 万元认缴新增注册资本 437.50 万元，占公司增资后注册资本的 5.00%。

A、陈琦接受委托持股情况。陈琦本次认购众捷有限增资 787.50 万元中的 87.50 万元（占众捷有限注册资本的 1.00%）系徐镇委托其持有。陈琦代持的背景系徐镇为了众捷有限上市后方便减持，安排了本次代持。

B、张丹接受委托持股情况。张丹本次认购众捷有限增资 525.00 万元，其中 175.00 万元（占众捷有限注册资本的 2.00%）系徐镇委托其持有，350.00 万元（占众捷有限注册资本的 4.00%）系孙洁晓委托其持有。张丹代持的背景系徐镇、孙洁晓为了众捷有限上市后方便减持，安排了本次代持。

（2）规范措施

①王海燕与孙洁晓的股权代持关系

2020 年 11 月，孙洁晓与王海燕签署《苏州众捷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代持股份转让协议》，确认王海燕所持众捷汽车 700.80 万股股份的实际出资人为孙洁晓，并约定孙洁晓拟将王海燕代其持有的众捷汽车 700.80 万股股份全部转让给刘朝晖。同日，王海燕与刘朝晖签署《股份转让协议》。本次转让完成后，孙洁晓与王海燕之间的委托持股关系解除。

②丁凤华与孙文伟的股权代持关系

2018 年 4 月，丁凤华将所持众捷有限全部出资额 1,190.00 万元（占众捷有限注册资本的 13.60%）转让给其儿子孙文伟。同日，丁凤华与孙文伟签署《苏州众捷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协议》。本次转让完成后，孙文伟与丁凤华之间的委托持股关系解除。

③周美菊与何征宇的股权代持关系

2020 年 11 月，周美菊与何征宇签署《苏州众捷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代持股份转让协议》，确认何征宇所持众捷汽车 438.00 万股股份的实际出资人为周美菊；并约定周美菊将委托何征宇持有的众捷汽车 438.00 万股股份全部转让给其儿子罗东航。同日，何征宇与罗东航签订《股份转让协议》。本次转让完成后，周美菊与何征宇之间的委托持股关系解除。

④陈珣与徐镇的股权代持关系

2018年4月，陈珣将所持众捷有限87.50万元出资额转让给孙文伟。同日，陈珣与孙文伟签署《苏州众捷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协议》。本次股权转让系陈珣根据徐镇指示完成，本次转让完成后，徐镇与陈珣之间的委托持股关系解除。

⑤张丹与徐镇的股权代持关系

2018年4月，张丹将所持众捷有限87.50万元出资额转让给孙文伟。同日，张丹与孙文伟签署《苏州众捷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协议》。本次股权转让系张丹根据徐镇指示完成，本次转让完成后，徐镇委托张丹持有众捷有限出资额为87.50万元（占众捷有限注册资本的1.00%）。

2020年11月，徐镇与张丹签订《苏州众捷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代持股份转让协议》，确认张丹所持众捷汽车438.00万股股份中的87.60万股（占众捷汽车总股本及注册资本的1.00%）实际出资人为徐镇，为徐镇委托张丹持股，张丹将持有的众捷汽车87.60万股股份转让给徐镇。本次转让完成后，徐镇与张丹之间的委托持股关系解除。

⑥张丹与孙洁晓的股权代持关系

2020年11月6日，孙洁晓与张丹签署《苏州众捷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代持股份转让协议》，确认张丹所持众捷汽车438.00万股股份中的350.40万股（占众捷汽车总股本及注册资本的4.00%）实际出资人为孙洁晓，并约定孙洁晓将委托张丹持有的众捷汽车350.40万股股份全部转让给张萍。同日，张丹与张萍签署《股份转让协议》。本次转让完成后，孙洁晓与张丹之间的委托持股关系解除。

（3）代持关系解除真实、有效、不存在纠纷或潜在纠纷

根据对历史上存在代持关系的显名股东和隐名股东的访谈公证情况，公司历史上存在的代持已经合法解除，代持解除系各方真实意思表示，解除过程合法合规，显名股东与隐名股东均确认在代持期间及代持解除过程中不存在任何纠纷或潜在纠纷。

2、报告期内股本和股东变化情况

(1) 2020年1月，众捷汽车第一次股份转让

2020年1月13日，陈琦分别与赵东明、李春霞、沈祺签订了《股份转让协议》，陈琦将其持有的众捷汽车420.48万股、175.20万股、105.12万股股份分别以1,093.248万元、455.52万元、273.312万元转让给赵东明、李春霞、沈祺，转让价格为2.60元/股。

本次股份转让完成后，众捷汽车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或姓名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1	孙文伟	2,995.92	34.20
2	徐华莹	1,471.68	16.80
3	徐镇	700.80	8.00
4	王海燕	700.80	8.00
5	众诺精	438.00	5.00
6	何征宇	438.00	5.00
7	张丹	438.00	5.00
8	赵东明	420.48	4.80
9	李春霞	350.40	4.00
10	沈祺	280.32	3.20
11	黄琴	175.20	2.00
12	姚开君	175.20	2.00
13	陈晨	175.20	2.00
合计		8,760.00	100.00

(2) 2020年12月，众捷汽车第二次股份转让

2020年11月6日，孙洁晓拟将王海燕代其持有的众捷汽车700.80万股股份以3.95元/股的价格转让给刘朝晖，拟将张丹代其持有的众捷汽车350.40万股股份以3.95元/股的价格转让给张萍。同日，王海燕、张丹分别与刘朝晖、张萍签署《股份转让协议》，完成上述股份的转让。

2020年11月6日，徐镇与张丹签订《股份转让协议》确认张丹所持众捷汽车438.00万股股份中87.60万股的实际出资人为徐镇，为还原上述委托持股关系，张丹将持有的众捷汽车87.60万股股份按照0.00元的价格转让给徐镇。

2020年11月6日，周美菊将何征宇代其持有的众捷汽车438.00万股股份以3.95元/股的价格转让给其儿子罗东航；同日，何征宇与罗东航签订《股份转让协议》。

2020年11月30日，众捷汽车召开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章程（修正案）》中有关股东名册相关条款的修订。

2020年12月20日，众捷汽车《公司章程（修正案）》于苏州市行政审批局完成备案。

本次股权转让系为了解决公司股东的股权代持问题。本次股份转让完成后，众捷汽车股东曾存在的委托持股关系已全部解除，众捷汽车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或姓名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1	孙文伟	2,995.92	34.20
2	徐华莹	1,471.68	16.80
3	徐镇	788.40	9.00
4	刘朝晖	700.80	8.00
5	众诺精	438.00	5.00
6	罗东航	438.00	5.00
7	赵东明	420.48	4.80
8	李春霞	350.40	4.00
9	张萍	350.40	4.00
10	沈祺	280.32	3.20
11	姚开君	175.20	2.00
12	黄琴	175.20	2.00
13	陈晨	175.20	2.00
合计		8,760.00	100.00

（3）2021年9月，众捷汽车第一次增资

2021年5月28日，众捷汽车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苏州众捷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增资扩股的议案》，众捷汽车拟将注册资本由8,760.00万元增至9,120.00万元，由股东孙文伟以货币720.00万元认购公司新增注册资本360.00万元，其中360.00万元计入公司的注册资本（股本），其余360.00万元计入公司的资本公积金。

2021年6月18日，众捷汽车召开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苏州众捷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增资扩股的议案》。

2022年4月29日，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验资报告》（容诚验字[2022]230Z0063号）。经该会计师事务所审验，截至2021年12月17日止，公司已收到孙文伟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股本）360.00万元。本次出资方式为货币出资。

2021年9月17日，苏州市行政审批局就众捷汽车上述增资事项进行了变更登记，并向众捷汽车换发了新的《营业执照》。

本次增资完成后，众捷汽车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或姓名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1	孙文伟	3,355.92	36.80
2	徐华莹	1,471.68	16.14
3	徐镇	788.40	8.64
4	刘朝晖	700.80	7.68
5	众诺精	438.00	4.80
6	罗东航	438.00	4.80
7	赵东明	420.48	4.61
8	李春霞	350.40	3.84
9	张萍	350.40	3.84
10	沈祺	280.32	3.07
11	姚开君	175.20	1.92
12	黄琴	175.20	1.92
13	陈晨	175.20	1.92
合计		9,120.00	100.00

本次股份变动完成后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的股权结构未发生变化。

根据《证券法》、《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管理办法》、《国务院办公厅关于严厉打击非法发行股票和非法经营证券业务有关问题的通知》、《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管指引第4号——股东人数超过二百人的未上市股份有限公司申请行政许可有关问题的审核指引》等规定，发行人股东中，除众诺精之外的12名股东均为自然人；众诺精为依法设立的员工持股平台，认定为1个股东，无需穿透计算股东

人数。因此，最终认定发行人本次发行前累计股东人数共计 13 人。

三、发行人报告期内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一）报告期内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自设立以来，发行人不存在重大资产重组的情形。

（二）报告期内资产收购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为加强与现有欧洲客户的联系并进一步拓展欧洲市场业务，拟收购位于西班牙托雷略市的 Mecaniques Troem S.L. 公司。Mecaniques Troem S.L. 设立于 1989 年，主营业务为生产和销售冲压套件等，主要客户包括哈金森、玛弗罗等跨国汽车零部件企业。

2021 年 1 月 4 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海外控股孙公司收购 Mecaniques Troem S.L. 全部股权的议案》，同意众捷西班牙以总价款 30 万欧元分别收购 Pilar Planas Espigol、Miriam Prat Planas（均为西班牙籍自然人）持有的 Mecaniques Troem S.L. 80%、20% 股权。上述收购价以 Mecaniques Troem S.L.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经评估的净资产价值为基础由转让双方协商确定。

2021 年 1 月 31 日，众捷西班牙与 Pilar Planas Espigol、Miriam Prat Planas 签订股权转让协议。2021 年 2 月，众捷西班牙完成对 Mecaniques Troem S.L. 的收购。2021 年 5 月 4 日，Mecaniques Troem S.L. 更名为众捷巴塞罗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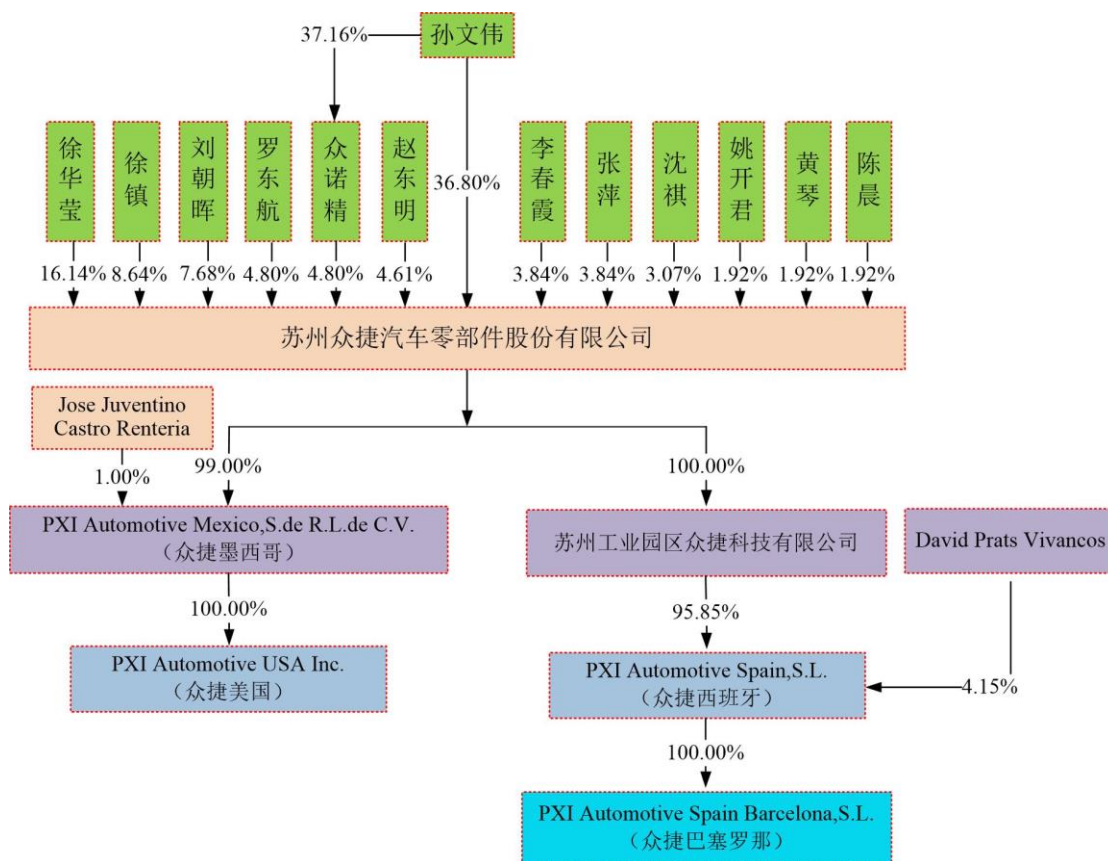
上述收购金额较小，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其他资产重组的情形。

四、发行人在其他证券市场上市/挂牌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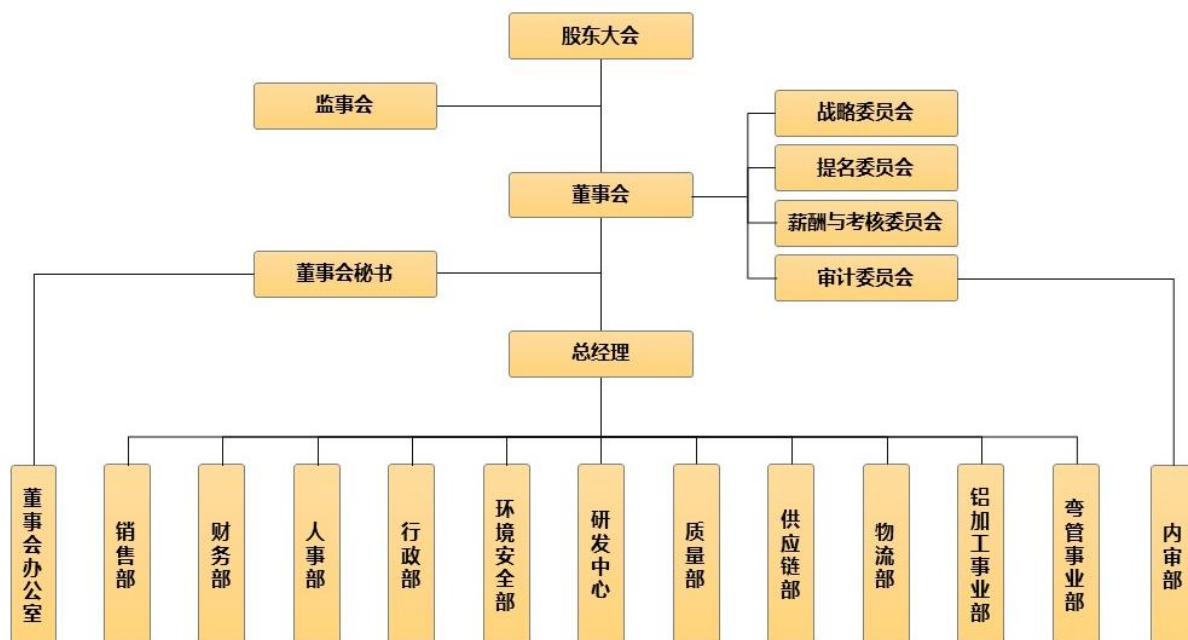
发行人自成立以来，未曾在其他证券市场上市或挂牌。

五、发行人的股权结构和组织结构

（一）发行人股权结构图



(二) 发行人内部组织机构设置



六、发行人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及分公司的简要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发行人共有 2 家一级控股子公司，2 家二级控股子公司，1

家三级控股子公司，不存在参股公司及分公司。根据控股子公司营业收入占合并报表营业收入的比例，以及控股子公司经营业务、未来发展战略等对发行人的影响，发行人确定的重要控股子公司及其他控股子公司情况如下：

（一）重要控股子公司

1、众捷墨西哥

公司名称	PXI Automotive Mexico,S.de R.L.de C.V.			
注册号码	N-2018033228			
成立时间	2017年10月24日			
注册资本	79,277,931.00 墨西哥比索			
实收资本	73,440,264.00 墨西哥比索			
注册地址	Carretera Estatal 431, Km 2+200 Lote 9-1, módulo 3, Parque Industrial Tecnológico Innovación. El Marqués, Querétaro			
主要生产经营地	Carretera Estatal 431, Km 2+200 Lote 9-1, módulo 3, Parque Industrial Tecnológico Innovación. El Marqués, Querétaro			
股东构成	股东	出资金额（墨西哥比索）	比例（%）	
	苏州众捷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72,705,861.00	99.00	
	JOSE JUVENTINO CASTRO RENTERIA	734,403.00	1.00	
主营业务及其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关系	生产、销售汽车热管理系统零部件，为公司生产型子公司			
最近一年及一期主要财务数据（万元）				
时间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2021年12月31日 /2021年度	7,607.92	1,620.08	5,159.36	-323.42
2022年6月30日 /2022年1-6月	10,584.10	1,974.91	4,544.75	232.99

注：上述财务数据作为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一部分经容诚会计师审计。

2、众捷巴塞罗那

公司名称	PXI Automotive Spain Barcelona, S.L.			
注册号码	B-58815697			
成立时间	1989年3月7日			
注册资本	6,010.12 欧元			
实收资本	6,010.12 欧元			
注册地址	Polígono Industrial Mas Les Vinyes, 13-15, Torelló			

主要生产经营地	Polígono Industrial Mas Les Vinyes, 13-15, Torelló			
股东构成	股东		出资金额（欧元）	比例（%）
	众捷西班牙		6,010.12	100.00
主营业务及其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关系	生产、销售汽车空调热交换器及管路系统、热泵系统和冲压套件等零部件，为公司生产型子公司			
最近一年及一期主要财务数据（万元）				
时间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2021年12月31日 /2021年度	1,996.75	751.67	1,965.44	-78.13
2022年6月30日 /2022年1-6月	2,759.38	701.97	1,639.45	-27.99

注：上述财务数据作为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一部分经容诚会计师审计。

（二）其他控股子公司

1、众捷科技

公司名称	苏州工业园区众捷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594MA21WQ2G03			
注册资本	1,500.00 万元			
出资时间	2020年7月6日			
股东构成	股东		出资金额（万元）	比例（%）
	苏州众捷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1,500.00	100.00
主营业务及其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关系	目前未开展生产制造及销售业务，公司通过众捷科技间接持有众捷西班牙 95.85% 的股权			
最近一年及一期主要财务数据（万元）				
时间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2021年12月31日 /2021年度	1,098.72	1,098.72	-	0.13
2022年6月30日 /2022年1-6月	1,098.80	1,098.80	-	0.08

注：上述财务数据作为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一部分经容诚会计师审计。

2、众捷西班牙

公司名称	PXI Automotive Spain, S.L.
注册号码	B-42719658
注册资本	117,738.00 欧元

出资时间	2021年1月5日			
股东构成	股东		出资金额（欧元）	比例（%）
	众捷科技		112,851.87	95.85
	David Prats Vivancos		4,886.13	4.15
主营业务及其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关系	为公司控股型子公司，持有众捷巴塞罗那 100% 股权			
最近一年及一期主要财务数据（万元）				
时间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2021年12月31日 /2021年度	880.72	812.95	109.73	-29.22
2022年6月30日 /2022年1-6月	854.78	789.74	68.67	0.58

注：上述财务数据作为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一部分经容诚会计师审计。

3、众捷美国

公司名称	PXI Automotive USA Inc.			
注册号码	802598356			
注册资本	1,000.00 美元			
出资时间	2021年1月29日			
股东构成	股东		出资金额（美元）	比例（%）
	众捷墨西哥		1,000.00	100.00
主营业务及其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关系	为众捷墨西哥进行北美客户开拓和维护，为公司销售型子公司			
最近一年及一期主要财务数据（万元）				
时间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2021年12月31日 /2021年度	9.47	-0.87	46.45	-1.52
2022年6月30日 /2022年1-6月	8.29	0.44	31.12	1.31

注：上述财务数据作为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一部分经容诚会计师审计。

七、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股东孙文伟直接持有发行人 3,355.92 万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36.80%；同时，孙文伟为众诺精的执行事务合伙人，持有

众诺精 37.16%的财产份额，同时对众诺精持有的公司股份之表决权享有独占排他的权利，因此，孙文伟通过众诺精间接控制公司 438.00 万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4.80%。孙文伟控制的有表决权的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41.60%。目前，孙文伟担任公司的董事长和总经理，能实际控制公司的发展方向，能够对股东大会、董事会决议以及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提名和任免产生实质性影响，系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孙文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身份证号码 140402197408****，住所为上海市闵行区华林路 229 弄*号*室。

（二）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基本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除众捷汽车及其子公司外，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孙文伟控制的其他企业为苏州众诺精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具体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苏州众诺精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581MA1R7RB72L
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孙文伟
出资金额	542.50 万元
成立时间	2017 年 9 月 25 日
主要经营场所	常熟市尚湖镇练塘工业集中区（翁家庄）
经营范围	非上市公司股权投资、投资管理和投资咨询

（三）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质押、冻结或发生诉讼纠纷等情形产生的原因及影响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孙文伟持有的公司股份均不存在质押、冻结或发生诉讼纠纷等情形。

（四）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情况

1、徐华莹

徐华莹，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身份证号码 310110194806****，住所为上海市逸仙路 599 弄*号*室，现任公司董事。

2、徐镇

徐镇，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身份证号码 410305197203****，住所为上海市徐汇区天等路 259 弄*号*室，在公司无任职。

3、刘朝晖

刘朝晖，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身份证号码 440106197602****，住所为上海市浦东新区芳甸路 333 弄*号*室，在公司无任职。

八、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大违法的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不存在贪污、贿赂、侵占财产、挪用财产或者破坏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秩序的刑事犯罪；不存在欺诈发行、重大信息披露违法或者其他涉及国家安全、公共安全、生态安全、生产安全、公众健康安全等领域的重大违法行为。

九、发行人股本情况

（一）发行前后的股本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本公司发行前股本为 9,120.00 万股，本次拟公开发行不超过 3,040.00 万股，公开发行股份比例不低于发行后总股本的 25.00%，发行前后的股本结构变化如下：

股份类别 (股东名称)	本次发行前		本次发行后	
	股份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股份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孙文伟	3,355.92	36.80	3,355.92	27.60
徐华莹	1,471.68	16.14	1,471.68	12.10
徐镇	788.40	8.64	788.40	6.48
刘朝晖	700.80	7.68	700.80	5.76
罗东航	438.00	4.80	438.00	3.60
众诺精	438.00	4.80	438.00	3.60
赵东明	420.48	4.61	420.48	3.46
张萍	350.40	3.84	350.40	2.88
李春霞	350.40	3.84	350.40	2.88

沈祺	280.32	3.07	280.32	2.31
姚开君	175.20	1.92	175.20	1.44
黄琴	175.20	1.92	175.20	1.44
陈晨	175.20	1.92	175.20	1.44
本次拟发行流通股	-	-	3,040	25.00
合计	9,120.00	100.00	12,160.00	100.00

（二）发行人前十名股东情况

公司前十名股东所持股份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1	孙文伟	3,355.92	36.80
2	徐华莹	1,471.68	16.14
3	徐镇	788.40	8.64
4	刘朝晖	700.80	7.68
5	罗东航	438.00	4.80
6	众诺精	438.00	4.80
7	赵东明	420.48	4.61
8	张萍	350.40	3.84
9	李春霞	350.40	3.84
10	沈祺	280.32	3.07
	合计	8,594.40	94.22

（三）发行人前十名自然人股东及其在发行人处担任的职务

本次发行前，公司前十名自然人股东在公司担任的职务具体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任职
1	孙文伟	3,355.92	36.80	董事长、总经理
2	徐华莹	1,471.68	16.14	董事
3	徐镇	788.40	8.64	-
4	刘朝晖	700.80	7.68	-
5	罗东航	438.00	4.80	-
6	赵东明	420.48	4.61	-
7	张萍	350.40	3.84	-
8	李春霞	350.40	3.84	监事

9	沈祺	280.32	3.07	-
10	姚开君	175.20	1.92	-
	黄琴	175.20	1.92	-
	陈晨	175.20	1.92	-

（四）发行人申报前十二个月新增股东的情况

公司申报前十二个月不存在新增股东的情况。

（五）股东中的国有股及外资股持股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股东中不存在国有股或外资股持股的情况。

（六）发行前各股东间的关联关系、一致行动关系及关联股东的各自持股比例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各股东间的关联关系、一致行动关系及关联股东的各自持股比例如下：

序号	股东	持股数量 (万股)	持股比例 (%)	关联关系
1	孙文伟	3,355.92	36.80	众诺精为公司员工持股平台，公司股东孙文伟除直接持有公司股份外，还持有众诺精 201.60 万元份额，占比 37.16%，并担任众诺精执行事务合伙人。
2	众诺精	438.00	4.80	

除上述情形之外，发行人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及一致行动关系。

（七）股东公开发售股份对发行人的控制权、治理结构及生产经营产生的影响

本次发行股份全部为新股，不存在发行人股东公开发售股份的情况。

十、发行人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情况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的简要情况

1、董事

公司董事会由 7 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 3 名，均由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每届任期 3 年。本届董事会由孙文伟、徐华莹、吴勇臻、孙琪、李琳、彭陈、尹洪英组成，本届董事任期至 2024 年 6 月 17 日。前述人员的简介如下：

(1) 孙文伟先生，1974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1997 年 8 月至 1999 年 3 月，任山西惠丰机械厂工艺工程师；1999 年 3 月至 2004 年 4 月，任伟创力电子（上海）有限公司项目工程师；2004 年 5 月至 2005 年 6 月，任库柏电气（上海）有限公司采购工程师；2005 年 6 月至 2008 年 6 月，任伟世通亚太（上海）有限公司采购经理；2008 年 6 月至 2012 年 8 月，任贝洱亚太管理（上海）有限公司采购经理；2012 年 9 月至 2018 年 6 月，全面负责众捷有限的生产经营；2017 年 11 月至 2018 年 6 月，任众捷有限副董事长、总经理；2020 年 7 月至今，任苏州工业园区众捷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18 年 6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

(2) 徐华莹女士，1948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1968 年 6 月至 1975 年 2 月，任上海市奉贤县星火农场职工；1975 年 3 月至 1977 年 2 月，任上海第三织布厂工人、车间团支部书记；1977 年 3 月至 1983 年 2 月，任复旦大学图书馆职工；1983 年 3 月至 2003 年 6 月，任上海财经大学教师，2003 年 6 月退休；2010 年 2 月至 2017 年 11 月，任众捷有限监事；2017 年 11 月至 2018 年 6 月，任众捷有限董事；2018 年 6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

(3) 吴勇臻先生，1982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3 年 3 月至 2005 年 6 月，任南京博翔电子有限公司车间主任；2005 年 8 月至 2017 年 9 月，任江苏铝技精密机械有限公司运营副总；2017 年 10 月至 2020 年 12 月，任众捷有限/公司铝加工事业部总监、副总经理；2020 年 1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4) 孙琪女士，1986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7 年 1 月至 2007 年 9 月，任苏州雅都大酒店人事助理；2007 年 12 月至 2010 年 2 月，任马腾服装贸易（苏州）有限公司人事行政专员、人事行政主管；2010 年 4 月至 2018 年 4 月，任众捷有限人事行政经理；2018 年 4 月至 2018 年 6 月，任众捷有限人事行政经理、董事；2018 年 6 月至 2021 年 12 月，任公司人事行政经理、董事、董事会秘书；2022 年 1 月至今，任公司人事经理、董事、董事会秘书。

(5) 李琳女士，1980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研究生

学历。2006年7月至2010年12月，任上海对外经贸大学讲师；2011年1月至2019年8月，任上海对外经贸大学副教授；2019年9月至今，任上海国家会计学院副教授；2018年7月至今，任浙江动一新能源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9年3月至2022年10月，任重庆市迪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9年3月至今，任北京龙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9年12月至今，任劲旅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0年1月至今，任上海西泰克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8年6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6）彭陈先生，1983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2005年7月至2011年9月，任江苏海事职业技术学院轮机系团总支书记；2011年10月至2013年4月，任江苏海事职业技术学院轮机系学生管理办公室主任；2013年5月至2015年12月，任江苏海事职业技术学院航海学院综合办公室主任；2016年1月至今，任江苏海事职业技术学院轮机学院辅机教研室主任；2021年11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7）尹洪英女士，1979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研究生学历。2006年4月至2007年8月，任上汽通用汽车有限公司物流规划工程师；2011年8月至2014年8月，任苏州大学讲师；2014年9月至今，任苏州大学副教授、硕士生导师；2021年11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2、监事

公司监事会由3名监事组成，监事每届任期3年。本届监事会由张明杰、李春霞、秦芹组成，其中秦芹任职工代表监事，本届监事任期至2024年6月17日。前述人员的简介如下：

（1）张明杰先生，1979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专科学历。2002年9月至2006年5月，任上海恩耀机电有限公司科长；2006年6月至2008年8月，任苏州春兴精工有限公司生产经理；2010年3月至2021年12月，任众捷有限/公司生产经理；2011年3月至今，任上海旭日国际贸易有限公司监事；2020年7月至今，任苏州工业园区众捷科技有限公司监事；2022年1月至今，任公司行政经理；2018年6月至今，任公司监事会主席。

（2）李春霞女士，1971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

1995年8月至1998年11月，任上海市闵行区成教二中心教师；1998年12月至2001年7月，任上海市闸北区业余大学教师；2001年8月至今，任上海文汇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员；2018年6月至今，任公司监事。

(3) 秦芹女士，1985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7年9月至2009年3月，任无锡三羊制衣有限公司外贸业务员；2010年8月至今，任众捷有限/公司业务员、销售经理；2018年6月至今，任公司职工代表监事。

3、高级管理人员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包括总经理孙文伟、副总经理吴勇臻、财务总监计惠和董事会秘书孙琪，本届高级管理人员任期至2024年6月17日。前述人员的简介如下：

(1) 孙文伟先生，现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简历见本节“十、发行人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情况/（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的简要情况/1、董事”介绍。

(2) 吴勇臻先生，现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简历见本节“十、发行人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情况/（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的简要情况/1、董事”介绍。

(3) 计惠先生，1976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中国注册会计师非执业会员，取得高级会计师职称，获评“江苏省首届会计领军人才”荣誉称号。2008年10月至2013年8月，任江苏亨通光电股份有限公司高级财务经理；2013年8月至2018年4月，任江苏常铝铝业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18年5月至2020年12月，任苏州安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2021年1月至今，任公司财务总监。

(4) 孙琪女士，现任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简历见本节“十、发行人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情况/（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的简要情况/1、董事”介绍。

4、其他核心人员

公司其他核心人员主要为核心技术人员解柏和马芝国，前述人员的具体简介等情况如下：

（1）解柏先生，1964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1982 年 9 月至 2010 年 2 月，任常柴股份有限公司机加工厂技术办公室主任；2010 年 3 月至今，任众捷有限/公司研发经理。

（2）马芝国先生，1971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专科学历。1994 年 7 月至 1997 年 12 月，任重庆工具厂研究所技术员；1997 年 12 月至 2006 年 8 月，任常州市盛士达汽车空调有限公司技术员；2007 年 8 月至 2014 年 12 月，任常州瑞高汽车配件有限公司技术主管；2014 年 12 月至 2018 年 9 月，任博格思众（常州）电机电器有限公司工艺工装经理；2018 年 9 月至今，任公司弯管事业部技术经理。

5、董事、监事的提名与选聘情况

（1）董事提名与选聘情况

2021 年 6 月 18 日，经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选举孙文伟、徐华莹、吴勇臻、孙琪、李琳、杨晖、杨杭军为第二届董事会成员，其中李琳、杨晖、杨杭军为独立董事。上述董事均由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提名。

2021 年 11 月 17 日，由于公司独立董事杨晖、杨杭军因个人原因辞任公司独立董事，公司召开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补选彭陈、尹洪英为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上述董事均由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提名。

（2）监事提名与选聘情况

2021 年 6 月 18 日，经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选举张明杰、李春霞为第二届监事会成员；同日，经公司 2021 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审议通过，选举秦芹为职工代表监事。上述非职工代表监事均由第一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提名。

（二）对发行人设立、发展有重要影响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创业或从业历程

对发行人设立、发展有重要影响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为孙文伟，其主要创业或从业经历详见本节“十、发行人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情况/（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的简要情况/1、董事”介绍。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兼职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在公司以外的其他企业主要兼职情况如下：

姓名	在发行人任职情况	兼职单位	在兼职单位职务	兼职企业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孙文伟	董事长兼总经理	众诺精	执行事务合伙人	公司员工持股平台
李琳	独立董事	上海国家会计学院	副教授	独立董事任职的单位
		浙江动一新能源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独立董事担任独立董事的企业
		北京龙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上海西泰克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劲旅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彭陈	独立董事	江苏海事职业技术学院	教研室主任	独立董事任职的单位
尹洪英	独立董事	苏州大学	副教授	独立董事任职的单位
张明杰	监事会主席	上海旭日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监事	监事会主席担任监事的企业
李春霞	监事	上海文汇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审计员	监事任职的企业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之间存在的亲属关系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之间不存在亲属关系。

（五）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涉及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纪律处分或自律监管措施、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情况

2022年8月，上海证券交易所出具《关于对重庆市迪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及有关责任人予以通报批评的决定》（上海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决定书〔2022〕109号），给予时任重庆市迪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李琳通报批评的纪律处分，李琳同时担任公司独立董事。纪律处分是证券交易所履行自律监管职责

所采取的监管方式之一，不属于行政处罚，同时李琳在 36 个月内受证券交易所一次通报批评亦不影响其在公司的独立董事任职资格。

除上述情况外，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其他核心人员最近三年不存在涉及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纪律处分或自律监管措施、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况。

（六）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其他核心人员及其配偶、父母、配偶的父母、子女、子女的配偶持有公司股份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其他核心人员及其配偶、父母、配偶的父母、子女、子女的配偶直接或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的情况如下：

姓名	职务	直接持股数 (万股)	间接持股数 (万股)	持股总数 (万股)	总持股比例 (%)
孙文伟	董事长、总经理	3,355.92	162.77	3,518.69	38.58
徐华莹	董事	1,471.68	-	1,471.68	16.14
吴勇臻	董事、副总经理	-	15.02	15.02	0.16
孙琪	董事、董事会秘书	-	15.02	15.02	0.16
李琳	独立董事	-	-	-	-
彭陈	独立董事	-	-	-	-
尹洪英	独立董事	-	-	-	-
张明杰	监事会主席	-	20.02	20.02	0.22
李春霞	监事	350.40	-	350.40	3.84
秦芹	职工监事	-	15.02	15.02	0.16
计惠	财务总监	-	100.03	100.03	1.10
解柏	其他核心人员	-	20.02	20.02	0.22
马芝国	其他核心人员	-	10.01	10.01	0.11
合计		5,178.00	357.91	5,535.91	60.69

除上述情况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其他核心人员及其配偶、父母、配偶的父母、子女、子女的配偶不存在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情况。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上述人员所持股份不存在质押、冻结或诉讼纠纷情况。

（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对外投资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其他核心人员及其近亲属不存在与公司及其业务相关的对外投资。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对外投资情况如下表所示：

姓名	在发行人任职情况	对外投资企业名称	注册资本 (万元)	持股/出资比例 (%)
孙文伟	董事长、总经理	苏州众诺精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42.50	37.16
吴勇臻	董事、副总经理	苏州众诺精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42.50	3.43
孙琪	董事、董事会秘书	苏州众诺精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42.50	3.43
张明杰	监事会主席	苏州众诺精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42.50	4.57
		上海旭日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50.00	49.00
李春霞	监事	上海仕恭商务咨询有限公司	10.00	10.00
秦芹	职工代表监事	苏州众诺精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42.50	3.43
计惠	财务总监	苏州众诺精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42.50	22.84
解柏	其他核心人员	苏州众诺精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42.50	4.57
马芝国	其他核心人员	苏州众诺精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42.50	2.29

（八）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的协议及其履行情况

在公司任职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已与公司签订了劳动合同或聘任协议，公司有关高级管理人员和其他核心人员还与公司签订了员工保密及竞业限制协议，对相关权利义务作出了约定。除此之外，公司与上述人员未签订其他诸如借款、担保等方面的任何协议。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上述合同、协议等均正常履行，不存在违约情形。

（九）近两年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变动情况

1、董事变动情况

期间	董事会成员	变动情况及原因
2020年1月1日	孙文伟、徐华莹、孙琪、李琳、杨晖、杨杭军	-
2020年1月至2021年11月	孙文伟、徐华莹、吴勇臻、孙琪、李琳、杨晖、杨杭军	公司于2020年1月17日召开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吴勇臻为公司董事
2021年11月至今	孙文伟、徐华莹、吴勇臻、孙琪、李琳、彭陈、尹洪英	杨晖、杨杭军辞任公司独立董事，公司于2021年11月17日召开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补选彭陈、尹洪英为公司独立董事

最近两年，公司增选分管生产经营的吴勇臻作为董事；公司因独立董事杨晖、杨杭军辞任，而选举彭陈、尹洪英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公司上述董事变化系基于经营发展及健全法人治理结构的需要，公司生产经营一直由董事长孙文伟领导的董事会进行决策，上述董事会成员变动未对公司重大事项、生产经营的决策与执行构成实质性影响，公司董事会成员未发生重大变化。公司董事的变动符合有关规定及公司发展的客观需要，并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

2、监事变动情况

最近两年，公司监事未发生变化。

3、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期间	高级管理人员	变动情况及原因
2020年1月1日	孙文伟、吴勇臻、孙琪、解文龙	-
2020年1月至2020年10月	孙文伟、吴勇臻、孙琪、赵岁产	解文龙于2020年1月辞任公司财务总监（辞任后至今仍在公司任职），公司于2020年1月22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聘任赵岁产为公司财务总监
2020年10月至2021年1月	孙文伟、吴勇臻、孙琪	赵岁产于2020年10月辞任公司财务总监
2021年1月至2021年3月	孙文伟、吴勇臻、计惠、孙琪	公司于2021年1月4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聘任计惠为公司财务总监
2021年3月至2022年5月	孙文伟、王新万、吴勇臻、计惠、孙琪	公司于2021年3月17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聘任王新万为公司副总经理
2022年5月至今	孙文伟、吴勇臻、计惠、孙琪	王新万辞任公司副总经理

最近两年，解文龙、赵岁产辞任公司财务总监，公司于2021年新聘任的财务总监计惠拥有丰富的财务管理经验，并拥有曾在上市公司担任近10年财务总监的职业经历；王新万于2021年3月被聘任为公司副总经理，2022年5月因个人原因辞任公司副总经理，其在公司任期较短，辞任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发展产生重大不利影响。公司上述高级管理人员变化系基于经营发展及健全法人治理结构的需要，公司生产经营一直由总经理孙文伟领导的经理层进行管理，公司的生产经营管理团队总体保持稳定，上述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未对公司重大事项、生产经营的决策与执行构成实质性影响，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未发生重大变化。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变动符合有关规定及公司发展的客观需要，并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

序。

4、其他核心人员变动情况

最近两年，公司其他核心人员为解柏和马芝国，未发生变化。

综上所述，保荐机构和发行人律师认为：发行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近两年的变动主要源于正常人员任免，系发行人基于经营发展、公司治理结构优化、个人辞职等原因发生了增补和调整，但公司主要经营管理团队保持稳定，未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且上述变动未对公司经营战略、经营模式产生重大影响。

（十）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薪酬情况

公司内部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主要依据管理岗位的范围、职责、重要性以及其他相关企业相关岗位的薪酬水平制定薪酬计划或方案，公司独立董事津贴为每年 5 万元。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薪酬总额分别为 292.86 万元、339.82 万元、512.54 万元和 248.92 万元，占当年利润总额比例分别为 5.14%、6.51%、9.69%和 5.72%。薪酬主要由工资、奖金、津贴、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等部分组成。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最近一年在发行人及其关联企业领取薪酬（独立董事领取津贴）情况具体如下：

姓名	职务	在发行人领取薪酬/ 津贴（万元）	在关联企业领取薪酬/ 津贴情况
孙文伟	董事长、总经理	174.13	否
徐华莹	董事	-	否
吴勇臻	董事、副总经理	31.09	否
孙琪	董事、董事会秘书	21.84	否
李琳	独立董事	5.00	否
杨晖	独立董事	3.75	否
杨杭军	独立董事	5.00	否
彭陈	独立董事	0.61	否
尹洪英	独立董事	0.61	否
张明杰	监事会主席	28.20	否

李春霞	监事	-	否
秦芹	监事	21.79	否
王新万	副总经理	95.93	否
计惠	财务总监	68.87	否
解柏	其他核心人员	28.28	否
马芝国	其他核心人员	27.44	否

注：杨晖、杨杭军于 2021 年 11 月辞任公司独立董事，彭陈、尹洪英自 2021 年 11 月起担任公司独立董事；王新万于 2022 年 5 月辞任公司副总经理。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没有在发行人及其关联方享受其他特殊待遇和退休金计划。

十一、本次公开发行申报前已经制定或实施的股权激励及相关安排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本次公开发行申报前已经制定或实施的股权激励具体情况如下：

（一）以众诺精为持股平台的员工股权激励情况

公司拥有的员工持股平台为众诺精。2017 年 11 月 26 日，众捷有限召开股东会并作出决议，将众捷有限注册资本增加 1,750.00 万元变更为 8,750.00 万元，增资价格为 1.2143 元每注册资本。其中，员工持股平台众诺精以 531.25 万元认缴新增注册资本 437.50 万元，增资价格参考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净资产，与同一批次向外部投资者陈珣等的增资价格一致。

1、基本信息

公司名称	苏州众诺精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581MA1R7RB72L
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孙文伟
出资金额	542.50 万元
成立时间	2017 年 9 月 25 日
主要经营场所	常熟市尚湖镇练塘工业集中区（翁家庄）
经营范围	非上市公司股权投资、投资管理和投资咨询。

2、出资结构情况

众诺精的执行事务合伙人为孙文伟，现有合伙人及出资结构如下：

序号	合伙人姓名	出资金额 (万元)	出资比例 (%)	合伙人性质	在公司担任的职务
1	孙文伟	201.60	37.16	普通合伙人	董事长、总经理
2	计惠	123.90	22.84	有限合伙人	财务总监
3	张明杰	24.80	4.57	有限合伙人	监事会主席、行政经理
4	解柏	24.80	4.57	有限合伙人	研发经理
5	孙琪	18.60	3.43	有限合伙人	董事、董事会秘书
6	吴勇臻	18.60	3.43	有限合伙人	董事、副总经理
7	解文龙	18.60	3.43	有限合伙人	内审经理
8	徐洪林	18.60	3.43	有限合伙人	供应商质量管理经理
9	秦芹	18.60	3.43	有限合伙人	职工监事、销售经理
10	马芝国	12.40	2.29	有限合伙人	技术经理
11	沈菊先	12.40	2.29	有限合伙人	设备主管
12	冯心怡	12.40	2.29	有限合伙人	物流经理
13	吕园园	12.40	2.29	有限合伙人	采购主管
14	闫婷婷	12.40	2.29	有限合伙人	项目管理主管
15	王春才	12.40	2.29	有限合伙人	产品工程师
合计		542.50	100.00		-

3、对发行人其他核心人员马芝国及财务总监计惠的股权激励

2019年12月，孙文伟将其持有的众诺精12.40万元份额作价15.50万元转让给马芝国，上述转让行为构成股份支付。参照最近一次股权转让价格，即2020年1月陈琦按照2.60元/股的价格将其持有的公司股份转让给赵东明、李春霞和沈祺，股权转让价格2.60元/股可以确定为本次股权激励的公允价值。公司据此于2020年、2021年、2022年1-6月分别确认股份支付费用2.63万元、2.63万元和1.31万元。

2021年4月，孙文伟将其持有的众诺精123.90万元份额作价100.00万元转让给计惠，上述转让行为构成股份支付。参照最近一次股权转让价格，即2020年11月孙洁晓按照3.95元/股的价格将王海燕、张丹代其持有的公司股份转让给刘朝晖和张萍，股权转让价格3.95元/股确定为本次股权激励的公允价值，公司

据此于 2021 年、2022 年 1-6 月分别确认股份支付费用 46.53 万元和 31.02 万元。

（二）对发行人总经理孙文伟实施的股权激励

1、2018 年 4 月，众捷有限主要股东向孙文伟无偿转让部分股权

2018 年 4 月 26 日，众捷有限召开股东会并作出决议，约定丁凤华将其持有的众捷有限 1,190.00 万元出资额（占注册资本的 13.60%）转让给孙文伟；约定王海燕、徐华莹、何征宇、徐镇、陈琦、张丹将其持有的合计 1,802.50 万元出资额（占注册资本的 20.60%）转让给孙文伟。丁凤华将其所持股权转让给孙文伟实际上是代持还原；公司其余主要股东基于孙文伟自 2012 年开始全面负责众捷有限的生产经营后，带领公司实现了跨越式发展，为了奖励孙文伟对公司作出的巨大贡献并鼓励其未来继续带领公司发展，故主要股东孙洁晓、徐华莹、周美菊、徐镇均向孙文伟赠与一部分股权予以激励，分别无偿转让其实际持有的 6%、5.60%、5%、4%众捷有限的股权给与孙文伟。本次转让完成后，孙文伟持股比例由 13.60%（由丁凤华代持）增加至 34.20%，具体转让情况如下：

序号	转让方	实际转让方	受让方	转让原因	转让出资额（万元）	股权比例（%）	
1	丁凤华	孙文伟	孙文伟	代持还原	1,190.00	13.60	
2	王海燕	孙洁晓		股权激励		525.00	6.00
3	徐华莹	徐华莹				490.00	5.60
4	何征宇	周美菊				437.50	5.00
5	徐镇	徐镇				175.00	2.00
6	陈琦					87.50	1.00
7	张丹					87.50	1.00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1 号——股份支付》的相关规定，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应当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2018 年 4 月的股权激励授予股权的公允价值参照 2017 年 11 月外部投资者陈琦等的增资价格，即将 1.2146 元/股确定为本次股权激励的公允价值，并据此于 2018 年确认股份支付费用 2,189.32 万元。

2、2021 年 9 月，孙文伟低价增资众捷汽车

为充分提升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积极性、责任感与使命感，建立利益共享的长效机制，有效地将股东利益、公司利益、经营管理层利益结合在一起，2021年3月29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苏州众捷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股权激励计划方案〉的议案》，拟对公司总经理孙文伟实施股权激励，股份来源于公司增资扩股，拟实施激励股份为360万股；2021年4月12日，公司召开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上述议案。2021年5月28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资扩股的议案》，公司拟将注册资本由8,760万元增至9,120万元，即公司拟发行新股360万股，每股面值为1元，股本由8,760万元增至9,120万元。公司拟增加的360万元注册资本由股东孙文伟以货币形式认购，认购价格为每股2元。2021年6月18日，公司召开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上述议案。

参照公司本次增资时最近一次股权转让价格，即2020年11月孙洁晓按照3.95元/股的价格将王海燕、张丹代其持有的公司股份转让给刘朝晖和张萍，股权转让价格3.95元/股确定为本次增资的公允价值。本次增资价格为2元/股，于2021年确认股份支付费用为702.00万元。

（三）股权激励对发行人经营状况、财务状况、控制权变化等方面的影响

通过对公司员工以及高级管理人员实施股权激励，在提升公司价值的同时为员工带来增值利益，实现员工与公司共同发展，将持股对象利益与股东价值紧密联系起来，进一步发挥了员工的积极性和创造性，可促进公司可持续发展。公司已经实施的股权激励对公司的经营状况无重大影响，公司控制权未因员工股权激励而发生变更。2021年9月公司对孙文伟实施的股权激励进一步增加了实际控制人的持股比例，孙文伟直接或间接控制的股权比例由39.20%增加至41.60%。

公司股权激励于2020年、2021年、2022年1-6月分别确认股份支付费用为2.63万元、751.15万元和32.33万元，其中，2020年、2021年、2022年1-6月分别对其他核心人员马芝国及财务总监计惠实施股权激励合计确认的股份支付为2.63万元、49.15万元和32.33万元，计入了当期损益，属于公司的经常性损益，对公司报告期内的净利润影响较小；对总经理孙文伟实施股权激励确认的股份支付为702.00万元，计入了当期损益，属于公司的非经常性损益，对公司2021

年的净利润有一定影响，但不影响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

（四）持股平台员工离职后股份处理

根据众诺精的《合伙协议》，“经全体合伙人一致同意委托普通合伙人孙文伟为执行事务合伙人，对外代表合伙企业，执行合伙事务，其他合伙人不再执行合伙事务；执行事务合伙人对本合伙企业持有的苏州众捷股份之表决权享有独占排他的权利。”根据孙文伟作为普通合伙人与持股平台激励对象签订的《员工持股协议》，就激励对象后续减持公司股票、退出机制等进行了补充安排。如公司上市前或上市后锁定期内激励对象离职，应当将其所持全部合伙企业的份额转让予普通合伙人或其指定的第三方（计惠在上市后锁定期内不需转让所持份额），转让价格为激励对象所持份额的实缴金额或激励对象入伙时认购合伙企业新增合伙份额价格或受让普通合伙人/有限合伙人所持财产份额的价格；如公司上市后锁定期届满，激励对象可按照双方确定的退出机制，将其持有的合伙企业的份额转让给普通合伙人或其指定的第三方；如普通合伙人或其指定的第三方放弃受让，激励对象可通过合伙企业在二级市场上减持公司股票。

（五）股份锁定安排

根据众诺精的锁定承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持有的股份。

综上，公司除曾实施以众诺精作为员工持股平台的股权激励外，申报时不存在其他员工持股计划及申报前制定的期权激励计划，并准备在上市后实施的情况。公司已经实施的股权激励合法合规，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

十二、发行人员工情况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员工人数及变化情况如下：

项目	2022年6月30日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员工人数	1,174	1,140	1,076	771

（一）员工专业结构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公司员工专业结构如下：

专业	人数	比例（%）
采购人员	8	0.68
生产人员	968	82.45
销售人员	22	1.87
技术研发人员	127	10.82
管理人员	49	4.17
合计	1,174	100.00

（二）员工受教育程度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公司员工受教育程度如下：

学历	人数	比例（%）
本科及以上	115	9.80
大专	181	15.42
高中及以下	878	74.79
合计	1,174	100.00

（三）员工年龄分布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公司员工年龄分布情况如下：

年龄	人数	比例（%）
30 岁以下	487	41.48
31-40 岁	401	34.16
41-50 岁	210	17.89
51 岁以上	76	6.47
合计	1,174	100.00

（四）报告期内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缴纳情况

1、报告期内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缴纳情况

发行人实行劳动合同制，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和国家及地方其他有关劳动法律、法规的规定，与员工签订劳动合同，为员工提供相应的社会保障。报告期各期末，发行人员工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缴纳比例情况如下：

社会保险缴纳情况				
项目	2022年6月30日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人数	人数	人数	人数
境内在职员工总人数	991	1,005	1,023	748
参保员工人数	848	800	676	685
未参保员工人数	143	205	347	63
其中：退休返聘	27	30	8	3
新入职员工	87	21	304	14
其他单位/自己缴纳	-	2	1	1
自愿放弃	26	117	34	45
社保系统信息异常无法缴入	3	35	-	-
住房公积金缴纳情况				
项目	2022年6月30日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人数	人数	人数	人数
境内在职员工总人数	991	1,005	1,023	748
参与员工人数	731	615	667	673
未参与员工人数	260	390	356	75
其中：退休返聘	27	30	8	3
新入职员工	87	21	310	18
其他单位/自己缴纳	-	1	1	1
自愿放弃	146	338	37	53

报告期各期末，发行人境外子公司共有员工分别为 23 人、53 人、135 人和 183 人，根据境外律师事务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境外子公司均已按照当地法律法规为其员工提供了相应社会保障措施。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未为部分境内员工缴纳社会保险或住房公积金的情形，主要原因包括：（1）部分员工为退休返聘人员，公司无需为其缴纳社会保险或住房公积金；（2）部分员工由于系农村户籍或外地户籍，出于个人收入考虑或其他原因，自愿放弃缴纳；（3）部分员工由于新入职，公司自其入职手续办理完毕后才为其缴纳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4）个别员工由于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尚未从上家单位转出或者自己缴纳，公司无法为其缴纳；（5）部分员工由于社保系统信息异常无法及时缴入。

2、需补缴的金额及对发行人经营业绩的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能够按时为大部分员工缴纳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存在需补缴情况主要是由于期末新员工入职时间与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缴纳时间差异、员工自愿放弃缴纳、部分员工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尚未从上家单位转出或者自己缴纳等原因造成的。假设公司为应缴员工全部缴纳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其对公司利润总额的影响情况如下：

项目	2022年1-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需补缴金额（万元）	45.27	279.32	22.54	55.56
利润总额（万元）	4,353.92	5,287.98	5,218.12	5,699.90
需补缴金额占利润总额比例（%）	1.04	5.28	0.43	0.97

注：根据《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 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阶段性减免企业社会保险费的通知》（人社部发〔2020〕11号）、《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 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延长阶段性减免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期限等问题的通知》（人社部发〔2020〕49号）、《江苏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江苏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江苏省税务局关于阶段性减免企业社会保险费的通知》（苏人社〔2020〕7号）及《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省财政厅 省医疗保障局 省税务局关于延长阶段性减免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期限等问题的通知》（苏人社发〔2020〕79号）的规定，企业享受相应社会保险减免政策。

报告期内，公司需要补缴的金额分别为 55.56 万元、22.54 万元、279.32 万元和 45.27 万元，占公司当期利润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0.97%、0.43%、5.28% 和 1.04%，需补缴金额占公司利润总额的比例较低，对发行人经营业绩不构成重大影响。

3、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管理机构意见

2022年3月29日、2022年8月1日，常熟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出具《人社守法信息查询结果告知书》：该公司自2019年1月1日起至本告知书出具之日，未有被劳动保障监察部门立案查处或受到任何行政处理、行政处罚决定；在社会保险申报缴纳方面亦未有欠缴社会保险费的记录。

2022年4月22日、2022年8月1日，常熟市医疗保障局出具《医保守法信息查询结果告知书》：该公司自2019年1月1日起至本告知书出具之日，未有被医疗保障稽查部门立案查处或受到任何行政处理、行政处罚决定；在医疗保险申报缴纳方面亦未有欠缴医疗保险费的记录。

2022年5月5日、2022年8月18日，苏州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出具《住

房公积金缴存证明》：苏州众捷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1 年 4 月 15 日在苏州市住房公积金中心办理缴存登记，并于 2011 年 5 月开始缴存住房公积金，单位账号 9001552563。该公司在住房公积金方面未受过任何行政处罚和行政处理。

4、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承诺

为了避免补缴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可能给公司带来的损失，2022 年 5 月 30 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孙文伟向公司作出书面承诺：“如公司及其下属全资或控股子公司（以下统称“公司及其子公司”）因本次发行上市前未足额、按时为全体员工缴纳各项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导致公司及其子公司被相关主管机关要求补缴相关费用、征收滞纳金或被任何其他方索赔的，本人将无条件补足公司及其子公司应缴差额并承担公司及其子公司因此受到的全部经济损失。”

综上，公司报告期内境内部分员工未缴纳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的情形，并非公司主观上逃避应承担的员工社会保障义务。假设未来可能需要补缴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经测算的补缴金额占报告期各期利润总额的比例较低，对公司持续经营影响较小，该等事项不属于重大违法行为；且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孙文伟亦对可能存在的补缴义务承诺承担经济责任。因此，该等未缴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的情形不构成本次发行的实质性障碍。

（五）劳务派遣情况

1、劳务派遣用工超比例及整改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劳务派遣用工情况，且出现劳务派遣用工比例超过 10% 的情形。公司通过增加正式工招聘力度以及将部分劳务派遣用工转为正式工的方式，对超比例劳务派遣用工进行了整改。经过整改，自 2021 年 1 月起，公司已经不存在超比例劳务派遣用工的情况。

2、劳动用工主管机构意见

针对报告期内公司曾经出现的超比例劳务派遣用工情况，2021 年 3 月 18 日，常熟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出具《苏州众捷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专项合规证明》，确认：“该公司曾存在报告期内劳务派遣用工数量超过该公司总用工数

10%的情况。根据国家《劳务派遣暂行规定》，该公司现已将劳务派遣用工比例降至10%以内，已完成整改。

由于该公司上述行为已完成整改，属地综合执法部门已无立案调查、作出行政处罚的必要。我局认为，根据人社部令第29号《重大劳动保障违法行为社会公布办法》，该公司报告期内劳务派遣超比例事项，不属于重大违法违规行为。”

3、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承诺

针对报告期内，公司曾经出现的超比例劳务派遣用工情况，2022年5月30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孙文伟向公司作出书面承诺：“如公司因本次发行上市前曾存在劳务派遣用工数量超过总用工数10%的情况，导致公司受到相关主管机关行政处罚的，本人将无条件补足公司因此受到的全部经济损失。”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劳务派遣用工比例不存在超过10%的情形。

第五节 业务与技术

一、发行人主营业务、主要产品及变化情况

（一）主营业务、主要产品基本情况及主营业务收入的主要构成

1、主营业务

公司主要从事汽车热管理系统精密加工零部件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主要产品包括汽车空调热交换器及管路系统、油冷器、热泵系统、电池冷却器、汽车发动机系统等汽车零部件。公司生产的汽车零部件产品以铝合金制品为主，具有较强的轻量化优势，高度契合汽车轻量化发展趋势，符合全球绿色低碳转型的大方向。

公司深耕汽车热管理系统零部件生产制造领域，经过十余年的发展，已经积累起丰富、专业的热管理系统零部件研发设计、生产制造经验，具有较强的汽车精密零部件整体配套方案设计、协同开发、工装设计和生产能力，在行业内拥有较强的竞争优势。公司产品型号齐全，目前已拥有 2,000 余种型号零部件产品，年出货量达 1 亿余件。除中国总部外，公司在北美、欧洲设立了制造基地和销售公司，业务覆盖全球主要汽车市场，为包括马勒、摩丁、翰昂、马瑞利、法雷奥、康迪泰克等知名的大型跨国一级汽车零部件供应商提供全球化专业服务，产品主要运用于中高端整车品牌，包括奔驰、宝马、奥迪、保时捷、大众、法拉利、玛莎拉蒂、菲亚特、雷诺、福特、通用、克莱斯勒、沃尔沃、捷豹、路虎、丰田、本田、日产、现代、吉利等全球主流汽车品牌。除上述传统汽车品牌外，公司产品下游亦已覆盖特斯拉、比亚迪、Canoo（美国）、Rivian（美国）、Lucid（美国）、BrightDrop（通用旗下电动汽车品牌）等一系列知名或新兴电动汽车品牌。同时，公司也积极拓展国内新能源整车市场，公司作为一级汽车零部件供应商已经与全球新能源汽车龙头特斯拉、长城汽车等建立了直接的业务合作关系，随着业务合作的深入及新项目新产品实现量产，预计公司国内销售业务贡献将逐渐提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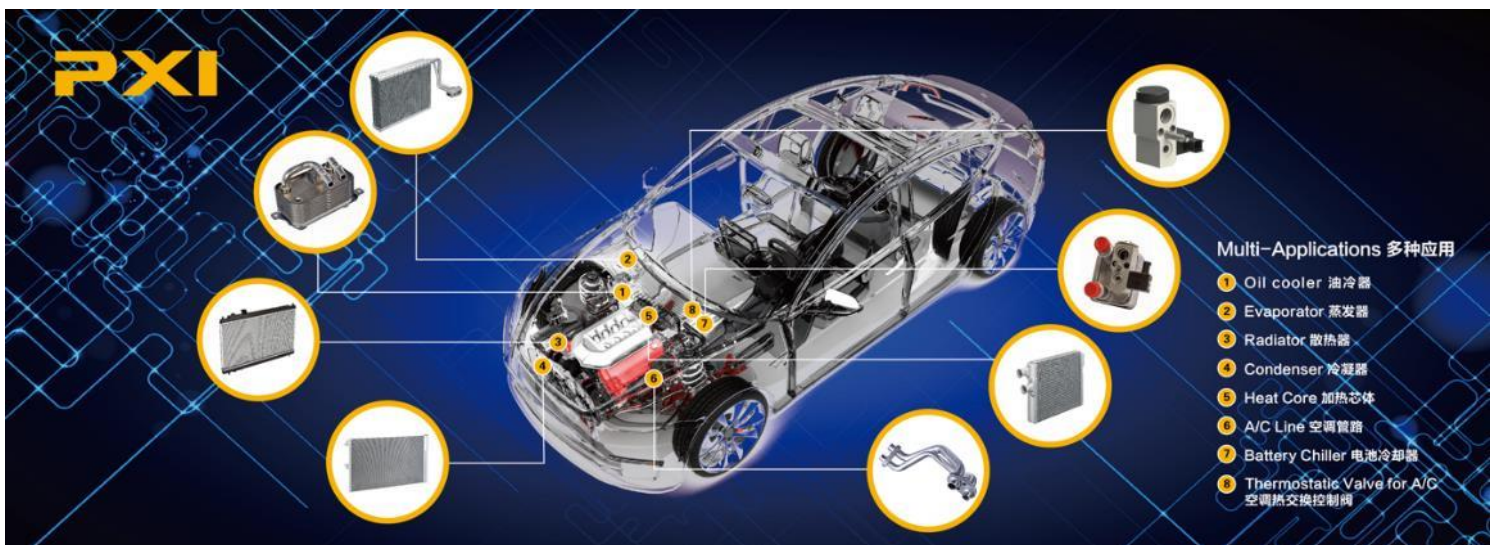
作为统筹热量与发动机及整车之间关系的核心系统，热管理系统工作性能的

优劣直接影响汽车的整体性能。而新能源汽车的发展，对于汽车热管理系统是一场大的变革，汽车热管理系统变得更加复杂，对于整车的重要性愈加提升。在新能源汽车逐渐替代传统燃油车的全球性趋势下，公司聚焦汽车节能环保、新能源方向，将主营业务与新能源汽车产业发展深度融合，报告期内新能源汽车零部件产品形成的销售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逐年提升，分别为 11.11%、20.85%、22.74%和 27.86%，根据公司在手项目定点函情况，预计未来 3 年新能源汽车领域的销售占比将进一步提高。







2、主要产品

公司的主要产品包括汽车空调热交换器及管路系统、油冷器、热泵系统、电池冷却器、汽车发动机系统等汽车零部件。其中，空调热交换器及管路系统零部件包括汽车空调系统中的法兰、硬管、储液罐、组装件、连接件、支架等产品，主要应用在蒸发器、散热器、冷凝器、加热芯体、管路等领域；油冷器零部件包括汽车发动机冷却系统油冷器中的底板、法兰、进出水管、组装件、连接件等产品；热泵系统零部件主要为新能源汽车热泵系统中的阀体及其部件；电池冷却器零部件包括新能源汽车电池热管理系统冷却器中的法兰、进出水管、连接件、支架等产品；发动机系统零部件主要为汽车进气系统中的节气门轴；其他汽车零部件主要包括车灯中的分光片以及众捷巴塞罗那生产和销售的冲压套件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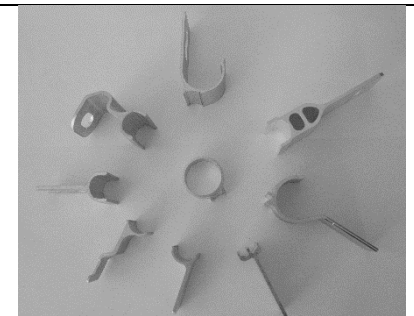


公司产品主要应用领域



公司主要产品基本情况及应用领域如下：

产品大类	应用领域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主要客户	主要对应整车厂商	覆盖区域		
汽车热管理系统零部件	空调系统	热交换器及管路系统零部件	法兰	马勒、法雷奥、翰昂、康迪泰克、马瑞利、摩丁		欧洲、北美洲、亚洲		
			硬管					
			储液罐					
			组装件					
			连接件					
	热泵系统零部件	热泵系统零部件	阀体及其部件	翰昂、康迪泰克、玛弗罗、TGK		欧洲、亚洲、北美洲		
			发动机冷却系统	油冷器零部件	底板	马瑞利、摩丁、德纳、马勒		欧洲、北美洲、亚洲
					法兰			
					进出水管			
					组装件			
电池热管理系统	冷却器零部件	连接件	翰昂、法雷奥、摩丁		欧洲、北美洲、亚洲			
		法兰						
		进出水管						
		支架						
汽车发动机系统零部件	进气系统	节气门零部件	轴 壳体 阀片	东京滤器、索格菲		北美洲、亚洲		
汽车视觉系统零部件	车灯镜片	车灯零部件	分光片	法雷奥		亚洲、北美洲		
其他	非汽车	轴承零件	轴承零件	莱克斯诺	-	北美洲		

公司典型产品示意如下：

产品名称	产品示意	产品名称	产品示意
法兰		阀体	
底板		连接件	
硬管、进出水管		储液罐	
组装件		支架	
节气门轴		分光片	

3、主营业务收入的主要构成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1-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汽车热管理系统零部件	28,786.22	90.16	50,182.39	91.41	38,523.93	92.24	31,311.56	90.52
其中：空调热交换器及管路系统零部件	19,055.52	59.68	31,354.56	57.11	25,236.74	60.43	24,197.13	69.95
油冷器零部件	6,196.78	19.41	11,786.19	21.47	7,840.39	18.77	5,649.84	16.33
热泵系统零部件	3,149.69	9.86	5,776.01	10.52	4,401.69	10.54	209.64	0.61
电池冷却器零部件	384.22	1.20	1,265.62	2.31	1,045.12	2.50	1,254.95	3.63
汽车发动机系统零部件	596.09	1.87	1,059.93	1.93	1,305.20	3.13	1,362.35	3.94
模具	703.76	2.20	920.21	1.68	861.53	2.06	608.33	1.76
其他	1,842.42	5.77	2,736.47	4.98	1,074.71	2.57	1,307.56	3.78
合计	31,928.50	100.00	54,899.00	100.00	41,765.38	100.00	34,589.80	100.00

（二）主要经营模式

1、盈利模式

公司主营业务为汽车热管理系统精密加工零部件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主要产品包括汽车空调热交换器及管路系统、油冷器、热泵系统、电池冷却器、汽车发动机系统等汽车零部件。报告期内，公司主要通过向马勒、摩丁、翰昂、马瑞利、法雷奥、康迪泰克等大型跨国一级汽车零部件供应商销售产品获得收入。公司凭借在产品质量、交付能力和响应速度等方面的优势持续维护和开拓客户及项目资源，扩大业务规模，并通过技术工艺创新、智能化生产制造和精细化运营管理降低生产成本，从而不断提升公司的盈利水平。

2、采购模式

公司采用“以产定购”的采购模式。公司供应链部负责组织相关部门对供应商准入审核、采购合同及订单签订、交付等过程进行跟踪并办理货款结算；计划组负责采购计划管控和批量生产物资采购；质量部负责批量生产物资和外协加工服务采购的质量监控和管理并协助开展供应商评价工作。公司采购内容主要包括铝型材等金属原材料，机加工件等半成品，刀具、夹具、检具、模具等工装，油料、包装材料等其他辅材，外协加工服务等。

为规范采购流程和保证采购质量，公司根据 IATF 16949 标准建立了《采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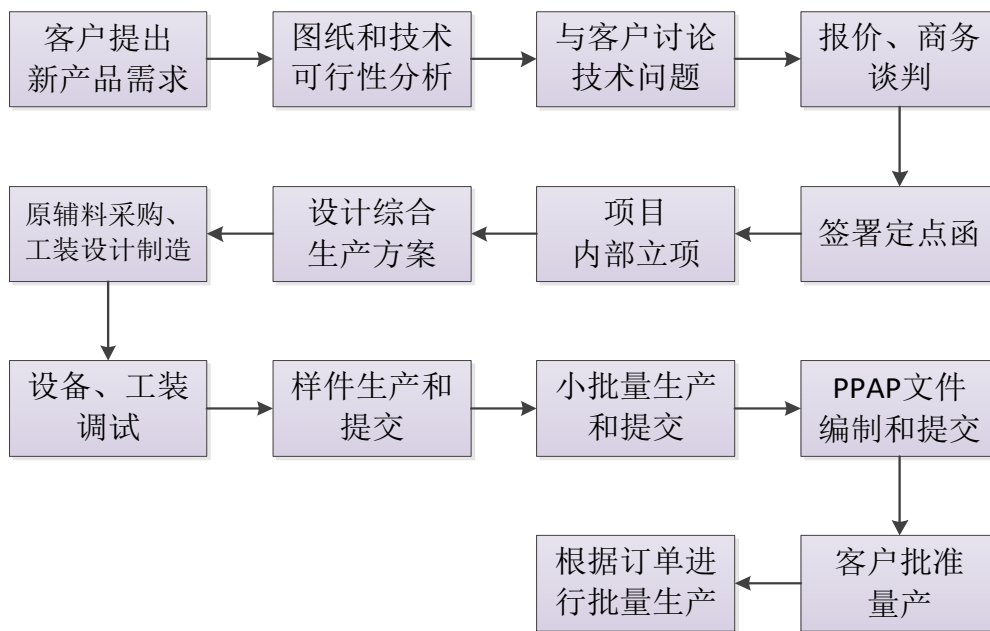
与付款》等内控制度并严格执行。公司供应链部基于采购需求，筛选合格供应商，主导询价、比价、合同谈判等工作，并跟踪到货和验收入库情况。公司在寻找目标原材料厂家和外协商时，对供应商的选择主要从技术研发、质量保证、设备生产、成本控制等多方面进行评估，评估完成后进入供应商现场审核，在通过现场实地审核后列入合格供应商名录，并与合格供应商签订采购框架协议。供应链部定期组织质量部、计划组或使用部门对供应商按照质量状况、交付情况、服务质量、价格等维度进行评价，并基于评价结果和供应商整改情况更新合格供应商名录。

公司计划组根据出货需求、生产计划并结合库存情况提出批量生产物资和外协加工服务的采购需求，经相关负责人、分管领导审批后执行具体采购；对于生产用紧急物资一次性采购和其他物资采购，由需求部门提出采购需求，经相关负责人、分管领导、财务部等审批后，由供应链部安排具体采购工作。采购物资到货后，由仓库负责办理验收入库手续；对于无需办理入库手续的技术、劳务和服务等的采购，由需求部门对交付结果进行验收管理。

3、生产模式

公司产品具有多品种、非标准、定制化的特点，主要采取“以销定产”的生产模式。通常情况下，公司主要客户与公司签订长期框架协议。对于新项目、新产品，公司根据客户要求进行生产工艺设计研发、生产加工用夹具、刀具、检具、模具等工装设计、生产线调试、开发并生产样件，产品样件通过客户验证、确认合格后，公司进行小批量生产，小批量生产产品经客户确认满足要求后，公司编制并向客户提交生产件批准程序（PPAP）文件，客户进行最终量产批准。之后，公司根据客户下达的产品订单，通过 ERP 系统进行销售订单、生产计划、采购计划、库存及交付等信息的管理，组织生产部门进行批量生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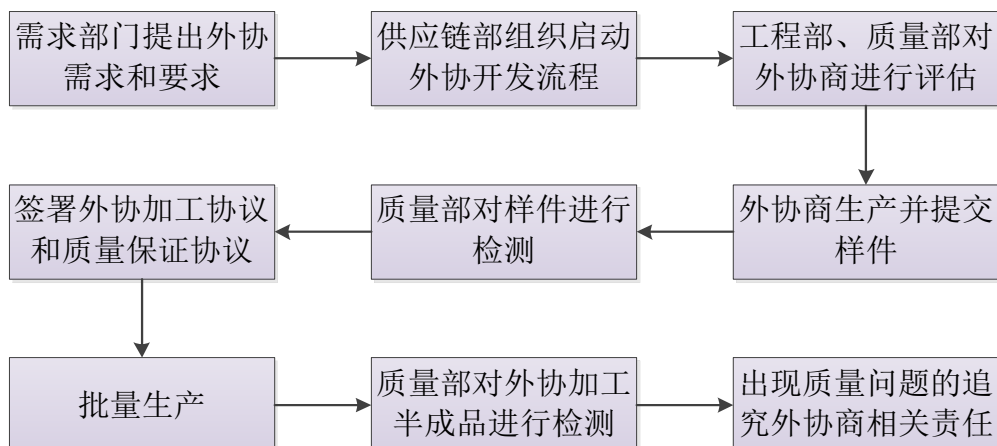
新产品开发流程图



4、部分工序外协加工模式

公司因生产所需存在部分工序外协加工的情形。基于产能限制、用工经济、设备使用效率等原因，公司通常会将工艺相对简单、设备投入产出比较低、产能有限的产品部分工序交给外协商进行加工，从而达到补充产能、降低生产成本、提高生产效率的目的。一般情况下，公司将向外协商提供专用刀具、夹具、检具等关键工装及加工工序所需图纸，并进行技术指导。外协加工费由双方在成本加成的基础上协商一致确定。

外协加工流程图



5、销售模式

（1）销售方式

公司产品全部采用直销模式。公司销售业务的主要流程是：①接洽潜在客户；②客户评价，进入客户合格供应商名录；③客户询价；④准备报价、核价、提交价格；⑤中标；⑥签署合同。

公司主要客户为马勒、摩丁、翰昂、马瑞利、法雷奥、康迪泰克等知名的大型跨国一级汽车零部件供应商。公司销售人员通过客户拜访、客户介绍等方式接洽潜在客户。公司潜在客户通过生产管理、生产设备能力、现场制造工艺、技术水平、质量控制水准等多环节对公司进行综合审核，通过后公司将公司纳入合格供应商名录。当客户有需求时会对合格供应商提出报价请求（RFQ），公司销售部进行报价、投标，在中标后与客户签订销售合同，后续根据客户要求的技术参数及需求预测，完成产品质量先期策划（APQP）、生产工艺设计研发、工装设计制造、生产设备配置、样件试制（OTS）及生产件批准程序（PPAP）等流程，在得到客户的最终量产批准，即客户签署零件提交保证书（PSW）后，公司根据客户下发的采购订单批量生产，直接面向客户销售产品。

公司主要采用先货后款的销售方式，根据客户具体需求，经协商给予不同的贸易方式与信用账期。公司产品定价采用在考虑成本的基础上与客户协商确定的方式，公司销售部接收产品设计需求、预计年产量规模、发货方式等报价信息，会同研发中心对客户的产品需求进行技术可行性分析，经与客户讨论技术问题后，在充分考虑上游原材料价格、产品加工成本、工装成本、外协工序成本（如有）、物流运输费用等因素的基础上，结合市场竞争环境向客户报价。

（2）直售模式和寄售模式

根据公司产品实现销售的具体流程，公司销售模式可分为直售模式和寄售模式两种，具体情况如下：

①直售模式

在直售模式下，公司通过合作的第三方物流公司或客户指定的物流公司将产品运送至客户指定收货点，或由客户到公司直接提货，从而完成产品交付义务。公司直售模式包括国内直售和国外直售两种，其中国内直售主要系对客户的国内

工厂以及马瑞利日本指定的贸易商大丸等国内客户的销售，国外直售主要系对客户的外国工厂的销售。

②寄售模式

寄售模式系汽车行业常见的销售模式。在寄售模式下，公司根据客户的订单或预示需求计划进行排产备货，并将货物运送至客户指定仓库或公司租赁的第三方仓库，客户根据生产计划进行产品领用，在客户领用后，产品所有权转移至客户。公司寄售模式包括国内寄售和国外寄售两种，其中国内寄售主要系对马勒、翰昂、法雷奥、康迪泰克等国内工厂的销售，国外寄售主要系对马勒北美、马勒欧洲、法雷奥欧洲等国外工厂的销售。

6、研发模式

公司研发工作主要是根据客户需求或订单产品特征进行专项研发，主要内容包括新产品工艺研发和工艺流程改进设计两种类型。公司研发以市场为导向，以提升综合效益为目的，结合客户订单需求，通过项目部、工程部、模具制造部、项目管理部的团队合作，有计划地进行可行性分析、方案设计、生产线调试、样件生产及提交、小批量生产及提交、PPAP 文件编制及提交、成果验收等，最终形成整体解决方案。

（1）新产品工艺研发

新产品工艺研发包括新产品导入时的夹具、刀具、检具、模具等工装研发和加工工艺、工艺流程的设计。具体而言，在新项目新产品导入时，公司根据客户提供的新产品图纸要求的形状规格、材质、精度、表面处理、预处理、加工、质量标准、包装运输等产品参数，开发设计对应的生产加工用夹具、刀具、检具、模具等工装，并对加工工艺、工艺流程进行编制、调试和优化，最终形成新产品综合生产方案。同时，公司对新产品进行可行性分析，针对产品设计与客户充分沟通，评估产品设计合理性和生产工艺难易程度，并基于丰富的工程技术和生产工艺经验给予合理的调整建议，包括但不限于制造便利性、产品结构改进、材料替代等方面的意见，供客户最终确定图纸时参考。这不仅需要快速充分理解客户需求，进而定制化开发设计出匹配产品形位尺寸、工艺参数的夹具、刀具、检具、模具等工装；同时也需要选用合适的材料、合理的结构设计、科学的工艺流程和

加工参数，以保证生产质量和效率，体现了公司强大的协同开发设计能力。

（2）工艺流程改进设计

工艺流程改进设计是指公司根据智能制造、柔性生产等精密加工发展需求，针对已经确定工艺流程参数的量产产品进行自动化柔性工装设备的开发设计或工艺基础参数的研发改进，以达到在有效保证产品质量和稳定性的同时提升加工效率、降低生产成本的目的，从而增强市场竞争力和盈利能力。公司通过大量的试验和统计，分析研发的工装设备或各种工艺基础参数在生产环节的表现并与自身原产品和市场上其他同类产品进行比较，最终确定研发效果，相关最优参数、检测指标等通常用于编制公司内部标准、手册及规范等，以用于后续的产品研发和生产过程，形成了公司重要的经验资料积累。

在上述研发模式下，公司主要研发成果包括新产品工艺研发形成的一整套批量生产解决方案以及工艺流程改进设计形成的夹具、刀具、模具等工装、自动化柔性生产设备和工艺基础参数资料。该等研发成果系公司在生产过程中形成的产品制造技术和控制标准，均不涉及客户的产品设计，该等研发成果均为公司自主研发取得，并非来自于合作研发。

7、经营模式的形成原因、影响因素及变化趋势

作为典型的全球化产业之一，汽车产业全球化特征显著，随着专业化分工和精益生产模式的推广，各大汽车整车厂商逐步调整自身产业价值链的定位，由传统的纵向一体化生产模式转向以设计、核心部件制造、整车组装为主的专业化生产模式。与此同时，以中国为代表的发展中国家制造业水平近年来进入快速发展阶段，叠加人工成本较低的影响，汽车零部件产业由发达国家向发展中国家转移的趋势越发明显。

基于上述背景，公司一直专注于汽车热管理系统精密加工零部件的研发、生产和销售，经过多年发展，树立了良好的产品口碑，积累了一批国际重点客户，并不断开拓新客户，已经成为行业内重要的汽车零部件供应商。汽车整车厂商的一级零部件供应商行业集中度较高，公司凭借过硬的产品质量、优质的服务水平、高效的响应速度进入了下游客户（一级汽车零部件供应商）的供应链，上游则为铝型材、工装等生产企业。公司采用目前经营模式符合汽车产业链的分工合作模

式及行业惯例，影响公司经营模式的关键因素包括汽车行业市场化程度、专业化分工模式、生产工艺、上下游发展情况、下游客户采购需求、公司整体运营方针及经营管理经验等。报告期内，上述影响公司经营模式的关键因素未发生重大变化，预计公司的经营模式在未来短期内亦不会发生重大变化。

（三）设立以来主营业务、主要产品、主要经营模式的演变情况

公司自成立以来，始终致力于汽车热管理系统精密加工零部件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公司主营业务、主要产品和主要经营模式未发生重大变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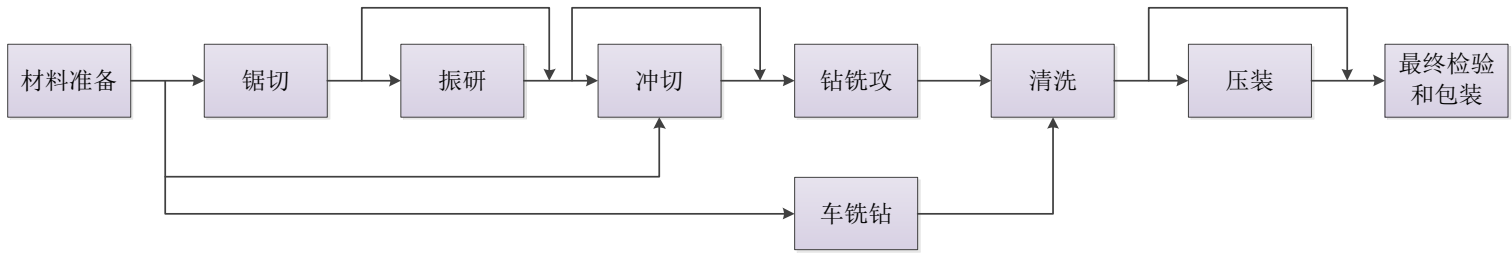
（四）主要业务经营情况和核心技术产业化情况

公司通过多年的技术积累和持续创新不断开发新产品、提高产品性能质量、研发自动化柔性生产线、提升数字化水平，取得了丰硕的经营成果。报告期内，公司开发的新产品数量分别为 264 款、304 款、416 款和 229 款，其中新能源汽车零部件产品合计占比在 45% 以上，截至报告期末，共有 950 款产品已进入量产阶段，主要应用于大众、现代、日产、福特、通用、宝马、奔驰、保时捷等整车品牌。大量新产品的量产推动了公司业绩的持续提升，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分别为 34,589.80 万元、41,765.38 万元、54,899.00 万元和 31,928.50 万元，呈现良好的成长态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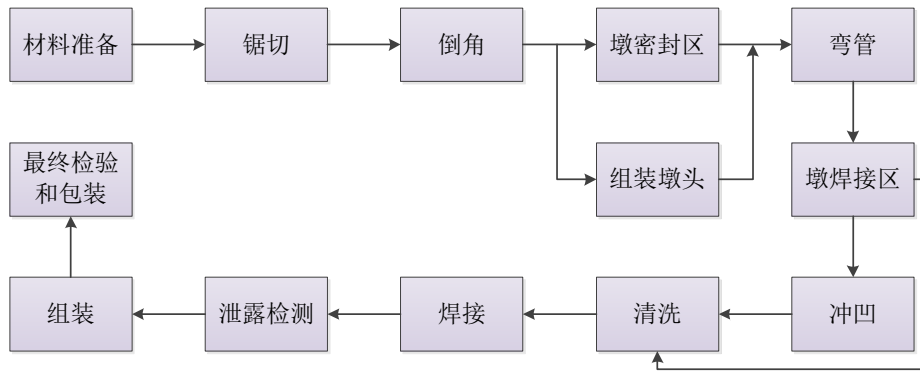
公司核心技术广泛应用于新产品工艺研发、工艺流程改进设计、批量生产等各环节，核心技术成果通过产品销售转化形成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构成了公司经营业绩的最主要来源。报告期内，公司核心技术产品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95.03%、94.22%、92.52% 和 92.88%，公司核心技术产业化情况较好。公司核心技术的具体情况详见本节“六、发行人核心技术与研发情况/（一）主要产品的核心技术及技术来源”。

（五）主要产品的工艺流程图

1、CNC 加工零部件



2、弯管零部件



公司产品主要工序为 CNC 加工、弯管等精密加工，其中，CNC 加工零部件的关键工艺流程节点包括“钻铣攻”（即在加工中心内完成铣削、钻削、攻螺纹等工序）、“车铣钻”（即在车削中心内完成车削、铣削、钻削、攻螺纹等工序）、“冲切”等，弯管零部件的关键工艺流程节点包括“倒角”、“墩头”、“弯管”等，相应地，公司核心技术主要集中在上述精密加工关键工艺流程节点上，包括智能制造技术、柔性生产技术、精密加工技术、设计类创新技术、数字化管理技术等，其中，智能制造技术的使用效果主要体现在提高生产及检测的自动化水平和可靠性等方面；柔性生产技术的使用效果主要体现在提高生产线通用性、减少换线成本等方面；精密加工技术、设计类创新技术的使用效果主要体现在提高产品质量稳定性、提升精密加工水平、降低生产成本等方面；数字化管理技术的使用效果主要体现在提高生产经营管理效率等方面。

（六）报告期各期具有代表性的业务指标

报告期各期，公司具有代表性的业务指标情况如下：

项目		2022年1-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新产品开发	开发数量（款）	229	416	304	264

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已进入量产阶段数量（款）	13	369	304	264
新能源汽车应用情况	新产品开发数量（款）	156	170	136	99
	新产品开发数量占比	68.12%	40.87%	44.74%	37.50%
	截至报告期末已进入量产阶段的新产品数量（款）	13	161	136	99
	截至报告期末已进入量产阶段的新产品数量占比	100.00%	43.63%	44.74%	37.50%
	新能源汽车领域收入（万元）	8,894.91	12,483.33	8,706.97	3,842.33
	新能源汽车领域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	27.86%	22.74%	20.85%	11.11%

公司紧密跟踪国内外汽车产业发展趋势，积极布局新能源汽车市场，将主营业务与新能源汽车产业发展深度融合，凭借高水准的工装设计开发能力和门类齐全的技术工艺持续开发新产品，报告期内，新能源汽车零部件新产品开发数量、收入及占比整体均呈现快速增长趋势。根据公司在手项目定点函情况，预计未来3年新能源汽车领域的销售占比将进一步提高。

（七）符合产业政策和国家经济发展战略的情况

公司多年来深耕汽车热管理系统精密加工零部件领域，符合我国产业政策的指导方向。公司所从事的新能源汽车零部件业务主要产品为新能源汽车用空调热交换器及管路系统、热泵系统、电池冷却器等汽车热管理系统零部件，符合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发布的《战略性新兴产业重点产品和服务指导目录（2016版）》“5 新能源汽车产业”之“5.1.3 新能源汽车电附件”中的“电动空调及热管理系统（含热泵空调、电动压缩机、CO2 电动压缩机、电池冷却器、空调箱及冷却模块等）”，亦符合国家统计局发布的《战略性新兴产业分类（2018）》“六、战略性新兴产业分类表”之“5.2.3 新能源汽车零部件配件制造”之“重点产品和服务”中的“新能源汽车用电动空调系统”、“新能源汽车热泵空调”、“新能源汽车电池冷却器”和“新能源汽车空调箱及冷却模块”。公司主要产品为汽车用精密加工铝合金零部件，属于“汽车轻量化材料应用”，为《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年本）》中的“鼓励类”行业。因此，公司产品符合产业政策和国家经济发展战略。

二、发行人所处行业的基本情况

（一）发行人所属行业及确定所属行业的依据

公司主要从事汽车热管理系统精密加工零部件的研发、生产和销售，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 4754-2017），公司所处行业为“C36 汽车制造业”之“C3670 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公司产品具体细分行业为汽车热管理系统零部件行业。

（二）发行人所处行业主管部门、行业监管体制、行业主要法律法规和政策及对发行人的影响

1、行业主管部门和监管体制

公司所处行业在国内已形成市场化的竞争格局，行业采取政府监督与行业自律管理相结合的监管模式，国家发改委和工信部为行业主管部门，中国汽车工业协会为行业自律组织。

国家发改委主要负责制定行业政策和发展规划，指导行业结构调整，实施行业管理，参与行业体制改革、技术进步和技术改造，以及管理和审批投资项目等工作；工信部主要负责制定行业发展战略，拟订并组织实施行业规划、产业政策和标准，监测行业日常运行，推动重大技术装备发展和自主创新。

中国汽车工业协会（CAAM）成立于1987年5月，是世界汽车组织（OICA）的常任理事会员单位，主要职责为：政策研究、信息服务、标准制定、贸易协调、行业自律管理、会展服务、国际交流、行业培训等。

2、行业主要法律法规和政策

（1）主要法律法规和行业政策

汽车产业是国民经济的重要支柱产业，在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中发挥着重要作用。汽车零部件行业作为汽车工业的重要组成部分，其规模和技术不断提升是汽车工业繁荣发展的前提和关键环节。随着行业持续发展，国务院、国家发改委、工信部等相关部门出台了一系列政策法规用以规范行业发展、引导产业转型升级。近年来，汽车零部件行业的主要法律法规和产业政策情况具体如下：

序号	法律法规或产业政策名称	发布时间	发布单位	主要内容
1	《工业领域碳达峰实施方案》	2022年8月	工信部、国家发改委、生态环境部	围绕新一代信息技术、生物技术、新能源、新材料、高端装备、新能源汽车、绿色环保以及航空航天、海洋装备等战略性新兴产业，打造低碳转型效果明显的先进制造业集群。…… 加大交通运输领域绿色低碳产品供给。……提高城市公交、出租汽车、邮政快递、环卫、城市物流配送等领域新能源汽车比例，提升新能源汽车个人消费比例。……到2030年，当年新增新能源、清洁能源动力的交通工具比例达到40%左右，乘用车和商用车新车二氧化碳排放强度分别比2020年下降25%和20%以上。
2	《扎实稳住经济的一揽子政策措施》	2022年5月	国务院	稳定增加汽车、家电等大宗消费。各地区不得新增汽车限购措施，已实施限购的地区逐步增加汽车增量指标数量、放宽购车人员资格限制，鼓励实施城区、郊区指标差异化政策。……研究今年内对一定排量以下乘用车减征车辆购置税的支持政策。优化新能源汽车充电桩（站）投资建设运营模式，逐步实现所有小区和经营性停车场充电设施全覆盖，加快推进高速公路服务区、客运枢纽等区域充电桩（站）建设。
3	《“十四五”节能减排综合工作方案》	2022年1月	国务院	到2025年，全国单位国内生产总值能源消耗比2020年下降13.5%，能源消费总量得到合理控制，化学需氧量、氨氮、氮氧化物、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总量比2020年分别下降8%、8%、10%以上、10%以上。……提高城市公交、出租、物流、环卫清扫等车辆使用新能源汽车的比例。……到2025年，新能源汽车新车销售量达到汽车新车销售总量的20%左右，铁路、水路货运量占比进一步提升。
4	《“十四五”工业绿色发展规划》	2021年11月	工信部	到2025年，工业产业结构、生产方式绿色低碳转型取得显著成效，绿色低碳技术装备广泛应用，能源资源利用效率大幅提高，绿色制造水平全面提升，为2030年工业领域碳达峰奠定坚实基础。…… 着力打造能源资源消耗低、环境污染少、附加值高、市场需求旺盛的产业发展新引擎，加快发展新能源、新材料、新能源汽车、绿色智能船舶、绿色环保、高端装备、能源电子等战略性新兴产业，带动整个经济社会的绿色低碳发展。
5	《“十四五”循环经济发展规划》	2021年7月	国家发改委	提升汽车零部件、工程机械、机床、文办设备等再制造水平，推动盾构机、航空发动机、工业机器人等新兴领域再制造产业发展，推广应用无损检测、增材制造、柔性加工等再制造共性关键技术。……在售后维修、保险、商贸、物流、租赁等领域推广再制造汽车零部件、再制造文办设备，再制造产品在售后市场使用比例进一步提高。
6	《汽车零部件再制造规范管理暂行办法》	2021年4月	国家发改委等8部委	国家倡导消费者使用再制造产品。鼓励政府机关、部队等公共机构在汽车维修中优先使用再制造产品。
7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2035年远景目标纲要》	2021年3月	全国人大	落实2030年应对气候变化国家自主贡献目标，制定2030年前碳排放达峰行动方案。……推动能源清洁低碳安全高效利用，深入推进工业、建筑、交通等领域低碳转型。

8	《商务领域促进汽车消费工作指引》	2021年2月	商务部办公厅	从汽车全生命周期着眼，将扩大汽车消费和促进产业长远发展相结合，不断完善汽车消费政策，有序取消行政性限制消费购买规定，推动汽车由购买管理向使用管理转变，加快建设现代汽车流通体系，助力形成强大国内市场，促进汽车市场高质量发展。
9	《鼓励外商投资产业目录（2020年版）》	2020年12月	国家发改委、商务部	鼓励汽车发动机制造及发动机研发机构建设，汽车关键零部件制造及关键技术研发，汽车电子装置研发、制造，新能源汽车关键零部件研发、制造，车载充电机（满载输出工况下效率 $\geq 95\%$ ）、双向车载充电机、非车载充电设备（输出电压250V~950V，电压范围内效率 $\geq 88\%$ ）和高功率密度、高转换效率、高适用性无线充电、移动充电技术开发及装备制造，智能汽车关键零部件研发、制造，与L3/L4/L5自动驾驶相关的硬件制造，充电桩、储能充电桩制造。
10	《新能源汽车产业发展规划（2021-2035年）》	2020年11月	国务院办公厅	提出到2025年，纯电动乘用车新车平均电耗降至12.0千瓦时/百公里，新能源汽车新车销售量达到汽车新车销售总量的20%左右；力争经过15年的持续努力，纯电动汽车成为新销售车辆的主流，公共领域用车全面电动化的发展愿景。
11	《外商投资准入特别管理措施（负面清单）（2020年版）》	2020年6月	国家发改委、商务部	除专用车、新能源汽车、商用车外，汽车整车制造的中方股比不低于50%，同一家外商可在国内建立两家及两家以下生产同类整车产品的合资企业。（2022年取消乘用车制造外资股比限制以及同一家外商可在国内建立两家及两家以下生产同类整车产品的合资企业的限制）
12	《关于稳定和扩大汽车消费若干措施的通知》	2020年4月	国家发改委等11部委	调整国六排放标准实施有关要求、完善新能源汽车购置相关财税支持政策、加快淘汰报废老旧柴油货车、畅通二手车流通交易、用好汽车消费金融。
13	《关于完善新能源汽车推广应用财政补贴政策的通知》	2020年4月	财政部、工信部、科技部、国家发改委	延长补贴期限，平缓补贴退坡力度和节奏。综合技术进步、规模效应等因素，将新能源汽车推广应用财政补贴政策实施期限延长至2022年底。
14	《关于促进消费扩容提质加快形成强大国内市场的实施意见》	2020年2月	国家发改委等23部委	促进机动车报废更新，加快出台报废机动车回收管理办法实施细则，严格执行报废机动车回收拆解企业技术规范，完善农机报废更新实施指导意见。促进汽车限购向引导使用政策转变，鼓励汽车限购地区适当增加汽车号牌限额。
15	《关于有序推动工业通信业企业复工复产的指导意见》	2020年2月	工信部	推动重点行业企业复工复产。优先支持汽车、电子、船舶、航空、电力装备、机床等产业链长、带动能力强的产业。……重点支持5G、工业互联网、集成电路、工业机器人、增材制造、智能制造、新型显示、新能源汽车、节能环保等战略性新兴产业。大力提升食品包装材料、汽车零部件、核心元器件、关键电子材料等配套产业的支撑能力。大力促进市场消费提质扩容。……积极稳定汽车等传统大宗消费，鼓励汽车限购地区适当增加汽车号牌配额，带动汽车及相关产品消费。
16	《智能汽车创新发展战略》	2020年2月	国家发改委等11部委	到2025年，中国标准智能汽车的技术创新、产业生态、基础设施、法规标准、产品监管和网络安全体系基本形成。实现有条件自动驾驶的智能汽车达到规模化生产，实现高度自动驾驶的智能汽车在特定环境下市场化应用。智能交通系统和智慧城市相关设施建设取得积极进展，车用无线通信网络（LTE-V2X等）实现区域覆盖，新一代车用无线通信网络（5G-V2X）在部分城市、高速公路逐步开展应用，

				高精度时空基准服务网络实现全覆盖。 展望 2035 到 2050 年，中国标准智能汽车体系全面建成、更加完善。安全、高效、绿色、文明的智能汽车强国愿景逐步实现，智能汽车充分满足人民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
17	《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 年本）》	2019 年 10 月	国家发改委	鼓励汽车关键零部件、轻量化材料应用、新能源汽车关键零部件、车载充电机、汽车电子控制系统、智能汽车关键零部件及技术，以及智能汽车、新能源汽车及关键零部件、高效车用内燃机研发能力建设。
18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加快发展流通促进商业消费的意见》	2019 年 8 月	国务院办公厅	释放汽车消费潜力。实施汽车限购的地区要结合实际，探索推行逐步放宽或取消限购的具体措施。有条件的地方对购置新能源汽车给予积极支持。
19	《推动重点消费品更新升级畅通资源循环利用实施方案（2019-2020年）》	2019 年 6 月	国家发改委、生态环境部、商务部	牢牢把握新一轮产业变革大趋势，大力推动汽车产业电动化、智能化、绿色化，包括大幅降低新能源汽车成本、加快发展使用便利的新能源汽车、稳步推动智能汽车创新发展、持续提升汽车节能环保性能。 着力破除限制消费的市场壁垒，切实维护消费者正当权益，综合应用各类政策工具，积极推动汽车产品更新消费，包括坚决破除乘用车消费障碍、大力推动新能源汽车消费使用、研究制定促进老旧汽车淘汰更新政策、加快更新城市公共领域用车、积极推动农村车辆消费升级、着力培育汽车特色消费市场。
20	《关于进一步完善新能源汽车推广应用财政补贴政策的通知》	2019 年 3 月	财政部、工信部、科技部、国家发改委	为支持新能源汽车产业高质量发展，做好新能源汽车推广应用工作，现将进一步完善新能源汽车推广应用财政补贴政策有关事项通知如下：……稳步提高新能源汽车动力电池系统能量密度门槛要求，适度提高新能源汽车整车能耗要求，提高纯电动乘用车续航里程门槛要求。……根据新能源汽车规模效益、成本下降等因素以及补贴政策退坡退出的规定，降低新能源乘用车、新能源客车、新能源货车补贴标准，促进产业优胜劣汰，防止市场大起大落。……地方应完善政策，过渡期后不再对新能源汽车（新能源公交车和燃料电池汽车除外）给予购置补贴，转为用于支持充电（加氢）基础设施“短板”建设和配套运营服务等方面。
21	《进一步优化供给推动消费平稳增长促进形成强大国内市场的实施方案（2019 年）》	2019 年 1 月	国家发改委等 10 部委	多措并举促进汽车消费，更好满足居民出行需要，包括有序推进老旧汽车报废更新、持续优化新能源汽车补贴结构、促进农村汽车更新换代、稳步推进放宽皮卡车进城限制范围、加快繁荣二手车市场、进一步优化地方政府机动车管理措施。
22	《汽车产业投资管理规定》	2018 年 12 月	国家发改委	优化燃油汽车产能布局，推动产业向产能利用充分、产业基础扎实、配套体系完善、竞争优势明显的省份聚集。汽车产能利用率低的省份和企业应加大资金投入和兼并重组力度，加快技术进步，淘汰落后产能，增强市场竞争力。科学规划新能源汽车产业布局，现有燃油汽车企业应加大研发投入、调整产品结构，发展纯电动汽车、插电式混合动力汽车、燃料电池汽车等新能源汽车。……推动新增产能向新能源汽车消费需求旺盛和燃油汽车替代潜力较大省份集中。 聚焦汽车产业发展重点，加快推进新能源汽车、智能汽车、

				节能汽车及关键零部件，先进制造装备，动力电池回收利用技术、汽车零部件再制造技术及装备研发和产业化。……推动汽车企业开放零部件供应体系，发挥各自优势，共同打造具有国际竞争力的平台化、专业化零部件企业集团。
23	《国务院关税税则委员会关于降低汽车整车及零部件进口关税的公告》	2018年5月	国务院关税税则委员会	为进一步扩大改革开放，推动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促进汽车产业转型升级，满足人民群众消费需求，自2018年7月1日起，降低汽车整车及零部件进口关税。将汽车整车税率为25%的135个税号和税率为20%的4个税号的税率降至15%，将汽车零部件税率分别为8%、10%、15%、20%、25%的共79个税号的税率降至6%。
24	《汽车产业中长期发展规划》	2017年4月	工信部、国家发改委、科技部	突破车用传感器、车载芯片等先进汽车电子以及轻量化新材料、高端制造装备等产业链短板，培育具有国际竞争力的零部件供应商，形成从零部件到整车的完整产业体系。到2020年，形成若干家超过1000亿规模的汽车零部件企业集团，在部分关键核心技术领域具备较强的国际竞争优势；到2025年，形成若干家进入全球前十的汽车零部件企业集团。…… 汽车节能环保水平和回收利用率不断提高。到2020年，新车平均燃料消耗量乘用车降到5.0升/百公里、节能型汽车燃料消耗量降到4.5升/百公里以下、商用车接近国际先进水平，实施国六排放标准，新能源汽车能耗处于国际先进水平，汽车可回收利用率达到95%；到2025年，新车平均燃料消耗量乘用车降到4.0升/百公里、商用车达到国际领先水平，排放达到国际先进水平，新能源汽车能耗处于国际领先水平，汽车实际回收利用率达到国际先进水平。
25	《“十三五”国家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规划》	2016年12月	国务院	到2020年，实现当年产销200万辆以上，累计产销超过500万辆，整体技术水平保持与国际同步，形成一批具有国际竞争力的新能源汽车整车和关键零部件企业。……加快推进电动汽车系统集成技术创新与应用，重点开展整车安全性、可靠性研究和结构轻量化设计。提升关键零部件技术水平、配套能力与整车性能。
26	《国家标准化体系建设发展规划（2016-2020年）》	2015年12月	国务院办公厅	制修订车船安全、节能、环保及新能源车船、关键系统部件等领域标准，加强高技术船舶、智能网联汽车及相关部件等关键技术标准研究，促进我国汽车及船舶技术提升和产业发展。
27	《中国制造2025》	2015年5月	国务院	继续支持电动汽车、燃料电池汽车发展，掌握汽车低碳化、信息化、智能化核心技术，提升动力电池、驱动电机、高效内燃机、先进变速器、轻量化材料、智能控制等核心技术的工程化和产业化能力，形成从关键零部件到整车的完整工业体系和创新体系，推动自主品牌节能与新能源汽车同国际先进水平接轨。

（2）近期法律法规、行业政策对发行人的具体影响

我国政府历来重视汽车行业发展，更是把汽车强国提升至国家战略高度，提出制造业强国纲领。2017年4月，工信部、国家发改委、科技部三部委联合印发《汽车产业中长期发展规划》，该发展规划主要以《中国制造2025》为指导纲要，提出力争经过十年持续努力，迈入世界汽车强国行列的规划目标。近年来，

我国先后出台《“十三五”国家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规划》、《汽车产业投资管理规定》、《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年本）》、《智能汽车创新发展战略》等一系列相关产业政策，支持鼓励自主品牌的整车和零部件生产企业的发展，规划在我国培育一批具有国际竞争优势的零部件生产企业，使其进入国际汽车零部件采购体系，并力争使我国成为世界汽车零部件的供应基地，为我国汽车零部件产业的发展创造了良好的政策环境。

2020年以来，针对新冠肺炎疫情的影响，我国出台多项政策保障和支持汽车行业发展。2020年4月，国家发改委、科技部、工信部等11个部委联合发布《关于稳定和扩大汽车消费若干措施的通知》，在通知中提出五大措施内容，包括调整国六排放标准实施有关要求、完善新能源汽车购置相关财税支持政策、加快淘汰报废老旧柴油货车、畅通二手车流通交易、用好汽车消费金融，都是当前汽车工业发展过程中面临的痛点和难点，能够在很大程度上降低疫情给汽车行业带来的负面影响，对于今后汽车产业平稳、健康发展以及大力促进消费都将起到积极作用。

近年来，国家陆续出台了多项引导新能源汽车健康、良性发展的相关政策，通过税收优惠等形式刺激新能源汽车的消费需求以及通过补贴退坡、提高补贴精度、强化资金监管等方式促进新能源汽车行业的优胜劣汰，引导新能源汽车行业向高质量发展。

公司多年来深耕汽车热管理系统精密加工零部件领域，符合我国产业政策的指导方向，有望长期受益于行业政策的扶优扶强。公司未来将继续凭借领先的技术实力，不断提升和改善产品性能，持续打造满足客户要求的产品，长期保证优质产能，实现稳定快速发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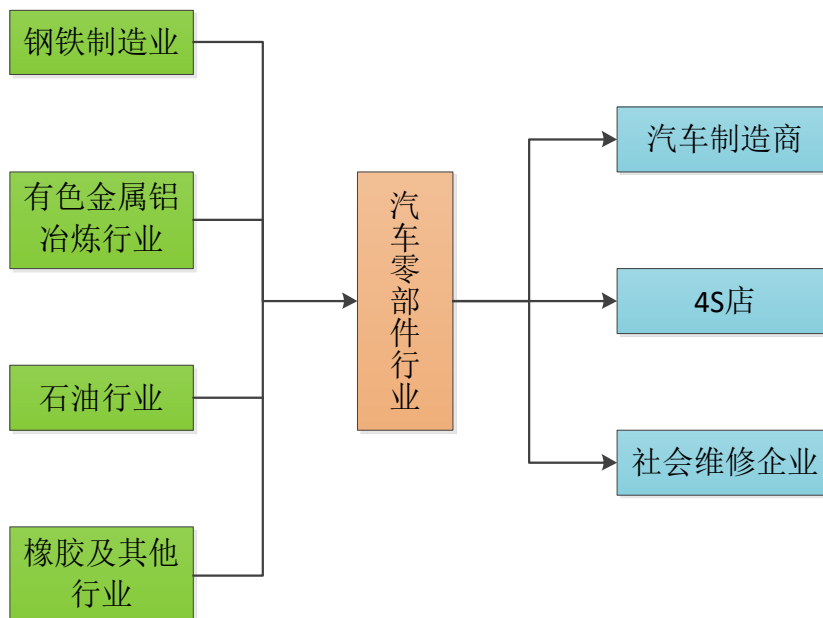
（三）发行人所属行业的特点和发展趋势

1、发行人所处行业的上下游

汽车零部件行业是汽车产业链的重要组成部分。本行业产品种类繁多，根据不同的应用场景需要具备不同程度的耐温、耐磨、抗压等物理特性，导致各种零部件制造商在采购过程中涉及的原材料种类较多，主要包括钢铁、有色金属、塑料、橡胶、石油、布料等。因此，汽车零部件上游行业主要为钢铁制造业、有色

金属铝冶炼行业、石油行业、橡胶行业等，汽车零部件下游行业主要为整车市场和售后服务市场，具体包括汽车制造商、4S店、社会维修企业等。

汽车零部件行业上下游



（1）上游行业情况

汽车零部件行业上游主要为钢铁制造业、有色金属铝冶炼行业、石油行业、橡胶行业等。一方面，国内钢铁、铝材、石油、橡胶等原材料市场竞争充分，供应充足，确保了本行业主要原材料持续稳定的供应；另一方面，国内钢铁、铝材、石油、橡胶等原材料属于大宗商品，价格波动频繁且波幅较大，会影响汽车零部件行业的成本和利润水平。

（2）下游行业情况

汽车零部件行业下游主要为包括整车市场和售后服务市场在内的汽车行业。汽车零部件行业的发展与下游行业发展密切相关，汽车行业的供求状况、增长速度、产品价格等因素对零部件行业影响较大。一方面，我国经济在未来较长时间内将保持平稳发展，因此，我国汽车行业也将保持平稳发展趋势，带动我国汽车零部件行业市场前景较为广阔；另一方面，汽车行业的电动化、轻量化趋势将倒逼零部件行业进行技术升级，提升零部件的性能和质量，并且充分发挥规模优势，降低生产成本，提升行业整体技术水平。

2、汽车行业发展概况

（1）全球汽车行业发展概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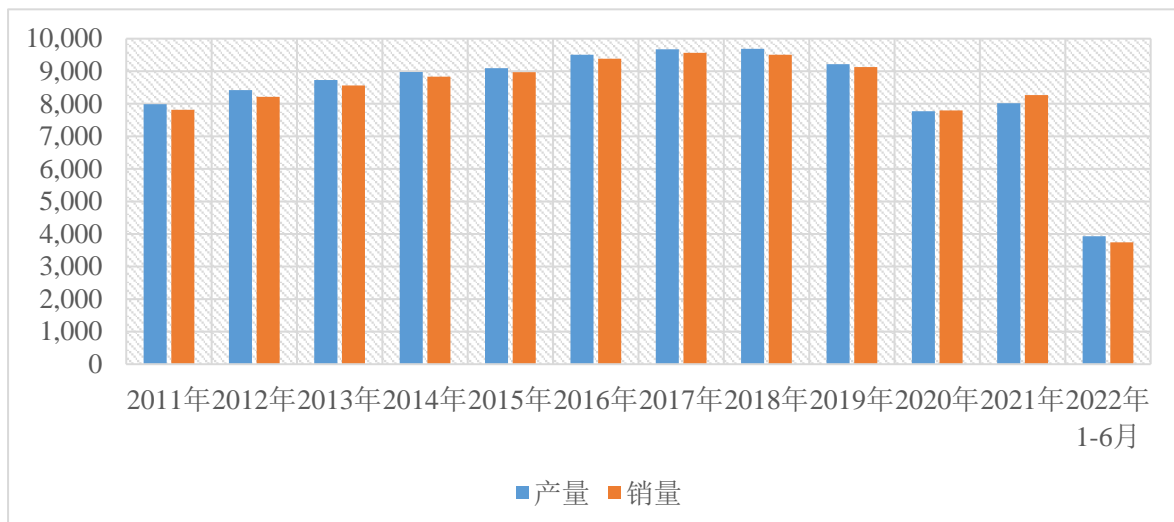
根据 OICA 的数据统计，2011 年以来，全球汽车的产销量整体呈上升趋势，从 2011 年汽车产销量分别为 7,988.09 万辆和 7,817.04 万辆，发展到 2017 年汽车产销量分别为 9,674.68 万辆和 9,566.06 万辆，2011-2017 年产销规模的年均复合增长率分别为 3.24% 和 3.42%。

由于汽车产业与全球宏观经济、国际贸易、环保政策等因素紧密相关，汽车产销规模也会随着上述因素的变化而发生波动。2018 年与 2019 年，全球汽车产销规模暂时停下了持续增长的脚步，与 2017 年相比保持稳定或有所下降。

2020 年，受新冠肺炎疫情疫情影响，全球汽车行业供需均受到较大冲击，全年全球汽车产销量分别仅为 7,771.17 万辆和 7,797.12 万辆，较 2019 年分别下滑 15.70% 和 14.60%。

2021 年，随着中国等主要汽车制造和消费国家新冠肺炎疫情得到有效控制，全球汽车市场逐渐复苏，全年全球汽车产销量分别为 8,015.50 万辆和 8,268.48 万辆，同比有所回升。

全球汽车年度产销量规模（单位：万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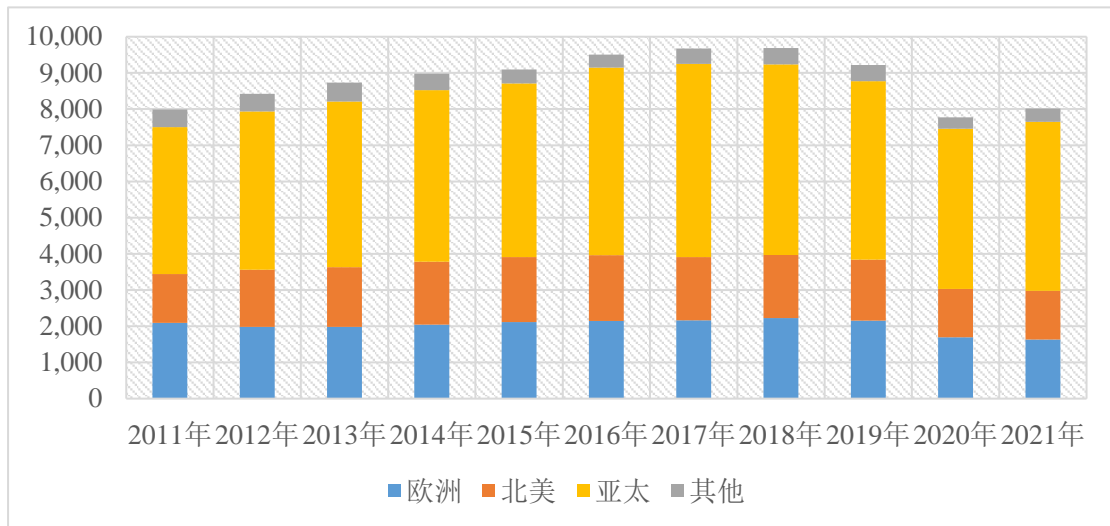


数据来源：OICA、Wind，其中，OICA、Wind 未公布 2022 年 1-6 月全球汽车产销量数据，相应数字取自 MarkLines。

从地域分布上看，全球汽车生产基地主要集中于亚太、欧洲和北美三大地区。

其中，欧洲地区作为全球最重要的汽车生产和消费市场之一，其整车制造产业体系成熟、工业技术先进，拥有诸多全球领先的整车厂商。北美地区主要包括美国、墨西哥、加拿大三大汽车生产国，得益于《北美自由贸易协议》的签订，北美汽车市场发展迅速。亚太地区主要汽车生产国包括中国、日本、韩国、泰国等，伴随着全球经济的一体化与汽车产业分工的专业化，汽车制造业逐渐向制造成本低廉的亚洲国家整体转移。同时，得益于以中国为代表的发展中国家国民经济快速发展，亚太地区汽车产业发展迅速，目前已成为全球最主要的汽车生产基地。2011-2021年，亚太、欧洲、北美地区汽车产量情况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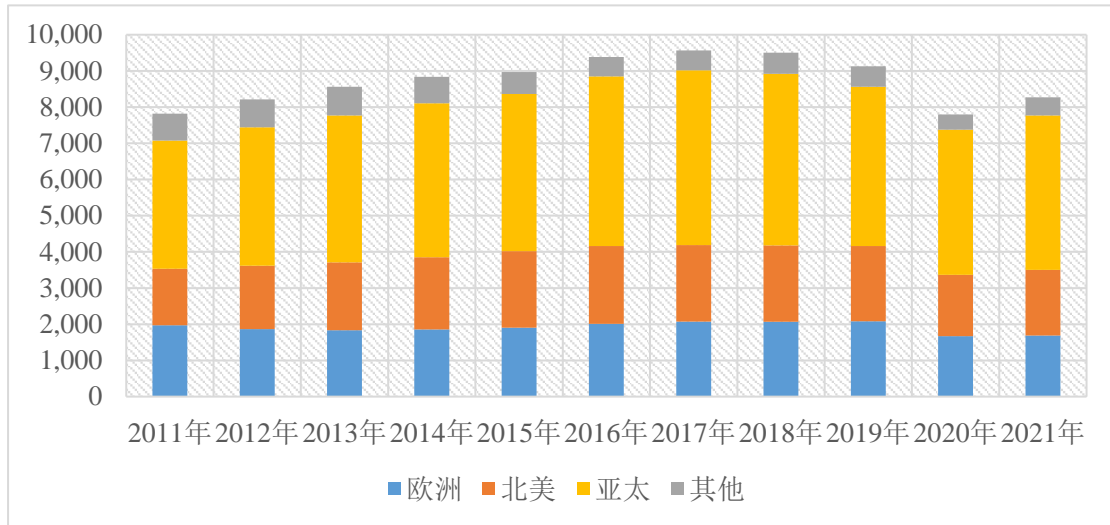
全球各地区汽车年度产量情况（单位：万辆）



数据来源：OICA。

受居民收入水平差异影响，发达国家的汽车市场已发展成熟，需求以车辆更新为主。相较于发达国家市场，发展中国家的人均汽车保有量较低、潜在需求大，是汽车行业发展的主要推动力量。目前中国已成为全球最大的汽车产销国家。2011-2021年，亚太、欧洲、北美地区汽车销量情况如下：

全球各地区汽车年度销量情况（单位：万辆）



数据来源：OICA、Wind。

（2）中国汽车行业发展概况

随着我国经济的快速发展、产业政策的大力支持、国产汽车及其配套产业体系的完善，我国汽车产业高速成长，已成为全球最大的汽车制造和消费国家，年度汽车产销量连续 13 年位居全球第一位。

根据 OICA 的数据统计，过去 10 年，我国汽车年度产销规模整体呈增长态势，从 2011 年汽车产销量分别为 1,876.22 万辆和 1,884.42 万辆，发展到 2017 年汽车产销量分别为 2,930.70 万辆和 2,935.55 万辆，2011-2017 年产销规模的年均复合增长率分别达到了 7.72% 和 7.67%，保持着较快的增长速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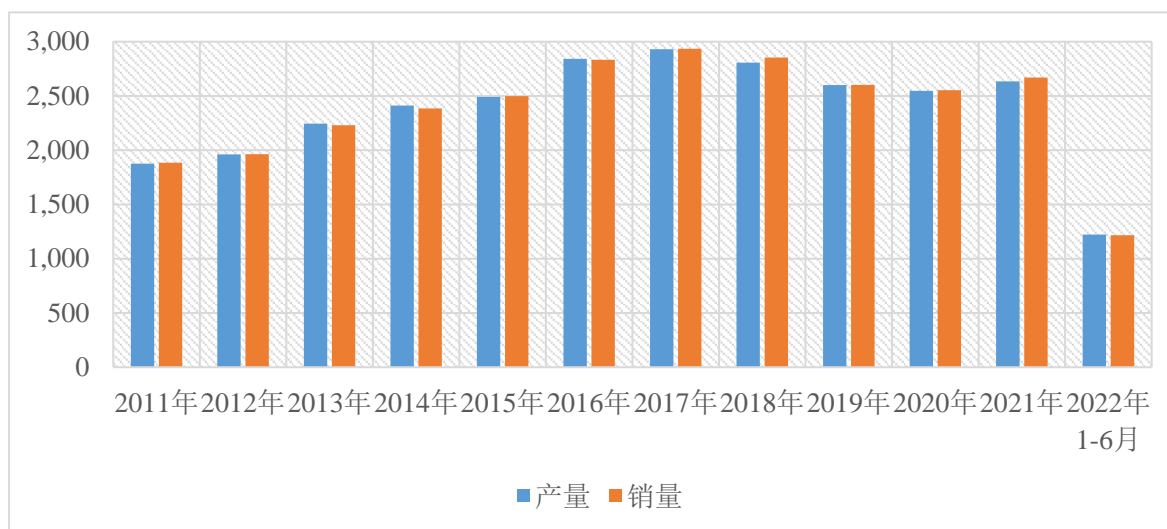
2018 年以来，在国内宏观经济增速放缓、环保标准切换、新能源补贴退坡、车辆购置税政策变化、中美贸易摩擦升级等因素的作用下，我国汽车产销量有所回落，打破了 1990 年以来的持续增长记录，汽车产业逐步进入调整期。2019 年，我国汽车产销量分别为 2,600.20 万辆和 2,602.19 万辆，同比分别下降 7.34% 和 8.83%，连续两年出现负增长，但产销量仍蝉联全球第一。

2020 年，虽然受国内外新冠肺炎疫情影响，汽车行业遭受较大冲击，但随着国内疫情防控措施的有效实施和汽车消费需求的刺激延伸，国内汽车产业得到较快恢复。2020 年，我国汽车产销量分别为 2,547.09 万辆和 2,553.79 万辆，同比分别下降 2.04% 和 1.86%，降幅较 2019 年实现较大收窄，且明显低于全球汽

车产销量下滑程度。

2021 年，我国积极推进复工复产、大力促进汽车消费，汽车市场实现了平稳增长，全年汽车产销量分别为 2,634.75 万辆和 2,669.68 万辆，较 2020 年分别增长 3.44%和 4.54%。根据中国汽车工业协会的预测，“十四五”期间，我国汽车产业将保持稳健发展态势，2025 年汽车市场规模将有望达到 3,000 万辆。

中国汽车年度产销量规模（单位：万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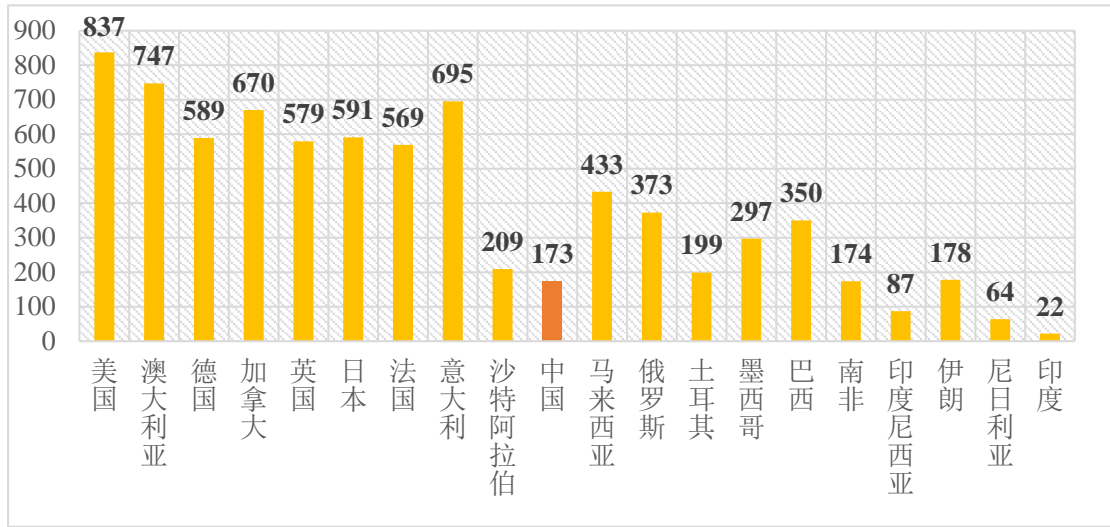
数据来源：OICA、Wind，其中，OICA、Wind 未公布 2022 年 1-6 月中国汽车产销量数据，相应数字取自 MarkLines。

尽管 2018 年以来我国汽车产销量出现下滑，但从千人保有量、居民可支配收入、城镇化进程等情况来看，我国汽车市场仍有广阔发展空间：

①千人保有量

根据世界银行对全球 20 个主要国家 2019 年千人汽车拥有量的统计，我国以 173 辆位居第 17 位，与千人汽车拥有量为 837 辆的美国存在很大差距，而与我国 2019 年人均 GDP 水平较为接近的巴西、墨西哥千人汽车拥有量分别为 350 辆和 297 辆，2019 年人均 GDP 水平略高于我国的马来西亚、俄罗斯千人汽车拥有量则分别已达到 433 辆和 373 辆。因此，从千人汽车拥有量的数据统计来看，我国居民对汽车的需求量仍具有较大的发展潜力。

全球主要国家千人汽车拥有量（单位：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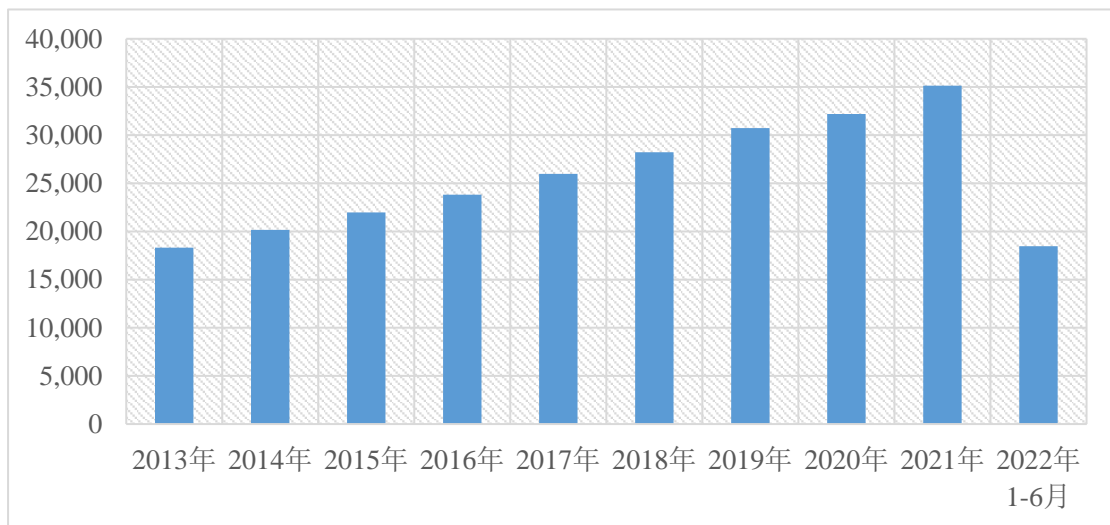


数据来源：世界银行。

②居民可支配收入

随着宏观经济的持续平稳发展，我国居民购买力水平稳步上升，人均可支配收入由 2013 年的 18,310.75 元增长至 2021 年的 35,128.00 元，2013-2021 年的年均复合增长率为 8.48%。近年来我国居民购买力的提升带动了汽车普及化消费需求的稳定增长。虽然目前我国人均可支配收入相比发达国家仍具有一定差距，但在宏观经济长期稳定发展的带动下，我国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未来仍存在较大增长空间，有利于我国汽车市场的长期发展。

中国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变化趋势（单位：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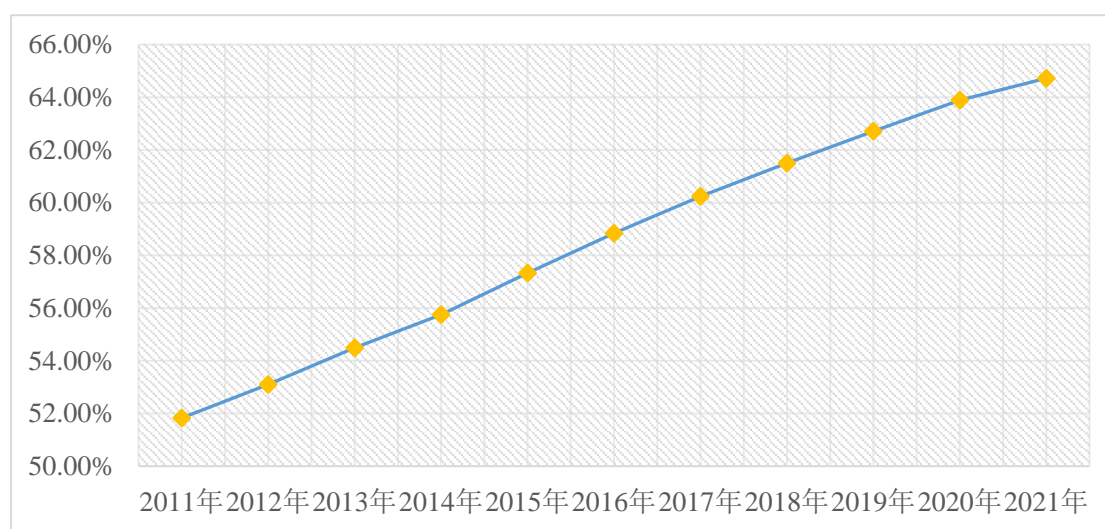


数据来源：Wind。

③城镇化进程

我国当前正处于城镇化战略发展阶段，2011-2021年，我国城镇化率从51.83%增长至64.72%，平均每年增加1.29个百分点。根据世界银行的数据统计，世界发达国家的城镇化水平平均在80%左右，截至2020年末，德国城镇化率为77.45%，美国城镇化率为82.55%，日本城镇化率为91.78%。随着我国城镇化进程的不断推进，我国二三线城市数量快速增加，人口及交通压力使其对交通建设产生迫切需求，道路交通等基础设施不断改善，为汽车销售和运用提供良好的基础，二三线城市的汽车消费将迎来突破。

中国城镇化率变化趋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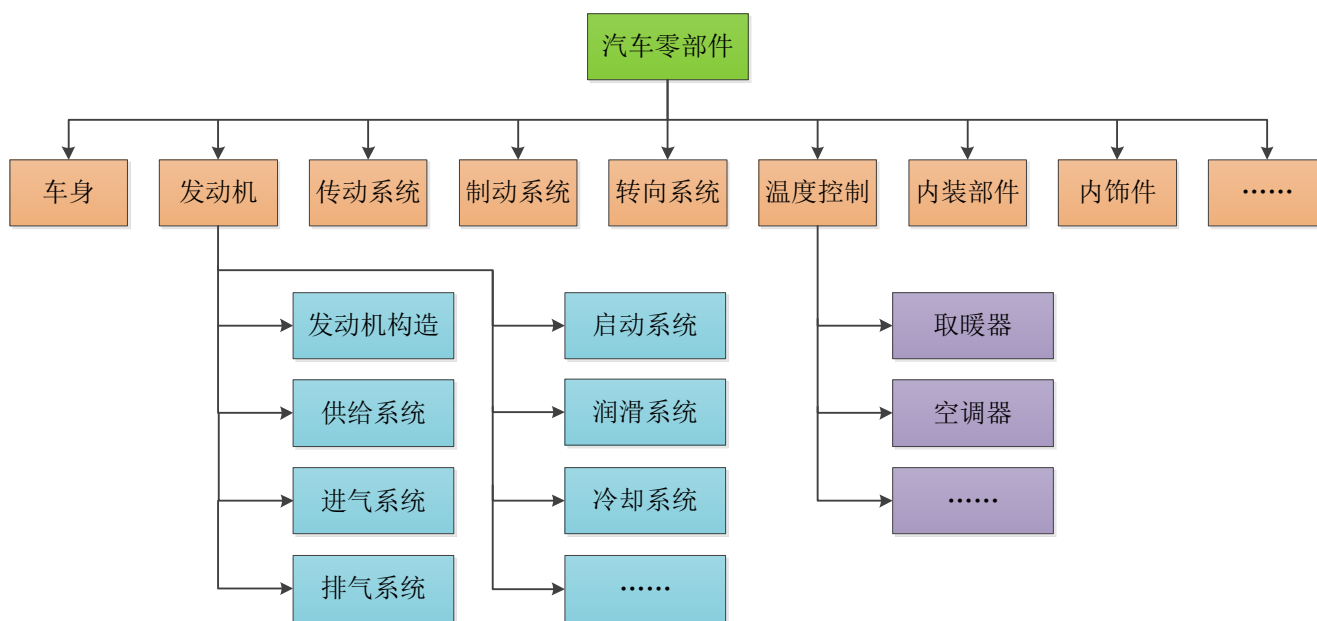
数据来源：Wind。

3、汽车零部件行业发展情况

（1）汽车零部件行业概况

汽车零部件产业是汽车工业发展的基础，是支撑汽车工业持续稳步发展的前提条件。汽车由发动机、传动系统、制动系统、转向系统等总成组成，而各个总成又由成千上万的零部件组成。汽车零部件的质量在很大程度上决定了总成的质量，从而影响到最终汽车产品的质量，因此，汽车零部件行业在汽车工业体系中的市场地位不断提升。

汽车主要配套零部件分类体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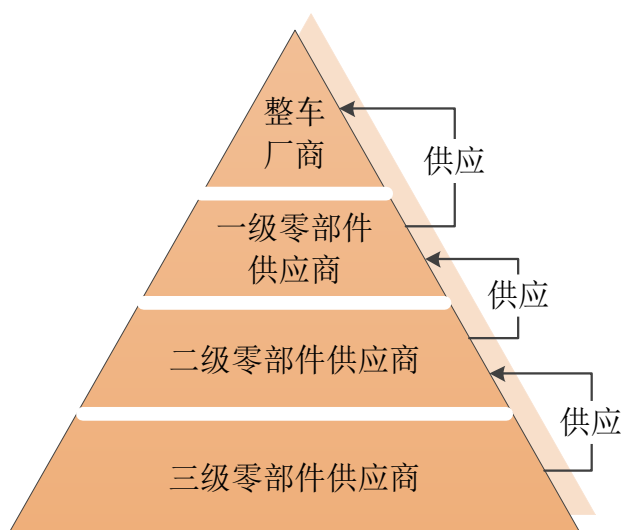


数据来源：MarkLines，全球汽车信息平台。

(2) 全球汽车零部件行业发展状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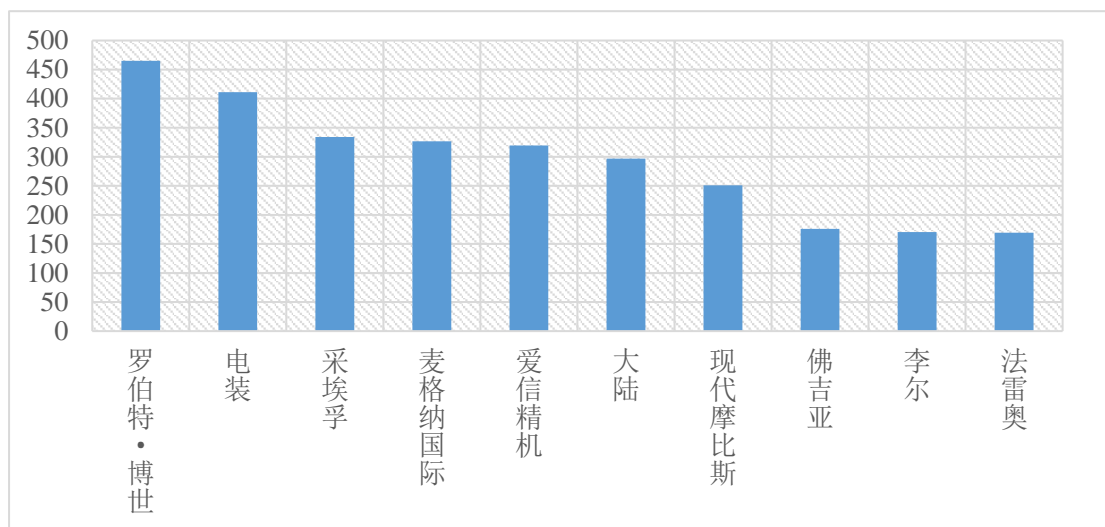
全球汽车零部件行业呈现出规模化和集团化的发展趋势，全球领先的大型跨国汽车零部件厂商在行业中占据主导地位。由于汽车零部件种类和数量众多，大型整车厂为了降低沟通成本，更好地专注于整车的研发设计，同时兼顾全球各地生产基地的采购需求，一般会与同样全球化布局的大型跨国汽车零部件厂商形成直接合作关系，向其采购集成化、模块化和系统化的总成产品。该等直接向整车厂供货的汽车零部件厂商被称为一级供应商。一级供应商凭借多年的行业经验和 技术积累，深度参与整车厂产品零部件的研发和制造，并根据自身需求再将总成产品中的零部件交由细分领域的专业汽车零部件供应商，即二级供应商进行配套研发和供应。二级供应商再将自身生产制造过程中所需的部分零件和外协加工服务交给三级供应商完成。汽车零部件供应体系由此逐步形成了由各个等级供应商组成的“金字塔”式多层次供应商体系结构。在该“金字塔”结构中，随着供应层级逐步向下，供应商家数不断增多，市场竞争的激烈程度亦不断增大。

汽车零部件“金字塔”式供应链体系



由于整车厂对一级供应商的产品质量、交付能力和技术水平的要求较高，对一级供应商考核周期长、更换风险高，双方确立合作关系后整车厂不会轻易更换供应商，因此使得一级供应商之间的竞争格局相对稳定。目前，全球汽车零部件行业的市场集中度相对较高，主要市场份额已被博世、电装、采埃孚、麦格纳、爱信、大陆、法雷奥等全球知名的大型跨国一级汽车零部件供应商所占据，并在各自领域形成了一定的垄断优势。根据 Automotive News 公布的 2021 年全球汽车零部件供应商百强榜单，2021 年全球汽车零部件百强供应商的合计销售规模已达到 7,453.10 亿美元，其中前十五大厂商的合计销售规模为 3,625.12 亿美元，占比接近 50%。

2021 年全球前十大汽车零部件供应商 2020 年销售规模（单位：亿美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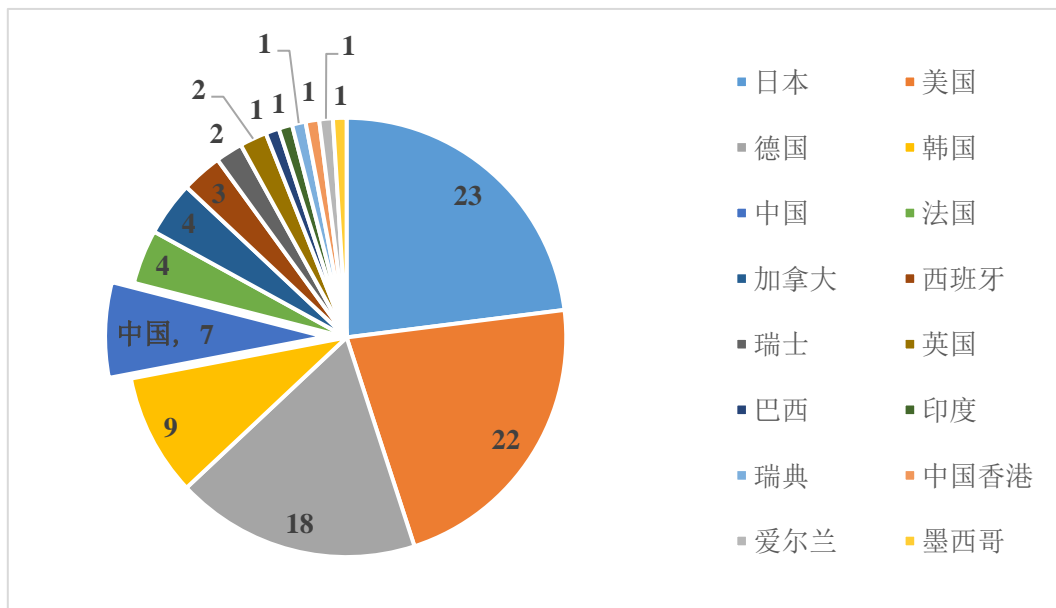
数据来源：Automotive News。

汽车零部件行业的准入门槛较高，行业认证体系与供应商资格评审对汽车产业链企业的技术水平和生产管控能力提出了很高的要求，也需要耗费合作双方较高的时间和经济成本，因此，汽车产业链对供应商稳定性的要求也较高。

由于汽车零部件产品类型多样，且产业链较长，使得汽车零部件行业呈现出全球化分工的供应体系。从地域分布来看，全球汽车零部件行业的领先厂商主要分布在欧洲、北美洲和亚洲，主要国家包括日本、美国、德国、韩国、中国、法国、加拿大、西班牙等。

目前在汽车产业的国际分工中，欧美国家在芯片、技术平台、精密加工部件等领域具有明显优势，日本、韩国在光学仪器、集成电路等领域具有一定的竞争优势，而我国则主要在车身内外饰件、冲压零部件、电池、电机、电气设备等领域具有优势。

2021 年全球汽车零部件百强供应商地域分布情况



数据来源：Automotive News。

(3) 中国汽车零部件行业发展状况

我国汽车零部件工业是伴随整车工业发展起来的，国内汽车工业的发展带动了我国汽车零部件市场的快速增长。在八十年代以前，汽车零部件工业发展相对较慢。八十年代以后，通过零部件企业不断的技术引进、改造，与整车制造商分

离，以及民营企业通过降低成本、改善生产工艺、提高产品质量等方法，国内汽车零部件工业得以快速发展起来。

在加入 WTO 后，由于汽车零部件市场进一步开放，国际汽车零部件企业看好中国快速发展的汽车市场以及低成本的优势，加快了在中国合资或独资设厂的进程，一方面利用国内劳动力成本优势降低生产成本，通过出口返销扩大利润空间；另一方面通过与其长期合作的整车厂商配套汽车零部件，争夺高速增长的中国国内汽车市场。近年来，在国家产业政策和汽车行业高速增长的推动下，我国汽车零部件企业的技术水平和生产管理水平得到了很大提高，形成了一大批颇具实力的零部件生产企业，部分企业已经具有较强的市场竞争力，产品进入了整车厂商的全球采购网络，打入了欧美日等主流市场。同时，我国本土汽车品牌厂商的崛起也为国内汽车零部件厂商提供了更多发展机会。

根据国家统计局统计，2011-2017 年，我国汽车零部件行业主营业务收入从 19,778.91 亿元增长至 38,800.39 亿元，年均复合增长率为 11.89%，高于整车制造业的 10.29%；利润总额从 1,458.97 亿元增长至 3,012.63 亿元，年均复合增长率为 12.85%，高于整车制造业的 9.09%。经过多年的发展，汽车零部件行业已成为我国汽车工业乃至国民经济的重要支柱产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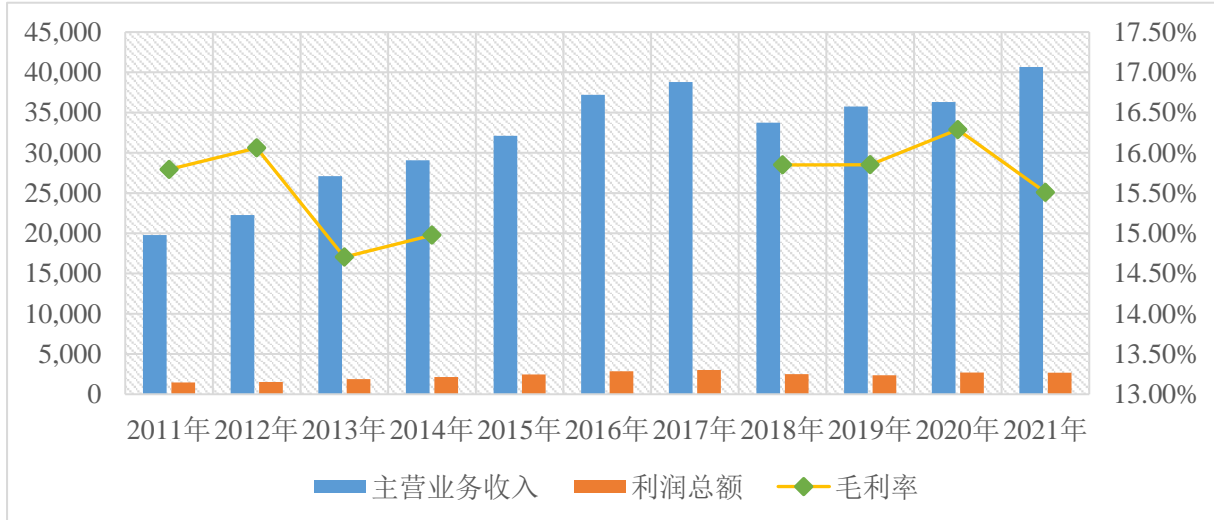
自 2018 年以来，受国内宏观经济增速放缓、环保标准切换、新能源补贴退坡、车辆购置税政策变化、中美贸易摩擦升级等因素的影响，我国汽车市场需求不振，整车行业面临了较大的下行压力，导致我国汽车零部件行业的主要统计指标也出现了下滑。2018 年，我国汽车零部件行业主营业务收入和利润总额分别为 33,741.12 亿元和 2,506.47 亿元，同比分别下降 13.04%和 16.80%。2019 年，我国汽车零部件行业主营业务收入有所回升，为 35,757.70 亿元，但利润总额进一步下降，为 2,364.78 亿元。我国汽车零部件行业进入了调整和转型升级阶段。

2020 年，虽然受新冠肺炎疫情影响，我国汽车产销量同比略有下滑，但汽车零部件行业逐渐复苏，盈利能力有所提升，全年实现的主营业务收入和利润总额分别为 36,310.65 亿元和 2,693.16 亿元，同比分别增长 1.55%和 13.89%。

2021 年，随着我国汽车市场在各项政策的推动下平稳增长，我国汽车零部件行业主营业务收入自 2018 年进入调整转型阶段以来首次实现两位数增长，达

到 40,667.65 亿元，但受原材料和运输成本大幅上涨等因素的影响，利润总额与 2020 年基本持平，为 2,684.30 亿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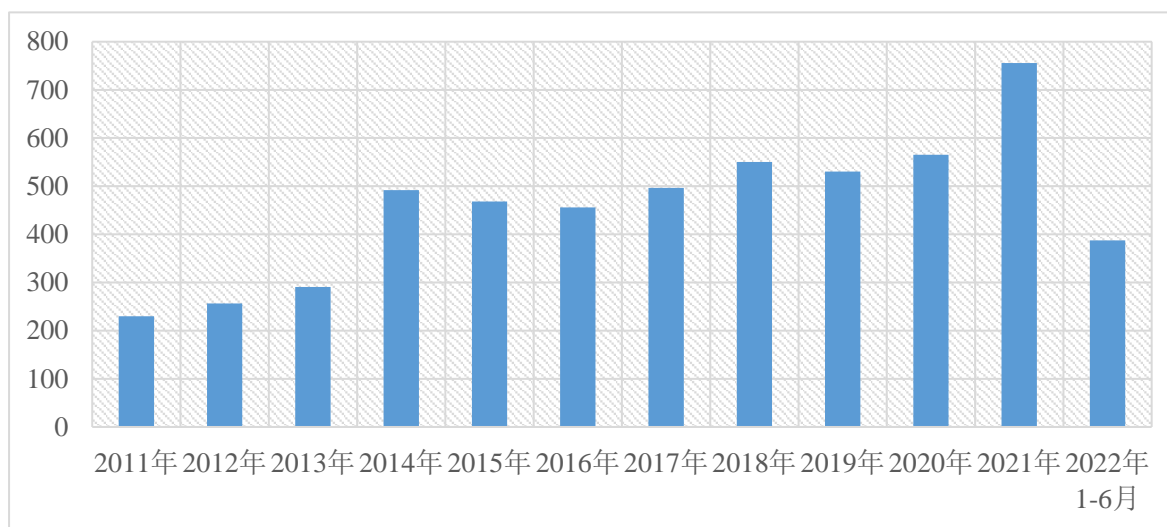
中国汽车零部件行业主营业务收入、利润总额、毛利率变化趋势（单位：亿元）



数据来源：国家统计局、Wind，2015-2017 年主营业务成本数据未公布。

从出口市场来看，在汽车产业链全球化配置的趋势下，我国汽车零部件行业出口市场保持着良好的增长态势，并已成为我国汽车产业的重要组成部分。2011-2018 年，我国汽车零部件出口金额从 229.75 亿美元增长至 550.23 亿美元，年均复合增长率为 13.29%，贸易顺差持续扩大。但受全球汽车产销量下滑、中美贸易摩擦升级、人民币汇率变化等因素的影响，2019 年我国汽车零部件出口金额较 2018 年出现小幅下滑，为 530.43 亿美元。2020-2021 年，受新冠肺炎疫情影响，海外汽车零部件供应商缺口较大，供给能力不足，外界需求使国内汽车零部件的出口得到较快发展。2020 年和 2021 年，我国汽车零部件出口金额分别为 565.16 亿美元和 755.68 亿美元，同比分别增长 6.55%和 33.71%。同时，随着我国汽车零部件企业在质量管理体系、全球供应能力和国际产品认证等方面不断提升，我国汽车零部件企业的国际市场竞争力逐步增强，出口市场依然具有较好的发展前景。

中国汽车零部件出口金额变化趋势（单位：亿美元）



数据来源：海关总署、Wind。

从节约运输成本、提升沟通效率和响应速度的考虑出发，汽车零部件制造企业一般围绕着整车厂商建立，从而形成大规模的产业基地。目前，我国已逐步形成了六大产业集群——长三角产业集群、西南产业集群、珠三角产业集群、东北产业集群、中部产业集群和环渤海产业集群，产业集群的形成对于我国汽车产业链体系化建设有着积极的作用和深远的意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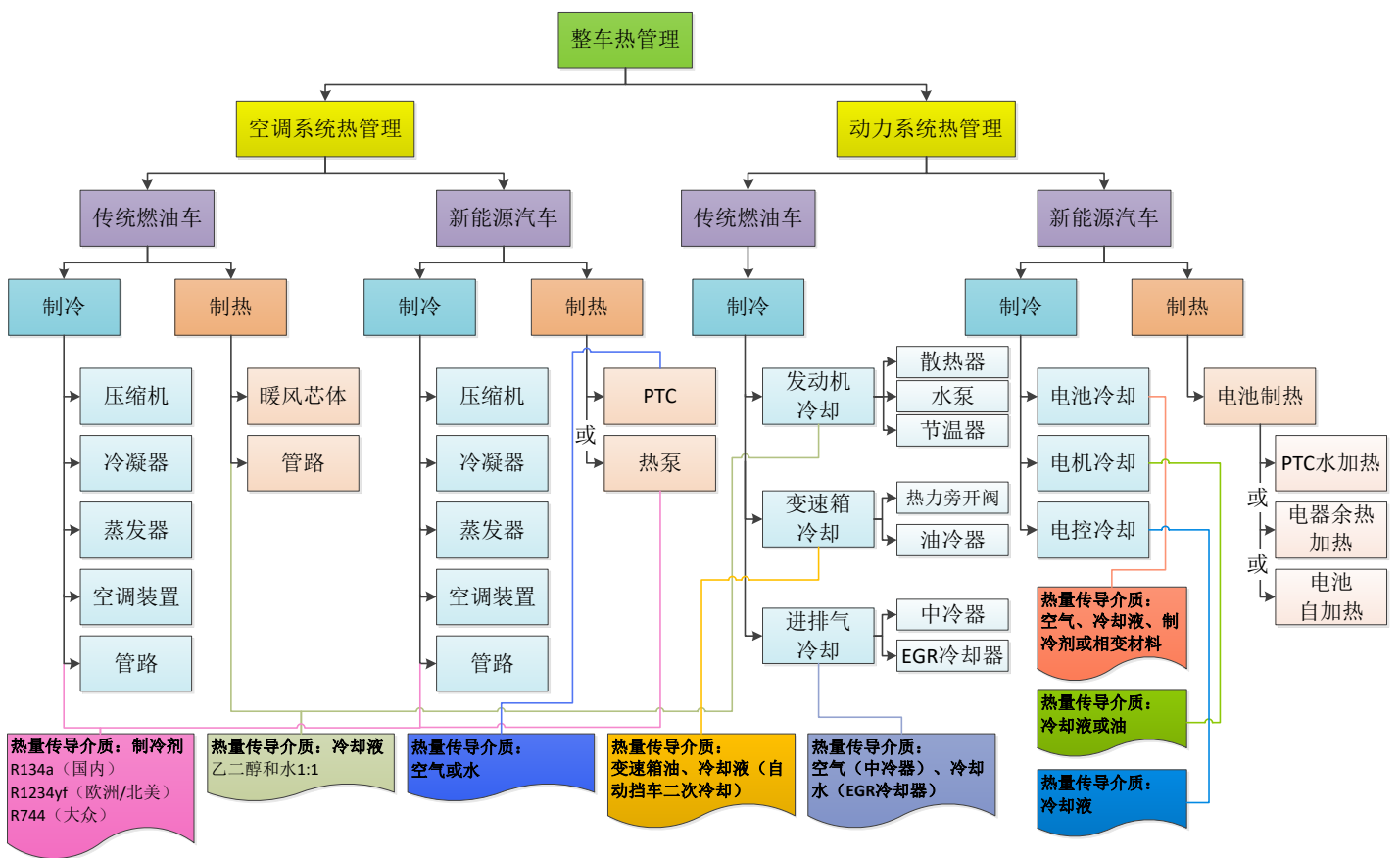
中国汽车零部件行业六大产业集群分布情况



4、汽车热管理系统行业特点

汽车热管理系统就是对汽车进行温控和冷却，用来保证汽车各零部件以及驾驶舱内处于合理温度范围，从而达到节油、舒适、提升续航里程等目的的系统。汽车热管理系统按照功能可分为舒适性热管理和动力系统热管理。舒适性热管理主要为空调系统热管理，可分为制冷和制热两大功能；动力系统热管理在传统燃油车上表现为发动机冷却，而在新能源汽车上则主要表现为调节电池、电机、电机控制器（合称“三电系统”）的温度，包含冷热控制下的不同模式选择。

整车热管理架构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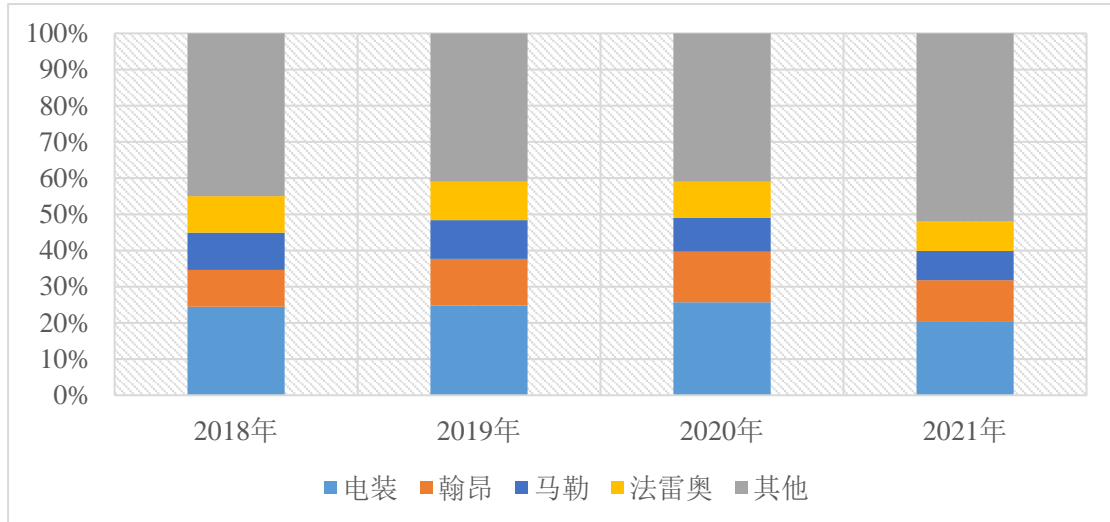
汽车热管理系统行业呈现出如下特点：

(1) 全球汽车热管理系统行业市场集中度较高

由于汽车热管理系统集合了热学、流体力学、空气动力学、电气及软件等多学科的知识积淀，生产过程包含锻造、冲压、精密加工、钎焊、装配、氦检等多种工艺，行业技术壁垒高；国外企业因较早进入汽车热管理系统市场，储备的技

术和经验更加充足，因此，全球市场份额集中，形成多头竞争的局面，且多以外资品牌为主，其中国际龙头日本电装、韩国翰昂、德国马勒、法国法雷奥合计占据全球汽车热管理系统市场约 50% 的份额。

全球汽车热管理系统市场份额情况



数据来源：根据法雷奥各年全球注册文件（Universal Registration Document）中的汽车热管理系统四大龙头企业（电装、翰昂、马勒、法雷奥）合计市场占有率和各企业热管理业务营业收入相对占比测算得出，其中，日元兑欧元汇率取自电装年度报告中的财年平均汇率，韩元兑欧元汇率取自央行各年平均汇率中间价。

国际龙头企业由于掌握了关键核心零部件，具备强大的热管理系统设计和研发能力，系统配套能力强，基本在汽车热管理系统的各个环节都有涵盖；而国内厂商能单独提供某个环节集成系统的能力较弱，主要提供的是压缩机、阀类、泵类等热管理系统零部件，虽然在各个细分领域掌握了核心技术，但是缺少系统开发和配套能力，因此整体市场份额与国际厂商相比仍有一定差距。

（2）新能源汽车推动热管理系统升级，单车价值量提升

随着新能源汽车市场的逐渐壮大，热管理的范围、实现方式和零部件都发生了较大变化。与传统燃油车相比，新能源汽车主要有如下不同：

①两者均需要进行空调系统热管理，然而在空调制热的情况下，传统燃油车可以通过发动机的余热给驾驶舱内供热，但新能源汽车则必须主动进行制热；

②由于两者的动力系统不同，传统燃油车动力系统热管理主要针对发动机和变速箱的冷却，而新能源汽车动力系统热管理则主要针对电机和电机控制器的冷

却；

③新能源汽车相比传统燃油车增加了电池热管理，由于新能源汽车以电池电能作为驱动能源，当电池温度过高可能带来一定风险，而电池温度过低时电池充放电性能下降，容量大幅减少，因此有必要对电池进行热管理。插电混动车结合了传统燃油车和纯电动汽车的特点，相比纯电动汽车而言更为复杂，还需要配备发电机热管理系统；

④纯电动汽车与传统燃油车相比，进排气系统消失会减少废气再循环系统中的 EGR 冷却器、涡轮增压式发动机中的增压空气冷却器（中冷器）和相应空气管路。

新能源汽车与传统燃油车热管理系统差异图



资料来源：浙商证券研究所。

相比传统燃油车，新能源汽车的空调系统和三电系统的热管理结构更为复杂，不仅新增了电池热管理系统，同时还带来了零部件的替换和升级，汽车热管理系统单车价值量大幅提升。根据是否使用热泵及冷媒型号的差异，新能源汽车的热管理系统单车价值量在 5,000-11,500 元左右不等，约是传统燃油车单车价值量的

3 倍（数据来源：浙商证券研究所）。

（3）新能源汽车热管理技术处于成长和分化期，市场竞争格局尚未确立

伴随着新能源汽车电池容量变大、能量密度提升、温控要求提高，新能源汽车热管理系统不断推陈出新。根据成本和功能要求的不同，新能源汽车热管理系统呈现出简约与复杂并存的局势，主要表现为热泵系统发展、冷媒介质突破、电池冷却方案的技术路线差异。

①低温节能的需求催生热泵系统的发展

热泵系统是指在为驾驶舱制热时，依靠系统的反向循环，将低位热源（外界空气）的热能强制转移到高位热源（驾驶舱）的空调系统。制冷模式下，热泵系统工作原理与非热泵系统模式相同，以电动压缩机、冷凝器、膨胀阀、蒸发器实现回路循环，通过压缩机的转速调节、电子膨胀阀的流量控制实现温度调控。制热模式下，非热泵系统使用加热器制热，其中 PTC 加热元件由于热效应显著，具备陶瓷材料耐高压、不燃烧的优良安全特性，常作为加热器的首选，但其单小时能耗占据电池容量的 5%-10%，根据外界环境温度的不同，电池续航里程会减少 20%-40%，当续航里程成为客户购车的重点考量因素时，有其应用局限性。而热泵系统能通过制冷剂的气液转换，将空气中的热量转化为自身的内能，能效系数比 PTC 加热高出 2-3 倍，可以有效延长 20%以上的续航里程，更好地实现了低温节能的需求。

②冷媒更换，更低温下有效节能

空调系统的能量迁移依靠制冷剂的气液转换实现，当前小型空调制冷剂大多仍以 R134a 为主，欧美国家因需满足 GWP（全球变暖潜能值） ≤ 150 而只能选择美国杜邦与霍尼韦尔联合开发的 R1234yf 制冷剂。这两种制冷剂在超低温环境下（环境温度 -10°C 以下，系统压力 20bar）由于无法实现气液转换，等同于 PTC 制热模式，COP 值（制热系数） ≤ 1 ，因此无法实现节能作用。

为了克服 R134a 和 R1234yf 热泵的局限性，大众集团使用 R744（ CO_2 ）热泵。R744 制冷剂可以广泛适用于 -30°C 以上的环境，在 -20°C 下 COP 值依然能达到 2，是新能源汽车热泵空调的能效较优选择。但由于 R744 热泵系统峰值压力

高达 100-120bar，对零件密封性要求高，具有较高的技术壁垒，因此竞争企业较少。R134a 制冷剂超低温环境下 COP 值 ≤ 1 的压缩机制热模式和 R744 制冷剂超低温环境下有效节能的制热模式各有利弊，需要市场进行选择。

③ 电池热管理尚在发展期

锂电池在-20-60℃的温度下可放电，在 0-60℃的温度下可充电，较合适工作温度为 5-35℃，高效工作温度为 20-35℃，因此电池温度高于 35℃时需要降温散热，低于-5℃时需要加热复苏。电池冷却方案分为风冷、液冷、制冷剂直冷和相变材料冷却，其中，风冷即空气冷却，是指通过运动产生的风将电池的热量通过排风扇带走，常见于混合动力汽车电池热管理中，具有结构简单、重量轻、成本低等优点，但热交换效率较低、散热效率较差，仅能胜任能量密度和放电功率均较低的电池组热管理；液冷即冷却液冷却，通过在电池包内部安装冷却管道或冷却板，把电池产生的热量传递给管道或板内循环流动的液体并由其带走而使电池系统冷却，具有冷却面积大、压力小、腐蚀小、成本低等诸多优点，目前应用占比较大；制冷剂直冷利用制冷剂（如 R134a 等）在蒸发器中蒸发直接将电池系统的热量带走，具有热交换效率高、中间热阻小、冷却均匀等优点，但成本相对偏高；相变材料冷却通过选取具有较大潜热和较小相变温度的材料，利用其融化吸热和凝固放热，使得整体维持等温或近似等温条件，进而控制电池单体和电池组的温差，保持温度的相对恒定和均匀，具有高效、节能、温度波动小、防止热失效等优点，缺点是当相变材料在完全相变之后，电池的热量将无法被有效带走，将相变材料冷却与风冷或液冷相结合或成为未来趋势。低温时，锂电池由于电解质移动缓慢，导致电池充放电性能下降，容量大幅减少，为帮助电池快速恢复，越来越多的车型开始具备电池制热功能，常见的制热方式有 PTC 水加热、电器余热加热和电池自加热。

电池热管理除了上述冷热方案选择不同外，技术的演化还涉及回路模式的复杂程度。随着电池容量的增加，电池和电机控制器温度在不同模式下区别较大，为了实现阶梯化温控管理，节约能耗，需要电磁阀和水泵来精细地调节流量和串并联控制。

如上所述，现阶段，新能源汽车热管理系统市场作为一个边际技术加速迭代、

短期爆发性强的细分行业，处于一个百家争鸣百花齐放的状态。目前国内外厂商对于新能源汽车热管理还没有一个明显占优的方案，各个方案差异较大，在这种技术路线阶段，国内外汽车热管理系统供应商同处于一个竞争水平线。国外龙头企业凭借其在传统燃油车热管理系统领域的丰富经验，可以很容易进入新能源汽车热管理系统领域；而对于国内厂商来说，相比国外厂商更具有本土配套和成本优势，有望快速抢占新能源汽车热管理系统市场份额。在热管理方案标准化、模块化的大趋势下，行业集中度将不断提升，优势厂商将逐渐脱颖而出。

5、行业发展趋势

（1）汽车轻量化是实现汽车节能减排的重要途径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 2035 年远景目标纲要》提出制定 2030 年前碳排放达峰行动方案，努力争取 2060 年前实现碳中和，推动能源清洁低碳安全高效利用，深入推进工业、建筑、交通等领域低碳转型。根据《节能与新能源汽车技术路线图 2.0》，我国汽车产业碳排放总量将力争于 2028 年左右提前达到峰值，到 2035 年排放总量较峰值下降 20%以上。汽车轻量化就是实现汽车产业节能减排的重要途径之一。

汽车行驶过程中必须克服的除空气阻力外的多种阻力均与整车质量成正比，因此，降低汽车质量可以有效降低油耗和排放。根据测算，汽车质量每降低 100kg，传统燃油车每百公里可以节约 0.5L 燃油，在车身减重 10%和 20%的情况下，能效分别提升 3.3%和 5.0%。新能源汽车减重对于能耗提升更加显著，纯电动汽车车身减重 10%和 20%的情况下，能效分别提升 6.3%和 9.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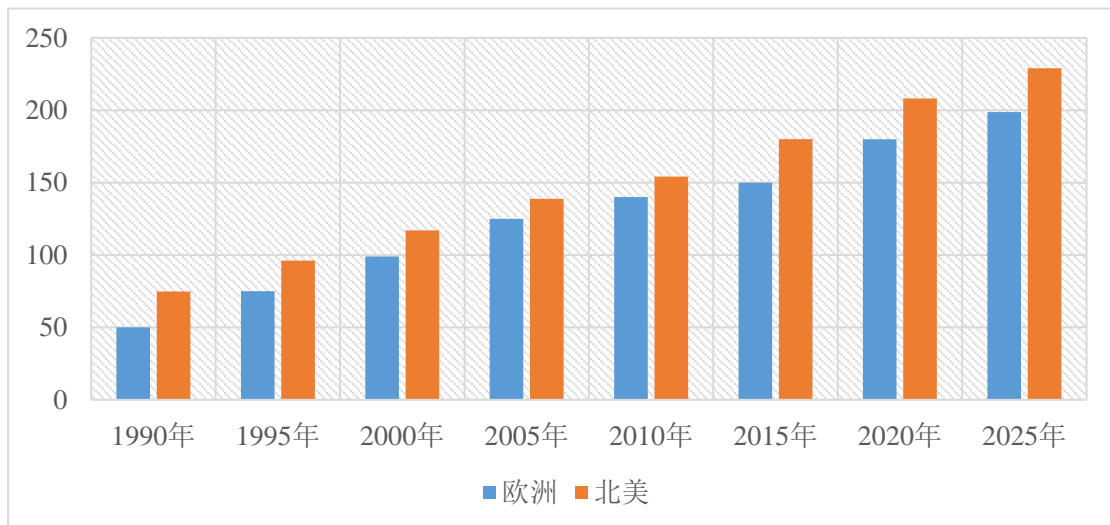
汽车轻量化是材料技术、制造技术与结构设计技术集成的综合工程，包括轻质材料的应用、新的制造技术和工艺，以及先进的结构优化或设计方法，体现在材料、制造和产品结构三个方面。从材料方面而言，需要大力推进高强度钢、铝合金、镁合金、工程塑料、复合材料等在汽车上的应用。

铝合金的密度小，仅为钢的三分之一，具有良好的工艺性、防腐性、减振性、可焊性以及易回收等特点，是一种优良的轻量化材料。传统结构件铝替钢后减重效果可以达到 30%-40%，车身重量减轻后，由于负载降低，制动系统与悬架等零部件可以设计得更轻从而带来二次减重，减重效果可以达到 50%。因此，将铝

合金作为结构材料替换钢铁能够带来显著的减重效果。同时，铝具有易于回收的特点。根据欧洲铝业协会的分析，汽车报废后 95% 的铝材料都可以被回收利用，且与生产原铝相比可以节约 95% 的能源消耗。因此，铝合金部件是汽车轻量化的核心，且对传统燃油车和新能源汽车均具有重要意义。

根据欧洲铝业协会和 Ducker Frontier 的数据统计，过去 30 多年欧洲每辆汽车上的用铝量大幅上升，从 1990 年的 50 千克增加到 2020 年的 180 千克，预计 2025 年将达到 200 千克，部分车型的用铝量甚至已超过 500 千克；北美汽车上的平均用铝量高于欧洲，从 1990 年的 75 千克增加到 2020 年的 208 千克，预计 2025 年将达到 230 千克。未来我国亦将大力推进铝合金在汽车上的应用，根据《节能与新能源汽车技术路线图》，我国汽车轻量化技术的发展目标包括 2020 年单车用铝量达到 190 千克、2025 年达到 250 千克、2030 年达到 350 千克。国家对节能和燃油消耗量的严格标准是扩大铝合金全车应用的重要驱动力，同时明确的阶段性目标也为汽车轻量化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欧洲、北美车均铝用量变化趋势图（单位：千克）



数据来源：欧洲铝业协会、Ducker Frontier。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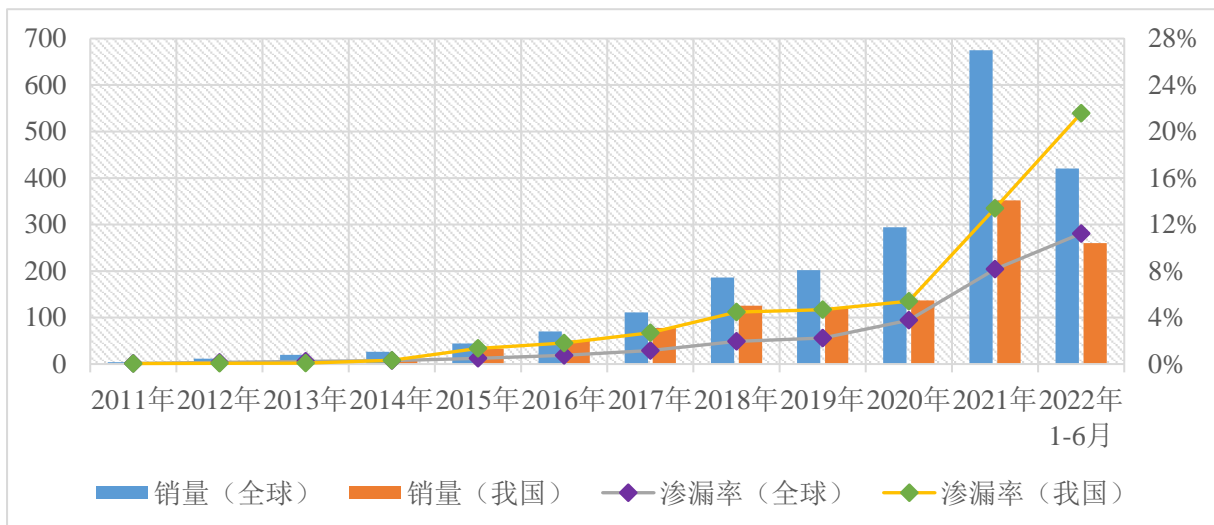
（2）新能源汽车是未来汽车的重要发展趋势，热管理系统市场前景广阔

石油作为不可再生能源，从长期来看难以持续支撑车用燃料庞大的需求，且难以避免地存在碳排放等污染问题。因此，新能源汽车作为汽车工业发展的时代产物应运而生。作为我国的战略性新兴产业之一，新能源汽车的发展承载着缓解

石油资源压力、解决环境污染问题、实现我国汽车产业结构调整 and 转型升级、将汽车产业做大做强的历史使命。

《中国汽车产业发展年报 2021》显示，全球新能源汽车市场已进入高速增长期。2020 年，在全球汽车市场大幅下滑的背景下，新能源汽车市场发展势头强劲，销量同比增长 45.68%，达到 294.07 万辆，渗透率（新能源汽车销量占比，下同）为 3.77%；2021 年，全球汽车市场逐渐复苏，新能源汽车市场认可度不断提高，产销量迅速扩大，销量同比增长 129.54%，达到 675.00 万辆，渗透率为 8.16%，新能源汽车为世界经济发展注入新动能。我国通过多年对整个新能源汽车产业链的培育，各个环节逐步成熟，丰富和多元化的新能源汽车产品不断满足市场需求，使用环境也在逐步优化和改进。在这些措施之下，我国新能源汽车市场得以快速增长，新能源汽车越来越受到国内消费者的欢迎，产销量持续创新高。中国汽车工业协会数据显示，我国新能源汽车 2021 年销量为 352.05 万辆，同比增长 157.48%，占全球新能源汽车销量的 52.16%，连续 7 年位居全球第一位，新能源汽车渗透率达到 13.40%；2022 年 1-9 月，我国新能源汽车销量为 456.70 万辆，同比增长 109.90%，渗透率为 23.50%。根据《新能源汽车产业发展规划（2021-2035 年）》，到 2025 年，我国新能源汽车渗透率将达到 20%左右（该目标已于 2022 年提前 3 年达成），到 2035 年，纯电动汽车将成为新销售车辆的主流。目前，消费者对于新能源汽车接受度越来越高，新能源汽车市场已由政策驱动转向市场拉动。

新能源汽车年度销量规模与渗透率（单位：万辆）



数据来源：OICA、MarkLines、《中国汽车产业发展年报 2021》、Wind。

新能源汽车市场的快速增长为汽车热管理系统行业带来了巨大的发展机遇和挑战。一方面，新能源汽车是汽车产业未来重要的发展方向之一，能够为汽车行业带来更广阔的增量市场空间，也推动了汽车热管理系统行业技术与产品的创新；另一方面，新能源汽车在结构与动力系统等方面与传统燃油车也存在一定的差异，这就要求汽车热管理系统厂商快速响应下游整车厂商的需求，研发和生产出适合新能源汽车发展趋势的产品。在新能源汽车热管理系统单车价值量提升叠加渗透率快速增长的双重影响下，汽车热管理系统行业未来发展前景广阔，预计 2025 年中国汽车热管理系统市场空间或超 1,000 亿元，全球汽车热管理系统市场空间或超 3,000 亿元。

（3）热泵技术将是未来主流，泵阀上量明确

热泵系统是一种可以将低位热源的热能强制转移到高位热源的空调系统，使用四通换向阀或八通换向阀可以使热泵系统的蒸发器和冷凝器功能互相对换，改变热量转移方向，从而达到夏天制冷冬天制热的效果。这样，相对宝贵的电池电能可以在制热的过程中可以仅作为热量的“搬运工”，而不是自身转换成低品位的热能。传统 PTC 制热的 COP 值（制热系数）仅为 1，而热泵系统制热时的最低理论 COP 值也高于 1，在实际中一般可以达到 2-4，即相同能耗下产生的热量是 PTC 制热的 2-4 倍，可以有效延长 20% 以上的续航里程，且在低温制热时优势更为明显。由于汽车热管理系统对续航里程提升的贡献主要依靠热泵系统实现，因此，在动力电池没有突破性进展的情况下要保证低能耗制热，热泵技术发展会成为必然趋势。

新能源汽车热管理系统在布局和功能上均比传统燃油车热管理系统复杂，为减少能耗，内部冷、热量的供需匹配通过阀体集成、回路集成等方式尽可能减少从电池处获得能量，且需要更多的电控零部件来实现信息交互、选择最合适的工作模式、实时调整系统流通方式等，因此，控制类零部件（电子膨胀阀、四通换向阀或八通换向阀、水阀等）和驱动类零部件（电子水泵、油泵等）的需求会进一步增加，其中，电子膨胀阀作为新能源汽车热管理系统关键核心零部件之一，每辆车上至少使用 2 个，一些车型甚至会使用 6-7 个。

（4）智能化与信息化技术助力汽车零部件产业向智能制造升级

目前，以物联网、大数据、云计算为代表的新一代信息技术正推动着传统制造业向智能制造转型升级。汽车产业作为国民经济的支柱产业，将成为我国制造业转型升级的重要产业。国务院在《中国制造 2025》中提出，加快汽车等行业生产设备的智能化改造，提高精准制造、敏捷制造能力。

根据《节能与新能源汽车技术路线图》，未来智能制造技术将逐渐成为汽车制造技术体系的关键组成部分。在夯实汽车制造工业自动化、数字化、网络化、信息化基础，构建智能单元、智能生产线，突破智能车间、智能工厂关键技术后，全面深化应用物联网、大数据与智能化技术，构建智能车间，最终实现汽车制造从设计、生产、物流到服务的全过程智能化，构建智能制造企业，实现精准管控和环境友好制造等目标。

（5）智能制造推动汽车零部件产业向模块化制造、集成化供货方向发展

汽车零部件的模块化、集成化是指通过全新的设计和工艺，将以往由多个零部件分别实现的功能，集成在一个模块组件当中，实现单个模块组件替代多个零部件的技术手段。汽车零部件集成化主要优点包括可以缩减零部件数量，达到轻量化、节约成本、优化整车空间布局、改善整车性能的目的；能够简化主机厂的装配，提高整车装配效率，提高生产合格率等。考虑到续航里程，新能源汽车对轻量化的诉求会比传统燃油车更高，零部件集成化设计、模块化制造方案正成为行业革新的新赛道。以特斯拉为代表，其已发布底盘一体铸造专利、集成电机、电机控制器和传动箱，凭借技术集成思路简化供应链管理，缩短造车周期，从而将精力聚焦在智能驾驶技术的开发上。对于传统零部件供应商，提供集成化的零部件不仅可以满足智能电动时代整车厂商的需求，同时也有利于产品价值量和生产效率的提升。与此同时，自动化生产与智能工厂技术的迅速发展正推动汽车制造业信息化、数字化、智能化的升级改造，促进汽车零部件企业向模块化制造、集成化供货方向发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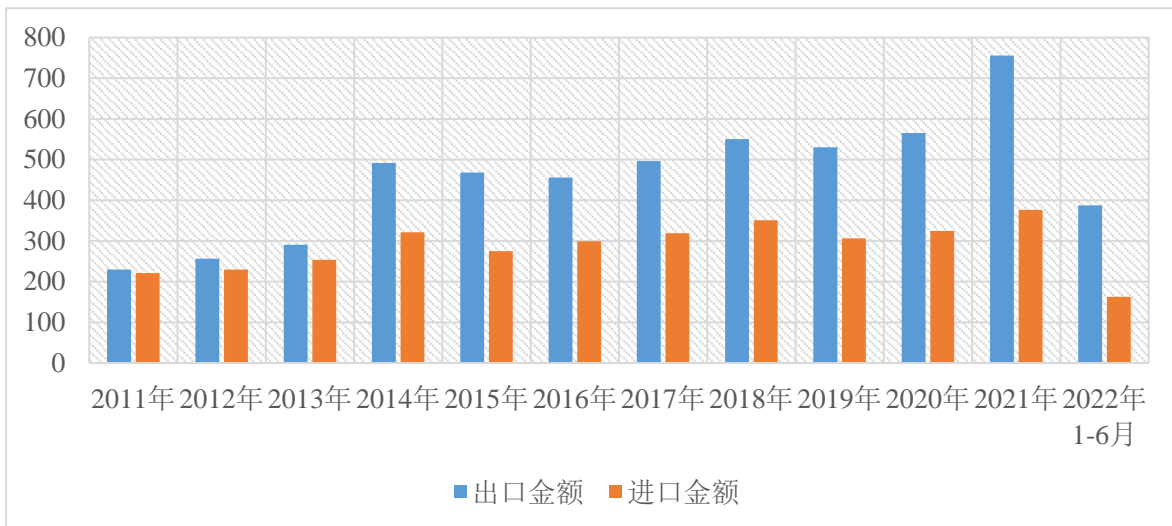
（6）国内汽车零部件企业的全球竞争力提升

随着我国汽车零部件产品制造工艺和科技水平的提升，加上我国在劳动力成本等方面与欧美等地区相比存在一定的优势，我国汽车零部件企业在全球化产业

分工布局中占据着重要地位。过去的二十多年内，我国汽车零部件出口金额快速增长，从 2000 年的 11.23 亿美元，到 2010 年的 186.52 亿美元，再到 2020 年的 565.16 亿美元，2000-2020 年的年均复合增长率高达 21.64%。

根据海关总署的数据统计，2011 年我国汽车零部件的进口金额与出口金额基本相等，分别为 220.91 亿美元和 229.75 亿美元。2014 年开始，我国汽车零部件出口金额大幅上升，且一直高于进口金额。2021 年，我国汽车零部件进口金额为 376.44 亿美元，出口金额为 755.68 亿美元，差额上升至 379.25 亿美元，出口金额已经达到了进口金额的 2 倍。

中国汽车零部件进出口金额变化趋势（单位：亿美元）



数据来源：海关总署、Wind。

在我国庞大汽车市场需求的驱动下，全球范围内的整车厂商和汽车零部件厂商纷纷在中国布局，加上我国自主汽车品牌的不断成长壮大，我国本土汽车零部件企业得到了越来越多的发展机会，在持续致力于二级汽车零部件供应和自主品牌车型零部件供应的过程中不断积累所在细分领域的核心技术，努力提升自身产品的市场竞争力。近年来，国际贸易摩擦引发对关键汽车零部件国产化的关注，部分国内外汽车零部件供应商也普遍受到新冠肺炎疫情影响，有利于优秀的国内汽车零部件企业获得更多业务机会，进一步提升在全球范围内的地位和市场份额。

6、发行人的创新、创造、创意特征以及科技创新、模式创新、业态创新和新旧产业融合情况

（1）发行人的创新、创造、创意特征

汽车零部件产业不断向智能制造、数字化、节能环保等方向发展，汽车零部件产品轻量化、新能源的发展趋势日趋明显。公司长期专注于汽车热管理系统零部件的生产和制造，形成了包括智能制造技术、柔性生产技术、精密加工技术、设计类创新技术、数字化管理技术等一系列核心技术，产品广泛应用于全球主流汽车品牌。公司顺应行业发展趋势，聚焦汽车节能环保、新能源方向，将主营业务与新能源汽车产业发展深度融合，通过智能化、柔性生产技术的研发与应用、精密加工工艺创新、数字化管理系统集成，以及新业务、新产品的拓展不断提升公司的创新、创造、创意能力，不断提升公司在全球汽车产业链中的品牌形象和地位。

（2）发行人的科技创新情况

2015年5月，国务院发布的《中国制造2025》在主要目标中提到：“十三五”期间通过数字化制造的普及、智能化制造的试点示范，推动传统制造业重点领域基本实现数字化制造，有条件、有基础重点产业全面启动并逐步实现智能转型；“十四五”期间加大智能制造实施力度，关键技术装备、智能制造标准/工业互联网/信息安全、核心软件支撑能力显著增强，两化（工业化和信息化）融合迈上新台阶，构建新型制造体系，重点产业逐步实现智能转型。

基于数字化、智能化的制造业发展趋势和国家政策导向，公司树立了科技创新理念，建立了全员科技创新的企业文化，深入研究智能制造技术、柔性生产技术、精密加工技术和数字化管理技术等，并实现相关技术在公司生产经营活动中的广泛应用。

①自动化制造技术和检测技术的开发和应用

公司为提升自动化水平，在积极引进自动化生产线设备的基础上，针对自身产品的特点，自主研发设计自动化生产工艺流程、数控加工方案和编程参数，对通用设备进行智能化改造，开发定制化机械手、定位装置（如夹具等）、检测装置和模具等工装，使其能与机器人控制器进行信号交互，同时充分利用激光位移传感器、电涡流传感器、气动量仪、视觉识别系统等不同测量方法的特性设计配置全自动综合检测方案，能够实现底板、阀体类产品集上下料、机加工、清洗、

检测等环节于一体的全线自动化无人生产和弯管类产品的自动上下料、加工成型，在减少人工成本、提高生产效率的同时，通过程序化、规范化的自动制造工艺，保证生产过程的一致性，大幅杜绝了人为差错导致的产品不良，进一步保证了产品品质的稳定性。

底板类产品自动化生产线



弯管类产品自动化生产线



在质量控制方面，为了进一步提高公司检验效率和检验精度，公司自主开发了 CCD 全尺寸视觉检测系统，对有污点的零件也能保持很好的检测效果，在易错算法的开发方面达到行业先进水平；公司开发的扭转刚度检测算法对刹车卡钳调节器轴的扭转刚度检测方法进行了较大程度的简化，可以避免破坏性的极限扭矩检测试验；同时，公司实现了 CCD 全尺寸视觉检测、扭转刚度检测的在线运用，可以对加工过程中的零件进行自动判别和分选，节省了大量的人工挑选费用。另外，公司利用气密性检测的原理，巧妙地将其应用在夹具的防错设计上，能够在加工过程中及时检测到待加工件装夹不到位和夹具动作异常，避免了因装夹不到位造成的零件尺寸不良和因夹具动作异常导致的撞刀现象。

②柔性生产技术的开发和应用

公司产品主要为非标定制化产品，具有精度要求高、专用于特定客户、质量需保持稳定、工艺较复杂、更新换代较快等特点。为了提高生产设备和自动化生产线的柔性化程度，实现生产线在不同产品间的快速切换，减少换线成本，公司通过细化工艺流程，开发通用机械手，对夹具、刀具、模具等工装进行自动化改造，能保证送取料位置的相同，不同产品间的切换只需要更换工装即可，生产线的通用性较强；通过检测夹具的模块化设计将自动化检测技术集成到柔性生产线

中，在其中预置共线生产的各品种零件的检测程序，可以实现在线检测算法的快速切换；通过引入夹具零点定位系统，可以实现夹具更换后的快速定位，满足生产线少量多样化生产模式的需求，大大提高设备利用率。

③精密加工工艺的创新和应用

在热管理系统零部件制造领域中，不同热管理系统零部件的技术难点不尽相同。公司较早开展数控加工业务，通过大力引进数控设备和相关技术、研发和完善与公司产品相关的机加工、冷加工、装配、涂层和清洗的数控技术、实现工艺过程的数字化管理等方式，积累了较为丰富的研发经验和数控参数，能够针对新产品的加工特点，设计开发对应的夹具、刀具、模具等工装，确定数控设备高效加工工艺方案和数控编程参数。与传统方式相比，公司掌握的新产品数控加工技术能够有效提高加工效率和加工精度，整体提升了公司的精密加工制造水平。

公司凭借着多年积累的丰富加工经验，不断进行工艺创新，形成一系列拥有公司技术特征的工艺，所开发的零件加工工艺具有工艺路线短、精度高的特点。例如，油冷器底板密封槽加工通常采用下平面定位的方法，由于材料厚度存在一定的公差，而产品图样标注深度通常是以上平面为基准的，设计基准与定位基准的不统一会导致槽深不稳定。公司开发的上定位密封槽加工工艺通过创新夹具结构、使用内冷却刀具等实现了待加工件的可靠定位，避免了材料厚度公差对槽深的影响，使得槽深能保持稳定的尺寸，解决了油冷器底板密封槽深度控制的难题。又如，储液罐的罐体因为接近于圆柱形，通常在车床上进行内孔加工，加工过程主要包括 3 步：粗车阶梯孔、精车阶梯孔、割内挡圈槽。这种工艺在换刀时需要反复调整三把刀的位置，调试效率低，且由于断屑困难，内孔有一定的划伤概率。公司开发的储液罐机械密封孔成型铣削技术通过一把成型刀以铣代车，实现内孔和槽一刀成型，大大提高了生产效率。另外，由于铣削的铝屑都是碎屑，不易造成划伤，零件的不良率亦有所降低。再如，装 O 形圈的平面密封槽加工时，主切削刃是底刃，而侧刃一般采用倒锥设计，以避免刀齿三面受力导致粘刀和振刀。在该工艺中，环槽的侧壁粗糙度较大。公司开发的圆环槽钻铣复合加工技术将钻套改为钻铣，利用自行研发的专用刀具，通过将钻套刀刀刃宽度减少，以铣代钻，可以有效降低粗糙度，侧壁表面光亮，并且对润滑条件不再苛刻。

④数字化管理技术的开发和应用

传统企业一般通过人工计算、人工观察等方式进行配送、排产、设备监控，公司为了提升生产经营数字化水平，在积极引入 ERP、MES、SPC、SRM、智能物流、设备物联网等系统实现公司产、供、销、质全方位信息化管理的基础上，结合自身实际情况和管理需求开发了“云上众捷数字化管理平台”。“云上众捷数字化管理平台”是一个管理体系+管理软件的综合性平台，为公司产品开发过程数字化、产品制造过程数字化、产品本身数字化、产品销售过程数字化、技术支持与服务过程数字化、经营决策过程数字化、信息和知识数字化、数字化信息和知识共享提供支撑平台。此外，公司还针对自身生产特点自主开发了智慧设备管理系统、实验室智能送检系统、生产异常管理系统、MES 出货拉动系统等软件，其中，智慧设备管理系统用以实时查询设备保养记录、维修记录、切削液浓度记录、零件换型记录、人员变更记录、刀具变更记录、过程异常记录、实验室送检记录等生产设备相关信息；实验室智能送检系统可以支持自动化系统送检、检测结果实时推送，同时通过与设备物联网管理平台集成，将异常检测结果实时推送至设备物联网管理平台，从而自动下发紧急停机命令，最大程度保证产品质量；生产异常管理系统使用二维码唯一性管理技术对整个产品生产过程进行追溯，利用手持 PDA 设备扫描二维码获取产品加工任务清单，按照系统提示进行不同的操作，实现产品在不同工序间的流转，质检人员可以通过手持 PDA 设备将发现的问题提交系统，由系统自动生成快速响应单据并派发至相关责任人，各部门根据系统提示及时进行相应处理，同时，中心大屏幕实时显示各机台工作状态，便于管理人员了解和掌握生产现场情况；MES 出货拉动系统在 FineReport 软件的基础上，通过抓取 ERP、MES 等其他系统的数据，实现从销售预测、生产计划到成品出货的拉动式管理功能。公司将上述软件进行互联并集成到“云上众捷数字化管理平台”中，相关系统通过 PDA 终端与生产设备终端采集数据，通过无线 PDA 设备将大量生产经营数据发送到内部云平台中，通过云平台自动统计和分析后反馈到应用端，自动指导各岗位人员协同作业。该云平台除辅助公司进行生产经营安排外，也可通过数据分析及可视化辅助管理层进行内部决策。

云上众捷数字化管理平台



⑤科技创新成果

公司于2011年通过TS认证,从而引入TS 16949(2016年变更为IATF 16949)和严格的质量管理体系,以适应全球客户对公司产品的需求。公司于2013年首次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资格,并于2016年、2019年、**2022年**连续通过复审。公司先后获得“江苏省民营科技企业”、“苏州市工程技术研究中心”、“江苏省科技型中小企业”、“2014年度常熟市劳动保障A级诚信单位”、“第十九批苏州市市级企业技术中心”、“2019年省级工业企业技术中心”、“2022年度省级工程技术研究中心”、“**2022年度省级专精特新中小企业**”等荣誉称号。公司产品“汽车空调法兰”、“高性能汽车空调密封冷凝管”和“高性能汽车空调联接法兰组件”被江苏省科学技术厅认定为“高新技术产品”。公司“高性能汽车空调密封冷凝管”项目入选“2015年度国家火炬计划”,“油冷器法兰件”项目获得“2017年度常熟市科技人员创新行动‘双十佳’评选提名”,“机器换人”项目获得“2017年度市级提升存量企业竞争力政策奖励资金”。

近年来,公司积极推动数字化工厂战略,试点5G+智慧工厂建设,先后获得“2018年第二批江苏省示范智能车间”、“两化融合管理体系评定证书”、“2021年度首批省工业互联网发展示范企业(五星级上云企业)”、“2021年江苏省智能制造示范车间”等荣誉称号。公司历来注重对技术研发的投入和自主创新能力的提高,在引进技术的基础上不断开发和创新,截至2022年10月31日,公司拥

有发明专利 6 项，实用新型专利 73 项，软件著作权 8 项。

（3）发行人的模式创新情况

①全流程数字化管理模式创新

在传统依靠经验的运营管理模式下，汽车零部件制造企业存在生产计划变化快、交期不及时、生产管理混乱，生产流程和数据割裂、业务数据不完整、协同效率低，大量仓库业务依赖线下和纸质单据、仓储管理难度大，生产过程不透明、质量追溯难，设备有效开工率不高、设备状态无法及时把控等问题。为解决这些行业痛点，公司有计划地逐步推进建设以数据互联共享、自动化生产、数字化管理、绿色制造为特征的现代化智能工厂，依托“云上众捷数字化管理平台”积极探索企业全流程数字化管理的新思路并取得了明显成效，在产品品质、交付、成本和服务等方面均得到了较大程度的提升。而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数字化智能工厂建设及扩产项目”拟建设数字化智能工厂及智能仓储，一方面加大对自动化生产线、走心机、加工中心等智能化设备的投入，进一步提高生产效率和工艺水平，实现自动化生产技术升级；另一方面将引进仓储管理系统、仓储控制系统等高效智能化的仓库系统，建成具有高度信息化、高度自动化、流程科学化、高效运营、稳定适用的现代智能制造物流中心，从而支持和推动公司未来业务的良好发展和数字化工厂战略的实现。

②国际化综合服务模式创新

随着汽车工业的发展，下游客户不仅对汽车零部件的性能、精度、稳定性、安全性要求持续提高，还对上游供应商的全球供货能力和综合服务能力提出了更高的要求。

公司一直着眼于全球化布局，坚持国际化经营的理念，通过多年运营，公司产品主要销往欧洲和北美洲这两大全球主要汽车生产基地。为了更好地服务全球客户、缩短产品交期、快速响应客户需求，公司在欧洲和北美洲设立了制造基地和销售公司，形成了 24 小时即时反馈能力，并与全球知名物流公司合作，设立海运、陆运、空运多条运输通道，同时通过对商品运输进行精细管理，做到及时交付和服务到门。公司通过多年的持续改进，产品品质、技术含量和综合服务能力不断提高，与客户建立起战略合作关系，获得了客户的充分认可。

（4）发行人的业态创新情况

公司倡导绿色制造理念，高度重视环境保护工作，严格贯彻执行国家和地方有关环境保护的法律法规，持续完善各项环境保护制度，导入并有效实施了 ISO 14001:2015 环境管理体系。公司根据生产经营的实际情况购置、新建和改造环保设施，提高生产废水的回用率，以节省水资源，减少对周围环境的污染；同时，公司通过技术研发、工艺改进、产品设计创新等方式提高生产效率，降低生产过程中的能耗，达到节能减排的目的，逐步建立起先进的绿色制造体系。

根据《节能与新能源汽车技术路线图 2.0》，我国汽车产业碳排放总量将力争于 2028 年左右提前达到峰值，到 2035 年排放总量较峰值下降 20%以上，以扩大铝合金全车应用为代表的轻量化技术目前已成为降低汽车排放、提高燃烧效率最有效的措施之一。公司生产的汽车零部件产品以铝合金制品为主，是汽车轻量化的核心，且对传统燃油车和新能源汽车均具有重要意义，符合全球绿色低碳转型的大方向，能够助力我国“碳达峰、碳中和”目标的实现。

（5）发行人的新旧产业融合情况

《新能源汽车产业发展规划(2021-2035 年)》指出，新能源汽车融汇新能源、新材料和互联网、大数据、人工智能等多种变革性技术，推动汽车从单纯交通工具向移动智能终端、储能单元和数字空间转变，带动能源、交通、信息通信基础设施改造升级，促进能源消费结构优化、交通体系和城市运行智能化水平提升，对建设清洁美丽世界、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具有重要意义，新能源汽车已成为全球汽车产业转型发展的主要方向和促进世界经济持续增长的重要引擎。根据该规划预计，到 2025 年，我国新能源汽车渗透率将达到 20%左右（该目标已于 2022 年提前 3 年达成），到 2035 年，纯电动汽车将成为新销售车辆的主流，新能源汽车发展趋势已逐渐形成。

当前，受新能源汽车发展趋势影响，热泵系统技术凭借其低能耗制热原理在低温制热时的明显优势会成为必然趋势，而新能源汽车更为复杂的热管理系统对控制类零部件（电子膨胀阀、四通换向阀或八通换向阀、水阀等）和驱动类零部件（电子水泵、油泵等）的需求会进一步增加。报告期内，公司凭借着强大的新产品工艺研发和协同开发设计能力，将主营业务与新能源汽车产业发展深度融合，

迅速布局新能源汽车市场，新能源汽车零部件产品形成的销售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逐年提升，分别为 11.11%、20.85%、22.74%和 27.86%，其中，热泵系统阀体及其部件多款产品已成功开发完成并进入量产阶段，报告期内分别实现销售收入 209.64 万元、4,401.69 万元、5,776.01 万元和 3,149.69 万元，主要适配于大众 MEB 平台和现代新能源汽车。作为新能源汽车热管理系统中的核心零部件，阀具有电气、机械复合特性，技术壁垒高，毛利率高，公司生产的阀体及阀芯等关键零件具有很高的稳定性、密封性和控噪性等要求，需要经受得起 100 万次以上的耐久测试，没有长时间的经验积累难以胜任。

（四）发行人的市场地位及竞争情况

1、发行人产品的市场地位

（1）全球市场占有率

公司主要产品汽车热管理系统精密加工零部件属于汽车零部件众多细分行业中的一类。汽车零部件行业产品众多，国家统计局和中国汽车工业协会未统计汽车零部件细分领域的市场规模等具体数据，因此选取公司具有代表性的几种产品，对其市场占有率进行测算。

估算假设：①市场占有率=公司产品当年销量/该产品当年市场容量；②该产品当年市场容量=当年汽车产量×每辆汽车使用该类产品的数量。公司部分产品 2022 年 1-6 月全球市场占有率测算情况如下：

产品大类	产品名称	2022 年 1-6 月 公司销量 (万件) ①	每辆汽车 预计用量 (件) ②	2022 年 1-6 月 全球汽车产量 (万辆) ③	2022 年 1-6 月 全球市场容量 (万件) ④=③×②	2022 年 1-6 月 公司产品全球 市场占有率 ⑤=①/④
汽车热 管理系 统零部 件	法兰	2,536.00	10-20	3,929.73	39,297.34-78,594.68	3.23%-6.45%
	阀体	51.90	6	420.39（注）	2,522.34	2.06%
	底板	197.32	1	3,929.73	3,929.73	5.02%
	硬管、进 出水管	548.88	10-20	3,929.73	39,297.34-78,594.68	0.70%-1.40%
	储液罐	279.69	1	3,929.73	3,929.73	7.12%

注：公司生产的热泵系统阀体仅用于新能源汽车，故此处取 2022 年 1-6 月全球新能源汽车销量近似计算。

上表中公司几款具有代表性的汽车热管理系统零部件产品市场占有率仅是

公司的粗略估算，与实际市场占有率可能存在偏差。从销量来看，公司传统优势项目储液罐、法兰类产品和近几年新开发的底板、阀体类产品在全球拥有一定的市场份额。

（2）在主要客户中的占有率

公司主要客户为马勒、摩丁、翰昂、马瑞利、法雷奥等知名的大型跨国一级汽车零部件供应商，其中，马勒、翰昂、法雷奥位列全球汽车热管理系统四大龙头企业，各自占据全球汽车热管理系统市场约 10% 的份额；马瑞利位列全球汽车零部件供应商前 20 强，在汽车空调领域拥有较高的市场份额；摩丁为全球领先的热管理技术和解决方案供应商，纽约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成立以来，公司深耕汽车热管理系统零部件生产制造领域，致力于为客户进行汽车精密零部件整体配套方案设计、协同开发、工装设计和生产，通过多年与全球知名一级汽车零部件供应商的合作，积累了丰富的研发、生产和管理经验，获得了客户的充分认可。

报告期内，公司对翰昂的销售收入占比分别为 8.31%、17.26%、17.19% 和 17.53%。公司与翰昂自 2013 年左右开始合作至今，合作稳定且规模逐年增长。公司系翰昂中国阀体类零部件的独家供应商，该产品主要应用于大众 MEB 平台和现代纯电动汽车的热泵系统中，经测算，2022 年 1-6 月公司该产品在大众全球纯电动汽车中的市场占有率为 16.44%。此外，公司向翰昂中国销售的压板类产品（属于法兰类产品中的一种）占翰昂中国同类采购的比例超过 50%。

报告期内，公司对马勒的销售收入占比分别为 29.27%、22.48%、16.10% 和 18.00%。作为公司成立初期的首批客户，马勒与公司合作至今，公司凭借出色的响应速度、稳定的产品质量、及时的交付周期、具有竞争力的价格成为马勒多年以来的战略合作伙伴，报告期内，马勒北美对公司的采购占其同类采购的比例已达到 20% 左右。未来，随着众捷墨西哥业务的进一步开展，公司与马勒的合作将更加深入，公司将更好地服务于马勒的全球化战略布局。

报告期内，公司对摩丁的销售收入占比分别为 17.50%、15.02%、12.68% 和 12.36%。公司与摩丁于 2014 年前后建立友好合作关系，系摩丁全球范围内的重要合作伙伴，采购份额持续增长，已成为摩丁中国（摩丁全球排名前四的生产和

销售分部）同类采购中交易规模最大的供应商。公司于 2019 年被摩丁授予最高层级的“首选供应商（Modine Preferred Supplier）”称号。

报告期内，公司对马瑞利的销售收入占比分别为 5.32%、6.58%、7.25%和 8.29%，另外，公司还通过贸易商大丸和日产通商实现对马瑞利日本的最终销售，报告期内公司对大丸的销售收入占比分别为 0.01%、2.80%、6.91%和 4.69%，对日产通商的销售收入占比分别为 0.0005%、0.01%、0.01%和 0.09%。公司系马瑞利汽车业务板块的优质供应商，占马瑞利同类采购的 30%以上。公司向马瑞利销售的油冷器底板年量在 400 万件左右，该产品主要应用在日产车系中，经测算，2022 年 1-6 月公司该产品在全球日产车系中的市场占有率约为 26.73%。

（3）在下游汽车品牌中的覆盖率

公司产品下游应用覆盖国内外众多知名汽车品牌。从国际汽车品牌来看，公司产品广泛应用于德系、意系、美系、法系、欧系、日系、韩系等各大整车系列，覆盖奔驰、宝马、奥迪、保时捷、大众、斯柯达、法拉利、玛莎拉蒂、菲亚特、特斯拉、里维安、Canoo、福特、通用、克莱斯勒、道奇、雷诺、雪铁龙、沃尔沃、捷豹、路虎、丰田、斯巴鲁、本田、日产、马自达、铃木、现代、起亚、曼、达夫、斯堪尼亚、依维柯等国际品牌。此外，随着我国自主汽车品牌的崛起，公司产品已配套于吉利、东风标致、上汽、比亚迪等自主品牌。

公司产品所覆盖的终端汽车品牌示例



2、发行人技术水平及特点

作为生产精密加工零部件的高新技术企业，公司历来注重技术创新和新产品开发，具备较强的汽车热管理系统精密加工零部件产品研发能力。公司产品主要应用于汽车热管理系统领域，且为非标定制化产品，具有精度要求高、专用于特定客户、质量需保持稳定、工艺较复杂、更新换代较快等特点。公司研发人员经与客户反复沟通交流深入了解其需求，每一个新产品的工艺流程均需要研发人员投入时间和精力进行研究设计和生产试验，进而攻克工艺技术难题，积累项目经验。由于不同整车厂商对汽车热管理系统零部件有不同的要求，不同汽车热管理系统零部件的技术难点也不尽相同，多样化的终端整车品牌和产品种类需要强大的核心技术和研发实力支撑，而这需要持续的研发投入以及长期的研发、制造经验和数据的积累。

公司一直以来注重新产品协同开发、工艺流程改进和技术创新，在长期经营

发展过程中不断提升研发能力，努力提升技术水平，对研发工作形成了规范化、系统化管理，能够根据客户需求在产品量产前进行先期工艺开发，缩短了新产品的开发周期，保证了从签订销售合同到交付样件的时间要求；通过对生产设备和工装的工艺改造和二次开发，大幅提升了设备的生产效率、智能化水平和柔性化程度，生产工艺达到行业先进水平，能够满足客户在量产阶段对产品质量、交付周期、成本控制等的要求。

公司形成并掌握的核心技术包括智能制造技术、柔性生产技术、精密加工技术、设计类创新技术、数字化管理技术等，其中，智能制造技术的技术水平主要体现在提高生产及检测的自动化水平和可靠性等方面；柔性生产技术的技术水平主要体现在提高生产线通用性、减少换线成本等方面；精密加工技术、设计类创新技术的技术水平主要体现在产品质量控制、提升精密加工水平、降低生产成本等方面；数字化管理技术的技术水平主要体现在提高生产经营管理效率等方面。

公司核心技术的具体情况详见本节“六、发行人核心技术与研发情况/（一）主要产品的核心技术及技术来源”。

3、行业竞争格局

（1）市场竞争格局

在专业化分工日趋细致的背景下，汽车零部件产业形成了整车厂商、一级零部件供应商、二级零部件供应商、三级零部件供应商等多层次分工的“金字塔”结构：①一级零部件供应商主要包括三类：A、整车厂商直属配件厂和全资子公司，其控制发动机、车身等关键零部件系统的生产制造，生产活动服从于整车厂商的整体部署，产品品种单一、规模较大，可以得到整车厂商的技术与管理支持。但这类零部件企业对整车厂商的依附性很大，因此在市场与技术开发、营销与服务等方面的投入较少，缺乏直接面向市场竞争的能力。B、跨国汽车零部件企业在国内的独资或合资公司，其拥有外资企业的资金、技术和管理方面的支持，具有较大的规模和资金、技术实力，管理水平较高，市场竞争能力很强。C、规模较大的民营汽车零部件生产企业，其拥有较大的规模和资金实力，技术处于领先水平，产品具有较好的性价比，质量和成本具有全球竞争力。②二级零部件供应商大多独立于整车厂商，企业数量较多，竞争较为激烈，产品技术水平、价格、

成本是决定竞争实力的关键因素。该类企业对市场反应灵敏，经营机制灵活，每个厂家生产产品的专业性较强，该层次内龙头企业的部分产品可以达到世界先进水平，目前处于高速发展阶段。③三级零部件供应商主要为大量规模较小的零部件企业，大部分依靠低端配套产品或为中大型配套企业提供加工服务，经营规模较小、抗风险能力较差、缺乏核心竞争力。

近十年来整车市场的快速发展促进了我国汽车零部件产业技术水平和产业规模的不断提升。根据 Wind 的数据，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我国规模以上（主营业务收入在 2,000 万元以上）汽车零部件企业已达 14,678 家。

自成立至今，公司凭借较为突出的技术实力和良好的产品质量、快速的响应速度，进入马勒、摩丁、翰昂、马瑞利、法雷奥、康迪泰克等知名的大型跨国一级汽车零部件供应商的供应体系，并在行业内形成良好的声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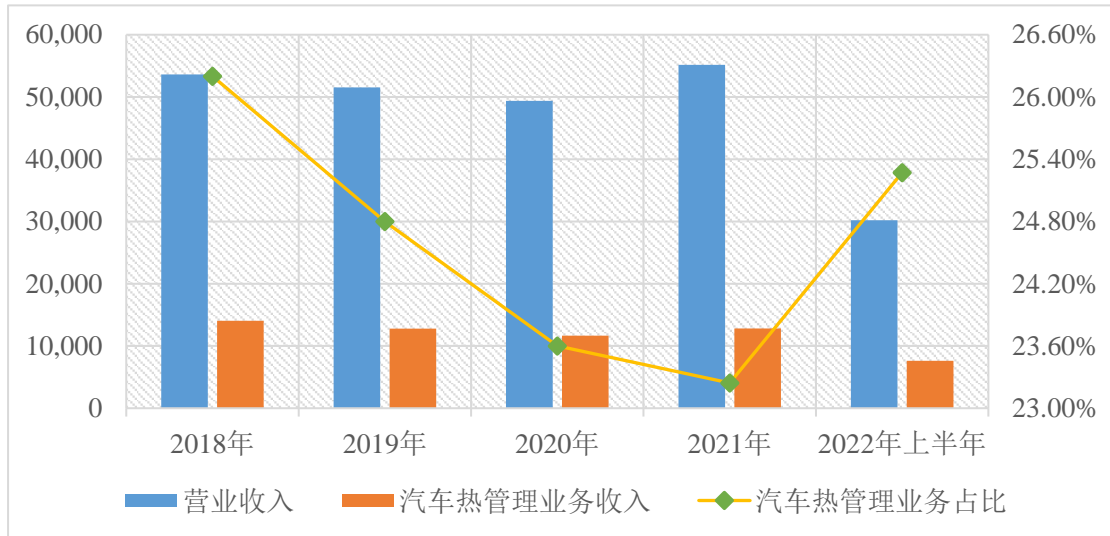
（2）行业内的主要企业

目前，行业内主要从事汽车热管理系统零部件生产销售的国外企业主要包括电装、翰昂、马勒、法雷奥等，国内企业包括银轮股份、三花智控、腾龙股份、泉峰汽车等。上述企业的基本情况如下：

①电装

日本电装成立于 1949 年，总部位于日本爱知县刈谷市，东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票代码：6902.T）。电装是一家提供多种汽车零部件产品及系统的全球性企业，主营业务覆盖汽车电气系统、动力系统、热管理系统、辅助驾驶系统和传感系统五大领域，第二大全球汽车零部件供应商，最大的全球汽车热管理系统供应商，2021 财年（2021 年 4 月 1 日-2022 年 3 月 31 日）、2022 上半财年（2022 年 4 月 1 日-2022 年 9 月 30 日）实现销售收入 55,155.00 亿日元和 30,201.00 亿日元，其中汽车热管理业务实现销售收入 12,820.00 亿日元和 7,632.00 亿日元，占比分别为 23.24%和 25.27%。

电装营业收入和汽车热管理业务收入（单位：亿日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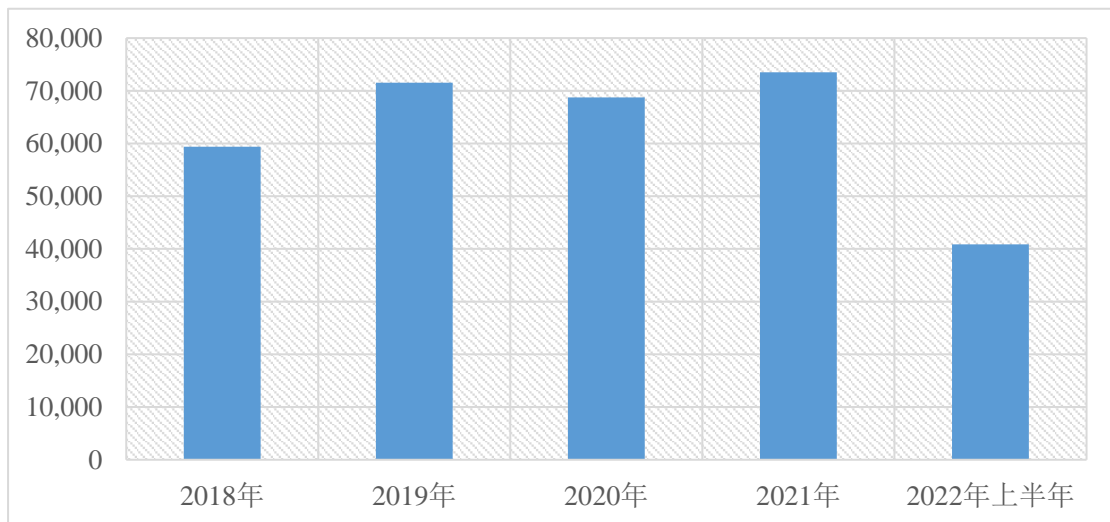


数据来源：电装年度报告，各财年起止时间为4月1日-次年3月31日。

②翰昂

韩国翰昂成立于1986年，总部位于韩国大田广域市，韩国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票代码：018880.KS）。翰昂是一家提供汽车热和能源管理创新解决方案的全球性企业，主要产品包括汽车空调和供暖系统、动力总成冷却系统、压缩机、流体运输管路系统、电子冷却和流体压力管理方案等，全球汽车热管理系统四大龙头企业之一，2021财年（2021年1月1日-2021年12月31日）、2022上半财年（2022年1月1日-2022年6月30日）分别实现销售收入73,514.24亿韩元和40,870.00亿韩元。

翰昂营业收入（单位：亿韩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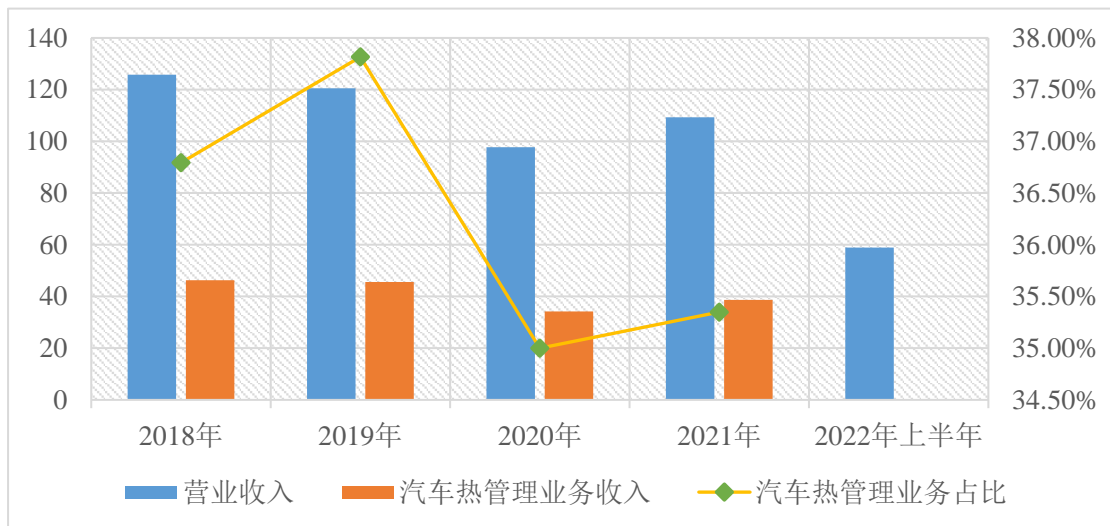


数据来源：翰昂定期报告，各财年起止时间为1月1日-12月31日。

③马勒

德国马勒成立于1920年，总部位于德国斯图加特。马勒于2013年控股合并汽车空调及引擎冷却系统知名厂商贝洱，将其作为热管理事业部归入马勒集团旗下。作为一家提供与动力总成和空调技术相关的解决方案的全球性企业，马勒主要产品包括汽车发动机及零部件、汽车滤清系统、汽车热管理系统、电气/机电一体化系统等，系全球汽车热管理系统四大龙头企业之一，2021财年（2021年1月1日-2021年12月31日）、2022上半财年（2022年1月1日-2022年6月30日）分别实现销售收入109.33亿欧元和58.92亿欧元，其中2021财年汽车热管理业务实现销售收入38.65亿欧元，占比35.35%。

马勒营业收入和汽车热管理业务收入（单位：亿欧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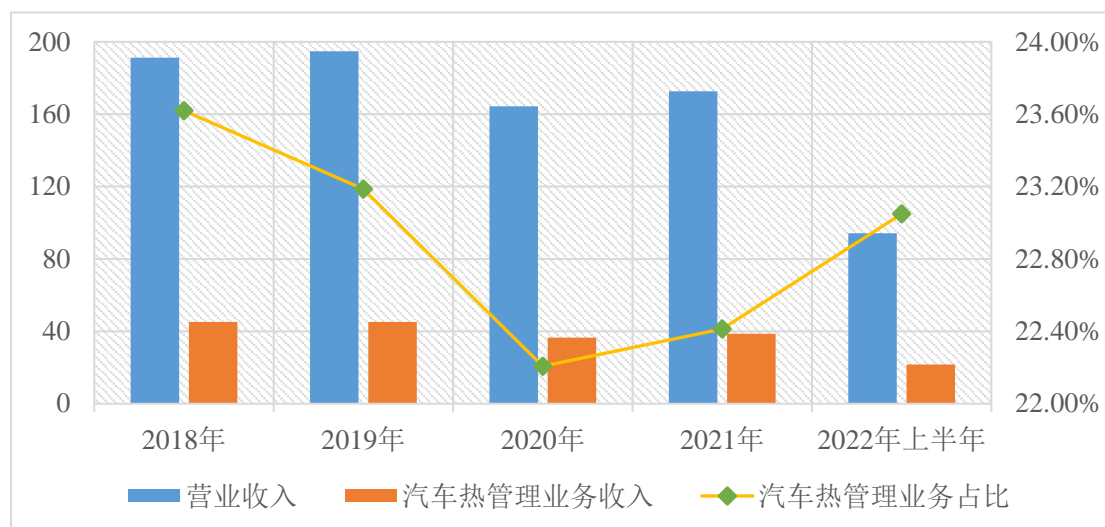
数据来源：马勒定期报告，各财年起止时间为1月1日-12月31日，其中，2022年上半年的汽车热管理业务收入未披露。

④法雷奥

法国法雷奥成立于1923年，总部位于法国巴黎，巴黎泛欧交易所上市公司（股票代码：FR.PA）。法雷奥是一家提供汽车驾驶辅助系统、动力总成系统、热管理系统和视觉系统的各类技术、解决方案、模块和零部件等的全球性企业，全球汽车热管理系统四大龙头企业之一，2021财年（2021年1月1日-2021年12月31日）、2022上半财年（2022年1月1日-2022年6月30日）实现销售收入172.62亿欧元和94.19亿欧元，其中汽车热管理业务实现销售收入38.69亿欧

元和 21.71 亿欧元，占比分别为 22.41%和 23.05%。

法雷奥营业收入和汽车热管理业务收入（单位：亿欧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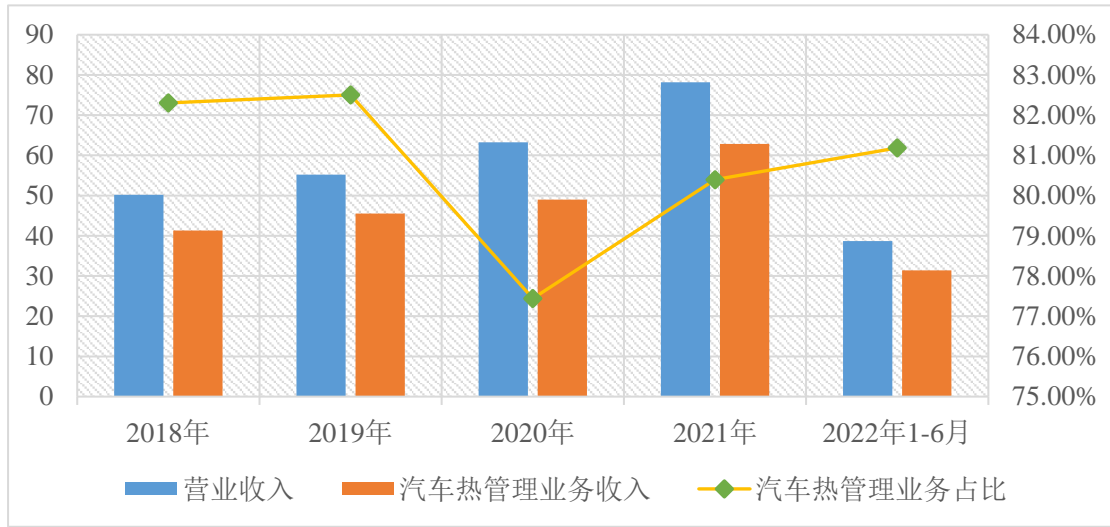


数据来源：法雷奥定期报告，各财年起止时间为 1 月 1 日-12 月 31 日。

⑤银轮股份

浙江银轮机械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 1999 年，总部位于浙江省台州市，为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票代码：002126.SZ）。银轮股份专注于油、水、气、冷媒间的热交换器、汽车空调等热管理产品以及后处理排气系统相关产品的研发、生产与销售，产品按功能划分包括热管理及尾气处理 2 个产品系列，其中热管理可进一步分为热交换器和车用空调系列。2021 年度、2022 年 1-6 月，银轮股份分别实现营业收入 78.16 亿元和 38.67 亿元，其中汽车热管理业务实现营业收入 62.84 亿元和 31.39 亿元，占比分别为 80.40%和 81.19%。

银轮股份营业收入和汽车热管理业务收入（单位：亿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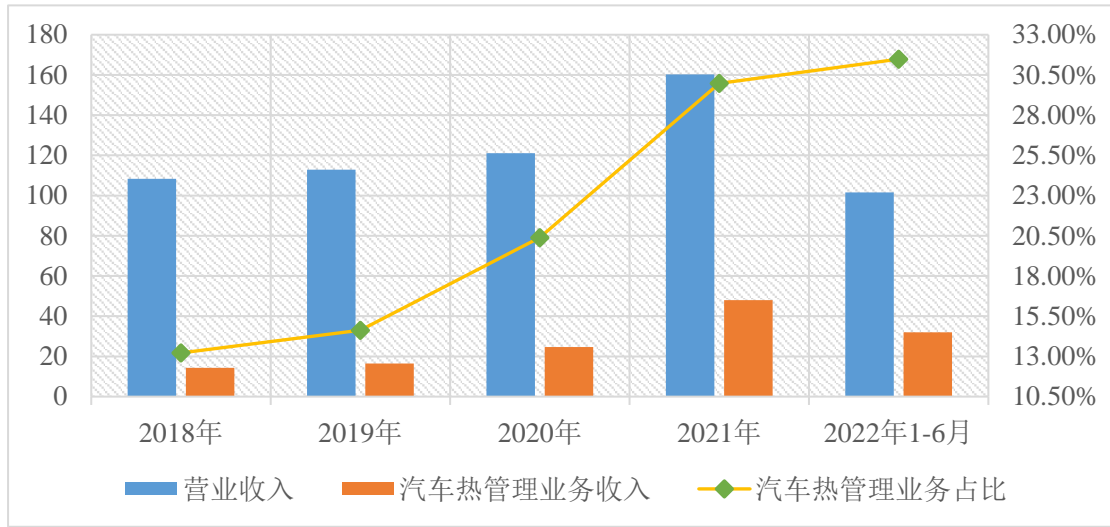


数据来源：银轮股份定期报告。

⑥三花智控

浙江三花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1994年，总部位于浙江省绍兴市，为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票代码：002050.SZ）。三花智控以热泵技术和热管理系统产品的研究与应用为核心，专注于冷热转换、温度智能控制的环境热管理解决方案开发，主营业务包括制冷空调电器零部件业务和汽车零部件业务，其中制冷空调电器零部件业务致力于建筑暖通、电器设备专业化运营，主要产品包括四通换向阀、电子膨胀阀、电磁阀、微通道换热器、Omega泵等；汽车零部件业务专注于汽车热管理领域的深入研究，主要产品包括热力膨胀阀、电子膨胀阀、电子水泵、新能源汽车热管理集成组件等。2021年度、2022年1-6月，三花智控实现营业收入160.21亿元和101.60亿元，其中汽车热管理业务实现营业收入48.02亿元和31.99亿元，占比分别为29.98%和31.48%。

三花智控营业收入和汽车热管理业务收入（单位：亿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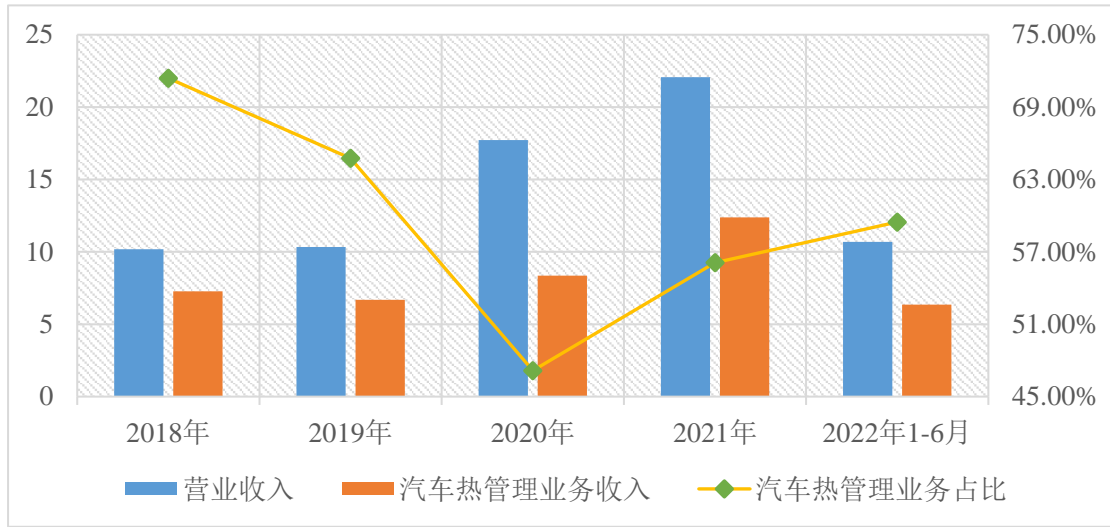


数据来源：三花智控定期报告。

⑦腾龙股份

常州腾龙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5 年，总部位于江苏省常州市，为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票代码：603158.SH）。腾龙股份是一家专注于汽车节能环保零部件研发、生产和销售的汽车零部件制造商，主营业务包括汽车热管理系统零部件和汽车发动机节能环保零部件两大业务板块，其中汽车热管理系统零部件业务板块主要产品为汽车空调管路、二氧化碳热泵系统阀组集成模块、汽车热管理系统连接硬管及附件；汽车发动机节能环保零部件业务板块主要产品为 EGR（汽车废气再循环）系统、传感器、汽车胶管；此外，还生产汽车制动系统零部件等其他汽车零部件。2021 年度、2022 年 1-6 月，腾龙股份实现营业收入 22.07 亿元和 10.69 亿元，其中汽车热管理业务实现营业收入 12.38 亿元和 6.36 亿元，占比分别为 56.11%和 59.47%。

腾龙股份营业收入和汽车热管理业务收入（单位：亿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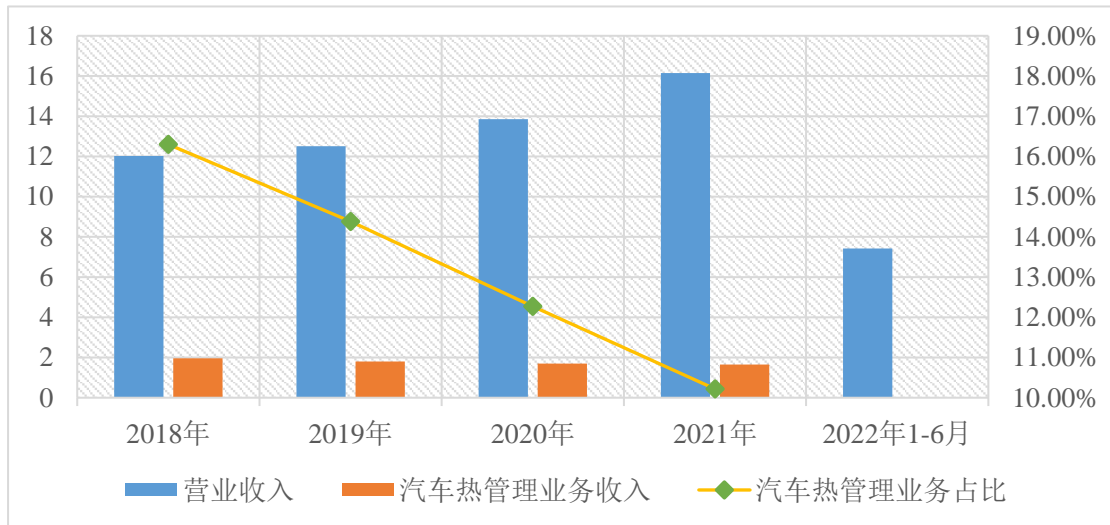


数据来源：腾龙股份定期报告。

⑧泉峰汽车

南京泉峰汽车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2 年，总部位于江苏省南京市，为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票代码：603982.SH）。泉峰汽车主要从事汽车关键零部件的研发、生产、销售，主要产品包括汽车热交换零部件、汽车传动零部件、汽车引擎零部件、汽车转向与刹车零部件、新能源汽车零部件和家用电器零部件等。2021 年度、2022 年 1-6 月，泉峰汽车分别实现营业收入 16.15 亿元和 7.42 亿元，其中 2021 年度汽车热管理业务实现营业收入 1.65 亿元，占比 10.22%。

泉峰汽车营业收入和汽车热管理业务收入（单位：亿元）



数据来源：泉峰汽车定期报告，其中，2022 年 1-6 月的汽车热管理业务收入未披露。

4、发行人竞争优势与劣势

（1）竞争优势

公司自成立以来一直深耕汽车热管理系统零部件生产制造领域，在技术工艺、客户资源、协同开发、响应速度、产品质量、成本控制、人才储备等方面具备足够的竞争优势，这些优势为公司继续深入汽车热管理系统领域、拓展产品线、构建自身竞争壁垒提供了重要保障。

①较强的技术工艺研发能力，主要核心技术具有先进性

公司历来重视技术积累和持续创新，通过技术工艺进步不断提高产品性能质量、开发新产品、研发自动化柔性生产线、提升数字化水平，并取得了丰富的技术成果。公司于 2013 年首次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资格，并于 2016 年、2019 年、**2022 年**连续通过复审；截至 2022 年 10 月 31 日，公司已拥有 79 项专利和 8 项软件著作权，形成并掌握了包括智能制造技术、柔性生产技术、精密加工技术、设计类创新技术、数字化管理技术等一系列先进核心技术，并广泛应用于公司产品研发生产中。

公司拥有 300 多台高精度立式加工中心和车削中心、30 余条弯管生产线、10 余台冲切设备，其中包括近 40 条自主研发、配置的先进自动化柔性生产线，为细分行业内率先对传统设备进行智能化改造、运用大数据技术搭建云平台进行数字化管理的公司之一。公司同时引进了大量检验设备，包括三坐标测量仪、轮廓仪、影像仪、粗糙度仪、投影仪、光谱仪、清洁度测试仪等高精度检测设备，并自主研发了在线自动检测系统。大量高精度加工设备和检验设备为公司进行技术研发和精密制造提供了充足保证。

汽车零部件行业经过几十年的发展，在技术上已经趋近成熟，各厂商的创新主要体现在对原有产品和原有工艺流程的优化改进上，在保证产品质量和精度的情况下，保证批量生产的稳定性是行业关注重点。公司技术水平与行业水平对比情况如下：

公司技术水平	行业技术水平
公司开发的冷却器底板自动机加工技术通过对数控设备进行智能化改造，与六轴机器人系统交互，实现了板类零件上	冷却器底板行业主流加工方式为单机自动化，未对机加工、清洗、检测等环

<p>下料、机加工、工序间传递、清洗、检测的全自动化生产线，整条生产线的配置成本较低但效率较高，满足精益生产的目标。针对板类零件加工中遇到的原材料平面度影响加工密封槽深的问题，该技术一方面在夹具上增加防错机制，对于平面度超出允许公差的原材中止加工，另一方面在后端对槽深进行自动化全检，从而保证了槽深尺寸的一致性。</p>	<p>节进行自动化集成。</p>
<p>公司开发的蝶形弹簧组自动装配工艺能实现蝶形弹簧组件中弹簧的自动推出、按序轮流装入弹簧座、压装和铆接。该技术在自动化装配过程中集成了自动化检测，不仅对零件重要指标进行检测，而且可以检测装配机本身的动作是否正确。</p>	<p>对于蝶形弹簧组装配，行业内一般使用相对独立的装配机和检测机，在装配完成后进行检测，属于半自动装配。</p>
<p>针对刹车卡钳调节器轴的扭转刚度检测要求，公司开发的扭转刚度检测算法对检测方法进行了较大程度的简化，将原先测量整条扭矩转角曲线简化为测量单点扭矩对应的转角数值加无屈服扭矩转角的确认，且避免了破坏性的极限扭矩检测试验，算法简单可靠，可以实现在线全检。</p>	<p>行业中针对刹车卡钳调节器轴扭转刚度的检测是破坏性测量，故检测频次较低，通常按批次抽检，难以对零件进行全检。</p>
<p>公司开发的车削中心滚光工艺采用外圆滚压工艺，能在满足零件几何精度的同时，将外圆进行物理强化，提高零件使用时的耐磨性，滚压的圆度能达到 1 微米。</p>	<p>不锈钢零件外圆精加工通常采用磨削工艺来保证零件公差和粗糙度要求，磨削的圆度一般能达到 2-4 微米。</p>
<p>公司开发的不锈钢用小直径螺纹挤压工艺解决了小直径螺纹在挤压过程中丝锥断裂的问题。</p>	<p>不锈钢用小直径螺纹行业内通常采用切削丝锥，否则会造成丝锥断裂。</p>
<p>公司开发的高压多轴旋转式加工工艺通过配置自主研发设计的四轴多工位液压高压夹具，具有加工工序短、单组零件数量多的优点。</p>	<p>传统法兰夹具只有四轴液压低压夹具和多工位液压高压夹具，前者加工灵活但装夹零件数量少，后者装夹零件数量多但没有第四轴，无法进行旋转加工。</p>
<p>公司开发的上定位密封槽加工工艺通过创新夹具结构、使用内冷却刀具等实现了待加工件的可靠定位，避免了材料厚度公差对槽深的影响，使得槽深能保持稳定的尺寸。</p>	<p>油冷器底板密封槽加工通常采用下平面定位的方法，由于材料厚度存在一定的公差，而产品图样标注深度通常是以上平面为基准的，设计基准与定位基准的不统一会导致槽深不稳定，槽深控制成为难题。</p>
<p>公司开发的储液罐机械密封孔成型铣削技术通过一把成型刀以铣代车，实现内孔和槽一刀成型，大大提高了生产效率。</p>	<p>圆管内孔传统加工工艺为车削，在换刀时需要反复调整三把刀的位置，调试效率低，且车削形成的切屑不易断裂，镗内孔时排屑困难，易划伤内壁。</p>
<p>公司开发的大直径内螺纹挤压成型技术利用自行研发设计的 M30×1.5 挤压丝锥挤压成型，加工直径可达 30 毫米，该技术形成的挤压螺纹相对于传统工艺形成的切削螺纹可节省 0.4 毫米的罐端增厚量，从而可大幅减少增厚成本。</p>	<p>市场上的商品丝锥通常只能用于加工直径为 20 毫米的挤压螺孔，挤压螺纹工艺因此而受到一定限制。</p>
<p>公司开发的孔内齿形插削技术利用加工中心的主轴定向功能进行重复插单槽，可避免增加一道钻床工序，同时使用高速度的双工作台立式加工中心来提高生产效率。</p>	<p>带内齿孔压板上的齿形和圆周上齿的密度各不相同，行业内的主流做法是在钻床上采用旋转冲将整圈齿一次冲成型，这样效率较高，但需要增加一道钻床工序。</p>
<p>公司开发的圆环槽钻铣复合加工技术将钻套改为钻铣，利用自行研发的专用刀具，通过将钻套刀刀宽度减少，以铣代钻，可以有效降低粗糙度，侧壁表面光亮，并且对润滑条件不再苛刻。</p>	<p>装 O 形圈的平面密封槽加工时，主切削刃是底刃，而侧刃一般采用倒锥设计，以避免刀齿三面受力导致粘刀和振刀。在该工艺中，底面宽刃由于是成型切削，粗糙度是达标的，但环槽的侧壁粗糙度较大，即使分粗、精刀加工，由</p>

	于下刀时内外壁同时加工互相干扰，粗糙度也较大。
公司开发的分光片一次加工成型技术使用液压自动复位浮动支撑，在支撑完毕后可以收回，让出空间用于进刀，同时设置传感器自动防错，可以保证支撑与刀具互不影响。	传统工艺采用两次定位加工，以避免浮动支撑对刀具空间的干扰。

公司主要核心技术的具体情况和先进性表征详见本节“六、发行人核心技术及研发情况/（一）主要产品的核心技术及技术来源”。

②优质的客户资源和较强的市场开拓能力

汽车零部件关乎汽车安全性能，对产品质量、性能和安全有很高的标准和要求。全球知名大型汽车零部件供应商对其上游零部件供应商有着严格的资格认证标准，双方一旦形成战略合作伙伴关系通常会比较稳定。

客户资源优势是公司技术、质量和服务优势的集中体现。经过多年的发展，公司积累了丰富的优质客户资源，客户大多为全球知名的大型跨国汽车零部件企业，包括马勒（Mahle）、摩丁（Modine）、翰昂（Hanon）、马瑞利（Marelli）、法雷奥（Valeo）、康迪泰克（ContiTech）、德纳（Dana）、东京滤器（Tokyo Roki）、玛弗罗（Maflow）、莱克斯诺（Rexnord）、索格菲（Sogefi）、电装（Denso）、埃斯创（Estra）、思美（SMA）、TGGK、采埃孚（ZF）、空调国际（AI）、哈金森（Hutchinson）、康斯博格（Kongsberg）、邦迪（TI）等。公司通过与众多全球知名的大型跨国汽车零部件供应商的密切合作，积累了深厚的研发、生产和管理经验，从参与产品先期研发、样件试制、小批量试产、量产、交付客户直至为客户提供售后服务，不断巩固与客户的战略合作关系。

优质的客户资源对于公司发展具有重要意义，一方面为公司提供了长期稳定的订单和现金流；另一方面进一步提升了公司的市场开拓能力，有利于公司新产品的开发和销售。

较高的客户认证壁垒为公司提供了长期竞争优势，新客户的开发为未来销售收入提供了新的增长点。未来公司将进一步深化与核心客户的合作，并不断扩展客户资源，促进业绩持续增长。

③强大的工装设计制造能力和协同开发设计能力

公司长期专注于汽车热管理系统零部件的生产，积累了丰富的工装开发经验，

具备完整的夹具、模具设计开发能力和模具制造能力。公司生产的绝大多数产品所需要的专用夹具、模具均由公司自主设计与开发。公司现有研发团队能够熟练使用建模软件、制图软件等专业化软件，通过内部的共享资料库，公司积累了大量工装设计的成功案例和经验数据，极大降低了前期工装设计环节的试错成本。公司拥有中走丝线切割机、立式铣床加工中心、车铣复合加工设备、平面磨床、锯床等模具制造所需的机器设备，能够自主完成大部分弯管模具和冲切模具的精密制造，大型模具和夹具、刀具等其余工装则由公司与供应商合作进行可行性分析、图纸设计及开发制作。经过多年工装设计、开发与制造经验的积累，公司掌握了双工作台夹具、成型铣刀、多工位级进模、小弯曲半径弯管模等工装开发技术，出色的设计、开发和制造能力能缩短工装制造周期、降低工装制造成本，同时保障公司产品的生产效率、加工精度、合格率和使用寿命。

夹具示例



多工位级进模示例



凭借高水准的工装设计开发能力和门类齐全的技术工艺，公司形成了强大的新产品工艺研发和协同开发设计能力。公司积极参与客户新产品的早期设计开发工作，与客户进行同步开发甚至合作开发新产品，针对产品设计与客户充分沟通，评估产品设计合理性和生产工艺难易程度，并基于丰富的工程技术、生产工艺和工装开发经验给予合理的调整建议，在产品的设计完成后，进行工装设计和工艺开发，最终实现量产，从而为客户提供一站式服务。报告期内，公司开发的新产品数量如下：

单位：款

项目	2022年1-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开发的新产品数量	229	416	304	264
其中：截至报告期末已进入量产阶段的新产品数量	13	369	304	264
截至报告期末尚未进入量产阶段的新产品数量	216	47	-	-

报告期内，公司成功开发了新能源汽车热泵系统阀体及其部件。作为新能源汽车热管理系统中的核心零部件，阀具有电气、机械复合特性，技术壁垒高，毛利率高，公司生产的阀体及阀芯等关键零件具有很高的稳定性、密封性和控噪性

等要求，需要经受得起 100 万次以上的耐久测试，没有长时间的经验积累难以胜任。公司系翰昂中国阀体类零部件的独家供应商，该产品目前主要应用于大众 MEB 平台和现代新能源汽车的热泵系统中。除此以外，公司还成功开发了适用于日产、大众、福特、通用、宝马、奔驰、保时捷等整车品牌的热管理系统产品和汽车制动系统产品刹车卡钳调节装置，报告期内公司为客户开发了 1,213 款新产品，截至 2022 年 6 月末合计 950 款产品已进入量产阶段，展示了公司根据客户需求持续进行协同开发设计的能力。

④快速的客户响应速度

对于汽车零部件一级供应商，响应速度是其选择供应商的重要考量因素，响应速度的快慢将直接影响其向整车厂交付产品的时间，并可能导致其承担较高的产品技术更新风险。公司通过对研发工作进行规范化、系统化管理，能够根据客户需求在产品量产前进行先期工艺开发，缩短了新产品的开发周期；通过对生产设备和工装的工艺改造和二次开发，大幅提升了设备的生产效率和智能化水平，能够满足客户在量产阶段对交付周期的要求；通过高效健全的管理体制和“关注结果即关注客户”的企业文化，积极调动生产、研发和物流资源，能够及时满足客户的多样化需求，具有快速的客户响应速度。

⑤稳定的产品质量

公司先进的技术工艺、较高的自动化水平、高精度的加工设备和检验设备、精细化的管理理念使得公司产品质量达到了世界一流水平。凭借着稳定的产品质量表现，公司于 2019 年被摩丁授予最高层级的“首选供应商（Modine Preferred Supplier）”称号。此外，公司于 2011 年通过汽车行业 TS 认证，从而引入 TS 16949（2016 年变更为 IATF 16949）和严格的质量管理体系，在原材料采购、生产、品质检验等方面按照相关行业标准 and 下游客户要求制定了严苛的检验标准并严格执行、持续改进，使得公司的质量管理体系运行水平不断提高，并始终处于有效受控状态之下。

⑥较强的成本控制能力

与国外汽车零部件厂商相比，公司制造成本、人工成本、管理成本相对较低，在国际市场中具备明显的成本优势。与国内汽车零部件厂商相比，公司通过精益

生产、提高智能制造水平、改进产品工艺设计、降低不良率、提高材料利用率等方式在提高质量的同时不断降低成本，在同等报价水平的情况下优先获取订单，并保持自身较高的毛利率水平。

⑦专业、稳定的技术和管理团队

人才是公司发展的基础，公司坚持“以人为本”的经营理念，高度重视人才队伍建设，尤其是技术和管理人才。公司主要管理人员均长期从事汽车零部件行业的经营管理工作，积累了丰富的公司发展所需管理、技术、市场等方面的专业知识，建立了明晰的市场定位和企业愿景，成为公司长期稳定发展的重要基础。此外，公司通过多年以来的人才引进和技术研发团队建设，培养了一批高素质技术研发人才，具有较为丰富的新产品协同开发和工艺流程设计经验，具备快速响应并准确实现客户需求的能力。专业、稳定的技术和管理团队帮助公司在行业内形成较强的竞争优势，是公司与主要客户保持稳固合作关系的重要保障。

（2）竞争劣势

①经营规模较小，产能瓶颈制约进一步发展

近年来，公司的销售规模稳步提升，但与全球及国内领先汽车零部件企业相比差距仍然较大，在新产品、新客户、新市场开拓方面面临着较大的竞争压力。同时，产能规模也是限制公司进一步发展的重要因素。由于公司产品种类较多，会存在客户订单集中释放的情况，如出现产能不足将在一定程度上影响公司获取订单的能力。为及时把握市场机会、快速响应和满足客户的多样化定制产品需求，维护和提升市场竞争优势和客户满意度，公司现有产能无法满足未来市场和客户的需求，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将有助于缓解公司一定时间内的产能压力。

②融资渠道单一

近年来，随着公司生产经营规模的稳步提升，为顺应行业和公司业务发展趋势，公司不断加快生产基地改造和建设、设备购置，新产品的研发投入、新客户及新产品配套项目的拓展力度也不断增强，资金需求不断增加。未来，如果公司仅能依靠自身积累和银行借款融资，资金相对不足将在一定程度上制约公司业务的发展。

5、行业发展态势及面临的机遇与挑战

（1）面临的机遇

①国家产业政策鼓励行业发展

汽车工业是国民经济战略性、支柱性产业，与国民经济中的钢铁、石油、化工、电子等众多行业拥有紧密的联动关系，对国民经济发展具有重要的推动作用。当前，新一轮科技革命和产业变革愈演愈烈，汽车与能源、交通、信息通信等产业深度融合，汽车产业面临着“电动化、智能化、网联化、共享化”的发展趋势，汽车产业的产业结构调整和转型升级有利于促进我国国民经济的持续健康发展。近年来，国家各部委为支持汽车产业和汽车零部件产业，相继出台了一系列鼓励发展的产业政策，有利于促进行业发展。

②下游需求旺盛，汽车产业长期发展向好

2018年以来，在国内宏观经济增速放缓、环保标准切换、新能源补贴退坡、车辆购置税政策变化、中美贸易摩擦升级等因素的作用下，我国汽车产销量有所回落，汽车产业逐步进入调整期。但从千人保有量、城镇化进程、居民可支配收入等情况来看，我国汽车市场仍有广阔发展空间。

一方面，我国汽车人均保有量较发达国家仍有很大差距，汽车产业仍处于普及期，尚有较大增长空间。根据世界银行公布的数据，2019年我国千人汽车保有量为173辆，而美国的千人汽车保有量为837辆，是中国的近5倍，澳大利亚、意大利、加拿大和日本等发达国家的千人汽车保有量也分别有747辆、695辆、670辆和591辆。随着我国城镇化进程的推进，我国汽车市场仍有较大增长潜力。

另一方面，随着我国居民可支配收入的不断增长，居民消费能力不断提升，为汽车消费市场的发展奠定了基础。2013年，我国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为1.83万元，到2021年已增长至3.51万元，年均复合增长率为8.48%。随着我国居民收入和生活水平的不断提升、居民消费需求与消费结构的持续升级，我国汽车市场仍然存在较大需求空间。

此外，随着国民经济的持续发展和居民消费能力的提升，消费者的消费理念也在发生转变。我国汽车消费正在进入产品升级换代阶段，低端车型日益普及，

中高端车型迅速增长，年轻一代消费观念的改变以及各类汽车金融产品和服务的推出，对中高端车型消费市场的刺激作用明显，购车品牌化、高端化日益凸显，加之节能减排、轻量化和智能化技术越来越多地应用于汽车领域，个性化体验和时尚功能设计推动中高端汽车市场稳步发展。

③节能减排和轻量化、新能源汽车的发展催生广阔市场前景

随着低碳经济的提出和节能减排的号召，新能源汽车和节能减排已经成为汽车行业发展的主旋律之一，节能技术、新能源技术、轻量化技术发展迅速，进而催生相关汽车及零部件产品市场需求的增加。目前，以扩大铝合金全车应用为代表的轻量化技术已成为降低汽车排放、提高燃烧效率最有效的措施之一，而新能源汽车新增的三电系统对热管理提出了更高的要求，热管理系统单车价值量较传统燃油车大幅提升，汽车热管理系统市场前景更加广阔。

同时，为满足日益提高的汽车安全、环保、节能等要求及客户个性化、多样化的需求，汽车零部件供应商纷纷将新技术应用于产品设计和生产过程中，电子技术、安全技术、环保技术和节能技术在汽车上得到了广泛应用，进一步提高了汽车的功能设计和个性化元素，丰富了消费者体验，在引导需求的同时带动消费升级和消费扩张，从而催生汽车和汽车零部件行业新的增长点。

④汽车零部件全球化采购带来良好机遇

在全球经济一体化的趋势下，市场竞争日益激烈，世界各大整车厂商和汽车零部件企业在专注于自身核心业务和优势业务的同时，为了降低成本，逐渐减少汽车零部件的自制率，越来越多的整车厂商和汽车零部件一级供应商开始在全球范围内采购有比较优势的零部件产品，汽车零部件的全球化采购已成为汽车行业发展的顺势所趋。

随着我国汽车零部件行业整体制造水平和技术水平的不断提升，加之我国在劳动力、人工成本等方面的比较优势，在汽车零部件全球化采购的浪潮下，我国汽车零部件行业面临良好的发展机遇。

（2）面临的挑战

①封闭的供应商体系

国际整车厂商在多年发展过程中往往都拥有合作关系稳定的零部件供应商体系，这些外资品牌的整车厂商在国内设立合资企业后，通常也会优先在原有的供应商体系内选择进口相应的汽车零部件，或者更倾向于直接从外资零部件供应商在国内设立的生产企业采购。随着我国汽车工业发展以及本土汽车零部件配套的经验逐渐丰富，我国企业生产的汽车零部件已经在产品质量、服务水平上有较大程度的提升，部分优质汽车零部件企业已经进入国际整车厂商的全球采购体系。但若要完全打破外资整车厂商封闭的供应体系，与外资零部件供应商充分竞争，仍需较长的发展过程。

②整体研发和创新能力较弱

我国汽车工业起步较晚，与外资汽车零部件企业相比，国内汽车零部件企业存在研发投入不足、高级技术人才相对匮乏、创新能力较为薄弱等问题。国内汽车零部件企业研发投入力度显著偏低，引进技术、产品国产化仍然是最普遍的产品开发方式。根据中国汽车技术研究中心和中国汽车工程学会零部件产业研究会联合项目组编撰的《“强国之基”——中国汽车零部件产业发展研究》，目前，中国汽车零部件企业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约为 2%，远低于德、美、韩、日等发达国家 6%-8%的水平。国内企业整体上仍面临许多有待突破的技术瓶颈和工艺改进空间，在自主研发的财力、人力、物力投入以及技术标准上仍有较大差距，从而对新产品开发和汽车零部件产品结构转型升级带来不利影响。

6、上述情况在报告期内的变化及未来可预见的变化趋势

报告期内，公司通过实施一系列优化生产经营的措施来提升市场竞争地位：

- （1）持续进行研发投入，加强新产品和新工艺的开发，拥有多项核心技术和专利；
- （2）不断引进先进生产设备，为技术创新和研发工作提供有利的硬件支持；
- （3）加强生产管理，严格控制产品质量，产品质量达到了世界一流水平，形成了良好的声誉。

未来，随着持续的研发投入和经营规模的不断扩大，公司核心竞争力将逐步增强，行业竞争地位将得到进一步巩固和提高。

（五）发行人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的关键业务数据、指标的比较情况

汽车热管理系统零部件是公司的主要产品，其收入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的90%以上。目前在细分领域中不存在与公司完全可比的上市公司，公司选取与公司产品类型或客户群体存在相似性的生产汽车热管理系统零部件的上市公司作为同行业可比公司。公司选择的银轮股份、三花智控、腾龙股份、泉峰汽车、邦德股份与公司的可比性分析如下：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主营业务结构	外销占比	与公司可比性分析	与公司差异性分析
002126.SZ	银轮股份	2022年1-6月汽车热交换器产品、汽车尾气处理产品、贸易、其他产品收入占比分别为81.19%、10.10%、0.58%、8.13%	21.85%	汽车热交换器产品（即汽车热管理业务）收入占比高，产品主要包括汽车各类热交换器和车用空调系列，如油冷器、散热器、冷凝器、Chiller等	汽车热管理业务产品主要为各类热交换器和车用空调系列模块，且外销占比较低
002050.SZ	三花智控	2022年1-6月汽车零部件产品、制冷空调电器零部件产品收入占比分别为31.48%、68.52%	48.45%	汽车零部件业务专注于汽车热管理领域的深入研究，主要产品包括热力膨胀阀、电子膨胀阀、电子水泵、新能源汽车热管理集成组件等	汽车热管理业务收入占比较低，且外销占比不高
603158.SH	腾龙股份	2022年1-6月汽车热管理系统零部件产品、EGR系统及传感器产品、汽车制动系统零部件等其他产品、汽车胶管产品收入占比分别为61.50%、11.79%、4.29%、22.42%	21.96%	汽车热管理系统零部件业务板块主要产品为汽车空调管路、二氧化碳热泵系统阀组集成模块、汽车热管理系统连接硬管及附件	汽车热管理业务收入占比不高，且外销占比较低
603982.SH	泉峰汽车	2021年度汽车热交换零部件产品、汽车传动零部件产品、汽车引擎零部件产品、新能源汽车零部件产品、汽车转向与刹车零部件产品、家用电器零部件产品、其他汽车零部件产品、其他零部件产品收入占比分别为10.23%、35.06%、17.98%、20.07%、9.67%、6.13%、0.66%、0.21%	26.33%	汽车热交换零部件产品属于汽车热管理业务，主要应用在汽车空调系统中，主要客户为马勒、法雷奥、康奈可等	汽车热管理业务产品主要为汽车空调压缩机的缸体、缸盖和斜盘，收入占比低，且外销占比较低
838171.BJ	邦德股份	2022年1-6月汽车热交换器（冷凝器和油冷器）产品、其他零部件产品收入占比分别为99.84%、0.16%	93.41%	汽车热交换器产品（即汽车热管理业务）收入占比高，产品主要包括汽车空调系统用平行流式冷凝器和汽车变速箱换热系统用平行流式油冷器，外销占比高	汽车热管理业务产品主要为前端冷却系统模块，且主要面向汽车售后市场，直接客户主要为全球汽车零部件分销商

注：表中同行业可比公司信息来源于定期报告、招股说明书等公开披露资料。其中，银轮股份、三花智控外销占比数据为2022年1-6月营业收入中外销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腾龙股份、邦德股份外销占比数据为2022年1-6月主营业务收入中外销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

入的比例；泉峰汽车未披露其 2022 年 1-6 月主营业务收入分产品和地区结构情况，其外销占比数据为 2021 年度主营业务收入中外销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

1、经营情况比较

报告期内，公司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的经营情况对比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证券简称	2022 年 6 月 30 日/ 2022 年 1-6 月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度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度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度
资产总额	银轮股份	1,251,331.68	1,198,887.52	985,624.54	842,410.66
	三花智控	2,541,174.34	2,361,996.68	1,703,253.07	1,479,019.02
	腾龙股份	368,812.96	361,205.39	299,023.77	245,315.65
	泉峰汽车	429,060.49	349,002.06	223,139.63	211,839.22
	邦德股份	45,675.02	30,686.08	28,110.84	24,326.89
	公司	78,823.00	70,753.26	55,652.46	42,773.85
营业收入	银轮股份	386,661.87	781,641.59	632,418.65	552,074.36
	三花智控	1,015,995.30	1,602,080.98	1,210,983.34	1,128,748.94
	腾龙股份	106,888.65	220,658.84	177,191.84	103,354.24
	泉峰汽车	74,223.17	161,488.56	138,575.68	125,052.03
	邦德股份	16,931.54	23,117.00	15,510.01	20,461.76
	公司	34,376.24	59,336.42	44,325.58	36,397.30
净利润	银轮股份	16,411.65	26,447.16	36,586.47	34,941.65
	三花智控	101,483.53	170,482.45	147,332.34	143,381.50
	腾龙股份	6,871.72	11,300.35	18,849.81	13,565.07
	泉峰汽车	-2,097.11	12,187.24	12,094.88	8,589.08
	邦德股份	3,403.42	3,640.52	4,128.90	4,747.30
	公司	3,802.56	4,860.14	4,761.22	5,058.51

数据来源：同行业可比公司定期报告、招股说明书等公开披露资料。

从上述财务数据来看，在同行业中，公司规模大于邦德股份，但相对其他 4 家可比公司而言规模较小，主要是由于其他 4 家可比公司除汽车热管理业务外，还涉及汽车尾气处理、汽车制动系统、汽车传动系统、汽车引擎系统、汽车胶管等其他汽车零部件产品和其他非汽车零部件产品，而公司一直以来专注于汽车热管理系统零部件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产品线相对集中，在汽车热管理系统零部件领域具有较高的市场地位。

2、市场地位比较

报告期内，公司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的市场地位对比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证券简称	2022年1-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热管理业务收入	银轮股份	313,915.49	628,409.74	489,752.29	455,484.00
	三花智控	319,856.69	480,248.89	246,918.62	165,090.07
	腾龙股份	63,567.46	123,809.07	83,560.72	66,932.19
	泉峰汽车	未披露	16,501.43	17,005.66	17,984.67
	邦德股份	16,207.53	22,119.55	14,832.89	19,427.50
	公司	28,786.22	50,182.39	38,523.93	31,311.56

数据来源：同行业可比公司定期报告、招股说明书等公开披露资料，其中，泉峰汽车未披露其 2022 年 1-6 月汽车热管理业务收入情况。

同行业可比公司基本未披露其汽车热管理业务市场占有率数据，从收入规模来看，报告期内，公司汽车热管理业务收入规模逐年增长，大于泉峰汽车和邦德股份；银轮股份、三花智控、腾龙股份由于上市时间较早，上市后借助资本市场融资进行了大规模扩张，因此与公司相比规模较大。随着公司未来经营规模的持续扩张，公司市场地位和影响力有望进一步增强。

3、技术实力比较

公司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的技术实力对比如下：

证券简称	核心技术与专利数量
银轮股份	在汽车热管理业务方面，形成了模拟仿真计算与性能可靠性设计技术、试验方法与装备开发技术、冷却系统集成及匹配技术、发动机智能化热管理技术、节能清洁的钎焊技术等国内领先甚至国际一流的核心技术；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拥有专利 800 余项，其中发明专利 99 项、国际专利 5 项。
三花智控	在产品结构改进、工艺诀窍改进、关键技术控制等方面形成了多项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核心技术；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已取得国内外专利共 3,087 项，其中发明专利 1,498 项。
腾龙股份	在汽车热管理业务方面，主导或参与了多项国家和行业标准的制定，能够按照欧洲、美国、日本等国际标准和国内标准，对产品进行试验检测，实验室通过了 ISO 17025（CNAS）体系认可，具备从研发到生产全过程的精密测量和产品性能试验等能力；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拥有汽车热管理系统等各类专利 300 余项，其中发明专利近 30 项。
泉峰汽车	主要核心技术包括高真空压铸技术、超低速层流挤压铸造技术、局部压实销技术、数控高压点冷技术、仿真数字模流分析技术、轴向成型技术、齿类零件随形高频淬火技术、薄壁件加工技术、盲孔珩磨技术、多层过

	滤清洗技术、搅拌摩擦焊接技术、可溶性盐芯技术、铸件硅胶密封成型技术等；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已取得 6 项境内发明专利、134 项境内实用新型专利，未拥有软件著作权。
邦德股份	主要核心技术包括一种空调用多通道铝扁管生产加工技术、翅片增设双开肩结构优化设计技术、边板快速下料技术、一种金属扁管无屑切割拉断生产加工技术等；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拥有 40 项实用新型专利，未拥有软件著作权。
公司	形成并掌握了包括智能制造技术、柔性生产技术、精密加工技术、设计类创新技术、数字化管理技术等一系列核心技术，并广泛应用于公司产品的研发生产中；截至 2022 年 10 月 31 日，拥有 6 项境内发明专利、73 项境内实用新型专利、8 项境内软件著作权。

注：表中同行业可比公司信息来源于定期报告、募集说明书、招股说明书等公开披露资料，其中，泉峰汽车未披露其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的专利情况。

公司目前专利数量多于邦德股份，少于其他 4 家同行业可比公司，主要原因系其他 4 家同行业可比公司上市时间较长，经营规模和研发投入较大，而公司为未上市民营企业，部分核心技术出于保密等考虑未及时申请专利，因此已取得的专利数量相对较少。近年来，随着经营规模的逐年扩大，公司也在逐步加大研发投入，截至 2022 年 10 月 31 日，正在审查状态中的专利有 7 项，均为发明专利。未来随着研发活动的持续投入，公司取得的专利数量将逐渐增加，通过专利体现的研发成果和技术实力会更加明显。

4、衡量核心竞争力的关键业务数据、指标比较

公司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的关键业务数据、指标对比如下：

项目	证券简称	2022 年 6 月 30 日/ 2022 年 1-6 月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度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度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度
外销占比	银轮股份	21.85%	18.68%	17.59%	23.00%
	三花智控	48.45%	49.36%	51.57%	50.43%
	腾龙股份	21.96%	23.58%	21.08%	23.83%
	泉峰汽车	未披露	26.33%	26.42%	21.40%
	邦德股份	93.41%	91.09%	90.90%	96.62%
	公司	81.16%	78.83%	84.13%	83.05%
新能源汽车 销售占比	银轮股份	未披露	10.73%	9.33%	未披露
	三花智控	未披露	14.81%	未披露	未披露
	腾龙股份	未披露	未披露	未披露	未披露
	泉峰汽车	未披露	6.75%	3.95%	2.82%
	邦德股份	未披露	未披露	未披露	未披露

	公司	27.88%	21.94%	16.74%	9.12%
研发人员 占比	银轮股份	未披露	15.45%	15.30%	17.31%
	三花智控	未披露	13.05%	12.06%	12.03%
	腾龙股份	未披露	9.75%	11.83%	10.48%
	泉峰汽车	未披露	16.58%	15.48%	15.23%
	邦德股份	11.94%	14.02%	14.73%	14.90%
	公司	10.82%	10.62%	9.85%	13.23%
研发费用 占比	银轮股份	4.60%	4.17%	4.26%	3.99%
	三花智控	4.71%	4.69%	4.28%	4.71%
	腾龙股份	4.82%	4.64%	5.16%	6.22%
	泉峰汽车	11.32%	7.72%	5.96%	6.36%
	邦德股份	3.27%	4.73%	6.00%	5.67%
	公司	4.15%	4.43%	4.58%	4.82%

注：数据来源为同行业可比公司定期报告、招股说明书等公开披露资料；

银轮股份、三花智控外销占比数据为营业收入中外销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其余公司外销占比数据为主营业务收入中外销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列；

新能源汽车销售占比=新能源汽车零部件销量/汽车零部件销量；为使各期数据可比，公司新能源汽车销售占比未统计众捷巴塞罗那原自有产品冲压套件销量数据；

研发人员占比=研发人员数量/员工总人数；

研发费用占比=研发费用/营业收入。

从客户对象来看，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相比，公司外销收入金额占比较高，主要客户为马勒、摩丁、翰昂、马瑞利、法雷奥、康迪泰克等知名的大型跨国一级汽车零部件供应商，产品大部分用于奔驰、宝马、奥迪、保时捷、大众、法拉利、玛莎拉蒂、菲亚特、雷诺、特斯拉、福特、通用、克莱斯勒、沃尔沃、捷豹、路虎、丰田、本田、日产、现代等国际知名整车品牌。公司产品在国际市场上受到广泛认可，体现了公司在技术工艺、客户资源、产品质量等方面的核心竞争力。

从新能源汽车零部件开发情况来看，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相比，公司新能源汽车销售占比较高。根据《新能源汽车产业发展规划（2021-2035年）》，到2025年，我国新能源汽车渗透率将达到20%左右（该目标已于2022年提前3年达成），坚持发展新能源汽车已成为我国的国家战略，同时也是全球汽车产业的发展趋势。公司紧跟新能源汽车发展趋势，对国内外主流新能源汽车厂商和一级零部件供应商进行了重点开拓，积极推进新能源汽车业务，报告期内新能源汽车零部件产品

占比逐年提升，体现了公司在新产品开发、市场开拓等方面的核心竞争力。

从研发投入来看，公司研发人员占比和研发费用占比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相比不存在较大差异，持续的研发投入能不断提升公司的技术实力，从而增强公司的核心竞争力。

三、发行人销售情况和主要客户

（一）主要产品的产能、产量和销量情况

1、产能利用情况

公司主营业务为汽车热管理系统精密加工零部件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产品主要工序为 CNC 加工、弯管等精密加工，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工序的产能利用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件

项目	2022 年 1-6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产能	4,509.74	7,240.24	5,614.77	4,205.61
产量（注 1）	3,716.79	6,613.17	4,843.80	3,614.48
产能利用率（注 2）	82.42%	91.34%	86.27%	85.94%

注 1：产量均为自产产量，不包含外协加工产量。

注 2：产能利用率=产量/产能×100%。

按照行业惯例，受设备保养维护、节假日、不同产品型号转产的影响，公司在进行产能统计时，计算标准为每年生产 280 天（考虑到春节等法定节假日的影响，2022 年 1-6 月按生产 135 天计算），每天 2 班，每班 10 小时。2019-2021 年，随着业务规模的提升，公司不断加大机器设备投入，产能逐年增长，同时，客户订单需求量的增加使得公司产量亦有所增长，公司产能利用率逐年小幅增长，总体保持在较高水平。2022 年 1-6 月，公司产能进一步提高，但受到苏州、上海、吉林等地爆发的新一轮新冠肺炎疫情影响，出现了生产物资物流受限、员工招聘困难、整车厂商停工或减产等情形，导致公司部分订单延迟，机器设备开机率有所降低，产能利用率下降。

2、主要产品的产销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产品的产量、销量和产销率情况如下：

单位：万件

分类	产品名称	指标	2022年1-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汽车热管 管理系统零 部件	法兰	产量（注1）	2,541.00	5,397.11	3,965.23	3,646.68
		销量	2,536.00	4,632.41	3,709.01	3,525.21
		产销率（注2）	99.80%	85.83%	93.54%	96.67%
	阀体	产量	41.33	138.42	105.09	4.82
		销量	51.90	105.45	79.19	3.97
		产销率	125.57%	76.18%	75.35%	82.38%
	底板	产量	206.44	529.33	245.96	140.64
		销量	197.32	424.11	228.54	131.41
		产销率	95.58%	80.12%	92.92%	93.44%
	连接件	产量	901.19	1,914.20	1,194.12	773.88
		销量	909.98	1,610.87	956.59	730.71
		产销率	100.97%	84.15%	80.11%	94.42%
	硬管、进 出水管	产量	489.35	1,342.48	740.93	493.47
		销量	548.88	986.38	641.62	466.32
		产销率	112.17%	73.47%	86.60%	94.50%
	储液罐	产量	319.40	593.55	676.18	732.05
		销量	279.69	572.60	645.81	771.26
		产销率	87.57%	96.47%	95.51%	105.36%
	组零件	产量	113.62	94.31	1.85	1.27
		销量	117.40	103.86	1.68	1.13
		产销率	103.33%	110.13%	90.60%	89.16%
支架	产量	758.84	1,409.78	1,118.01	1,101.99	
	销量	632.06	1,202.64	1,054.29	1,009.46	
	产销率	83.29%	85.31%	94.30%	91.60%	
汽车发动 机系统零 部件	节气门轴	产量	21.34	52.65	81.93	88.55
		销量	22.46	54.45	76.96	91.88
		产销率	105.26%	103.41%	93.94%	103.76%

注1：为了保证产量和销量可比，上表中产量=自产产量+外协加工产量。

注2：产销率=销量/产量×100%。

报告期内，公司采取“以销定产”的生产模式，主要产品的产销率总体维持在较高水平。2021年，公司根据次年订单量的增长情况进行了适当备货，导致

主要产品法兰、底板、硬管、进出水管等的产销率较 2020 年有所下降，随着库存商品于次年陆续实现销售，公司 2022 年 1-6 月主要产品的产销率有所回升。

（二）主要产品的销售收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分产品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分类	产品名称	2022 年 1-6 月		2021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汽车热管理系统零部件	法兰	12,828.96	40.18	22,699.62	41.35
	阀体及其部件	3,149.69	9.86	5,776.01	10.52
	底板	2,648.46	8.29	5,297.75	9.65
	连接件	2,506.84	7.85	4,403.36	8.02
	硬管、进出水管	1,611.29	5.05	2,411.36	4.39
	储液罐	3,554.04	11.13	6,192.46	11.28
	组装件	1,072.40	3.36	763.03	1.39
	支架	1,414.53	4.43	2,638.79	4.81
	小计	28,786.22	90.16	50,182.39	91.41
汽车发动机系统零部件		596.09	1.87	1,059.93	1.93
模具		703.76	2.20	920.21	1.68
其他		1,842.42	5.77	2,736.47	4.98
合计		31,928.50	100.00	54,899.00	100.00
分类	产品名称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汽车热管理系统零部件	法兰	18,149.72	43.46	16,973.07	49.07
	阀体及其部件	4,401.69	10.54	209.64	0.61
	底板	2,554.08	6.12	1,645.78	4.76
	连接件	2,784.60	6.67	1,923.64	5.56
	硬管、进出水管	1,536.99	3.68	1,001.51	2.90
	储液罐	7,160.65	17.14	7,843.14	22.67
	组装件	37.80	0.09	28.47	0.08
	支架	1,898.40	4.55	1,686.31	4.88
	小计	38,523.93	92.24	31,311.56	90.52
汽车发动机系统零部件		1,305.20	3.13	1,362.35	3.94

模具	861.53	2.06	608.33	1.76
其他	1,074.71	2.57	1,307.56	3.78
合计	41,765.38	100.00	34,589.80	100.00

经过十余年的发展，公司在汽车热管理系统精密加工零部件领域建立了较强的竞争优势，同时，公司紧抓新能源汽车快速发展的趋势，迅速布局新能源汽车市场，热泵系统阀体及其部件等多款产品已成功开发完成并进入量产阶段。报告期内，汽车热管理系统零部件法兰、阀体及其部件、底板、储液罐是公司最主要的产品，占公司当期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77.11%、77.26%、72.80%和 69.47%，同时，公司不断加大法兰、阀体及其部件、底板、连接件等新产品和新项目的开发力度，成为公司的主要销售增长点。

（三）主要产品的销售价格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产品的销售均价变化情况如下：

单位：元/件、%

分类	产品名称	2022年 1-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销售均价	变动率	销售均价	变动率	销售均价	变动率	销售均价
汽车热管理系统 零部件	法兰	5.06	3.24	4.90	0.14	4.89	1.63	4.81
	阀体	27.07	-6.39	28.91	-14.98	34.01	4.09	32.68
	底板	13.42	7.45	12.49	11.77	11.18	-10.76	12.52
	连接件	2.75	0.78	2.73	-6.10	2.91	10.57	2.63
	硬管、进出水管	2.94	20.08	2.44	2.05	2.40	11.54	2.15
	储液罐	12.71	17.50	10.81	-2.46	11.09	9.03	10.17
	组装件	9.13	24.33	7.35	-67.41	22.54	-10.48	25.18
	支架	2.24	2.00	2.19	21.85	1.80	7.79	1.67
汽车发动机系统 零部件	节气门轴	11.68	26.32	9.25	6.80	8.66	-5.15	9.13

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要产品法兰、阀体、底板、储液罐等产品价格波动较为稳定，波动主要与细分产品结构变化相关。

（四）对前五名客户的销售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对前五名客户的销售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年度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销售内容
2022年 1-6月	1	马勒	6,189.13	18.00	汽车空调热交换器及管路系统等零部件
	2	翰昂	6,027.06	17.53	汽车空调热交换器及管路系统、热泵系统、电池冷却器等零部件
	3	摩丁	4,247.33	12.36	汽车油冷器、空调热交换器及管路系统等零部件
	4	马瑞利	2,851.18	8.29	汽车油冷器、空调热交换器及管路系统、汽车发动机系统等零部件
	5	法雷奥	2,789.78	8.12	汽车空调热交换器及管路系统等零部件、分光片等
		合计		22,104.48	64.30
2021年度	1	翰昂	10,201.94	17.19	汽车空调热交换器及管路系统、热泵系统、电池冷却器等零部件
	2	马勒	9,551.68	16.10	汽车空调热交换器及管路系统等零部件
	3	摩丁	7,526.81	12.68	汽车油冷器、空调热交换器及管路系统等零部件
	4	法雷奥	6,988.56	11.78	汽车空调热交换器及管路系统、电池冷却器等零部件、分光片等
	5	马瑞利	4,301.50	7.25	汽车油冷器、空调热交换器及管路系统、汽车发动机系统等零部件
		合计		38,570.50	65.00
2020年度	1	马勒	9,965.31	22.48	汽车空调热交换器及管路系统等零部件
	2	翰昂	7,649.32	17.26	汽车空调热交换器及管路系统、热泵系统、电池冷却器等零部件
	3	法雷奥	7,251.73	16.36	汽车空调热交换器及管路系统、电池冷却器等零部件、分光片等
	4	摩丁	6,658.50	15.02	汽车油冷器、空调热交换器及管路系统等零部件
	5	马瑞利	2,918.68	6.58	汽车油冷器、空调热交换器及管路系统、汽车发动机系统等零部件
		合计		34,443.54	77.71
2019年度	1	马勒	10,653.45	29.27	汽车空调热交换器及管路系统等零部件
	2	法雷奥	8,502.66	23.36	汽车空调热交换器及管路系统、电池冷却器等零部

					件、分光片等
3	摩丁	6,368.92	17.50		汽车油冷器、空调热交换器及管路系统等零部件
4	翰昂	3,025.26	8.31		汽车空调热交换器及管路系统等零部件
5	马瑞利	1,937.14	5.32		汽车油冷器、空调热交换器及管路系统等零部件
	合计	30,487.43	83.76		-

注：除马瑞利外，公司还通过贸易商大丸和日产通商实现对马瑞利日本的最终销售，报告期内，公司对大丸的销售收入占比分别为 0.01%、2.80%、6.91%和 4.69%，对日产通商的销售收入占比分别为 0.0005%、0.01%、0.01%和 0.09%。

报告期内，公司前五大客户较为稳定，未发生变化。

公司客户主要为全球一级汽车零部件供应商，公司主要客户的主营业务与行业地位如下表所示：

客户名称	主营业务	行业地位
翰昂	为电气化（电动、混动、燃料电池、自动驾驶）和传统燃油车提供汽车热和能源管理解决方案，主要产品包括汽车空调和供暖系统、动力总成冷却系统、压缩机、流体运输管路系统、电子冷却和流体压力管理方案等。	韩国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018880.KS），拥有 30 余年的汽车空调系统生产历史，是全球汽车热和能源管理创新解决方案的领导者，是世界上大多数顶级汽车制造商值得信赖的合作伙伴，在 21 个国家设立了 50 余家生产工厂和 3 个区域创新中心，有超过 21,000 名员工，2021 财年（2021 年 1 月 1 日-2021 年 12 月 31 日）、2022 上半财年（2022 年 1 月 1 日-2022 年 6 月 30 日）分别实现销售收入 73,514.24 亿韩元和 40,870.00 亿韩元。
马勒	提供与动力总成和空调技术相关的解决方案，主要产品包括汽车发动机及零部件、汽车滤清系统、汽车热管理系统、电气/机电一体化系统等。	汽车及发动机行业领先的全球研发合作伙伴，世界最大的发动机系统及零部件、滤清系统供应商之一；于 2013 年控股合并贝洱（世界领先和最为活跃的汽车空调及引擎冷却系统专家和厂商），将其作为热管理事业部归入马勒集团旗下；在全球拥有约 160 个生产基地、12 个主要研发中心、超过 71,000 名员工，2021 财年（2021 年 1 月 1 日-2021 年 12 月 31 日）、2022 上半财年（2022 年 1 月 1 日-2022 年 6 月 30 日）分别实现销售收入 109.33 亿欧元和 58.92 亿欧元。
摩丁	为各种应用和市场设计、制造和测试传热系统和高质量传热组件，同时提供热管理技术和解决方案，主要产品包括动力系统冷却和发动机冷却系统，线圈、冷却器和涂层，供暖、通风和空调	纽约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MOD.N），全球领先的热管理技术和解决方案开发商、制造商和销售商，同时也是工程传热系统和高质量传热组件的领先供应商，自 1916 年以来一直引领热管理领域，在 15 个国家设立了子公司或分支机构，有约 11,100 名

	系统等。	员工，2021 财年（2021 年 4 月 1 日-2022 年 3 月 31 日）、2022 上半财年（2022 年 4 月 1 日-2022 年 9 月 30 日）分别实现销售收入 20.50 亿美元和 11.20 亿美元。
法雷奥	提供汽车驾驶辅助系统、动力总成系统、热管理系统和视觉系统的各类技术、解决方案、模块和零部件等。	巴黎泛欧交易所上市公司（FR.PA），全球领先的汽车零部件厂商，全球汽车制造商的合作伙伴，在 33 个国家设立了 184 个生产基地和 62 个研发中心，有约 104,000 名员工，2021 财年（2021 年 1 月 1 日-2021 年 12 月 31 日）、2022 上半财年（2022 年 1 月 1 日-2022 年 6 月 30 日）分别实现销售收入 172.62 亿欧元和 94.19 亿欧元。
大丸	公司客户大丸兴业国际贸易（上海）有限公司系大丸兴业株式会社（日本）的全资子公司，大丸兴业国际贸易（上海）有限公司的主营业务为提供电子部件、金属制品等的贸易及代理服务等，大丸兴业株式会社（日本）的主营业务包括电子设备的开发和生产，汽车零部件的原型开发、质量检测、贸易和物流支持，金属、化学品等工业材料的贸易服务，酒类批发零售等。	大丸兴业株式会社（日本）成立于 1933 年，系日本领先的集团公司，在 8 个国家或地区设立了子公司或分支机构，有约 240 名员工，2021 财年（2021 年 3 月 1 日-2022 年 2 月 28 日）实现销售收入约 434 亿日元。
马瑞利	主要从事汽车零件、系统和组件的研发、设计与生产，主要产品领域覆盖照明、机舱舒适性、电动动力系统、电子设备、绿色技术系统、室内体验、动力系统、乘坐动力学、热管理解决方案、赛车运动等。	2018 年由菲克集团旗下的玛涅蒂·马瑞利（意大利汽车配套产业巨头之一，在照明、电子、动力系统和赛车领域处于领先地位）和康奈可（日本著名汽车零部件供应商，在室内体验、气候控制系统、热交换和压缩机领域处于领先地位）合并而来，在亚洲、美洲、欧洲和非洲拥有 170 个生产基地和研发中心，有约 54,000 名员工，2021 财年（2021 年 1 月 1 日-2021 年 12 月 31 日）实现销售收入约 13,800 亿日元（106 亿欧元）。

资料来源：相关上市公司定期报告等信息披露文件、企业官方网站及其他公开资料。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向单个客户的销售比例超过当期营业收入 50%或严重依赖于少数客户的情形，前五名客户中不存在当期新增客户。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与前五名客户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公司及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其他核心人员、主要关联方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在上述客户中未占有任何权益。

四、发行人采购情况和主要供应商

（一）报告期内的采购情况

1、报告期内采购原材料的情况及相关价格变动趋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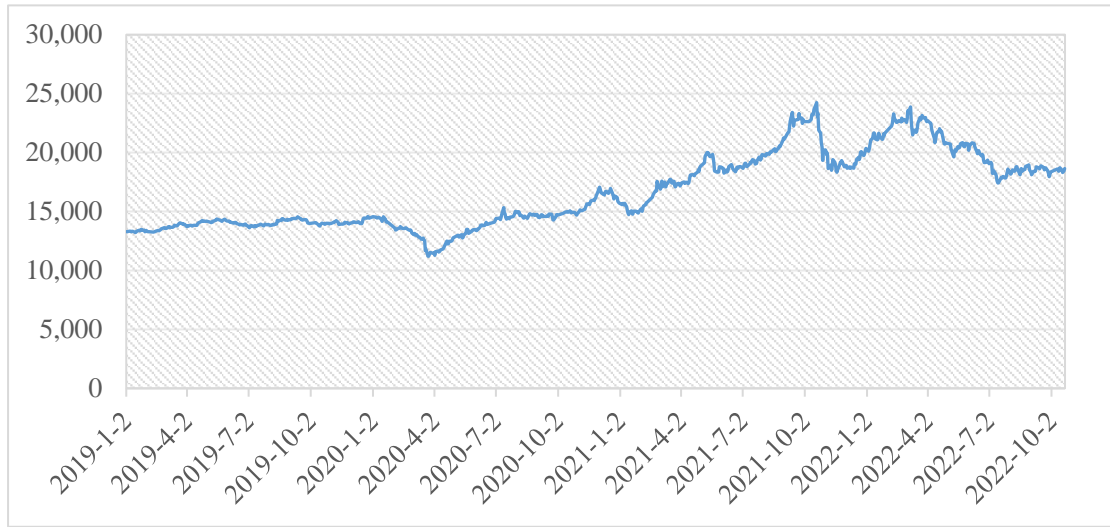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原材料采购的具体金额及数量如下：

采购内容	项目	2022年1-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铝型材	金额（万元）	11,333.25	23,693.76	14,542.12	12,195.80
	数量（吨）	4,549.96	10,712.64	8,104.81	7,068.92
	均价（元/吨）	24,908.43	22,117.58	17,942.57	17,252.71
	价格波动（%）	12.62	23.27	4.00	-
机加工件	金额（万元）	956.67	1,744.20	1,016.36	732.99
	数量（万件）	457.82	918.73	626.38	737.27
	均价（元/件）	2.09	1.90	1.62	0.99
	价格波动（%）	10.07	17.00	63.20	-
刀具	金额（万元）	471.97	2,674.84	1,432.69	992.17
	数量（万支）	1.77	9.30	5.13	3.34
	均价（元/支）	266.91	287.58	279.40	296.78
	价格波动（%）	-7.19	2.93	-5.86	-

（1）铝型材价格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原材料为铝型材。公司铝型材的采购价格主要系在长江有色金属网 A00 铝市场行情价格的基础上加上合理的挤压加工费确定。报告期内，公司采购铝型材的平均价格分别为 17,252.71 元/吨、17,942.57 元/吨、22,117.58 元/吨和 24,908.43 元/吨，与长江有色金属网 A00 铝的市场价格变动趋势一致，采购价格公允。

长江有色金属网 A00 铝平均价（单位：元/吨）



数据来源：Wind。

公司通常在合同中与客户约定当某种产品的原材料价格上涨超过一定比例，公司可与客户协商重新调整产品价格。针对 2021 年以来大宗商品铝材价格上涨带来的成本压力，公司已及时积极与客户协商上调产品价格或其他补偿机制，以减缓原材料价格上涨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2）机加工件价格

公司基于用工经济、设备使用效率等原因，会向供应商直接采购部分工艺相对简单、设备投入产出比较低的机加工件，供应商根据公司提供的图纸和要求自行采购原材料并进行加工，公司采购机加工件的价格在原材料市场价格的基础上加上合理的机加工费确定。报告期内，公司采购机加工件的平均价格分别为 0.99 元/件、1.62 元/件、1.90 元/件和 2.09 元/件，呈逐年上涨的趋势，主要系公司根据生产需要，增加了对部分单价较高的机加工件的采购所致。

（3）刀具价格

报告期内，公司采购刀具的平均价格分别为 296.78 元/支、279.40 元/支、287.58 元/支和 266.91 元/支，价格波动较小。

2、报告期内采购能源的情况及相关价格变动趋势

报告期内，公司使用的主要能源为电力，具体采购情况如下：

采购内容	项目	2022年1-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电力	金额（万元）	710.80	1,274.36	952.52	670.25
	数量（万千瓦时）	1,002.59	2,023.12	1,521.19	1,002.12
	均价（元/千瓦时）	0.71	0.63	0.63	0.67
	价格波动（%）	12.55	0.60	-6.38	-

报告期内，公司电力主要系向国网江苏省电力有限公司常熟市供电分公司和常熟市浙交新能源有限公司采购，电力供应稳定。2022年1-6月公司电力采购平均单价较2021年有小幅上涨，主要原因系在国际能源形势紧张的大背景下，国内火力发电成本上升，同时，俄乌冲突导致欧洲陷入能源危机，公司子公司众捷巴塞罗那的用电成本大幅增加。

报告期内，公司水资源使用情况如下：

采购内容	项目	2022年1-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水资源	金额（万元）	22.72	37.23	22.70	8.00
	数量（万吨）	4.99	8.01	4.88	1.81
	均价（元/吨）	4.55	4.65	4.65	4.43
	价格波动（%）	-2.01	-0.05	4.95	-

报告期内，公司水资源主要系向江苏中法水务股份有限公司采购，单价及供应稳定。

3、报告期内接受服务的情况及相关价格变动趋势

报告期内，公司外协加工服务采购的具体金额及数量如下：

采购内容	项目	2022年1-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外协加工服务	金额（万元）	2,411.10	6,053.47	4,484.97	3,771.24
	数量（万件）	2,844.86	6,460.62	4,381.57	3,763.88
	均价（元/件）	0.85	0.94	1.02	1.00
	价格波动（%）	-9.55	-8.46	2.16	-

公司因生产所需存在部分工序外协加工的情形，报告期内，公司采购的外协加工服务的平均价格分别为1.00元/件、1.02元/件、0.94元/件和0.85元/件，价格波动较小。

（二）向前五名供应商的采购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向前五名供应商的采购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年度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 (不含税)	占采购总 额比例	采购内容
2022年 1-6月	1	亚太轻合金（南通）科技有限公司	3,758.69	19.94	铝型材
	2	江阴市源盛铝业有限公司	3,341.45	17.72	铝型材
	3	南通恒金复合材料有限公司	1,160.54	6.16	铝型材
	4	天津诺镁轻合金科技有限公司	1,037.39	5.50	铝型材
	5	山东兖矿轻合金有限公司	661.54	3.51	铝型材
	合计			9,959.60	52.83
2021年度	1	亚太轻合金（南通）科技有限公司	8,802.75	20.89	铝型材
	2	江阴市源盛铝业有限公司	6,590.62	15.64	铝型材
	3	天津诺镁轻合金科技有限公司	1,757.18	4.17	铝型材
	4	南通恒金复合材料有限公司	1,747.38	4.15	铝型材
	5	山东兖矿轻合金有限公司	1,685.49	4.00	铝型材
	合计			20,583.42	48.86
2020年度	1	亚太轻合金（南通）科技有限公司	6,497.39	23.35	铝型材
	2	江阴市源盛铝业有限公司	4,000.78	14.38	铝型材
	3	山东兖矿轻合金有限公司	1,243.96	4.47	铝型材
	4	鼎镁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05.84	3.62	铝型材
	5	国网江苏省电力有限公司常熟市供电公司	931.94	3.35	电力
	合计			13,679.91	49.17
2019年度	1	江阴市源盛铝业有限公司	4,578.30	20.65	铝型材
	2	亚太轻合金（南通）科技有限公司	4,089.97	18.44	铝型材
	3	鼎镁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357.86	6.12	铝型材
	4	山东兖矿轻合金有限公司	1,338.77	6.04	铝型材
	5	苏州爱菲克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673.90	3.04	外协加工服务
	合计			12,038.80	54.29

注：公司原供应商捷安特轻合金科技（昆山）股份有限公司已于2020年被鼎镁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吸收合并后注销主体，故上表统一以鼎镁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列示。

公司前五名供应商主要为铝型材供应商，2020年相比2019年变化较小，2021年天津诺镁轻合金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津诺镁”）和南通恒金复合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通恒金”）分别成为公司第三、四大供应商，主要原因

系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不断扩大，铝型材需求量大幅增加，同时，公司基于降低主要原材料铝型材供应风险的考虑，积极寻找和开发其他同类型供应商，从而增加向天津诺镁和南通恒金的采购。2022年1-6月，公司前五名供应商相比2021年未发生变化。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向单个供应商的采购比例超过当期采购总额50%或严重依赖于少数供应商的情形，前五名供应商中不存在当期新增供应商。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因公司2021年初入职的前高管王新万原为亚太科技（002540.SZ）的高管，于2021年2月自亚太科技离职，因此报告期内2020年、2021年和2022年1-2月亚太科技全资子公司亚太轻合金（南通）科技有限公司成为公司的关联方，除此之外，公司与前五名供应商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公司及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其他核心人员、主要关联方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在上述供应商中未占有任何权益。

五、发行人主要资产情况

（一）固定资产

公司固定资产主要包括机器设备、房屋及建筑物、运输设备、办公设备等。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拥有的固定资产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固定资产类别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成新率
机器设备	27,233.88	8,290.19	-	18,943.70	69.56%
房屋及建筑物	8,652.97	2,122.62	-	6,530.36	75.47%
运输设备	184.67	159.26	-	25.41	13.76%
办公设备及其他	247.33	174.97	-	72.36	29.26%
合计	36,318.87	10,747.04	-	25,571.82	70.41%

注：成新率=账面净值/账面原值×100%，账面净值=账面原值-累计折旧，下同。

1、机器设备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主要机器设备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固定资产名称	数量 (台、套)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成新率
1	立式加工中心	296	16,927.72	4,790.22	-	12,137.50	71.70%
2	车削中心	60	2,377.61	594.39	-	1,783.21	75.00%
3	清洗设备	16	1,343.42	425.69	-	917.73	68.31%
4	测量设备	26	957.37	333.27	-	624.10	65.19%
5	冲压机床	14	643.36	123.14	-	520.22	80.86%
6	数控弯管机	29	429.07	107.64	-	321.42	74.91%
7	数控锯切机	18	347.04	132.07	-	214.98	61.94%
8	管端成型机	28	381.47	96.60	-	284.88	74.68%
9	空气压缩机	5	148.92	67.60	-	81.32	54.60%
10	全自动倒角机	7	105.90	28.03	-	77.87	73.53%
11	自动送料机	4	104.80	11.99	-	92.81	88.56%
12	弯管生产线	1	49.57	16.66	-	32.92	66.40%
13	数控钻孔机	3	41.39	11.09	-	30.30	73.21%
14	自动钎焊机	6	70.29	4.11	-	66.18	94.15%
15	磨床	1	14.60	2.10	-	12.50	85.60%
16	线切割机	1	13.98	1.79	-	12.19	87.20%
17	数控铣床	1	11.60	1.49	-	10.12	87.20%
18	数控旋槽机	1	11.50	2.76	-	8.74	76.00%
19	振研机	1	10.23	3.52	-	6.71	65.60%
合计		518	23,989.86	6,754.16	-	17,235.69	71.85%

截至报告期末，上述主要机器设备账面价值占机器设备账面价值总额的90.98%，整体机器设备成新率为71.85%。

2、房屋及建筑物

(1) 自有房屋及建筑物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及子公司拥有的对公司主要业务有重大影响的主要房屋及建筑物情况如下：

序号	所有权人	权证号	地址	建筑面积 (m ²)	用途	土地面积 (m ²)	取得方式	他项权利
1	众捷汽车	苏(2018)常熟市不动产权第	尚湖镇练塘路北路1号	16,630.27	工业	26,036.00	自建	-

		0045258号						
2	众捷汽车	苏（2020）常熟市不动产权第8126363号	常熟市尚湖镇路北路1号	27,044.81	工业	26,957.00	自建	-

（2）租赁房屋及建筑物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及子公司租赁的对公司主要业务有重大影响的主要房屋及建筑物情况如下：

序号	承租方	出租方	地址	建筑面积（m ² ）	用途	租赁期限
1	众捷墨西哥	GRUPO CORPORATIVO JERPLAN, S.A. DE C.V.	墨西哥克雷塔罗州埃尔马克斯市科技创新产业园国道431公里2+200处9-1栋3单元	4,286	生产、仓储及办公	2018年4月-2023年2月
2	众捷美国	REGUS	美国密歇根州芒特莫里斯市萨吉诺北街11500号	20	办公	2021年4月-2022年12月
3	众捷巴塞罗那	MATEO COLOMER VERDAGUER	西班牙巴塞罗那托雷略市马斯拉维耶斯街13-15号	1,640	生产	2010年8月1日-2020年7月31日，到期后每年自动续期
4	众捷巴塞罗那	TBT GRUP, S.L.	西班牙巴塞罗那圣佩德罗德托雷略市卡米德拉丰桑塔大街	2,816	生产及仓储	2021年7月1日-2026年6月30日
5	众捷巴塞罗那	MIRIAM PRAT PLANAS y PILAR PLANAS ESPIGOL	西班牙巴塞罗那托雷略市马斯拉维耶斯工业区38号	515.71	仓储	2021年2月24日-2024年2月23日，可延期

（二）无形资产

1、土地使用权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及子公司拥有的对公司主要业务有重大影响的主要土地使用权情况如下：

序号	使用权人	权证号	地址	土地面积（m ² ）	用途	取得方式	终止日期	他项权利
1	众捷汽车	苏（2018）常熟市不动产权第0045258号	尚湖镇练塘路北路1号	26,036.00	工业用地	流转转让	2060年9月2日	-
2	众捷汽车	苏（2020）常熟市不动产权第8126363号	常熟市尚湖镇路北路1号	26,957.00	工业用地	出让	2068年6月7日	-

公司“苏（2018）常熟市不动产权第0045258号”不动产权的性质为集体流

转土地（以下简称“0045258号集体土地”），根据苏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转发市国土资源局关于开展城镇规划区内集体建设用地使用权流转方式试点的实施意见》（苏府办[2002]76号）之规定，“集体建设用地流转，是指农村集体土地中已依法办理农用地转用和非农建设用地使用手续后，其使用权经过批准，采用转让、租赁、抵押和作价入股等多种形式，实现土地使用权属转移或实际使用人发生变更的行为”，“国土资源部对我市征地制度改革试点方案作了批复，同意我市在城镇规划区内全面实行集体建设用地使用权流转（以下简称集体建设用地流转）试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以下简称“《土地管理法》”）第四十四条规定，建设占用土地，涉及农用地转为建设用地的，应当办理农用地转用审批……在已批准的农用地转用范围内，具体建设项目用地可以由市、县人民政府批准。

公司上述 0045258 号集体土地的前手权利人系常熟华利达电子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常熟华利达”），常熟市国土资源局于 2010 年 9 月 3 日出具《用地批复》（常土挂集函（2010）字第 36 号）确认常熟华利达通过挂牌转让取得面积为 26,036 平方米的集体土地使用权，地块用途为工业；公司与常熟华利达于 2015 年 8 月 5 日就 0045258 号集体土地及其附属厂房的转让签署了《土地使用权转让合同》、《土地、厂房转让协议书》，常熟市国土资源局于 2015 年 10 月 15 日出具《关于土地使用权转让的审查意见》（常土转审[2015]47 号）同意常熟华利达转让 0045258 号集体土地；2015 年 11 月 13 日，公司取得《土地使用权证》（常集用（2015）第 00198 号），并于 2018 年 10 月 17 日取得《不动产权证书》（苏（2018）常熟市不动产权第 0045258 号）。

综上，公司取得 0045258 号集体土地使用权并办理《不动产权证书》（苏（2018）常熟市不动产权第 0045258 号），符合《土地管理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已依法办理了必要的审批手续、相关房产为合法建筑。

2、注册商标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及子公司已获批准注册的国内商标共有 1 项，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商标图样	注册号	类别	取得方式	权利人	有效期限	核定使用商品
1		14415679	11	申请	众捷汽车	2015年6月7日 -2025年6月6日	空气过滤设备；运载工具用空调器；空气调节装置；干燥装置和设备；运载工具用通风装置（空气调节）；运载工具窗户除霜加热器；气体冷凝器（非机器部件）；汽车发动机预热器（截止）

3、专利

截至2022年10月31日，公司及子公司共拥有79项专利，其中发明专利6项、实用新型专利73项，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类型	专利权人	取得方式	专利号	专利申请日	有效期
1	法兰散热器	发明	众捷汽车	原始取得	201410353862.2	2014年7月24日	20年
2	汽车空调管路连接部件	发明	众捷汽车	原始取得	201410353863.7	2014年7月24日	20年
3	联接立管用预装配零件	发明	众捷汽车	原始取得	201410353867.5	2014年7月24日	20年
4	汽车中冷器连接管的生产工艺	发明	众捷汽车	继受取得	201711090499.X	2017年11月8日	20年
5	一种汽车空调用的膨胀阀	发明	众捷汽车	原始取得	202011244182.9	2020年11月10日	20年
6	一种过热保护的制冷系统热力膨胀阀感温包	发明	众捷汽车	原始取得	202110964494.5	2021年8月23日	20年
7	一种夹具	实用新型	众捷汽车	原始取得	201220583323.4	2012年11月7日	10年
8	一种多功能刀具	实用新型	众捷汽车	原始取得	201220583324.9	2012年11月7日	10年
9	一种夹具	实用新型	众捷汽车	原始取得	201220583325.3	2012年11月7日	10年
10	一种联接法兰	实用新型	众捷汽车	原始取得	201220583350.1	2012年11月7日	10年
11	一种联接法兰组件	实用新型	众捷汽车	原始取得	201220583521.0	2012年11月7日	10年
12	整体式联接立管	实用新型	众捷汽车	原始取得	201420410268.8	2014年7月24日	10年
13	铣刀	实用新型	众捷汽车	原始取得	201620504139.4	2016年5月30日	10年
14	新型法兰	实用新型	众捷汽车	原始取得	201620504720.6	2016年5月30日	10年
15	法兰	实用新型	众捷汽车	原始取得	201620505189.4	2016年5月30日	10年
16	一种汽车空调卡接式法兰	实用新型	众捷汽车	原始取得	201821980057.2	2018年11月29日	10年
17	一种汽车空调法兰	实用新型	众捷汽车	原始取得	201821980058.7	2018年11月29日	10年
18	一种汽车空调缓冲法兰	实用新型	众捷汽车	原始取得	201821980059.1	2018年11月29日	10年
19	一种汽车空调可旋伸缩式法兰	实用新型	众捷汽车	原始取得	201821980157.5	2018年11月29日	10年
20	一种汽车空调可旋式法兰	实用新型	众捷汽车	原始取得	201821980159.4	2018年11月29日	10年
21	一种汽车空调可拓展冷凝管	实用新型	众捷汽车	原始取得	201821980170.0	2018年11月29日	10年
22	一种可变式汽车空调毛细冷凝管	实用新型	众捷汽车	原始取得	201821980645.6	2018年11月29日	10年

23	一种冷凝弯管夹具	实用新型	众捷汽车	原始取得	201821980692.0	2018年11月29日	10年
24	一种汽车空调液储液罐及其安装支架	实用新型	众捷汽车	原始取得	201821980719.6	2018年11月29日	10年
25	一种汽车空调毛细冷凝管	实用新型	众捷汽车	原始取得	201821980728.5	2018年11月29日	10年
26	一种车用车发动机轴传动装置	实用新型	众捷汽车	原始取得	201920851577.1	2019年6月6日	10年
27	一种防塌边法兰的加工夹具	实用新型	众捷汽车	原始取得	201920856002.9	2019年6月6日	10年
28	一种阀壳阀杆座连接结构	实用新型	众捷汽车	原始取得	201920856003.3	2019年6月6日	10年
29	一种汽车空调干燥瓶	实用新型	众捷汽车	原始取得	201920856476.3	2019年6月10日	10年
30	一种电池冷却模块连接法兰	实用新型	众捷汽车	原始取得	201920857725.0	2019年6月10日	10年
31	一种用于镜片车灯的防共振结构	实用新型	众捷汽车	原始取得	201920858697.4	2019年6月10日	10年
32	一种联接器的组装结构	实用新型	众捷汽车	原始取得	201920863689.9	2019年6月11日	10年
33	一种用于汽车油冷器底板的加工装置	实用新型	众捷汽车	原始取得	201920863690.1	2019年6月11日	10年
34	一种汽车排气系统转换器	实用新型	众捷汽车	原始取得	201920865378.6	2019年6月11日	10年
35	一种汽车空调散热器移动台架	实用新型	众捷汽车	原始取得	202022559952.0	2020年11月9日	10年
36	一种进风量可调式汽车空调散热装置	实用新型	众捷汽车	原始取得	202022559954.X	2020年11月9日	10年
37	一种具有防尘功能的汽车空调散热器	实用新型	众捷汽车	原始取得	202022559999.7	2020年11月9日	10年
38	一种减震降噪汽车空调膨胀阀	实用新型	众捷汽车	原始取得	202022560015.7	2020年11月9日	10年
39	一种汽车空调水冷型散热器	实用新型	众捷汽车	原始取得	202022560699.0	2020年11月9日	10年
40	一种动力转向轴的钻孔装置	实用新型	众捷汽车	原始取得	202022613419.8	2020年11月13日	10年
41	一种动力转向轴加工用固定装置	实用新型	众捷汽车	原始取得	202022613477.0	2020年11月13日	10年
42	一种动力转向轴的粗铣装置	实用新型	众捷汽车	原始取得	202022613478.5	2020年11月13日	10年
43	一种动力转向轴的校直装置	实用新型	众捷汽车	原始取得	202022613479.X	2020年11月13日	10年
44	一种汽车变速箱散热器快速固定装置	实用新型	众捷汽车	原始取得	202022651077.9	2020年11月17日	10年
45	一种汽车变速箱散热器集热装置	实用新型	众捷汽车	原始取得	202022651078.3	2020年11月17日	10年
46	一种汽车变速箱散热器减振装置	实用新型	众捷汽车	原始取得	202022651079.8	2020年11月17日	10年
47	一种汽车变速箱散热器防护装置	实用新型	众捷汽车	原始取得	202022651080.0	2020年11月17日	10年
48	一种便于汽车变速箱散热器拆卸装置	实用新型	众捷汽车	原始取得	202022651241.6	2020年11月17日	10年
49	一种检测油冷器底板平面度的感应器	实用新型	众捷汽车	原始取得	202121784702.5	2021年8月3日	10年
50	一种降低油冷器底板冲切塌边的减震器	实用新型	众捷汽车	原始取得	202121784704.4	2021年8月3日	10年
51	一种可调节流量的管路连接法兰	实用新型	众捷汽车	原始取得	202121784703.X	2021年8月3日	10年
52	一种具有尺寸调节功能的管路连接法兰	实用新型	众捷汽车	原始取得	202121821866.0	2021年8月6日	10年

53	一种分体式热传导散热的 KOMO 管	实用新型	众捷汽车	原始取得	202121821867.5	2021 年 8 月 6 日	10 年
54	一种用于冷凝器焊接组件用的冲切机	实用新型	众捷汽车	原始取得	202121849662.8	2021 年 8 月 10 日	10 年
55	一种具有自动冷却功能的变速器底板零件	实用新型	众捷汽车	原始取得	202121849661.3	2021 年 8 月 10 日	10 年
56	一种具有自清洁功能的阀体	实用新型	众捷汽车	原始取得	202121874706.2	2021 年 8 月 12 日	10 年
57	一种安装方便的模块化 KOMO 管	实用新型	众捷汽车	原始取得	202121874708.1	2021 年 8 月 12 日	10 年
58	一种可快速冷却的汽车油冷器底板用生产装置	实用新型	众捷汽车	原始取得	202122084165.X	2021 年 9 月 1 日	10 年
59	一种减震性好的汽车散热器支架连续冲压模具	实用新型	众捷汽车	原始取得	202122084240.2	2021 年 9 月 1 日	10 年
60	一种可降低储液罐中水分的蒸发装置	实用新型	众捷汽车	原始取得	202122084238.5	2021 年 9 月 1 日	10 年
61	一种防堵塞的制冷系统热力膨胀阀过滤装置	实用新型	众捷汽车	原始取得	202122126579.4	2021 年 9 月 6 日	10 年
62	一种具有开度调节功能的制冷系统热力膨胀阀阀芯	实用新型	众捷汽车	原始取得	202122126603.4	2021 年 9 月 6 日	10 年
63	一种管件加工用自动定位的模具	实用新型	众捷汽车	原始取得	202220740609.2	2022 年 3 月 31 日	10 年
64	阀体自动化生产加工用超声清洗装置	实用新型	众捷汽车	原始取得	202220739603.3	2022 年 3 月 31 日	10 年
65	一种离合器的气密的泄漏检测装置	实用新型	众捷汽车	原始取得	202220928539.3	2022 年 4 月 21 日	10 年
66	管接头法兰件加工用的单齿插削刀具	实用新型	众捷汽车	原始取得	202220931289.9	2022 年 4 月 21 日	10 年
67	阶梯孔大螺旋硬质合金铰刀	实用新型	众捷汽车	原始取得	202220978042.2	2022 年 4 月 26 日	10 年
68	阀体加工用的 PCD 内冷刀具	实用新型	众捷汽车	原始取得	202220978062.X	2022 年 4 月 26 日	10 年
69	阀体深孔多阶梯 PCD 内冷精铰刀	实用新型	众捷汽车	原始取得	202221074939.9	2022 年 5 月 7 日	10 年
70	汽车法兰钻孔、攻丝、铣面加工用的多轴旋转机台	实用新型	众捷汽车	原始取得	202221198227.8	2022 年 5 月 18 日	10 年
71	阀体成型轮廓多刃式 PCD 精铣刀	实用新型	众捷汽车	原始取得	202221198219.3	2022 年 5 月 18 日	10 年
72	阀体中心凸台 PCD 内冷套刀	实用新型	众捷汽车	原始取得	202221271020.9	2022 年 5 月 25 日	10 年
73	管路凸接头内轮廓错齿式 PCD 精校刀	实用新型	众捷汽车	原始取得	202221271024.7	2022 年 5 月 25 日	10 年
74	汽车空调储液管多主轴同步加工装置	实用新型	众捷汽车	原始取得	202220871419.4	2022 年 4 月 15 日	10 年
75	储液管堵头孔成型组合刀具	实用新型	众捷汽车	原始取得	202221028684.2	2022 年 4 月 29 日	10 年
76	管路凸接头外轮廓整体式 PCD 套铣刀	实用新型	众捷汽车	原始取得	202221135749.3	2022 年 5 月 12 日	10 年
77	圆柱凸台加工用的钻削刀具	实用新型	众捷汽车	原始取得	202221178133.4	2022 年 5 月 13 日	10 年
78	圆阶梯凸台内铣刀具	实用新型	众捷汽车	原始取得	202221493468.5	2022 年 6 月 15 日	10 年
79	薄套组装机	实用新型	众捷汽车	原始取得	202221724783.4	2022 年 7 月 5 日	10 年

4、软件著作权

截至 2022 年 10 月 31 日，公司及子公司共拥有 8 项软件著作权，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软件名称	著作权人	登记号	开发完成日期	首次发表日期	取得方式
1	PXI 智能实验室送检管理系统 V1.0	众捷汽车	2022SR0389464	2021 年 6 月 15 日	2021 年 6 月 23 日	原始取得
2	PXI 智慧设备维修申请系统 V1.0	众捷汽车	2022SR0391852	2021 年 7 月 15 日	2021 年 8 月 15 日	原始取得
3	PXI P550 短管机器人自动搬运系统 V1.0	众捷汽车	2022SR0418782	2021 年 4 月 20 日	2021 年 6 月 3 日	原始取得
4	PXI P1128 自动生产系统 V1.0	众捷汽车	2022SR0418783	2021 年 12 月 15 日	2022 年 1 月 12 日	原始取得
5	PXI 智慧生产异常处理系统 V1.0	众捷汽车	2022SR0475721	2021 年 7 月 14 日	2021 年 9 月 22 日	原始取得
6	PXI 智慧考核管理系统 V1.0	众捷汽车	2022SR0475631	2021 年 11 月 2 日	2022 年 1 月 6 日	原始取得
7	PXI 墩头机自动上下料控制软件 V1.0	众捷汽车	2022SR0653501	2021 年 9 月 13 日	2021 年 11 月 13 日	原始取得
8	PXI CCD 视觉二维尺寸检测分选系统 V1.0	众捷汽车	2022SR0653503	2022 年 2 月 12 日	2022 年 4 月 12 日	原始取得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除 5 项实用新型专利 ZL201220583323.4、ZL201220583324.9、ZL201220583325.3、ZL201220583350.1 和 ZL201220583521.0 专利权期限已届满外，公司上述无形资产均有效存续，无权属纠纷和相应法律风险，不存在权利瑕疵及其他限制情况。公司目前持有的无形资产是公司持续经营的重要保障，其中专利、软件著作权等为公司的核心技术提供了有效保护。

5、域名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及子公司共拥有 1 项域名，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域名	注册人	注册时间	到期时间
1	pxi-automotive.com	众捷汽车	2022 年 7 月 11 日	2025 年 7 月 11 日

（三）生产经营资质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及子公司取得的尚在有效期内的主要业务及产品资质如下：

1、公司资质

序号	持证人	资质名称	证书编号	核发/认证机构	有效期至
1	众捷汽车	高新技术企业证书	GR201932009016	江苏省科学技术厅、江苏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江苏省税务局	2022 年 12 月 5 日（注）

2	众捷汽车	IATF 16949:2016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IATF 0376313 SGS CN17/21057	SGS United Kingdom Ltd.	2023年11月27日
3	众捷汽车	ISO 14001:2015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CN19/20356	SGS United Kingdom Ltd.	2025年3月5日
4	众捷汽车	ISO 45001:2018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CN22/00001615	SGS United Kingdom Ltd.	2025年6月29日
5	众捷汽车	两化融合管理体系评定证书	AITRE-00921IIMS0155801	中电鸿信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2024年1月11日
6	众捷汽车	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表	04167273	常熟市商务局	长期
7	众捷汽车	海关报关单位注册登记证书	3214961626	中华人民共和国常熟海关	长期
8	众捷汽车	企业境外投资证书	境外投资证第 N3200201900437号	江苏省商务厅	-
9	众捷科技	企业境外投资证书	境外投资证第 N32002021100681号	江苏省商务厅	-
10	众捷汽车	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回执	91320581551164044U001W	苏州市常熟生态环境局	2025年4月13日
11	众捷汽车	城镇污水排入排水管网许可证	苏常排字第 2019-015 号	常熟市水利局	2024年1月9日

注：公司目前已通过 2022 年“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审核并在“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网”上进行了备案公示，尚待领取复审通过且已完成备案的编号为 GR202232006602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

2、产品资质

序号	持证人	资质名称	产品名称	证书编号	核发/认证机构	有效期至
1	众捷有限	高新技术产品认定证书	高性能汽车空调 联接法兰组件	170581G2218N	江苏省科学技术厅	2022年11月

（四）特许经营权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未拥有特许经营权。

（五）各要素与所提供产品的内在联系

公司目前所拥有的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等资源要素，是所提供产品或服务的必要基础，为公司产品的研发、生产提供了坚实保障。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存在部分房产因缺少前期手续或备案等原因而未能及时办理房屋所有权证的情况，合计建筑面积为 3,935m²，占公司拥有的生产经营用房产的 8.27%，占比较小，主要用于公司辅助生产车间、打包和中转区、轴车间、辅料和废品仓储等。鉴于：1、该等房产系公司在自有土地上建造并持续占有使用，其建设未影响当地总规划及用地规划，未产生不良影响，相关房屋所有权和

所占土地使用权归公司所有，无任何产权纠纷，公司正积极进行补办相关手续并办理房屋产权登记工作；2、公司住所地常熟市尚湖镇综合行政执法局出具证明确认，其同意公司在做好安全生产工作的前提下，在取得相应的房屋所有权证之前可继续正常使用该等房产，该行为不属于重大违法违规行为，其对公司该行为不予行政处罚。因此，公司部分房产尚未取得房屋所有权证的情形不会对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构成重大不利影响。

除上述尚未办妥产权证书的不动产外，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及子公司所拥有的主要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不存在瑕疵、纠纷或潜在纠纷，不存在对公司持续经营存在重大不利影响的因素。

六、发行人核心技术与研发情况

（一）主要产品的核心技术及技术来源

在生产经营过程中，公司不断对标行业内先进技术、引进先进设备、积累生产制造经验，形成并掌握了包括智能制造技术、柔性生产技术、精密加工技术、设计类创新技术、数字化管理技术等一系列核心技术，并广泛应用于公司产品的研发生产中。

1、核心技术的基本情况

公司主要核心技术的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技术名称	行业技术水平	技术先进性及具体表征	技术来源	所处阶段
智能制造技术					
1	热交换管末端成型自动化技术	部分热交换管因零件短小、成型时力量大，再加上品种多，加工时易打滑、夹持不住，导致零件尺寸不稳定，一般报废率超过 8%，加工时需要随时调整，很难连续稳定生产。	公司开发的热交换管末端成型自动化技术采用自主研发设计的上下料夹持、放置结构和模具，在自动上料后将待加工件固定在同一位置并用夹具夹紧，可实现热交换管零件自动加工成型，保证尺寸稳定的同时提升生产效率，使得连续稳定生产成为可能。该技术达到行业先进水平。	自有技术	批量生产
2	冷却器底板自动机加工技术	冷却器底板行业主流加工方式为单机自动化，未对机加工、清洗、检测等环节进行自动化集成。	公司开发的冷却器底板自动机加工技术通过对数控设备进行智能化改造，与六轴机器人系统交互，实现了板类零件上下料、机加工、工序间传递、清洗、检测的全自动化生产线，整条生产线的配置成本较低但效率	自有技术	批量生产

			较高，满足精益生产的目标。针对板类零件加工中遇到的原材料平面度影响加工密封槽深的问题，该技术一方面在夹具上增加防错机制，对于平面度超出允许公差的材料中止加工，另一方面在后端对槽深进行自动化全检，从而保证了槽深尺寸的一致性。该技术达到行业先进水平。		
3	蝶形弹簧组自动装配工艺	对于蝶形弹簧组装配，行业内一般使用相对独立的装配机和检测机，在装配完成后再进行检测。	公司开发的蝶形弹簧组自动装配工艺能够实现蝶形弹簧组件中弹簧的自动推出、按序轮流装入弹簧座、压装和铆接。各部分由传感器实时反馈信息，运行稳定可靠，可防止人工装配出错导致的组件报废问题，且自动铆接的效率能匹配总成装配的节拍。该技术在自动化装配过程中集成了自动化检测，不仅对零件重要指标进行检测，而且可以检测装配机本身的动作是否正确，防错等级达到行业先进水平。	自有技术	批量生产
4	热泵阀自动化加工单元	热泵阀体类零件行业主流加工方式为使用卧式加工中心，手动上下料。	公司开发的热泵阀自动化加工单元按精益生产方式“U”字型排布机加工设备、清洗设备和全检设备，采用六轴机器人系统配地轨加数控设备实现自动化无人生产，且通过将问题组设备独立出生产线，可减少单台设备故障或调试对整条生产线的影响。该自动化加工单元使用了公司的PCD精铰刀和夹具一面两销、销子采用气动膨胀自动定位、侧向浮动压紧的创新工艺方式，其零件定位精度、自动化检测能力达到行业先进水平。	自有技术	批量生产
5	推弯斜切自动化工艺	普通人工线工艺不稳定，报废率在12%左右。	公司开发的推弯斜切自动化工艺将定位、弯管、斜切集成在一起，可实现自动上料、弯管、切割斜面、自动下料，上料环节设置的传感器可以自动检测材料是否到位，机器根据检测结果自行判断是否工作。该全自动机器购建成本较低，且加工质量稳定，能大幅提高生产效率。该工艺达到行业先进水平。	自有技术	批量生产
6	在线视觉检测技术	同行业其他公司开发的自动检测系统通常只能检测表面洁净的零件，且很难在线运用。	公司开发的在线视觉检测技术能在加工过程中结合材料的尺寸、面积、形状等特征自动对进料的正、反进行判别和分选，避免人工区分时未识别出反向进料导致的不合格件，并且对有污点的零件也能保持很好的检测效果，节省了大量的人工挑选费用，检测效率比人工检测提高了5倍左右。该技术在易错算法的开发方面和	自有技术	批量生产

			对 CCD 视觉检测系统的在线运用方面达到行业先进水平。		
7	扭转刚度检测算法	行业中针对扭转刚度的检测通常只能在实验室进行，难以对零件进行全检。	针对刹车卡钳调节器轴的扭转刚度检测要求，公司开发的扭转刚度检测算法对检测方法进行了较大程度的简化，将原先测量整条扭矩转角曲线简化为测量单点扭矩对应的转角数值加无屈服扭矩转角的确认，且避免了破坏性的极限扭矩检测试验，算法简单可靠，可以实现在线全检，优于同行业其他检测方案。	自有技术	批量生产
8	气密性在线检测技术	气密性检测传感器通常用于夹具的定位面，以检测待加工件与基准面是否装夹贴合到位。	公司开发的气密性在线检测技术利用压缩空气通过传感器的气流变化来检测泄漏量，不仅可以自动识别与基准面未装夹贴合到位的待加工件，还可以在旋转夹具上替代电传感器（旋转夹具上的间隙较小，电传感器连线困难）对夹具的动作是否符合数控程序的要求进行检测，设备接收到该信息后即不会开机生产并进行报警提示。所有夹具在设计开发时已考虑了气密性检测的防错技术，能够及时检测到待加工件装夹不到位和夹具动作异常的现象，避免了因装夹不到位造成的零件尺寸不良和因夹具动作异常导致的撞刀现象。公司对气密性检测技术的在线运用能力达到行业先进水平。	自有技术	批量生产
柔性生产技术					
9	热交换管自动化柔性生产线	热交换管由于品种多，各品种形状角度各不相同，直接购进的自动化生产线价格较高且只能适用于极少品种，将专用生产线改造为能在不同品种间轻松切换的柔性生产线较为困难、代价较大，同行业可借鉴案例极少。	公司开发的热交换管自动化柔性生产线在通用设备的基础上，研发设计出通用气动机械手，结合模具的自动化改造，能保证送取料位置的相同，使得与机器人连线成为可能，从而建成自动化生产线。而对于不同热交换管零件间的切换，只需要更换模具即可，生产线的通用性非常强。该自动化柔性生产线的建造成本低，能为公司节省大量的人工成本，经济效益可观。该生产线达到行业先进水平。	自有技术	批量生产
精密加工技术					
10	新产品数控加工技术	同行业其他公司数控加工经验和数控参数积累不够，较难实现高效的数控加工生产，产品质量稳定性、生产效率等较低。	在热管理系统零部件制造领域中，不同热管理系统零部件的技术难点不尽相同。公司较早开展数控加工业务，通过大力引进数控设备和相关技术、研发和完善与公司产品相关的机加工、冷加工、装配、涂层和清洗的数控技术、实现工艺过程的数字化管理等方式，积累了较为丰富的研发经	自有技术	批量生产

			验和数控参数，能够针对新产品的加工特点，设计开发对应的夹具、刀具、模具等工装，确定数控设备高效加工工艺方案和数控编程参数。与传统方式相比，公司掌握的新产品数控加工技术能够有效提高加工效率和加工精度，整体提升了公司的精密加工制造水平。该技术达到行业先进水平。		
11	车削中心滚光工艺	不锈钢零件外圆精加工通常采用磨削工艺来保证零件公差和粗糙度要求，磨削的圆度一般能达到 2-4 微米。	公司开发的車削中心滚光工艺采用外圆滚压工艺，能在满足零件几何精度的同时，将外圆进行物理强化，提高零件使用时的耐磨性，滚压的圆度能达到 1 微米。由于滚压的表面质量和尺寸精度很大程度上取决于加工余量和滚压前精度，经过反复试验，在加工余量合适的前提下，滚压前精度要控制在 7 级精度，粗糙度要保持在 Ra1.6 水平。通过严格控制滚压前車削精度，滚压工序的表面质量和尺寸精度得以保持稳定。公司对滚压工艺的应用达到行业先进水平。	自有技术	批量生产
12	不锈钢用小直径螺纹挤压工艺	不锈钢零件的挤压螺纹一般在 5-12 毫米比较合适，太小的丝锥刚性不足容易断裂，太大的对机床扭矩和零件夹持要求太高。因此，对于产品上出现 M5 以下螺孔并且要求采用挤压工艺时，丝锥断裂是必须解决的问题。	公司开发的不锈钢用小直径螺纹挤压工艺采用两项措施解决了小直径螺孔在挤压过程中丝锥断裂的问题： （1）通过对大量加工零件的测量数据进行分析，设计定制丝锥，对挤压刃长和后角进行修改，以减少工作阻力； （2）底孔采用钻、铰工艺，严格控制挤压余量，保证牙型饱满的同时又不会带来额外阻力。该工艺在同类加工中达到行业先进水平。	自有技术	批量生产
13	高压多轴旋转式加工工艺	高压旋转夹具具有加工工序短、单组零件数量多的优点，一直为行业主流加工技术所推崇。	公司开发的高压多轴旋转式加工工艺通过配置自主研发设计的四轴多工位液压高压夹具和 20MPa 液压站，可以实现单组产出 10-20 件成品，工时介于两种传统工艺（四轴液压低压夹具配 6MPa 液压站和双工作台多工位液压高压夹具配 20MPa 液压站）之间，且仅需要 1 名操作人员，极大地降低了人员配置，提高了人均产值，达到降本减员增效的效果，在应用效果上达到国外同行业生产厂家的先进水平。	自有技术	批量生产
14	上定位密封槽加工工艺	油冷器底板密封槽加工通常采用下平面定位的方法，由于材料厚度存在一定的公差，而产品图样标注深度通常是以上平面为基准的，设计基准与定位基	公司开发的上定位密封槽加工工艺通过创新夹具结构、使用内冷却刀具等实现了待加工件的可靠定位，避免了材料厚度公差对槽深的影响，使得槽深能保持稳定的尺寸，解决了油冷器底板密封槽深度控制的难题。该工艺的夹具结构和加工精度达到行业	自有技术	批量生产

		准的不统一会导致槽深不稳定。	先进水平。		
15	单机多工序集进式冷拉伸工艺	传统的连续模加工工艺不稳定，铝材在冲切和拉伸的过程中容易产生铝屑造成压伤，报废率在 12%左右。	公司开发的单机多工序集进式冷拉伸工艺可实现自动上料、多工位传送拉伸、自动出料，生产效率大幅提高，铝屑压伤报废率大幅降低。该工艺通过在上料和各拉伸工位设置传感器，可自动检测材料是否到位，机器根据检测结果自行判断是否工作。另外，由于该工艺无需传统连续模加工工艺中的带料脐带，因此材料利用率亦有所提高。该工艺在良品率方面达到行业先进水平。	自有技术	批量生产
16	储液罐机械密封孔成型铣削技术	储液罐的罐体因为接近于圆柱形，通常在车床上进行内孔加工，加工过程主要包括 3 步：粗车阶梯孔、精车阶梯孔、割内挡圈槽。这种工艺在换刀时需要反复调整三把刀的位置，调试效率低，且由于断屑困难，内孔有一定的划伤概率。	公司开发的储液罐机械密封孔成型铣削技术通过一把成型刀以铣代车，实现内孔和槽一刀成型，大大提高了生产效率。另外，由于铣削的铝屑都是碎屑，不易造成划伤，零件的不良率亦有所降低。该技术达到行业先进水平。	自有技术	批量生产
17	多主轴同步加工技术	多主轴同时加工是一种提高生产效率的常用工艺方法，但要实现多个待加工件的多工步加工则需要在此基础上加设高精度旋转台进行扩展并开发定制化夹具、刀具等。	公司开发的多主轴同步加工技术采用以矩阵式排列的多个动力主轴加工设备，配合开发的专用夹具、刀具，根据加工零件所需刀具数量的不同可以实现一次装夹多件零件同时加工，加工效率是普通加工设备的数倍。由于多工位同时加工，对夹具的精度要求较高，各夹具工位的间距误差和平行度误差均需要控制在 0.05 毫米以内。公司通过在该加工设备中加装第 4 轴转台，可以实现一次装夹 4 面加工。在加工刀具上，公司通过设计组合刀具，实现把多把加工刀具合并到一把刀上，从而减少换刀时间。该技术可以大幅提高生产效率，降低制造成本，适合大批量生产，加工效率达到行业先进水平。	自有技术	批量生产
18	大直径内螺纹挤压成型技术	市场上的商品丝锥通常只能用于加工直径为 20 毫米的挤压螺孔，挤压螺纹工艺因此而受到一定限制。	针对储液罐罐体薄而罐端厚的设计特点，公司开发的大直径内螺纹挤压成型技术利用自行研发设计的 M30×1.5 挤压丝锥，加工直径可达 30 毫米，在大扭矩设备和增强润滑的条件下，成功制造出挤压螺纹，拓展了挤压螺纹工艺的应用范围。该技术形成的挤压螺纹相对于传统工艺形成的切削螺纹可节省 0.4 毫米的罐端增厚	自有技术	批量生产

			量，从而可大幅减少增厚成本。该技术达到行业先进水平。		
19	C形槽切割技术	整体式储液罐有时会集成口琴管的支撑边，这时在进气孔和排气孔两边会有隔片槽，隔片槽距离端面的轴向距离最远可达到14厘米，传统的T形刀杆刚性不足，加工难度较大。	公司开发的C形槽切割技术能很好地解决整体式储液罐上隔片槽加工的技术瓶颈。该专用设备中的刀具设计采用组合刀，三排齿并在一根刀杆上，刀杆远端加一个滑动支承以避免刀具加工时的振动；进给采用气缸推动，利用空气阻尼器做背压，调节工进速度以保持切割平稳。该技术实现3槽同时加工，大幅提高了生产效率，且加工质量稳定。该技术构思巧妙，性价比高，设计达到行业先进水平。	自有技术	批量生产
20	高压内冷断屑工艺	不锈钢件加工时产生的大量丝状长切屑会损坏已加工表面，且切屑缠绕在刀具上会加快刀具的磨损，无法实现机器人自动化连续生产。	公司开发的高压内冷断屑工艺通过高压冷却设备配合内冷刀杆，高压冷却液从刀杆内冷孔喷射到刀尖上，切屑在冷却液射流的冲击下卷曲半径减小、应力增大，易于折断，极大地改变了断屑原有性能。该工艺可以避免因加工缠屑导致的产品不良，同时加工效率得以提高，刀具寿命得以延长。该技术同时采用内外喷射两种方式进行断屑，达到行业先进水平。	自有技术	批量生产
21	热交换管末端成型增厚技术	热交换管末端增厚技术属于行业难题，普通加工设备无法实现，又几乎找不到专用加工设备。	公司开发的热交换管末端成型增厚技术在普通加工设备的基础上，通过合理安排压缩量设计模具，并利用高频加热，实现一次装夹、渐次成型增厚，可以克服起皱现象，提升产品外观品质，且产品质量稳定，良品率可达到99.5%以上。该技术开拓了热交换管类产品的设计思路，达到行业先进水平。	自有技术	批量生产
22	末端超限热成型技术	由于储液罐材质6060-T5的特性，其自然延伸率为15%，而扩口延伸率需达到35%，为满足客户对产品性能的要求，无法采用回火的方式使材料变软，这样在生产过程中会出现管件开裂或隐裂，缺陷率较高，有很大的质量隐患。	公司开发的末端超限热成型技术采用在线加热需加工的部位，在高温状态下进行扩口，材料的延伸率成倍提高，不会出现开裂的现象，且由于在快速挤压的过程中快速冷却，材料又可以恢复到原来的状态。该技术可以避免管件开裂导致的不良和隐裂导致的质量隐患，质量成本得以大幅降低。该技术通过采用局部正火的方式在减少材料应力的同时又不影响零件的机械性能，达到行业先进水平。	自有技术	批量生产
23	圆柱阶梯凸台内铣技术	当圆柱凸台外侧有槽、倒角或者台阶时，通常用槽刀做外侧铣，外侧铣的优点是刀具比较简单，缺点是效率一般。	公司开发的圆柱阶梯凸台内铣技术采用内侧铣做精铣，配合PCD（人造金刚石）刀片的使用，不仅加工速度更快、生产效率更高，而且在圆弧刀刀轨迹上不易产生接刀痕，精度更高，对设备的要求较低。大量使用自行研发的专用刀具做内侧铣使公司	自有技术	批量生产

			的生产效率达到行业先进水平。		
24	密集阵列加工技术	尽量减少加工区域的占用以放置尽可能多的待加工件系国外同行业生产厂家的主流做法，但对夹具的定制化要求较高。	公司开发的密集阵列加工技术针对压板类零件的特点，采用外形定位、单点浮动压紧的装夹方式，利用定制的小间距高压多柱塞缸提供多个压紧点，并将待加工件错开加工面排列以防止刀具的干扰，可实现在 60 厘米×40 厘米的台面上密集排放数十个工件进行阵列加工，比常规设计的夹具加工效率提高数倍。该技术使用公司自行研发设计的小间距高压多柱塞缸进行装夹，应用效果达到行业先进水平。	自有技术	批量生产
25	孔内齿形插削技术	带内齿孔压板上的齿形和圆周上齿的密度各不相同，行业内的主流做法是在钻床上采用旋转冲将整圈齿一次冲成型，这样效率较高，但需要增加一道钻床工序。	公司开发的孔内齿形插削技术利用加工中心的主轴定向功能进行重复插单槽，可避免增加一道钻床工序，同时使用高速度的双工作台立式加工中心来提高生产效率。公司在加工中心上进行单刀插削，工艺集成能力达到行业先进水平。	自有技术	批量生产
26	圆环槽钻铣复合加工技术	装 O 形圈的平面密封槽加工时，主切削刃是底刃，而侧刃一般采用倒锥设计，以避免刀齿三面受力导致粘刀和振刀。在该工艺中，底面宽刃由于是成型切削，粗糙度是达标的，但环槽的侧壁粗糙度较大，即使分粗、精刀加工，由于下刀时内外壁同时加工互相干扰，粗糙度也较大。	公司开发的圆环槽钻铣复合加工技术将钻套改为钻铣，通过将钻套刀刃宽度减少，以铣代钻，可以有效降低粗糙度，侧壁表面光亮，并且对润滑条件不再苛刻。该技术利用公司自行研发的专用刀具实现了对环槽内外侧同时进行铣削，属于工艺创新，达到行业先进水平。	自有技术	批量生产
27	分光片一次加工成型技术	分光片的两面都是镜面，夹角为 10 度，刃口厚度在 0.1 毫米以内，刃口轮廓度仅有 0.05 毫米，需要一次成型。由于分光片是薄壁件，铣第二面时形成刃口，此时零件已经没有强度，必须依靠支撑，而支撑又会影下刀空间，因此一次成型工艺难度较大。	公司开发的分光片一次加工成型技术使用液压自动复位浮动支撑，在支撑完毕后可以收回，让出空间用于进刀，同时设置传感器自动防错，可以保证支撑与刀具互不影响。该技术达到行业先进水平。	自有技术	批量生产
28	真空镀膜工艺	对于分光片的加工工艺，行业常见做法是两次镀膜，即先镀一层铝	公司开发的真空镀膜工艺引进了 HDMSO 等离子聚合涂层，在真空条件下，利用氩离子轰击 HMDSC（硅	自有技术	批量生产

		涂层形成镜面增加反射率，再镀一层耐腐蚀涂层。这种工艺对耐腐蚀涂层的厚度要求不高，但相对铣削形成的镜面，镀铝形成的镜面平面度和轮廓度较差。	油）分子，形成的单体在紫外光的引导下在分光片表面形成交联网状结构的等离子聚合物。由于公司采用铣削工艺形成镜面，虽然平面度和轮廓度较好，能更精确地控制光线反射角度，但反射率有一定的下降，因此对涂层厚度有较高的要求。公司通过交叉试验，确定了涂层过程控制参数的设置范围，最终形成的涂层既能通过耐腐蚀试验，也能够将反射率损失量降低为 2%左右。该种涂层性能好，且可稳定控制。该工艺在涂层厚度的控制精度上达到行业先进水平。		
设计类创新技术					
29	内胀式成型固定装配技术	对于需要通过真空炉焊接在一起的两个零件，通常采用将一根薄壁铝管压装在两个零件中来将它们固定在一起。但薄壁铝管压装后容易变形，拉脱力无法满足运输和进炉过程中的要求。	公司开发的内胀式成型固定装配技术通过在零件内侧增加防滑槽，并结合自行开发的自动内胀机器，可将套管和零件牢牢地固定在一起，拉脱力可达到 40 千克力以上。该技术达到行业先进水平。	自有技术	批量生产
30	末端胀压装配成型技术	法兰与管件的连接通常采用焊接工艺，焊接成本高，易腐蚀，有泄漏点，必须每件检测，检测成本高昂。	公司开发的末端胀压装配成型技术通过将法兰剥离一部分给管件，使得法兰缩短，管件与法兰则通过胀压装配在一起，无需焊接。该技术可以有效减少法兰的机加工工时，管件使用模具成型尺寸稳定可靠、速度快，成本大幅降低，同时无需焊接也可以实现减少能耗和碳排放的目标。该技术达到行业先进水平。	自有技术	批量生产
31	内藏式焊环预装工艺	通常采用焊接工艺预装焊环，客户在组装时再次进炉焊接，需要二次加热。	公司开发的内藏式焊环预装工艺通过将口部设计成椭圆形，将焊环挤压放进槽内，焊环在槽内反弹成圆形，从而解决了焊环容易掉出的难题，得以取消一道焊接工序，降低成本的同时减少能耗和碳排放。该工艺达到行业先进水平。	自有技术	批量生产
32	热交换管焊环预装技术	对于复合材料制作的定位焊环（兼具定位和焊接作用），用焊丝将其焊接固定的难度较大，且客户在组装时再次进炉焊接，需要二次加热。	针对复合材料异形焊环无法使用夹具焊接固定的难题，公司开发的热交换管焊环预装技术通过在异形焊环两侧加特殊结构，将焊环扣压在管件上实现固定，取消了一道焊接工序，成本大幅降低，同时也可减少能耗，减少碳排放。上述焊环预装在公司自行研发的焊环自动压装机上完成，生产稳定高效。该技术达到行业先进水平。	自有技术	批量生产

数字化管理技术					
33	云上众捷数字化管理平台	行业内大部分公司仍停留在纸质化或纸质化往系统化转型的阶段，信息化程度较低。	公司开发的云上众捷数字化管理平台是一个管理体系+管理软件的综合性平台，为公司产品开发过程数字化、产品制造过程数字化、产品本身数字化、产品销售过程数字化、技术支持与服务过程数字化、经营决策过程数字化、信息和知识数字化、数字化信息和知识共享提供支撑平台，为员工提供了线上工作的环境，为公司的数字化转型进程提供助力。该平台达到行业先进水平。	自有技术	批量生产

2、核心技术对应的专利情况

公司主要核心技术与专利或软件著作权的对应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技术名称	对应专利或软件著作权名称	专利号或登记号
1	热交换管末端成型自动化技术	一种冷凝弯管夹具	ZL201821980692.0
		一种管件加工用自动定位的模具	ZL202220740609.2
		PXI 墩头机自动上下料控制软件 V1.0	2022SR0653501
2	冷却器底板自动机加工技术	一种可快速冷却的汽车油冷器底板用生产装置	ZL202122084165.X
		一种检测油冷器底板平面度的感应器	ZL202121784702.5
3	热泵阀自动化加工单元	一种具有自清洁功能的阀体	ZL202121874706.2
		阀体自动化生产加工用超声清洗装置	ZL202220739603.3
		阶梯孔大螺旋硬质合金铰刀	ZL202220978042.2
		阀体加工用的 PCD 内冷刀具	ZL202220978062.X
		一种汽车空调用的膨胀阀	ZL202011244182.9
		阀体深孔多阶梯 PCD 内冷精铰刀	ZL202221074939.9
		阀体成型轮廓多刃式 PCD 精铣刀	ZL202221198219.3
4	在线视觉检测技术	PXI CCD 视觉二维尺寸检测分选系统 V1.0	2022SR0653503
		PXI P550 短管机器人自动搬运系统 V1.0	2022SR0418782
5	热交换管自动化柔性生产线	PXI P1128 自动生产系统 V1.0	2022SR0418783

6	高压多轴旋转式加工工艺	一种防塌边法兰的加工夹具	ZL201920856002.9
		汽车法兰钻孔、攻丝、铣面加工用的多轴旋转机台	ZL202221198227.8
7	上定位密封槽加工工艺	一种用于汽车油冷器底板的加工装置	ZL201920863690.1
8	单机多工序集进式冷拉伸工艺	一种用于冷凝器焊接组件用的冲切机	ZL202121849662.8
9	储液罐机械密封孔成型铣削技术	铣刀	ZL201620504139.4
		储液管堵头孔成型组合刀具	ZL202221028684.2
10	多主轴同步加工技术	一种钻孔夹具（注）	ZL201220256058.9
		汽车空调储液管多主轴同步加工装置	ZL202220871419.4
11	C形槽切割技术	一种铣刀（注）	ZL201220256057.4
12	热交换管末端成型增厚技术	一种安装方便的模块化 KOMO 管	ZL202121874708.1
13	末端超限热成型技术	一种汽车空调干燥瓶	ZL201920856476.3
14	圆柱阶梯凸台内铣技术	管路凸接头内轮廓错齿式 PCD 精校刀	ZL202221271024.7
		一种过热保护的制冷系统热力膨胀阀感温包	ZL202110964494.5
		管路凸接头外轮廓整体式 PCD 套铣刀	ZL202221135749.3
		圆柱凸台加工用的钻削刀具	ZL202221178133.4
		圆阶梯凸台内铣刀具	ZL202221493468.5
15	密集阵列加工技术	一种夹具	ZL201220583325.3
16	孔内齿形插削技术	管接头法兰件加工用的单齿插削刀具	ZL202220931289.9
17	圆环槽钻铣复合加工技术	一种铣刀（注）	ZL201220255027.1
18	内胀式成型固定装配技术	薄套组装机	ZL202221724783.4
19	末端胀压装配成型技术	一种联接器的组装结构	ZL201920863689.9
20	云上众捷数字化管理平台	PXI 智能实验室送检管理系统 V1.0	2022SR0389464
		PXI 智慧设备维修申请系统 V1.0	2022SR0391852
		PXI 智慧生产异常处理系统 V1.0	2022SR0475721
		PXI 智慧考核管理系统 V1.0	2022SR0475631

注：截至 2022 年 10 月 31 日，一种钻孔夹具（ZL201220256058.9）、一种铣刀（ZL201220256057.4）、一种铣刀（ZL201220255027.1）专利权期限已届满。

除上表所列示的主要核心技术与已取得专利、软件著作权的对应情况外，公司尚有多项与主要核心技术相对应的专利正在申请中。针对非专利技术以及申请

中的专利技术，公司制定并实行严格的保密制度，与关键研发人员签订保密协议，未经公司允许，不得对外披露任何关于项目的相关信息、资料，具体情况如下：

（1）职务发明、非专利技术为机密级，属于公司秘密的范畴；

（2）对于密级文件、资料和其他物品，非经总经理及特别授权人员批准，不得复制和摘抄；收发、传递和外出携带由指定人员负责，并采取必要的安全措施；

（3）为不同级别和不同职能的研发人员分配不同的技术文档和资料访问权限；对相关技术文件进行加密和及时备份存档；

（4）在对外交往与合作中需要提供公司秘密事项的，应当事先经总经理批准；

（5）对于具有属于公司秘密内容的会议和其他活动，主办方应选择具备保密条件的会议场所；根据工作需要，限定参加会议人员的范围，对参加涉及密级事项会议的人员予以指定；依照保密规定使用会议设备、管理会议文件；确定会议内容是否传达及传达范围；

（6）不准在私人书信和通讯中泄露公司秘密，不准在公共场所谈论公司秘密，不得通过其他方式传递公司秘密；

（7）公司员工发现公司秘密已经泄露时，应当立即采取补救措施并及时报告总经理或相关领导，由其及时作出处理。

3、核心技术在主营业务及产品中的应用和贡献情况

公司核心技术广泛应用于主要产品之中，报告期内，公司核心技术产品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1-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核心技术产品收入	31,928.50	54,899.00	41,765.38	34,589.80
营业收入	34,376.24	59,336.42	44,325.58	36,397.30
核心技术产品收入占比	92.88%	92.52%	94.22%	95.03%

（二）核心技术的科研实力和成果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获得的重要科研成果和奖项荣誉如下：

序号	授予对象	科研成果/奖项荣誉名称	证书编号/文号	发证/发文机构	授予年度
1	众捷有限	江苏省民营科技企业	苏民科企证字第 EC20140120 号	江苏省民营科技企业协会	2014 年
2	众捷有限“汽车空调法兰”产品	江苏省高新技术产品	140581G0670N	江苏省科学技术厅	2014 年
3	众捷有限	苏州市工程技术研究中心	苏科计（2014）208 号	苏州市科学技术局	2014 年
4	众捷有限“高性能汽车空调密封冷凝管”产品	江苏省高新技术产品	140581G1312N	江苏省科学技术厅	2014 年
5	众捷有限	江苏省科技型中小企业	14320581KJQY000015	苏州市科学技术局	2014 年
6	众捷有限	苏州市市级企业技术中心	苏府办（2015）223 号	苏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15 年
7	众捷有限“高性能汽车空调密封冷凝管”项目	2015 年度国家火炬计划	国科发资（2015）436 号	中华人民共和国科学技术部	2015 年
8	众捷有限“高性能汽车空调联接法兰组件”产品	江苏省高新技术产品	170581G2218N	江苏省科学技术厅	2017 年
9	众捷有限“油冷器法兰件”项目	2017 年度常熟市科技人员创新行动“双十佳”评选提名	-	常熟市科学技术协会、常熟市人才工作办公室、常熟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常熟市科学技术局、常熟市工商业联合会	2018 年
10	众捷有限“机器换人”项目	2017 年度市级提升存量企业竞争力政策奖励资金	常财工贸（2018）40 号	常熟市财政局、常熟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	2018 年
11	众捷汽车“汽车空调机械零部件智能制造车间”	2018 年江苏省示范智能车间	苏工信投资（2018）139 号	江苏省工业和信息化厅、江苏省财政厅	2018 年
12	众捷汽车	Modine Preferred Supplier	-	摩丁	2019 年
13	众捷汽车	2019 年省级工业企业技术中心	苏工信创新（2019）626 号	江苏省工业和信息化厅、江苏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江苏省科学技术厅、江苏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江苏省税务局、中华人民共和国南京海关	2019 年
14	众捷汽车“膨胀阀连接件智能制造车间”	2021 年江苏省智能制造示范车间	苏工信投资（2021）605 号	江苏省工业和信息化厅、江苏省财政厅	2021 年

15	众捷汽车	2021年度首批省工业互联网发展示范企业（五星级上云企业）	苏工信融合（2021）560号	江苏省工业和信息化厅	2021年
16	众捷汽车“江苏省汽车空调冷凝管工程技术研究中心”	2022年度省级工程技术研究中心	苏科机发（2022）232号	江苏省科学技术厅	2022年
17	众捷汽车	2022年度省级专精特新中小企业	20222797	江苏省工业和信息化厅	2022年

（三）正在从事的研发项目、所处阶段及进展情况

1、正在从事的研发项目及技术储备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正在从事的主要研发项目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所处阶段	报告期内投入情况	主要研发人员	拟达到的目标	与同行业技术水平的比较
1	汽车油冷器底板自动化生产线的研发	小批量生产验证	1,012.04	解柏、王春才、朱晓阳、陈修平、龚喜萍、田文斌	将板件加工的各道工序自动化，提高产品稳定性，减少人员流动对产品质量的影响，降低人工成本。	由于油冷器底板对平面度有较高的技术要求，同行业公司基本未实现全线自动化，公司通过开发专用上料、下料机、将模具进行自动化改造、开发复合模具，可实现单机一次性多功能作业，再使用特殊机械手和机器人，利用工控机可实现整条生产线的自动化。
2	汽车冷凝器产品一次性加工技术开发	小批量生产验证	690.11	董宽、顾文湘、朱志豪、马宏亮、王震	开发一次可同时加工多件冷凝器零部件产品的加工工艺和工装，提高生产效率，降低制造成本。	同行业其他公司基本未见实现多轴一次性加工多件冷凝器零部件产品的机加工工艺，公司利用多轴加工设备多主轴同步加工的能力，设计开发相应的夹具、刀具，可以实现一次装夹多件冷凝器零部件产品同时加工，从而大幅提高生产效率、降低制造成本、提高零件加工的一致性，并通过特殊的程序设计使无加工任务的主轴处于待工状态，降低主轴控制成本，达到节能环保的目的。
3	汽车冷凝器焊接组装产品开发	小批量生产验证	704.23	陈杰、朱玲、毛宇诚、华道贵、周喜	开发的自动焊机能够稳定输出燃气压力，火焰强度稳定；通过控制火焰加热位置，满足不同焊接组装产品的焊接需要；火焰强度和加热位置等焊接操作实现数字化设定，用设备	通常而言，焊接火焰位置只能在水平面上做恒定幅度的摆动，不能上下摆动，也无法调节火焰强度。公司通过改进焊机控制系统设计，实现火焰强度的调节和上下摆动，且加热时间、频率和幅

					焊接代替人工焊接，可提高焊接的一致性和质量的稳定性，降低对人员的技术要求。	度等参数均能进行数字化设定，焊接质量大幅提高。
4	热交换器管路系统高精度法兰开发	工装设计、工艺开发	388.45	时雁国、王会超、唐林林、居相超、姚晓程	通过设计更为合理的工件毛坯截面尺寸、优化PCD成型刀具等，改善现有机加工工艺，从而提高法兰类产品加工面精度的稳定性和加工效率，同时降低原材料成本。	在高精度法兰的工艺开发上，通常采用标准尺寸截面毛坯和通用刀具的加工工艺方案。公司通过工艺设计减少工件毛坯的加工余量、优化PCD成型刀具、减少加工工步，改善现有法兰类产品的机加工工艺，以达到提高产品质量稳定性和加工效率的目的。

2、研发投入情况

公司研发费用主要包括职工薪酬、材料费和折旧费等，报告期内公司研发费用投入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1-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研发费用	1,427.08	2,631.15	2,029.12	1,753.65
营业收入	34,376.24	59,336.42	44,325.58	36,397.30
研发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4.15%	4.43%	4.58%	4.82%

报告期内，公司研发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例较为稳定，随着业务规模的不断扩大，公司持续加大研发投入力度，为公司不断巩固和提升技术优势、持续满足全球知名一级汽车零部件厂商客户的产品开发需求、不断丰富产品系列、提高生产效率的同时降低生产成本提供了充足保障。

3、合作研发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与其他单位合作研发的情形。

（四）核心技术人员与研发人员情况

1、研发人员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共有研发人员 127 名，占员工总人数的 10.82%；核心技术人员 3 名，占员工总人数的 0.26%。

2、核心技术人员及主要研发人员情况

公司核心技术人员为解柏、吴勇臻、马芝国，报告期内公司核心技术人员未发生变动。上述核心技术人员的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学历背景	专业资质	重要科研成果和奖项	对公司研发的具体贡献
1	解柏	本科	高级工程师	<p>（1）在常柴股份有限公司任职期间主持的“曲轴圆角滚压机”项目获得常州市“技术改进一等奖”；主持的“WT310 镗削专机”项目获得常州市“技术改进三等奖”；主持的“单缸柴油机曲轴圆角滚压强化”项目获得常州市“技术改进一等奖”；</p> <p>（2）在公司任职期间获得多项专利，其中包括“汽车空调管路连接部件”等 4 项发明专利。</p>	自 2010 年加入公司以来，已经带领团队开发了 800 多款汽车热管理系统零件，其中 500 多款产品进入了量产阶段。其凭借着扎实的技术工艺功底和丰富的加工经验，大胆创新，所开发的零件工艺具有工艺线路短、精度高的特点；许多典型零件的工艺都不同于行业主流做法，而是不断进行工艺创新，形成了自己特有的加工技术。
2	吴勇臻	本科	工程师	<p>（1）在南京博翔电子有限公司任职期间带领团队实现从传统手工建模编程到电脑程序自动编程的转型升级，大幅提高了工作效率；</p> <p>（2）在江苏铝技精密机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铝技精密”）任职期间带领团队筹备建立 ISO 14001 和 IATF 16949 体系并顺利通过认证审核；主导并直接参与铝技精密的各项研发工作，为铝技精密成功申报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省级研究生工作站、省级科技型中小企业等多个科技项目，获得 20 余项专利，荣获宿迁市经济技术开发区 2014 年度“科技人才工作先进个人”称号。</p>	自 2017 年加入公司以来，一直推行科技创新、高效生产的思路，带领团队大胆提出新思路，创造新工艺方向，优化现有工艺，大力推进自动化转型，分阶段逐步建立起多条集加工、清洗、检测等多环节于一体的自动化柔性生产线，减少生产过程中的人工干预，并通过细化工艺流程、开发标准化模块和工装等实现生产线在不同产品间的快速切换，提效降本成果明显。
3	马芝国	专科	工程师	<p>（1）在常州市盛士达汽车空调有限公司任职期间开发的“车挤消音器工艺工装”获得上海易初集团的“技术进步二等奖”；</p> <p>（2）在常州瑞高汽车配件有限公司任职期间开发的“在管路上装海绵管工艺工装”被法雷奥评为“世界上最快的工艺装备”。</p>	自 2018 年加入公司以来，从事管件工艺工装开发以及自动化开发，为公司降低人工成本、提高生产效率做出了较大贡献：通过优化工艺、开发复合工装，将单条生产线用工人数由 6-7 人降为 3 人；通过开发机械手、与机器人联机，实现自动化生产，生产人员数量进一步大幅减少，4 条自动线仅需 1 名生产工人；另外，还根据管件量大的特点开发了全自动专机，每天（早/晚）可节省 6 人。

公司其他主要研发人员的研发经历和成果如下：

序号	姓名	研发经历	研发成果
1	王春才	<p>(1) 2015 年开始进行“气密性在线检测技术”的研发；</p> <p>(2) 2017 年开始进行“多主轴同步加工技术”的研发；</p> <p>(3) 2019 年开始进行油冷器底板加工工艺的开发和试制。</p>	<p>(1)“气密性在线检测技术”应用在夹具中能够及时检测到待加工件装夹不到位和夹具动作异常的现象,避免了因装夹不到位造成的零件尺寸不良和因夹具动作异常导致的撞刀现象；</p> <p>(2)“多主轴同步加工技术”采用以矩阵式排列的多个动力主轴加工设备,配合开发的专用夹具、刀具,根据加工零件所需刀具数量的不同可以实现一次装夹多件零件同时加工,可以大幅提高生产效率,降低制造成本,适合大批量生产；</p> <p>(3)开发的油冷器底板加工工艺首先采用多个冲切模具进行精冲得到良好的侧截面光亮度 and 稳定的尺寸,然后在机加工工序中采用下拉式三爪卡盘和PCD 铣刀来提高制造工艺的稳定性,提高生产效率,降低产品不良率。</p>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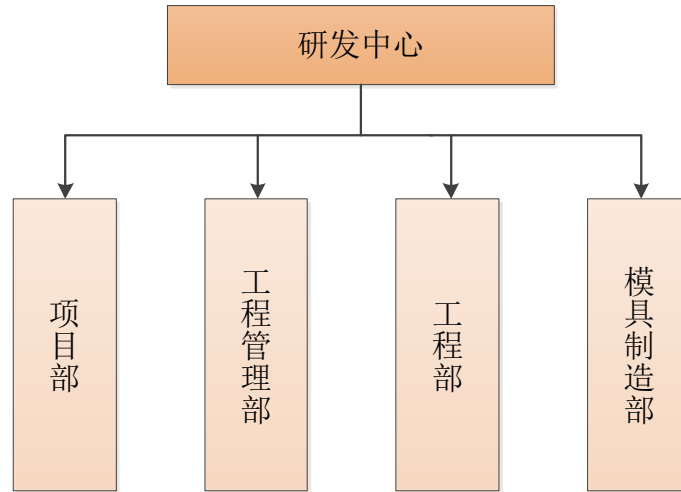
3、核心技术人员的约束激励措施

公司与核心技术人员签署了保密及竞业限制相关协议,对其任职期间和离职后的保密义务、竞业禁止义务进行了约定。同时,公司对核心技术人员和研发人员建立了奖励和激励机制,通过对员工进行绩效评定和项目阶段性成果考核等方式,对于业绩考核成绩突出、在研发工作中做出重要贡献的员工给予奖励,激励研发人员充分发挥主观能动性、积极推进研发进度、提升研发质量。核心技术人员还通过员工持股平台间接持有公司股份,分享公司不断成长发展带来的收益,增强了核心技术人员的稳定性及其与公司发展目标的一致性。

(五) 保持技术不断创新的机制、技术储备及技术创新的安排

1、建立了较为完善的研发组织体系

经过多年发展,公司逐渐建立起较为完善的研发组织体系,提高了研发团队的专业性和专注性,为公司不断积累生产经验、总结技术要点、开发新产品、改进工艺流程提供了创新平台。公司研发组织体系如下图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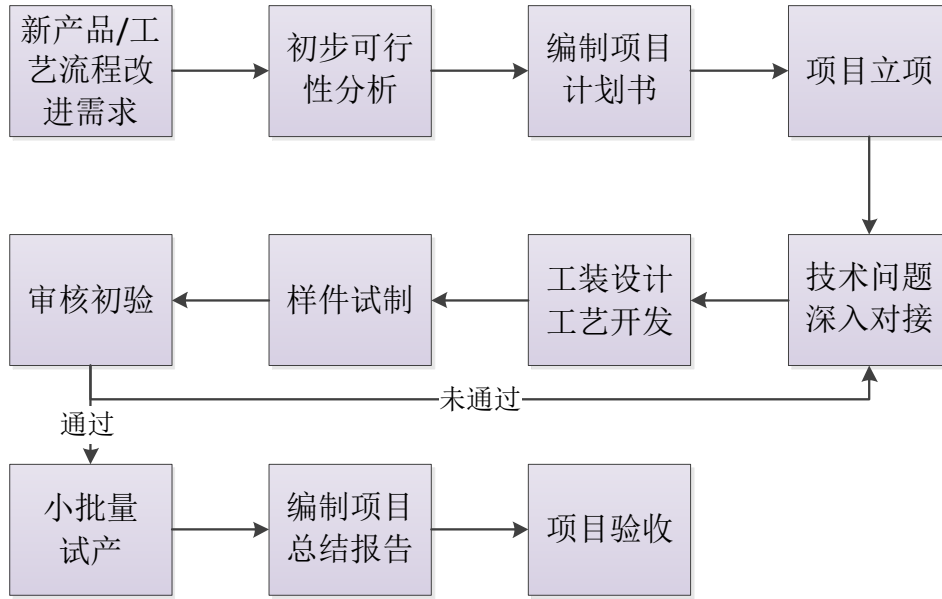


其中，项目部主要负责收集整理客户需求、组织项目立项评审和阶段评审、编制新产品开发计划、管理项目整体进度、协调项目成员与客户进行沟通交流等；工程管理部主要负责对项目进行风险评估、编制项目具体的试制计划、根据客户要求和产品质量状况确定产品质量检验标准、识别并确保客户所有质量要求能在开发和量产阶段得到贯彻、编制项目文件、建立和维护工艺信息、追踪项目节点、跨部门协调沟通以确保客户的工具、方法和要求能被很好地执行、样件检验出货、支持 ERP 系统正常运行、整理归档项目和工艺文件等资料；工程部主要负责在项目前期从技术角度对客户需求进行可行性分析、调研产品所需的设备和工艺、设计开发相应工装、调试设备和工艺、试制操作等；模具制造部主要负责根据设计图纸制作模具、根据需要调整或维修工装。

除专职研发部门外，公司还鼓励一线生产人员提出创新、创造、创意思路，经论证后由公司支持实施落地，为公司持续改进工艺水平、提高生产效率提供了重要的企业文化保障。

2、形成了以市场为导向的高效研发模式

公司研发内容主要包括新产品工艺研发和工艺流程改进设计两种类型，具体的研发流程大致如下：



公司主要采取以市场为导向并结合客户订单需求的自主研发模式，具有强大的协同开发设计能力，即在项目早期阶段即可介入客户产品的前期开发，针对产品设计与客户充分沟通，评估产品设计合理性和生产工艺难易程度，并基于丰富的工程技术和生产工艺经验给予合理的调整建议，在沟通中能迅速全面获取客户需求，提升产品研发效率。

3、重视人才引进及研发团队建设

人才队伍建设是推动公司自主创新、科技进步和提升核心竞争力的重要力量，公司历来高度重视人才引进和研发团队建设，经过多年的技术沉淀，培养了一批高素质研发人才，具有较为丰富的新产品协同开发和工艺流程设计经验，具备快速响应并准确实现客户需求的能力。未来，公司将通过不断完善职位晋升体系和绩效评价体系、提供有竞争力的薪酬体系等方式吸引并留住技术人才，不断完善公司研发团队。

4、持续进行研发投入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加大研发投入力度，各期研发费用分别为 1,753.65 万元、2,029.12 万元、2,631.15 万元和 1,427.08 万元，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4.82%、4.58%、4.43%和 4.15%，为公司不断巩固和提升技术优势、持续满足全球知名一级汽车零部件厂商客户的产品开发需求、不断丰富产品系列、提高生产效率的同时降低生产成本提供了充足保障。未来，随着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

目“新建研发中心项目”的顺利实施，公司将进一步完善技术研发创新体系，提升模具等工装研发能力和机加工等工艺技术水平，进一步提高与客户的协同开发设计能力，增强公司整体研发水平及技术实力。

七、生产经营中涉及的主要环境污染物、主要处理设施及处理能力

公司不属于重污染行业企业，公司高度重视环境保护和污染防治工作，根据国家政策及相关环境保护标准，对可能影响环境的因素进行有效管理和控制，制定相关细化环保管理措施，根据生产经营的实际情况配备了必要的环保设施，使公司环境保护及污染防治达到了国家法规及 ISO 14001:2015 管理体系要求的标准。

（一）排污许可证取得情况

根据《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分类管理名录（2019年版）》（生态环境部令第11号），国家根据污染物产生量、排放量、对环境的影响程度等因素，实行排污许可重点管理、简化管理和登记管理，公司属于污染物产生量、排放量和对环境的影响程度很小的排污单位，实行排污登记管理。公司按照《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分类管理名录（2019年版）》（生态环境部令第11号）以及《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工作指南（试行）》（环办环评函〔2020〕9号）等规定，进行了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并取得了《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回执》，具体情况如下：

企业名称	证书名称	登记编号	登记日期	有效期至
众捷汽车	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回执	91320581551164044U001W	2020年4月14日	2025年4月13日

（二）生产经营中涉及的主要环境污染物

公司生产经营过程中产生的主要污染物及其处理方式如下：

1、废水

公司产生的废水主要为清洗废水、振研废水和生活污水。其中，清洗废水、振研废水等生产废水经公司厂内自设的废水处理设施处理后部分回用，剩余生产废水达接管标准后和生活污水一起排入常熟市中创污水处理有限公司集中处理。

2、固（液）体废物

公司产生的固（液）体废物分为一般固体废物和危险固（液）体废弃物。一般固体废物主要为不合格品、废金属边角料和生活垃圾等，不合格品和废金属边角料经收集后对外销售，生活垃圾则由所在地环卫部门处置。危险固（液）体废弃物如水处理污泥、废乳化液及包装桶、其他废包装桶、废矿物油、蒸馏废液、废滤材、废清洗剂、废活性炭、含油金属末、废 RO 膜等经分类集中收集后送至有相关处理资质的公司进行处理。

3、废气

公司产生的废气主要包括锯切产生的粉尘和生产过程中产生的非甲烷总烃等。锯切废气主要为锯床下料时产生的切割粉尘及少量乳化液挥发，经旋风除尘装置收集处理后通过排气筒达标排放；走心车床废气主要为切削油挥发产生的非甲烷总烃油雾，经吸风罩收集、静电油雾处理设施处理后通过排气筒达标排放；清洗废气主要为改性醇清洗剂清洗过程中产生的非甲烷总烃废气，经吸风罩收集、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通过排气筒达标排放；加工中心废气主要为乳化液挥发产生的非甲烷总烃油雾，经设备自带的废气收集风机收集、油雾过滤棉过滤后于车间内无组织排放；轴车间废气主要为切削油挥发产生的非甲烷总烃油雾，经油雾分离器收集、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通过排气筒达标排放；各车间生产工序未捕集到的粉尘、非甲烷总烃等污染物呈无组织排放，通过加强生产管理、车间自然通风及机械排放等措施，确保无组织排放污染物的厂界达标排放。

4、噪声

公司产生的噪声主要为机器设备运转噪声。公司通过选用低噪声设备、经常性设备维护、合理布局、设置减震装置等措施，并利用厂房的阻隔和距离衰减，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报告期内，公司及其子公司不存在因违反环境保护方面的规定而被环境保护主管部门行政处罚的情形。

（三）主要处理设施及处理能力

公司拥有的主要污染处理设施及实际运行情况如下：

序号	环保设施	设备数量	处理项目	单套/台处理能力	实际运行情况
1	废水处理机	1 套	生产废水	6 吨/小时	有效运行
2	旋风除尘吸风机	2 套	锯切废气	20,000 立方米/小时、 8,000 立方米/小时	有效运行
3	静电式油雾处理机	1 套	走心车床废气	30,000 立方米/小时	有效运行
4	活性炭吸附机	1 套	清洗废气	10,000 立方米/小时	有效运行
5	油雾分离、活性炭 吸附风机	1 套	轴车间废气	12,000 立方米/小时	有效运行
6	高负压吸尘器	1 套	加工中心粉尘	3,000 立方米/小时	有效运行
7	乳化液过滤机	1 台	乳化液	1 吨/小时	有效运行
8	废液蒸馏机	1 台	液体废物	2.5 吨/小时	有效运行
9	清洗剂蒸馏机	1 台	废清洗剂	100 升/小时	有效运行
10	废油蒸馏机	1 台	废矿物油	0.5 吨/小时	有效运行
11	排气筒	7 套	废气	3,000 立方米/小时 -35,000 立方米/小时	有效运行

八、发行人境外经营情况

（一）出口政策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面向海外市场进行销售，外销占比 80%左右。公司的海外市场主要为北美、欧洲等地区，其所在地的政治环境、经济发展和地方法律差异都将为公司海外业务带来不确定性影响。如果未来发生贸易摩擦导致进口国市场准入和关税政策发生变化、汇率出现波动等都将加大公司海外业务的不确定性。

近年来，中美贸易摩擦加剧，从 2018 年 7 月开始，美国政府先后多次对中国出口美国的商品加征关税。公司向美国出口的产品主要为汽车零部件，该类商品位于美国政府针对中国产品加征关税的清单中，报告期内，公司向美国出口的加征关税的产品销售金额为 140.50 万元、2,173.71 万元、2,294.93 万元和 1,809.34 万元，占公司当期销售收入金额的比例分别为 0.39%、4.90%、3.87%和 5.26%，销售占比较小，且该部分产品关税全部由客户承担。2019 年 10 月，中美经贸磋商取得实质性成果，美国政府暂缓对中国出口美国产品继续加征关税的步伐。2022 年 3 月，为缓解全球新冠肺炎疫情引发的各种供应链问题，美国政府恢复对部分中国出口美国产品加征关税的豁免。但从长期来看，上述贸易摩擦将会对全球经济、国际贸易带来较大的不确定性，加征关税的情况有可能出现反复。为

应对贸易摩擦风险，公司在境外设立了制造基地和销售公司，充分利用境外主体的区位优势减少贸易摩擦可能给公司生产经营带来的不利影响，且公司由境内出口美国的产品占比较低，因此，中美贸易摩擦预计对公司业绩不会产生较大影响。

除上述以外，公司主要进口国对公司产品无特殊贸易政策，主要进口国政府也未就公司所处细分市场产品提出过反补贴、反倾销诉讼。

（二）境外生产经营和资产情况

由于公司海外客户较多，且主要位于北美、欧洲地区，为了提升公司服务质量，公司设立了控股子公司众捷墨西哥和控股孙公司众捷美国，并通过控股孙公司众捷西班牙收购了众捷巴塞罗那，分别作为公司在北美、欧洲地区的制造基地和销售公司。

截至报告期末，众捷墨西哥和众捷巴塞罗那已对外开展生产经营业务，公司将充分利用境外主体的地域区位优势，进一步发挥其服务海外客户、开拓海外客户的职能。

众捷墨西哥、众捷美国、众捷巴塞罗那等的基本信息和财务状况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六、发行人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及分公司的简要情况”；三者的主要资产情况详见本节“五、发行人主要资产情况”。

第六节 财务会计信息与管理层分析

本节披露了公司最近三年经审计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情况。本节引用或者披露的财务会计信息，非经特别说明，均引自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的财务报告或根据其中相关数据计算得出。本公司提醒投资者关注和阅读本招股说明书附件之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全文，以获取全部的财务会计信息。

一、发行人财务报表

（一）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22.6.30	2021.12.31	2020.12.31	2019.12.31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97,868,161.28	80,981,118.29	66,393,660.07	57,270,743.61
交易性金融资产	-	1,267,530.00	753,590.00	505,180.00
应收票据	-	-	780,000.00	985,338.73
应收账款	192,245,854.80	124,541,791.80	112,326,884.08	74,335,087.92
应收款项融资	110,000.00	687,700.00	1,000,000.00	666,725.07
预付款项	2,302,146.13	1,305,584.98	389,431.05	462,350.73
其他应收款	16,944,326.03	11,132,976.32	23,917,920.65	10,678,703.70
存货	169,176,569.43	183,774,003.86	109,908,416.43	88,999,463.08
其他流动资产	1,645,481.97	5,706,224.07	8,364,227.60	9,152,556.67
流动资产合计	480,292,539.64	409,396,929.32	323,834,129.88	243,056,149.51
非流动资产：				
固定资产	255,718,240.28	237,417,791.77	197,993,757.22	151,362,433.24
在建工程	3,746,017.68	12,590,341.43	4,288,495.58	3,587,137.62
使用权资产	6,047,683.74	6,820,093.96	-	-
无形资产	15,490,510.99	14,864,030.69	14,761,684.32	15,161,183.72
商誉	364,631.42	375,624.89	-	-
长期待摊费用	4,665,541.94	4,506,589.49	3,943,671.90	4,446,470.58
递延所得税资产	7,106,165.37	7,558,010.00	5,258,140.34	2,850,610.49

其他非流动资产	14,798,692.53	14,003,144.25	6,444,713.34	7,274,558.29
非流动资产合计	307,937,483.95	298,135,626.48	232,690,462.70	184,682,393.94
资产总计	788,230,023.59	707,532,555.80	556,524,592.58	427,738,543.45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01,878,434.23	176,651,238.43	78,690,601.63	34,253,789.32
交易性金融负债	103,815.51	-	-	-
应付票据	58,248,820.00	66,590,623.78	40,705,369.83	37,742,842.23
应付账款	178,255,894.90	160,242,657.39	172,180,901.13	140,328,927.09
预收款项	-	-	-	1,147,165.27
合同负债	608,034.95	535,150.19	1,784,227.86	-
应付职工薪酬	11,302,464.05	10,376,005.29	10,805,387.51	6,949,942.82
应交税费	4,082,647.03	22,865,985.87	9,271,150.35	8,854,189.25
其他应付款	1,360,076.39	940,552.13	710,545.45	761,603.6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581,357.06	3,163,129.84	-	6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91,142.92	80,269.85	231,949.62	-
流动负债合计	459,512,687.04	441,445,612.77	314,380,133.38	230,638,459.63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27,217,203.90	2,963,156.85	-	5,300,000.00
租赁负债	4,286,131.11	4,974,393.52	-	-
递延收益	3,630,000.00	3,850,000.00	4,290,000.00	-
递延所得税负债	321,955.92	380,135.15	286,433.10	75,777.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35,455,290.93	12,167,685.52	4,576,433.10	5,375,777.00
负债合计	494,967,977.97	453,613,298.29	318,956,566.48	236,014,236.63
所有者权益：				
股本	91,200,000.00	91,200,000.00	87,600,000.00	87,600,000.00
资本公积	38,020,201.20	37,696,885.01	26,585,348.23	26,559,098.23
其他综合收益	-1,578,640.78	-2,569,596.64	-1,217,205.61	1,017,521.03
盈余公积	18,029,085.42	18,029,085.42	12,841,213.90	8,139,607.79
未分配利润	147,117,740.34	109,104,330.49	111,614,256.69	68,223,956.6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292,788,386.18	253,460,704.28	237,423,613.21	191,540,183.68
少数股东权益	473,659.44	458,553.23	144,412.89	184,123.14
所有者权益合计	293,262,045.62	253,919,257.51	237,568,026.10	191,724,306.8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788,230,023.59	707,532,555.80	556,524,592.58	427,738,543.45

（二）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2年1-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343,762,360.59	593,364,214.00	443,255,812.25	363,973,044.27
其中：营业收入	343,762,360.59	593,364,214.00	443,255,812.25	363,973,044.27
二、营业总成本	291,350,365.65	544,638,656.12	391,471,081.51	307,006,773.42
其中：营业成本	257,948,647.36	466,464,186.02	338,916,147.09	261,216,355.54
税金及附加	2,275,107.64	1,600,403.87	2,361,604.45	2,486,045.03
销售费用	4,812,364.64	8,028,540.84	7,026,538.34	11,786,393.88
管理费用	13,162,986.63	32,218,668.54	19,634,974.65	13,396,503.10
研发费用	14,270,819.13	26,311,505.24	20,291,241.67	17,536,505.58
财务费用	-1,119,559.75	10,015,351.61	3,240,575.31	584,970.29
其中：利息费用	1,565,210.57	3,773,526.30	2,144,302.26	1,762,107.65
利息收入	317,121.08	1,801,315.66	920,269.20	445,434.21
加：其他收益	520,278.78	1,155,833.81	2,093,915.62	1,283,758.16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497,670.00	5,392,830.50	1,369,610.00	-19,860.00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371,345.51	513,940.00	248,410.00	1,267,181.43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618,516.09	840,973.75	-2,878,823.81	-1,138,199.71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263,267.45	-3,904,837.29	-1,691,953.10	-1,412,529.70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5,909.59	51,426.63	-	69,958.68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6,150,905.08	52,775,725.28	50,925,889.45	57,016,579.71
加：营业外收入	5,779.25	146,666.54	1,289,135.25	12,700.00
减：营业外支出	2,617,450.27	42,608.99	33,816.93	30,239.47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3,539,234.06	52,879,782.83	52,181,207.77	56,999,040.24
减：所得税费用	5,513,596.96	4,278,337.79	4,569,001.59	6,413,892.97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8,025,637.10	48,601,445.04	47,612,206.18	50,585,147.27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8,025,637.10	48,601,445.04	47,612,206.18	50,585,147.27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8,013,409.85	48,677,945.32	47,629,345.00	50,602,680.03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12,227.25	-76,500.28	-17,138.82	-17,532.76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993,834.82	-1,343,499.42	-2,257,298.07	426,989.22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990,955.86	-1,352,391.03	-2,234,726.64	422,719.33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878.96	8,891.61	-22,571.43	4,269.89
七、综合收益总额	39,019,471.92	47,257,945.62	45,354,908.11	51,012,136.49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39,004,365.71	47,325,554.29	45,394,618.36	51,025,399.36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5,106.21	-67,608.67	-39,710.25	-13,262.87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2	0.56	0.54	0.58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2	0.56	0.54	0.58

（三）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2年1-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90,818,872.98	589,004,790.69	408,073,138.56	356,944,223.29
收到的税费返还	18,247,944.01	41,894,825.58	33,306,574.22	25,209,091.04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17,759.86	7,358,366.81	9,319,178.36	1,520,005.5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09,684,576.85	638,257,983.08	450,698,891.14	383,673,319.8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18,027,484.35	470,284,055.58	283,368,735.35	222,485,896.86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3,945,733.84	131,579,242.37	90,826,700.00	69,645,753.28
支付的各项税费	17,630,768.96	6,160,400.87	10,666,499.47	7,518,464.5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645,358.50	18,867,495.24	14,975,541.27	15,728,252.2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10,249,345.65	626,891,194.06	399,837,476.09	315,378,367.0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64,768.80	11,366,789.02	50,861,415.05	68,294,952.8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497,670.00	5,392,830.50	1,369,610.00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5,419.25	242,975.35	-	210,631.84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28,360,345.77	2,867,788.65	6,65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03,089.25	33,996,151.62	4,237,398.65	6,860,631.8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7,277,062.48	83,478,579.01	68,715,461.66	53,586,925.63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875,937.95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8,307,001.98	9,949,650.74	14,281,322.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7,277,062.48	92,661,518.94	78,665,112.40	67,868,247.6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773,973.23	-58,665,367.32	-74,427,713.75	-61,007,615.7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7,581,749.03	-	216,385.33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	381,749.03	-	216,385.33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07,942,027.22	235,228,566.04	125,788,758.74	43,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242,535.19	-	6,912,060.17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13,184,562.41	242,810,315.07	132,700,818.91	43,216,385.33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61,156,184.61	136,124,423.20	87,290,000.00	28,7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0,580,250.80	40,100,152.34	2,106,248.69	1,746,677.44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133,743.05	13,986,331.37	-	4,502,234.21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73,870,178.46	190,210,906.91	89,396,248.69	34,948,911.6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9,314,383.95	52,599,408.16	43,304,570.22	8,267,473.6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846,063.74	-1,326,738.86	454,493.76	-231,277.7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2,129,578.18	3,974,091.00	20,192,765.28	15,323,533.0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7,978,114.20	54,004,023.20	33,811,257.92	18,487,724.8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0,107,692.38	57,978,114.20	54,004,023.20	33,811,257.92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一）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具体企业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结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

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二）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不存在减少子公司的情形，新增 1 家一级控股子公司、2 家二级控股子公司和 1 家三级控股子公司，具体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类型		报告期间	报告期内纳入合并范围变化原因	
	公司层级	持股比例（%）			
		直接			间接
众捷科技	一级控股子公司	100.00	-	2020年7月-2022年6月	设立
众捷墨西哥	一级控股子公司	99.00	-	2019年1月-2022年6月	-
众捷西班牙	二级控股子公司	-	95.85	2020年12月-2022年6月	设立
众捷美国	二级控股子公司	-	99.00	2021年1月-2022年6月	设立
众捷巴塞罗那	三级控股子公司	-	95.85	2021年3月-2022年6月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三、审计意见及关键审计事项

（一）审计意见类型

公司委托了容诚会计师对公司截止 2019 年 12 月 31 日、2020 年 12 月 31 日、2021 年 12 月 31 日和 2020 年 6 月 30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9 年度、2020 年度、2021 年度和 2022 年 1-6 月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进行了审计，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容诚审字[2022]230Z4112 号），认为公司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公司截止 2019 年 12 月 31 日、2020 年 12 月 31 日、2021 年 12 月 31 日和 2022 年 6 月 30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19 年度、2020 年度、2021 年度和 2022 年 1-6 月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容诚会计师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 2019 年度、2020 年度、2021 年度、2022 年 1-6 月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

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容诚会计师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1、收入确认

（1）事项描述

2019年度、2020年度、2021年度及2022年1-6月，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分别为34,589.80万元、41,765.38万元、54,899.00万元及31,928.50万元，由于收入是公司的关键业绩指标之一，从而可能存在公司管理层为了达到特定目标或期望而操纵收入的固有风险，因此，收入确认被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①了解与测试公司销售与收款相关的内部控制并执行内部控制测试，评价内部控制制度设计是否合理以及执行是否有效；

②了解与复核公司收入确认政策，检查主要客户合同相关条款，并分析评价实际执行的收入确认政策是否适当，复核相关会计政策是否一贯运用；

③基于应收账款年末余额及其相应的客户相关会计期间交易金额的考虑，对主要客户寄送询证函以确认年末应收账款余额及相关会计期间的交易金额真实性和准确性；

④获取并检查相关收入确认支持性文件，对于内销收入，以抽样方式检查与收入确认相关的支持性文件，包括销售合同、订单、销售发票、出库单、发货单、运输单、客户签收单及领用清单等；对于出口收入，以抽样方式检查销售合同、出口报关单、货运提单、签收单及领用清单等支持性文件，以确认各期销售收入的真实性与完整性；

⑤针对资产负债表日前后确认的产品销售收入进行截止性测试，将收入确认记录与签收单、领用清单、海关报关单等支持性文件进行核对，评估相关产品销售收入是否确认在适当的会计期间；

⑥通过公开渠道查询主要客户的工商登记资料等，确认主要客户与公司及主要关联方是否存在关联关系；对主要客户进行实地走访或视频访谈，了解销售的

交易模式，进一步确认客户和销售是否真实；

⑦对营业收入及毛利率实施分析程序。

2、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

（1）事项描述

2019年12月31日、2020年12月31日、2021年12月31日及2022年6月30日，公司合并应收账款账面原值为7,824.75万元、11,823.88万元、13,110.13万元及20,238.62万元，已计提的应收账款坏账准备为391.24万元、591.19万元、655.95万元及1,014.04万元，账面价值为7,433.51万元、11,232.69万元、12,454.18万元及19,224.59万元。由于公司管理层在确定应收账款预计可收回金额时需要运用重要会计估计和判断，且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对于财务报表具有重要性，因此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被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①评价并测试公司对信用政策及应收账款可收回性评估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有效性；

②针对公司按照组合计算信用损失的模型，评估预期信用损失模型计量方法的合理性；对模型中相关历史信用损失数据的准确性进行了测试，评估历史违约损失百分比；根据对公司所在行业的了解及参考外部数据源，评估管理层对前瞻性信息调整的合理性；按照考虑前瞻性信息调整后的违约损失百分比，重新计算了预期信用损失；

③对应收账款抽样执行函证程序并结合期后回款情况，评价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的合理性；

④查询主要客户的工商信息，对主要客户进行视频或实地核查，了解主要客户的经营状况及持续经营能力，以识别是否存在影响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评估结果的情形；

⑤检查与应收账款减值相关的信息是否已在财务报表中作出恰当列报。

四、与财务信息相关的重大事项或重要性水平的判断标准

公司根据自身业务特点和所处行业，从项目性质及金额两方面判断与财务会计信息相关的重大事项或重要性水平。在判断项目性质重要性时，公司主要考虑该项目的性质是否属于经常性业务、是否显著影响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因素；在判断项目金额大小的重要性时，综合考虑该项目金额占总资产、净资产、营业收入、净利润等项目金额比重情况。公司财务报表的重要性水平金额标准定为税前利润的 5%。

五、分部信息

分部信息详细情况见本节“十一、经营成果分析/（一）营业收入分析”。

六、影响业绩的重要因素

（一）影响公司未来盈利（经营）能力或财务状况的主要因素及其变化趋势

1、产品特点

公司产品具有多品种、多批次、精度要求高、非标定制化等特点，报告期内，公司在研发、采购、销售等方面实施精细管理，不断提升产品质量管控能力和交货周期管理能力，以满足产品特点要求，并保证产品质量和及时交货。未来随着公司业务规模不断扩大，将对公司的精细化管理提出更高的要求。

2、业务模式

经过多年的发展，公司已形成成熟、稳定的业务经营模式，确保发行人具备可持续经营能力，公司业务模式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五节 业务与技术/一、发行人主营业务、主要产品及变化情况/（二）主要经营模式”的相关内容。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36,397.30 万元、44,325.58 万元、59,336.42 万元和 34,376.24 万元，最近三年年均复合增长率为 27.68%，成长性良好。营业收入的稳步增长反映了公司良好的市场开拓能力和产品较强的竞争力。公司客户主要为全球知名一级汽车零部件供应商，其对供应商的筛选有严格的程序和标准，公司与其展开了长期合作，在相关车型的生命周期内，公司汽车零部件销售具有较高的可持续性，未来，公司新项目、新产品的开拓情况等将对公司营业收入产

生重要影响。

3、行业竞争

在汽车零部件产业分工的背景下，一级供应商向二级供应商采购零部件，而二级供应商再将自身生产制造过程中所需的部分零件和外协加工服务交给三级供应商完成，从而形成由各个等级供应商组成的“金字塔”式多层次供应商体系结构。在该“金字塔”结构中，随着供应层级逐步向下，供应商家数不断增多，市场竞争的激烈程度亦不断增大。与公司行业竞争相关内容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五节 业务与技术/二、发行人所处行业的基本情况/（四）发行人的市场地位及竞争情况”的相关内容。

公司成立至今，在汽车热管理系统精密加工零部件领域有较高的知名度，为包括马勒、摩丁、翰昂、马瑞利、法雷奥、康迪泰克等知名的大型跨国一级汽车零部件供应商提供全球化专业服务。

4、公司所处行业的外部市场环境

汽车产业是国民经济的重要支柱产业，在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中发挥着重要作用。近年来，在汽车产业链全球化配置的趋势下，我国汽车零部件行业出口市场保持着良好的增长态势，我国汽车零部件厂商凭借优良的产品质量、具有竞争力的市场价格和快速响应能力，在全球汽车零部件市场竞争力逐步增强。与公司所处行业的外部市场环境相关内容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五节 业务与技术/二、发行人所处行业的基本情况/（三）发行人所属行业的特点和发展趋势”的相关内容。

（二）上述影响因素对公司未来盈利（经营）能力或财务状况可能产生的具体影响或风险

1、营业收入

（1）下游市场需求变动

汽车工业已成为当今世界规模最大、最重要的产业之一。近年来，受全球宏观经济增速放缓等因素影响，汽车产业发展增速放缓，直接导致了公司所在的汽车零部件行业的收入波动。若未来全球宏观经济进一步下行，可能导致市场需求

减少和行业竞争加剧，进而对公司营业收入产生一定影响。

（2）新产品、新项目开发和投产

报告期内，公司开发的新产品数量分别为 264 款、304 款、416 款和 229 款，并成功开发了多款新能源汽车热泵系统阀体及其部件并进入量产阶段，报告期内，热泵系统阀体及其部件实现的销售收入分别为 209.64 万元、4,401.69 万元、5,776.01 万元和 3,149.69 万元。根据汽车行业的特点，新产品开发并实现量产后，在相关车型未来数年甚至十余年的生命周期内，将持续给公司贡献销售收入，因此，未来，公司持续进行的新项目、新产品的开拓情况等将对公司营业收入产生重要影响。

（3）稳定的产品质量

汽车零部件行业的产品质量直接决定了其竞争地位和盈利能力。公司建立了完善的质量管理体系，制定了严苛的检测标准，并高度重视客户对公司产品的质量评价，公司凭借先进的技术工艺、较高的自动化水平、高精度的加工设备和检验设备、精细化的管理理念使得公司产品质量达到了世界一流水平。因此，稳定的产品质量是实现公司收入稳定的重要基础。

2、营业成本

公司营业成本主要由铝型材等直接材料、人工费用、固定资产折旧、辅助材料等制造费用构成，其中直接材料金额占比较高，因此原材料的价格波动是影响公司产品成本的主要因素，其中铝型材占有较大部分。若铝的行业价格出现大幅上涨，而公司未能及时调整产品价格时，将可能对公司的日常生产经营活动产生不利影响，从而影响公司的盈利水平。

人工成本是公司生产成本的重要构成，近年来国内劳动力成本持续上涨，一定程度上影响公司的盈利能力。公司产能利用率的高低、产品生产线生产效率、质量管控等将影响单位产品应分摊的制造费用，进而对公司的经营业绩造成影响。运输费用自 2020 年起因执行新收入准则而作为合同履约成本，使得运输费用成为公司营业成本的重要组成部分，而公司外销占比 80%左右，因此，如果外销运输市场出现海运仓位紧张、运费成本不断上涨的现象，则会提高公司向境外销售

的成本，将一定程度上影响公司的盈利能力。

3、期间费用

报告期内，公司的期间费用总额分别为4,330.44万元、5,019.33万元、7,657.41万元和3,112.66万元。随着公司经营规模扩大，管理费用和销售费用将有所增加。为提高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和市场地位，公司将进一步加大研发投入。

（三）对公司具有核心意义、或其变动对业绩变动具有较强预示作用的财务或非财务指标

根据公司的经营特点，营业收入、毛利率、期间费用率、应收账款周转率、存货周转率、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这些财务指标对公司经营业绩具有核心意义。前述财务指标代表了公司的业务经营状况、盈利能力、成本控制能力、营运能力、持续经营能力等，因此对公司业绩变动具有较强预示作用。

公司研发能力、产品质量、新产品新项目开发数量、订单数量、产能及产能利用率这些非财务指标对公司经营业绩具有核心意义。一般而言，研发能力的强弱体现出公司的行业竞争力，研发实力越强、产品质量越好的公司往往能够吸引行业内知名优质客户，体现出公司产品在行业内的认可度。公司大量新产品新项目的开发并逐步实现量产，将使得公司在手订单不断增加，在相关车型的较长的生命周期内，公司汽车零部件销售具有较高的可持续性。公司的生产产能通常反应了业务总体规模的上限，而在公司采用客户订单结合计划订单的生产模式下，订单数量及产能利用率，反应了公司在现有总体规模的情况下的业务发展状况，因此对公司业绩变动具有较强预示作用。

七、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一）收入确认原则和计量方法

1、自2020年1月1日起适用

（1）一般原则

收入是公司在日常活动中形成的、会导致股东权益增加且与股东投入资本无关的经济利益的总流入。

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交易价格是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在确定合同交易价格时，如果存在可变对价，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并以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计入交易价格。合同中如果存在重大融资成分，公司将根据客户在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对于控制权转移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未超过一年的，公司不考虑其中的融资成分。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①客户在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②客户能够控制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③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但是，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公司按照投入法（或产出法）确定提供服务的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公司会考虑下列迹象：

①公司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②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③公司已将该商品的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④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⑤客户已接受该商品。

主要责任人与代理人

公司根据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是否拥有对该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来判断从事交易时公司的身份是主要责任人还是代理人。公司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能够控制该商品或服务的，公司是主要责任人，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确认收入。否则，公司为代理人，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佣金或手续费的金额确认收入，该金额应当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扣除应支付给其他相关方的价款后的净额，或者按照既定的佣金金额或比例等确定。

应付客户对价

合同中存在应付客户对价的，除非该对价是为了向客户取得其他可明确区分商品或服务的，公司将该应付对价冲减交易价格，并在确认相关收入与支付（或承诺支付）客户对价二者孰晚的时点冲减当期收入。

客户未行使的合同权利

公司向客户预收销售商品或服务款项的，首先将该款项确认为负债，待履行了相关履约义务时再转为收入。当公司预收款项无需退回，且客户可能会放弃其全部或部分合同权利时，公司预期将有权获得与客户所放弃的合同权利相关的金额的，按照客户行使合同权利的模式按比例将上述金额确认为收入；否则，公司只有在客户要求履行剩余履约义务的可能性极低时，才将上述负债的相关余额转为收入。

（2）具体方法

公司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如下：

公司的销售收入主要为汽车热管理系统零部件、汽车发动机系统零部件等产品销售收入及模具销售收入，收入的具体确认原则：

①国内销售

直接销售模式：公司根据与客户签订的销售合同或订单约定的交货方式分情况确认，合同或订单约定送货移交的，在将产品移交给客户并经客户签收或验收时确认收入；合同或订单约定客户自提的，在将产品移交给客户或指定方时确认收入。

寄售模式：将产品送至客户指定地点，待客户提货时确认收入。

②出口销售

直接销售模式：A、EXW、FCA、FOB、CIF 方式下，公司在取得出口报关单时确认收入；B、DAP、DAT 方式下，公司在办理出口手续，将产品运送至客户指定地点时确认收入。

寄售模式：在货物已办理离境手续后并送至客户指定地点，待客户提货时确认收入。

③模具销售

模具销售模式分为一次性销售模式和分摊模式：在一次性模式下，模具经过客户认可，并取得客户确认文件时确认收入；在分摊模式下，根据模具合同中约定加价的产品中包含的模具应分摊金额在相关产品收入实现时相应的确认模具收入，同时按匹配性的原则结转模具成本。

2、以下收入会计政策适用于 2019 年度及以前

（1）销售商品收入

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公司既没有保留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

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实现。

公司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如下：

公司与客户之间的销售商品合同包含转让商品的履约义务，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公司的销售收入主要为汽车热管理系统零部件、汽车发动机系统零部件等产品销售收入及模具销售收入，收入的具体确认原则：

①国内销售

直接销售模式：公司根据与客户签订的销售合同或订单约定的交货方式分情况确认，合同或订单约定送货移交的，在将产品移交给客户并经客户签收或验收时确认收入；合同或订单约定客户自提的，在将产品移交给客户或指定方时确认收入。

寄售模式：将产品送至客户指定地点，待客户提货时确认收入。

②出口销售

直接销售模式：A、EXW、FCA、FOB、CIF 方式下，公司在取得出口报关单时确认收入；B、DAP、DAT 方式下，公司在办理出口手续，将产品运送至客户指定地点时确认收入。

寄售模式：在货物已办理离境手续后并送至客户指定地点，待客户提货时确认收入。

③模具销售

模具销售模式分为一次性销售模式和分摊模式：在一次性模式下，模具经过客户认可，并取得客户确认文件时确认收入；在分摊模式下，根据模具合同中约定加价的产品中包含的模具应分摊金额在相关产品收入实现时相应的确认模具收入，同时按匹配性的原则结转模具成本。

(2) 提供劳务收入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依据已完工作的测量确定。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①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②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③交易的完工程度能够可靠地确定；④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公司按照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确定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但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不公允的除外。资产负债表日按照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后的金额，确认当期提供劳务收入；同时，按照提供劳务估计总成本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劳务成本后的金额，结转当期劳务成本。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①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

②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3）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分别下列情况确定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金额：

①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②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二）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交易时折算汇率的确定方法

公司外币交易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采用按照系统合理的方法确定的、与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近似的汇率（以下简称“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

2、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的折算方法

在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对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外币报表折算方法

对企业境外经营财务报表进行折算前先调整境外经营的会计期间和会计政策，使之与企业会计期间和会计政策相一致，再根据调整后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编制相应货币（记账本位币以外的货币）的财务报表，再按照以下方法对境外经营财务报表进行折算：

（1）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

（2）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

（3）外币现金流量以及境外子公司的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应当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报；

（4）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单独列示“其他综合收益”。

处置境外经营并丧失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或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三）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

合同。

1、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当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相关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终止确认：

- （1）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2）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符合下述金融资产转移的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公司（借入方）与借出方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公司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应当终止原金融负债，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的金融负债。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是指按照合同条款规定，在法规或市场惯例所确定的时间安排来交付金融资产。交易日，是指公司承诺买入或卖出金融资产的日期。

2、金融资产的分类与计量

公司在初始确认时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除非公司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在此情形下，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在业务模式发生变更后的首个报告期间的第一天进行重分类，否则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后不得进行重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公司则按照收入准则定义的交易价格

进行初始计量。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1）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终止确认、按实际利率法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金融资产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确认为当期损益外，此类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作为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直到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入当期损益。但是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该金融资产的相关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不可撤销地选择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仅将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变动作为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直到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入留存收益。

（3）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所有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3、金融负债的分类与计量

公司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及财务担保合同负债及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该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费用）计入当期损益。但公司对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由其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该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变动金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和损失应当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2）贷款承诺及财务担保合同负债

贷款承诺是公司向客户提供的一项在承诺期间内以既定的合同条款向客户发放贷款的承诺。贷款承诺按照预期信用损失模型计提减值损失。

财务担保合同指，当特定债务人到期不能按照最初或修改后的债务工具条款偿付债务时，要求公司向蒙受损失的合同持有人赔付特定金额的合同。财务担保合同负债以按照依据金融工具的减值原则所确定的损失准备金额以及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收入确认原则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孰高进行后续计量。

（3）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初始确认后，对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

除特殊情况外，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按照下列原则进行区分：

（1）如果公司不能无条件地避免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来履行一项合同义务，则该合同义务符合金融负债的定义。有些金融工具虽然没有明确地包含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义务的条款和条件，但有可能通过其他条款和条件间接地形成合同义务。

（2）如果一项金融工具须用或可用公司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需要考虑用于结算该工具的公司自身权益工具，是作为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替代品，还是为了使该工具持有方享有在发行方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如果是前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金融负债；如果是后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权益工具。在某些情况下，一项金融工具合同规定公司须用或可用自身权益工具结算该金融工具，其中合同权利或合同义务的金额等于可获取或需交付的自身权益工具的数量乘以其结算时的公允价值，则无论该合同权利或合同义务的金额是固定的，还是完全或部分地基于除公司自身权益工具的市场价格以外变量（例如利率、某种商品的价格或某项金融工具的价格）的变动而变动，该合同分类为金融负债。

4、衍生金融工具及嵌入衍生工具

衍生金融工具以衍生交易合同签订当日的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并以其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为正数的衍生金融工具确认为一项资产，公允价值为负数的确认为一项负债。

除现金流量套期中属于套期有效的部分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于被套期项目影响损益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之外，衍生工具公允价值变动而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对包含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如主合同为金融资产的，混合工具作为一个整体适用金融资产分类的相关规定。如主合同并非金融资产，且该混合工具不是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会计处理，嵌入衍生工具与该主合同在经济特征及风险方面不存在紧密关系，且与嵌入衍生工具条件相同、单独存在的工具符合衍生工具定义的，嵌入衍生工具从混合工具中分拆，作为单独的衍生金融工具处理。如果该嵌入衍生工具在取得日或后续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无法单独计量，则将混合工具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5、金融工具减值

公司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合同资产、租赁应收款、贷款承诺及财务担保合同等，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损失准备。

（1）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公司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应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金融工具整个预计存续期内所有可能发生的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

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资产负债表日后 12 个月内（若金融工具的预计存续期少于 12 个月，则为预计存续期）可能发生的金融工具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是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的一部分。

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公司对于处于不同阶段的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分别进行计量。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的，处于第一阶段，公司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公司对于处于第一阶段和第二阶段、以及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按照其未扣除减值准备的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对于处于第三阶段的金融工具，按照其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后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及合同资产，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公司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①应收款项/合同资产

对于存在客观证据表明存在减值，以及其他适用于单项评估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融资、合同资产及长期应收款等单独进行减值测

试，确认预期信用损失，计提单项减值准备。对于不存在减值客观证据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融资、合同资产及长期应收款或当单项金融资产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融资、合同资产及长期应收款等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票据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票据组合 1 商业承兑汇票

应收票据组合 2 银行承兑汇票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票据，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账款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账款组合 1 账龄组合

应收账款组合 2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账款，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其他应收款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其他应收款组合 1 账龄组合

其他应收款组合 2 应收退税款组合

其他应收款组合 3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其他应收款，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款项融资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款项融资组合 1 银行承兑汇票

应收款项融资组合 2 应收账款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款项融资，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② 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

对于债权投资和其他债权投资，公司按照投资的性质，根据交易对手和风险敞口的各种类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2）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如果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但未必一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该金融工具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3）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公司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与在初始确认时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概率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公司考虑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公司考虑的信息包括：

① 信用风险变化所导致的内部价格指标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② 预期将导致债务人履行其偿债义务的能力是否发生显著变化的业务、财务或经济状况的不利变化；

③ 债务人经营成果实际或预期是否发生显著变化；债务人所处的监管、经济

或技术环境是否发生显著不利变化；

④作为债务抵押的担保物价值或第三方提供的担保或信用增级质量是否发生显著变化。这些变化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规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或者影响违约概率；

⑤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约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⑥借款合同的预期变更，包括预计违反合同的行为是否可能导致的合同义务的免除或修订、给予免息期、利率跳升、要求追加抵押品或担保或者对金融工具的合同框架做出其他变更；

⑦债务人预期表现和还款行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⑧合同付款是否发生逾期超过（含）30日。

根据金融工具的性质，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以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进行评估时，公司可基于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对金融工具进行分类，例如逾期信息和信用风险评级。

通常情况下，如果逾期超过30日，公司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经显著增加。除非公司无需付出过多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证明虽然超过合同约定的付款期限30天，但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以来并未显著增加。

（4）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评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5）预期信用损失准备的列报

为反映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化，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应当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6）核销

如果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则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这种情况通常发生在公司确定债务人没有资产或收入来源可产生足够的现金流量以偿还将被减记的金额。

已减记的金融资产以后又收回的，作为减值损失的转回计入收回当期的损益。

（四）存货

1、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包括原材料、在产品、产成品、库存商品、发出商品等。

2、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公司存货发出时采用加权平均法计价。

3、存货的盘存制度

公司存货采用永续盘存制，每年至少盘点一次，盘盈及盘亏金额计入当年度损益。

4、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可靠证据为基础，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

（1）产成品、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以合同价格作为其可变现净值的计量基础；如果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超出部分的存货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计量基础。用于出售的材料等，以市场价格作为其可变现净值的计量基础。

（2）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如果用其生产的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高于成本，则该材料按成本计量；如果材料价格的下降表明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则该材料按可变现净值计量，按其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3）存货跌价准备一般按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存货类别计提。

（4）资产负债表日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则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的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5、周转材料的摊销方法

（1）低值易耗品摊销方法：在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

（2）包装物的摊销方法：在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

（五）合同成本

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适用

合同成本分为合同履约成本与合同取得成本。

公司为履行合同而发生的成本，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

认为一项资产：

1、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2、该成本增加了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3、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但是对于合同取得成本摊销期限未超过一年的，公司将其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的，公司将对于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并进一步考虑是否应计提亏损合同有关的预计负债：

1、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2、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上述资产减值准备后续发生转回的，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确认为资产的合同履约成本，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存货”项目中列示，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

确认为资产的合同取得成本，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其他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

（六）长期股权投资

公司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重大影响的权益性投资，以及对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为公司的联营企业。

1、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在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首先判断所有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是否集体控制该安排，如果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必须一致行动才能决定某项安排的相关活动，则认为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集体控制该安排。其次再判断该安排相关活动的决策是否必须经过这些集体控制该安排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如果存在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组合能够集体控制某项安排的，不构成共同控制。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不考虑享有的保护性权利。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时，考虑投资方直接或间接持有被投资单位的表决权股份以及投资方及其他方持有的当期可执行潜在表决权在假定转换为对被投资方单位的股权后产生的影响，包括被投资单位发行的当期可转换的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及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影响。

当公司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 20%（含 20%）以上但低于 50%的表决权股份时，一般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除非有明确证据表明该种情况下不能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不形成重大影响。

2、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投资成本：

（1）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

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3）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以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确定为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外，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投资成本：

（1）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2）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3）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如果该项交换具有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可靠计量，则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和相关税费作为初始投资成本，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若非货币资产交换不同时具备上述两个条件，则按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4）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所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税金等其他成本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所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联营企

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1）成本法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追加或收回投资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2）权益法

按照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一般会计处理为：

公司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公司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公司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公司不一致的，应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等。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应全额确认。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应当在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当期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公允价值计量，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4、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本公司将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

（七）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年的单位价值较高的有形资产。

1、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予以确认：

- （1）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固定资产发生的后续支出，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公司从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按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按固定资产的类别、估计的经济使用年限和预计的净残值率分别确定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5-20	4.00	4.80-19.20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0.00-4.00	9.60-19.2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4-10	0.00-4.00	9.60-24.00

办公设备及其他	年限平均法	3-10	0.00-4.00	9.60-32.00
---------	-------	------	-----------	------------

对于已经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在计提折旧时扣除已计提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每年年度终了，公司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使用寿命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固定资产使用寿命。

（八）在建工程

- 1、在建工程以立项项目分类核算。
- 2、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包括建筑费用、机器设备原价、其他为使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发生的必要支出以及在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前为该项目专门借款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及占用的一般借款发生的借款费用。公司在工程安装或建设完成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将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所建造的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固定资产，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九）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入账。

2、无形资产使用寿命及摊销

（1）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土地使用权	50 年	法定使用权
计算机软件	3-5 年	参考能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确定使用寿命

每年年度终了，公司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

复核。经复核，本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2）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公司在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重新复核后仍为不确定的，于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减值测试。

（3）无形资产的摊销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公司在取得时确定其使用寿命，在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系统合理摊销，摊销金额按受益项目计入当期损益。具体应摊销金额为其成本扣除预计残值后的金额。已计提减值准备的无形资产，还应扣除已计提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其残值视为零，但下列情况除外：有第三方承诺在无形资产使用寿命结束时购买该无形资产或可以根据活跃市场得到预计残值信息，并且该市场在无形资产使用寿命结束时很可能存在。

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是有限的，估计其使用寿命并在预计使用年限内系统合理摊销。

3、划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1）公司将为进一步开发活动进行的资料及相关方面的准备活动作为研究阶段，无形资产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在公司已完成研究阶段的工作后再进行的开发活动作为开发阶段。

4、开发阶段支出资本化的具体条件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才能确认为无形资产：

（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

有用性；

（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十）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核算公司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

公司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其中：经营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改良支出，按最佳预期经济利益实现方式合理摊销；在租赁土地上自建的房产按土地的租赁期直线法摊销。

（十一）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公司提供给职工配偶、子女、受赡养人、已故员工遗属及其他受益人等的福利，也属于职工薪酬。

根据流动性，职工薪酬分别列示于资产负债表的“应付职工薪酬”项目和“长期应付职工薪酬”项目。

（十二）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的种类

公司股份支付包括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2、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1）对于授予职工的股份，其公允价值按公司股份的市场价格计量，同时考虑授予股份所依据的条款和条件（不包括市场条件之外的可行权条件）进行调整。

（2）对于授予职工的股票期权，在许多情况下难以获得其市场价格。如果

不存在条款和条件相似的交易期权，公司选择适用的期权定价模型估计所授予的期权的公允价值。

3、确认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作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以作出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最佳估计。

4、股份支付计划实施的会计处理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1）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以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并在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和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将其变动计入损益。

（2）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1）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2）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

5、股份支付计划修改的会计处理

公司对股份支付计划进行修改时，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数量，则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

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是指修改前后的权益工具在修改日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若修改减少了股份支付公允价值总额或采用了其他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股份支付计划的条款和条件，则仍继续对取得的服务进行会计处理，视同该变更从未发生，除非公司取消了部分或全部已授予的权益工具。

6、股份支付计划终止的会计处理

如果在等待期内取消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或结算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因未满足可行权条件而被取消的除外），公司：

（1）将取消或结算作为加速可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原本应在剩余等待期内确认的金额；

（2）在取消或结算时支付给职工的所有款项均作为权益的回购处理，回购支付的金额高于该权益工具在回购日公允价值的部分，计入当期费用。

公司如果回购其职工已可行权的权益工具，冲减企业的所有者权益；回购支付的款项高于该权益工具在回购日公允价值的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十三）政府补助

1、政府补助的确认

政府补助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确认：

- （1）公司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
- （2）公司能够收到政府补助。

2、政府补助的计量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 1 元计量。

3、政府补助的会计处理

（1）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期限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2）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分情况按照以下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用于补偿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

用于补偿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与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3）政府补助退回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十四）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公司通常根据资产与负债在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将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额确认和计量为递延所得税负债或递延所得税资产。公司不对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进行折现。

（十五）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1）新收入准则

2017年7月5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财会【2017】22号）（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要求境内上市企业自2020年1月1日起执行新收入准则。公司于2020年1月1日执行新收入准则，对会计政策的相关内容进行调整，详见本节“七、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一）收入确认原则和计量方法”。

新收入准则要求首次执行该准则的累积影响数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即2020年1月1日）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在执行新收入准则时，公司仅对首次执行日尚未完成的合同的累计影响数进行调整。

公司首次执行新收入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合并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2020年1月1日	调整数
存货	88,999,463.08	89,543,652.69	544,189.61
预收款项	1,147,165.27	-	-1,147,165.27
合同负债	不适用	1,015,190.50	1,015,190.50
其他流动负债	-	131,974.77	131,974.77
递延所得税负债	75,777.00	157,405.44	81,628.44
盈余公积	8,139,607.79	8,185,863.91	46,256.12
未分配利润	68,223,956.63	68,640,261.68	416,305.0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91,540,183.68	192,002,744.85	462,561.17

①存货、递延所得税负债、盈余公积、未分配利润

于2020年1月1日，公司将已发出但尚未完成销售的商品相关的运输费用544,189.61元由期初未分配利润调整至存货，并据此调增递延所得税负债81,628.44元，盈余公积46,256.12元。

②合同负债、预收款项、其他流动负债、递延所得税负债

于2020年1月1日，公司将与商品销售和提供劳务相关的预收款项

1,147,165.27 元重分类至合同负债，并将相关的增值税销项税额重分类至其他流动负债。

（2）新租赁准则

2018 年 12 月 7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以下简称“新租赁准则”）。公司于 2021 年 1 月 1 日执行新租赁准则，对会计政策的相关内容进行调整。

对于首次执行日前已存在的合同，公司在首次执行日选择不重新评估其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对于首次执行日之后签订或变更的合同，公司按照新租赁准则中租赁的定义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公司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合并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 月 1 日	调整数
预付款项	389,431.05	244,431.05	-145,000.00
使用权资产	不适用	6,914,876.52	6,914,876.5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2,084,781.23	2,084,781.23
租赁负债	不适用	4,685,095.29	4,685,095.29

于 2021 年 1 月 1 日，对于首次执行日前的经营租赁，公司采用首次执行日增量借款利率折现后的现值计量租赁负债，金额为 6,769,876.52 元，其中将于一年内到期的金额 2,084,781.23 元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公司按照与租赁负债相等的金额，并根据预付租金进行必要调整计量使用权资产，金额为 6,914,876.52 元；同时，预付款项减少 145,000.00 元。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报告期内，公司无重大会计估计变更。

八、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

一非经常性损益》（2008 年修订），公司最近三年及一期经注册会计师核验的非经常性损益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1-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 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3.09	1.94	-	6.97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52.06	129.88	338.30	129.40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	101.94	57.41	22.19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12.63	590.68	161.80	124.73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60.70	-0.69	-3.37	-2.75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	-702.00	-	-
非经常性损益总额	-199.10	121.75	554.14	280.54
减：非经常性损益的所得税影响数	8.92	123.67	83.66	42.08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208.01	-1.92	470.48	238.46
减：归属于少数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0.13	-0.01	-	-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207.88	-1.92	470.48	238.46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801.34	4,867.79	4,762.93	5,060.2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4,009.22	4,869.71	4,292.45	4,821.81

报告期内，公司非经常性损益主要为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远期结售汇等投资收益，2021 年因孙文伟低价增资，公司确认股份支付费用 702.00 万元。报告期内，公司非经常性损益净额占净利润的比例较低，对净利润的影响较小。

九、主要税项情况

（一）主要税种和税率

财务指标	计税依据	法定税率	备注
增值税	应税收入	21.00%、16.00%、13.00%	注1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流转税额	5.00%	-
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额	5.00%	-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30.00%、25.00%	注2

注 1：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海关总署 2019 年 3 月 20 日联合发布《关于深化增值税改革有关政策的公告》，从 2019 年 4 月 1 日起，公司发生增值税应税销售行为或者进口货物，

原适用 16% 税率的，税率调整为 13%；原适用 16% 且出口退税率为 16% 的出口货物劳务，出口退税率调整为 13%。众捷汽车按照前述有关规定执行增值税税率。众捷墨西哥执行 16.00% 增值税税率。众捷西班牙及众捷巴塞罗那执行 21.00% 的增值税税率。

注 2：报告期内不同纳税主体执行的企业所得税税率具体情况如下：

纳税主体名称	法定税率			
	2022年1-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众捷汽车	15.00%	15.00%	15.00%	15.00%
众捷墨西哥	30.00%	30.00%	30.00%	30.00%
众捷美国	23.30%	23.30%	不适用	不适用
众捷科技	25.00%	25.00%	25.00%	不适用
众捷西班牙	25.00%	25.00%	25.00%	不适用
众捷巴塞罗那	25.00%	25.00%	不适用	不适用

（二）本公司享受的税收优惠及批文

公司于 2019 年 12 月 6 日通过高新技术企业复审，被江苏省科学技术厅、江苏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江苏省税务局继续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取得证书编号为 GR201932009016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有效期为三年。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有关规定，2019-2021 年度公司企业所得税减按 15% 计缴。

公司于 2022 年 7 月向江苏省认定机构办公室提交了“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申请材料，目前已评审通过，尚待领取复审通过且已完成备案的编号为 GR202232006602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公司 2022 年 1-6 月的企业所得税暂按 15% 税率预缴。

十、发行人报告期内主要财务指标

（一）主要财务指标

财务指标	2022.6.30/ 2022年1-6月	2021.12.31/ 2021 年度	2020.12.31/ 2020 年度	2019.12.31/ 2019 年度
流动比率（倍）	1.05	0.93	1.03	1.05
速动比率（倍）	0.67	0.50	0.65	0.63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61.17	62.33	56.65	54.69
资产负债率（合并报表）（%）	62.79	64.11	57.31	55.18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2.06	4.76	4.51	5.20

存货周转率（次）	1.43	3.11	3.34	3.01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万元）	6,149.03	8,372.23	7,425.98	7,348.6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万元）	3,801.34	4,867.79	4,762.93	5,060.2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万元）	4,009.22	4,869.71	4,292.45	4,821.81
利息保障倍数（倍）	28.82	15.01	25.33	33.35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4.15	4.43	4.58	4.82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元/股）	-0.01	0.12	0.58	0.78
每股净现金流量（元/股）	0.24	0.04	0.23	0.17
每股净资产（元/股）	3.21	2.78	2.71	2.19

上表指标计算公式为：

- 1、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 2、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其他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 3、资产负债率=负债总额/资产总额×100%
- 4、应收账款周转率=营业收入/应收账款平均余额
- 5、存货周转率=营业成本/存货平均余额
- 6、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利润总额+折旧费用+摊销费用+财务费用利息支出
- 7、利息保障倍数=（利润总额+利息支出）/利息支出
- 8、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研发费用/营业收入×100%
- 9、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期末股本总额
- 10、每股净现金流量=现金流量净额/期末股本总额
- 11、每股净资产=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期末股本总额

（二）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

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公开发行证券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年修订），公司报告期内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如下：

报告期利润	年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元/股）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022年1-6月	13.92%	0.42	0.42
	2021年度	18.63%	0.56	0.56
	2020年度	22.18%	0.54	0.54
	2019年度	30.48%	0.58	0.5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022年1-6月	14.68%	0.44	0.44
	2021年度	18.64%	0.56	0.56
	2020年度	19.99%	0.49	0.49
	2019年度	29.04%	0.55	0.55

注：上述指标的计算公式如下：

$$(1) \text{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P_0 / (E_0 + NP \div 2 + E_i \times M_i \div M_0 - E_j \times M_j \div M_0 \pm E_k \times M_k \div M_0)$$

其中：P₀ 分别对应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NP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E₀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期初净资产；E_i 为报告期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新增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E_j 为报告期回购或现金分红等减少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M₀ 为报告期月份数；M_i 为新增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M_j 为减少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E_k 为因其他交易或事项引起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增减变动；M_k 为发生其他净资产增减变动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报告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计算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时，被合并方的净资产从报告期期初起进行加权；计算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时，被合并方的净资产从合并日的次月起进行加权。计算比较期间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时，被合并方的净利润、净资产均从比较期间期初起进行加权；计算比较期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时，被合并方的净资产不予加权计算（权重为零）。

$$(2) \text{ 基本每股收益} = P_0 \div S$$

$$S = S_0 + S_1 + S_i \times M_i \div M_0 - S_j \times M_j \div M_0 - S_k$$

其中：P₀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S 为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S₀ 为期初股份总数；S₁ 为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S_i 为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S_j 为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S_k 为报告期缩股数；M₀ 为报告期月份数；M_i 为增加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M_j 为减少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3) 公司目前不存在稀释性潜在普通股，故基本每股收益与稀释每股收益相同。

十一、经营成果分析

（一）营业收入分析

1、营业收入构成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构成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1-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主营业务收入	31,928.50	92.88	54,899.00	92.52	41,765.38	94.22	34,589.80	95.03
其他业务收入	2,447.74	7.12	4,437.42	7.48	2,560.20	5.78	1,807.50	4.97

合计	34,376.24	100.00	59,336.42	100.00	44,325.58	100.00	36,397.30	100.00
----	-----------	--------	-----------	--------	-----------	--------	-----------	--------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36,397.30 万元、44,325.58 万元、59,336.42 万元和 34,376.24 万元，2019-2021 年年均复合增长率为 27.68%，呈现较好的成长性；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分别为 95.03%、94.22%、92.52%和 92.88%，为营业收入的主要来源。公司其他业务收入主要为废料销售收入。

2、主营业务收入按产品分类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按产品分类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 1-6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汽车热管理系统零部件	28,786.22	90.16	50,182.39	91.41	38,523.93	92.24	31,311.56	90.52
其中：空调热交换器及管路系统零部件	19,055.52	59.68	31,354.56	57.11	25,236.74	60.43	24,197.13	69.95
油冷器零部件	6,196.78	19.41	11,786.19	21.47	7,840.39	18.77	5,649.84	16.33
热泵系统零部件	3,149.69	9.86	5,776.01	10.52	4,401.69	10.54	209.64	0.61
电池冷却器零部件	384.22	1.20	1,265.62	2.31	1,045.12	2.50	1,254.95	3.63
汽车发动机系统零部件	596.09	1.87	1,059.93	1.93	1,305.20	3.13	1,362.35	3.94
模具	703.76	2.20	920.21	1.68	861.53	2.06	608.33	1.76
其他	1,842.42	5.77	2,736.47	4.98	1,074.71	2.57	1,307.56	3.78
合计	31,928.50	100.00	54,899.00	100.00	41,765.38	100.00	34,589.80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业务发展迅速，订单需求量不断提高，主营业务收入 2019-2021 年年均复合增长率达到 25.98%。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主要来自汽车热管理系统零部件业务，其在报告期内占主营业务收入的平均比例为 91.08%。

（1）汽车热管理系统零部件

①空调热交换器及管路系统零部件

项目	2022 年 1-6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数量/金额	同比变动	数量/金额	同比变动	数量/金额	同比变动	数量/金额
营业收入（万元）	19,055.52	-	31,354.56	24.24%	25,236.74	4.30%	24,197.13
销量（万件）	3,853.37	-	6,851.50	30.50%	5,250.07	4.20%	5,038.42
单位价格（元/件）	4.95	8.06%	4.58	-4.80%	4.81	0.09%	4.80

报告期内，公司空调热交换器及管路系统零部件销售收入分别为 24,197.13 万元、25,236.74 万元、31,354.56 万元和 19,055.52 万元，2019-2021 年年均复合增长率为 13.83%，销售稳步增长；其为公司最主要的产品，报告期各期占主营业务收入比分别为 69.95%、60.43%、57.11%和 59.68%，2019-2021 年占比逐年下降，2022 年 1-6 月占比略有上升。

空调热交换器及管路系统零部件业务主要向马勒、法雷奥和翰昂等提供汽车空调系统中的法兰、储液罐等产品。2020 年销售收入较 2019 年增长 4.30%，销量较 2019 年增长 4.20%，波动较小；2021 年销售收入较 2020 年同比增长 24.24%，销量较 2019 年增长 30.50%，增幅较大，主要原因系公司对翰昂、康迪泰克和思美等的法兰收入增长。

空调热交换器及管路系统零部件 2020 年销售单价与 2019 年基本保持一致；2021 年销售单价较 2020 年下降 4.80%，主要原因系储液罐销售占比下降，储液罐销售单价较其他空调热交换器及管路系统零部件更高，其销售占比下降导致平均销售单价下降。2022 年 1-6 月销售单价较 2021 年上涨 8.06%，主要系价格调整所致。

②油冷器零部件

项目	2022 年 1-6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数量/金额	变动	数量/金额	同比变动	数量/金额	同比变动	数量/金额
营业收入（万元）	6,196.78	-	11,786.19	50.33%	7,840.39	38.77%	5,649.84
销量（万件）	1,300.00	-	2,415.04	37.25%	1,759.62	27.67%	1,378.27
单位价格（元/件）	4.77	-2.33%	4.88	9.53%	4.46	8.70%	4.10

报告期内，公司油冷器零部件销售收入分别为 5,649.84 万元、7,840.39 万元、11,786.19 万元和 6,196.78 万元，2019-2021 年年均复合增长率为 44.43%，增长幅度较大；其在报告期各期占主营业务收入比分别为 16.33%、18.77%、21.47%和 19.41%，2019-2021 年占比逐年上升，2022 年 1-6 月占比略有下滑。

油冷器零部件业务主要向摩丁、马瑞利和德纳提供汽车发动机冷却系统中的油冷器的底板、法兰和连接件等产品。2020 年油冷器零部件销售收入较 2019 年增长 38.77%，销量较 2019 年增长 27.67%，增长的主要原因系公司为马瑞利生

产的部分型号的底板在 2020 年实现量产以及对德纳的法兰和连接件收入增加。2021 年油冷器零部件收入较 2020 年增长 50.33%，销量较 2020 年增长 37.25%，增长的主要原因系公司对马瑞利的底板以及对摩丁的进出水管和连接件销售收入增加。

2020 年及 2021 年油冷器零部件销售单价分别较去年同期上涨 8.70%和 9.53%，主要原因系底板销售占比在报告期内不断提高，底板销售单价较其他油冷器零部件更高，其销售占比上升导致平均销售单价上涨。2022 年 1-6 月销售单价较 2021 年小幅下降 2.33%，主要系产品结构变化所致，其中，底板和法兰销售占比下降，连接件销售占比上升，连接件销售价格较低，拉低了油冷器零部件平均单价。

③热泵系统零部件

项目	2022 年 1-6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数量/金额	变动	数量/金额	同比变动	数量/金额	同比变动	数量/金额
营业收入（万元）	3,149.69	-	5,776.01	31.22%	4,401.69	1,999.64%	209.64
销量（万件）	408.60	-	694.88	50.45%	461.88	2,316.95%	19.11
单位价格（元/件）	7.71	-7.26%	8.31	-12.78%	9.53	-13.13%	10.97

报告期内，公司热泵系统零部件销售收入分别为 209.64 万元、4,401.69 万元、5,776.01 万元和 3,149.69 万元，2019-2021 年年均复合增长率为 424.90%，呈现爆发式增长；其在报告期各期占主营业务收入比分别为 0.61%、10.54%、10.52%和 9.86%。热泵系统零部件业务主要向翰昂和康迪泰克提供新能源汽车热泵系统中的阀体及其部件。

热泵系统零部件业务 2019 年销售收入较低，在新能源汽车高速发展的机遇下，公司反应迅速，在报告期内成功开发了新能源汽车热泵系统阀体及其部件并获得订单，因此 2020 年及 2021 年销售收入实现较大幅度增长。其中，2020 年公司销售热泵系统零部件 461.88 万件，销量较 2019 年同期增长 2,316.95%，销售收入较 2019 年同期增长 1,999.64%。2021 年公司销售热泵系统零部件 694.88 万件，销量较 2020 年同期增长 50.45%，销售收入较 2020 年同期增长 31.22%。

2020 年及 2021 年热泵系统零部件销售单价分别较去年同期下降 13.13%和

12.78%，单位销售价格持续下降主要原因系新项目产品年度降价、人民币升值及产品结构变化。2022年1-6月销售单价较2021年下降7.26%，主要系产品结构变化所致，阀体部件销售占比较2021年上升。

④ 电池冷却器零部件

项目	2022年1-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数量/金额	变动	数量/金额	同比变动	数量/金额	同比变动	数量/金额
营业收入（万元）	384.22	-	1,265.62	21.10%	1,045.12	-16.72%	1,254.95
销量（万件）	67.97	-	266.32	16.88%	227.86	4.13%	218.83
单位价格（元/件）	5.65	18.95%	4.75	3.61%	4.59	-20.02%	5.73

报告期内，公司电池冷却器零部件销售收入分别为1,254.95万元、1,045.12万元、1,265.62万元和384.22万元，2019-2021年年均复合增长率为0.42%；其在报告期各期占主营业务收入比分别为3.63%、2.50%、2.31%和1.20%，占比较小。

电池冷却器零部件业务主要向法雷奥和翰昂提供新能源汽车热管理系统中的法兰、连接件和支架等。2020年电池冷却器零部件收入较2019年同期下降16.72%，但销量小幅上涨4.13%，主要原因系单价较高的法兰收入减少，而单价较低的连接件收入增加。2021年电池冷却器零部件收入较2020年同期上涨21.10%，销量上涨16.88%，主要原因系公司对法雷奥的法兰和支架收入增加。

电池冷却器零部件2020年销售单价较2019年下降20.02%，主要原因系法兰销售占比大幅下降；2021年销售单价较2020年上涨3.61%，波动较小；2022年1-6月销售单价较2021年上涨18.95%，主要系连接件销售占比下降所致，连接件销售单价较低。

（2）汽车发动机系统零部件

项目	2022年1-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数量/金额	变动	数量/金额	同比变动	数量/金额	同比变动	数量/金额
营业收入（万元）	596.09	-	1,059.93	-18.79%	1,305.20	-4.19%	1,362.35
销量（万件）	125.99	-	212.37	-22.16%	272.82	-10.45%	304.64
单位价格（元/件）	4.73	-5.20%	4.99	4.32%	4.78	6.98%	4.47

报告期内，公司汽车发动机系统零部件销售收入分别为 1,362.35 万元、1,305.20 万元、1,059.93 万元和 596.09 万元，2019-2021 年年均复合增长率为 -11.79%，销售收入有所下滑；其在报告期各期占主营业务收入比分别为 3.94%、3.13%、1.93%和 1.87%，占比较小。

汽车发动机系统零部件业务主要向东京滤器和索格菲提供节气门零部件以及向马瑞利提供控制阀零部件。公司 2020 年汽车发动机系统零部件收入较 2019 年下降 4.19%，销量较 2019 年下降 10.45%，收入下降幅度小于销量下降幅度，主要原因系销售单价较低的节气门零部件销售收入下降，而单价较高的控制阀零部件销售收入增长。公司 2021 年汽车发动机系统零部件收入较 2020 年下降 18.79%，销量较 2020 年下降 22.16%，主要原因系节气门零部件销售收入下降。

2020 年及 2021 年汽车发动机系统零部件销售单价分别较去年同期上涨 6.98% 和 4.32%，主要原因系控制阀零部件的销售占比不断提高；2022 年 1-6 月销售单价较 2021 年下滑主要系部分单价较低的控制阀零部件新产品实现量产所致。

（3）模具

公司根据客户的新产品需求，在新产品设计完成后，进行工装设计和工艺开发，最终实现量产，从而为客户提供一站式服务。模具等工装的开发需要丰富的经验及技术积累，公司向部分客户收取模具费。报告期内，公司模具销售收入分别为 608.33 万元、861.53 万元、920.21 万元和 703.76 万元，2019-2021 年年均复合增长率为 22.99%，其在报告期各期占主营业务收入比分别为 1.76%、2.06%、1.68%和 2.20%。模具收入增长主要原因系报告期内公司新取得项目数量增加，报告期内模具收入的主要客户为翰昂、马瑞利、摩丁、马勒、法雷奥等。

（4）其他

其他零部件业务主要包括车灯中的分光片、非汽车用轴承零件以及众捷巴塞罗那生产和销售的冲压套件等。报告期内，公司其他零部件业务销售收入分别为 1,307.56 万元、1,074.71 万元、2,736.47 万元和 1,842.42 万元，2019-2021 年年均复合增长率为 44.67%；其中，2020 年收入较 2019 年收入下降 17.81%，主要原因系法雷奥减少了部分型号分光片的采购；2021 年收入较 2020 年增长 154.62%，增幅较大，主要原因为公司 2021 年 2 月收购了众捷巴塞罗那，将众捷巴塞罗那

纳入合并范围内。

其他零部件业务的主要客户为哈金森、法雷奥及莱克斯诺等。

由于其他零部件业务种类繁多，且报告期内产品结构变化较大，其单价不具有可比性。

3、主营业务收入按地区分类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按地区分布的销售收入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1-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外销	25,912.60	81.16	43,278.18	78.83	35,136.53	84.13	28,726.19	83.05
其中：欧洲	13,328.12	41.74	25,565.43	46.57	18,966.86	45.41	12,341.67	35.68
北美洲	10,733.67	33.62	14,857.66	27.06	12,979.50	31.08	12,791.38	36.98
亚洲	1,323.84	4.15	2,082.26	3.79	2,138.29	5.12	2,376.99	6.87
南美洲	526.96	1.65	772.83	1.41	1,051.88	2.52	1,216.15	3.52
内销	6,015.90	18.84	11,620.82	21.17	6,628.85	15.87	5,863.61	16.95
合计	31,928.50	100.00	54,899.00	100.00	41,765.38	100.00	34,589.80	100.00

公司产品以外销为主。报告期内，公司外销收入分别为 28,726.19 万元、35,136.53 万元、43,278.18 万元和 25,912.60 万元，占主营业务收入比分别为 83.05%、84.13%、78.83%和 81.16%。公司外销占比较高，系公司客户主要为大型跨国一级汽车零部件供应商。报告期内，欧洲销售占比分别为 35.68%、45.41%、46.57%和 41.74%，销往国家包括匈牙利、波兰、捷克、法国和德国等，主要客户为翰昂、法雷奥、摩丁及马勒等。报告期内，北美洲销售占比分别为 36.98%、31.08%、27.06%和 33.62%，销往国家包括墨西哥、美国和加拿大等，主要客户为马勒、法雷奥和康迪泰克等。报告期内，亚洲外销收入占比分别为 6.87%、5.12%、3.79%和 4.15%，销往国家包括日本、泰国和韩国等，主要客户为东京滤器、马瑞利、摩丁和法雷奥等。报告期内，南美洲销售收入占比分别为 3.52%、2.52%、1.41%和 1.65%，销往国家主要为巴西，主要客户为马勒及法雷奥等。

报告期内，公司内销收入分别为 5,863.61 万元、6,628.85 万元、11,620.82 万元和 6,015.90 万元，占主营业务收入比分别为 16.95%、15.87%、21.17%和 18.84%，

主要客户为马瑞利、大丸、摩丁、翰昂等。2021 年内销收入大幅增长主要原因系对马瑞利日本的贸易商大丸油冷器零部件以及对翰昂热泵系统零部件销售收入大幅增加。

4、主营业务收入按季节性分类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按季节性划分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 1-6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第一季度	15,323.69	47.99	15,568.41	28.36	10,854.23	25.99	9,970.57	28.83
第二季度	16,604.81	52.01	12,834.50	23.38	5,875.38	14.07	7,798.57	22.55
第三季度	-	-	13,418.89	24.44	11,394.07	27.28	9,799.50	28.33
第四季度	-	-	13,077.21	23.82	13,641.68	32.66	7,021.16	20.30
合计	31,928.50	100.00	54,899.00	100.00	41,765.38	100.00	34,589.80	100.00

公司所处行业为汽车零部件制造业，属于汽车制造业的上游产业，公司产品的市场需求由下游客户的产品销量决定，并受下游客户的年度生产计划直接影响，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整体上不存在明显的季节性波动。

2020 年第二季度受到新冠疫情影响，国内外整车厂商相继停产，影响了整车产量，同时疫情也对终端整车销售造成较大的冲击，公司下游客户订单需求放缓，导致公司相关订单延迟，因此 2020 年第二季度销售收入占比较低。2020 年第三、四季度，得益于下游市场的复苏，公司主要客户采购订单大幅增加，加之公司新项目量产取得显著成效，因此 2020 年第三、四季度收入较 2019 年同期呈现明显增长。

5、主营业务收入变动及变动幅度与同行业公司对比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整体变动趋势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的对比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 1-6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金额	金额	增长率	金额	增长率	金额
银轮股份	386,661.87	757,265.69	22.65	617,435.59	14.16	540,847.51

三花智控	1,015,995.30	1,532,015.91	31.33	1,166,537.19	7.25	1,087,686.52
腾龙股份	106,888.65	213,883.79	22.73	174,265.71	74.08	100,108.42
泉峰汽车	74,223.17	161,270.35	16.54	138,380.50	10.81	124,885.85
邦德股份	16,931.54	22,143.98	48.66	14,896.11	-25.24	19,926.34
公司	34,376.24	54,899.00	31.45	41,765.38	20.74	34,589.80

注：数据来源于同行业可比公司公开披露的定期报告、招股说明书。

由于公司的主要产品为汽车热管理系统零部件，而三花智控、腾龙股份及泉峰汽车的热管理业务收入占比不高，各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可比性较差，因此单独将热管理系统业务收入进行对比，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1-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金额	金额	增长率	金额	增长率	金额
银轮股份	313,915.49	628,409.74	28.31	489,752.29	7.52	455,484.00
三花智控	319,856.69	480,248.89	94.50	246,918.62	49.57	165,090.07
腾龙股份	63,567.46	123,809.07	48.17	83,560.72	24.84	66,932.19
泉峰汽车	未披露	16,501.43	-2.97	17,005.66	-5.44	17,984.67
邦德股份	16,207.53	22,119.55	49.12	14,832.89	-23.65	19,427.50
公司	28,786.22	50,182.39	30.26	38,523.93	23.03	31,311.56

注：数据来源于同行业可比公司公开披露的定期报告、招股说明书。

报告期内，公司及同行业可比公司热管理系统业务收入整体呈持续上涨趋势，公司热管理系统业务收入增长率与可比公司相较处于中上游水平。公司及各可比公司销售收入增长情况有所差异，主要原因是目前细分领域中不存在与公司完全可比的上市公司，公司与各可比公司所处的细分行业或产业链环节不同，销售的产品结构及面向的客户存在差异。

6、收入增长的可持续性分析

(1) 全球汽车市场前景广阔。2011年以来，全球汽车的产销量整体呈上升趋势，2011-2017年产销规模的年均复合增长率分别为3.24%和3.42%；2018年、2019年与2017年相比保持稳定或有所下降；2020年，受新冠肺炎疫情影响，全球汽车行业供需均受到较大冲击，2021年，随着中国等主要汽车制造和消费国家新冠肺炎疫情得到有效控制，全球汽车市场逐渐复苏，同比有所回升。全球市

场中，发展中国家相较于发达国家人均汽车保有量较低，潜在需求大。中国目前是全球汽车产销量最大的国家，但从千人保有量、居民可支配收入、城镇化进程等情况来看，中国汽车市场仍具有广阔发展前景。因此未来全球汽车市场规模仍具有较大的发展空间。

（2）公司凭借丰富的模具等工装设计经验以及柔性生产技术的灵活运用，能够迅速反应，根据客户的需求为客户定制化产品，与客户达成稳定合作关系。公司的主要客户马勒、摩丁、翰昂、马瑞利、法雷奥、康迪泰克等均为全球领先的大型跨国一级汽车零部件供应商。公司自成立以来深耕汽车热管理系统零部件生产制造领域，通过多年的技术及经验积累，能够对客户需求迅速响应，获得了客户的充分认可。报告期内公司与主要客户合作的新项目数量不断增加，收入规模不断扩大且具有可持续性。

（3）公司把握新能源汽车发展带来的巨大机会，持续开发新产品，巩固市场份额，寻求新的利润增长点。新能源汽车是未来乘用车的主要发展方向，其发展正在由政策驱动逐步转为市场驱动，新能源汽车热管理系统市场前景广阔，但是新能源汽车热管理系统在布局和功能上较传统燃油车更为复杂，公司在报告期内成功开发了新能源汽车热泵系统阀体及其部件，并成功取得了客户热泵零部件订单，报告期内公司新能源汽车零部件业务占比逐步提高，未来公司将继续发展新能源业务，积极拓展包括全球知名新能源整车厂家等新客户的新能源产品业务，成为国内外知名新能源整车厂家的一级供应商，同时，公司与原有客户也持续加深在新能源汽车热管理系统零部件新产品领域的合作，因此，新能源相关产品预计将为公司带来收入的快速增长。

7、其他业务收入构成

报告期内，公司其他业务收入分别为 1,807.50 万元、2,560.20 万元、4,437.42 万元和 2,447.74 万元，占营业收入比分别为 4.97%、5.78%、7.48%和 7.12%。2020 年及 2021 年公司其他业务收入较上年同期分别增长 41.64%和 73.32%，增幅较大。

公司其他业务收入主要为废铝销售收入，报告期各期，公司废铝销售收入占其他业务收入比分别为 91.99%、90.85%、92.72%和 94.98%。公司生产过程中铝

材损耗率较高，同时废铝具有较高的回收价值，其定价参考长江有色金属网公示的铝价，根据废铝的形态不同，按照 70%-90%的折率确定销售价格，报告期内铝价大幅上涨，同时，随着公司业务规模扩大，生产产生废铝数量不断增加，上述因素共同导致报告期内公司其他业务收入大幅上涨。

8、产销量等业务数据与财务数据的一致性

报告期内，公司分产品的产销量和主营业务收入对比如下：

项目		2022年1-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汽车热管理系统零部件	空调热交换器及管路系统零部件	产量（万件）	4,113.58	8,120.52	5,650.96	5,229.13
		销量（万件）	3,853.37	6,851.50	5,250.07	5,038.42
		收入金额（万元）	19,055.52	31,354.56	25,236.74	24,197.13
	油冷器零部件	产量（万件）	1,169.44	2,860.21	2,021.72	1,428.89
		销量（万件）	1,300.00	2,415.04	1,759.62	1,378.27
		收入金额（万元）	6,196.78	11,786.19	7,840.39	5,649.84
	热泵系统零部件	产量（万件）	309.39	866.39	696.52	34.84
		销量（万件）	408.60	694.88	461.88	19.11
		收入金额（万元）	3,149.69	5,776.01	4,401.69	209.64
	电池冷却器零部件	产量（万件）	46.82	300.00	240.48	231.90
		销量（万件）	67.97	266.32	227.86	218.83
		收入金额（万元）	384.22	1,265.62	1,045.12	1,254.95
汽车发动机系统零部件	产量（万件）	127.09	228.63	285.68	308.89	
	销量（万件）	125.99	212.37	272.82	304.64	
	收入金额（万元）	596.09	1,059.93	1,305.20	1,362.35	

报告期内，公司各产品产销量数据与主营业务收入变动趋势整体一致。

9、第三方回款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存在第三方回款的情形，金额及占比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第三方回款金额	899.03	1,448.42	1,193.81
营业收入	59,336.42	44,325.58	36,397.30
占营业收入比例	1.52%	3.27%	3.28%

报告期内，公司第三方回款金额分别为 1,193.81 万元、1,448.42 万元和 899.03 万元，占营业收入比例分别为 3.28%、3.27%和 1.52%。第三方回款系公司通过个人账户对外销售废料所导致。公司向部分自然人客户销售废料时，对方出于自身资金安排等原因，委托其他方向公司控制的个人账户支付废料款项，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交易主体	回款主体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孙小兵	陈定	-	-	101.07
	陈泗珊	194.80	580.28	464.75
	陈礼	-	-	94.89
	王勇剑	102.14	52.58	34.99
	胡铁庚	583.02	636.98	498.12
	孙华彬	8.35	114.39	-
王省洲	赵毅	-	36.95	-
刘芳林	王影	-	27.24	-
董万元	王佳楣	10.72	-	-
合计		899.03	1,448.42	1,193.81

公司对于使用个人账户收付款项的内部控制不规范行为积极进行了整改，截至 2021 年 9 月末，公司已停止个人卡收付款行为。除上述情形外，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其他第三方回款的情形。

保荐机构及发行人会计师认为第三方回款系公司通过个人账户对外销售废料所导致，公司向部分自然人客户销售废料时，对方出于自身资金安排等原因，委托其他方向公司控制的个人账户支付废料款项，具备合理性；发行人及其实际控制人、董监高或其他关联方与第三方回款支付方不存在关联关系或其他利益安排；发行人不存在通过第三方回款虚构交易或调节账龄情形，不存在因第三方回款导致的货款归属纠纷；第三方回款的资金流、实物流与双方约定及商业实质一致。

（二）营业成本分析

1、营业成本构成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成本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1-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主营业务成本	23,391.96	90.68	42,160.80	90.38	31,282.22	92.30	24,231.62	92.76
其他业务成本	2,402.91	9.32	4,485.62	9.62	2,609.40	7.70	1,890.02	7.24
合计	25,794.86	100.00	46,646.42	100.00	33,891.61	100.00	26,121.64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成本金额分别为 26,121.64 万元、33,891.61 万元、46,646.42 万元和 25,794.86 万元。随着公司营运规模的扩大，公司营业成本也相应增加。

2、主营业务成本构成及变动原因分析

（1）按产品类别划分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成本按产品类别划分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1-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汽车热管理系统零部件	21,089.86	90.16	38,656.54	91.69	29,286.35	93.62	22,232.76	91.75
其中：空调热交换器及管路系统零部件	13,650.67	58.36	24,654.97	58.48	19,562.38	62.54	17,201.56	70.99
油冷器零部件	4,761.92	20.36	8,789.47	20.85	5,866.71	18.75	4,019.81	16.59
热泵系统零部件	2,384.79	10.19	4,252.62	10.09	3,159.72	10.10	121.54	0.50
电池冷却器零部件	292.48	1.25	959.48	2.28	697.54	2.23	889.85	3.67
汽车发动机系统零部件	506.10	2.16	922.36	2.19	1,098.54	3.51	1,066.39	4.40
模具	309.20	1.32	424.40	1.01	330.18	1.06	236.11	0.97
其他	1,486.79	6.36	2,157.50	5.12	567.14	1.81	696.35	2.87
合计	23,391.96	100.00	42,160.80	100.00	31,282.22	100.00	24,231.62	100.00

（2）按成本性质划分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成本按成本性质划分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1-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直接材料	11,858.11	50.69	18,757.83	44.49	13,730.74	43.89	11,574.39	47.77
直接人工	2,912.35	12.45	4,891.25	11.60	3,786.36	12.10	2,847.11	11.75
制造费用	5,409.52	23.13	11,298.65	26.80	9,002.69	28.78	6,175.70	25.49
外协加工费	2,360.78	10.09	5,428.77	12.88	3,965.88	12.68	3,634.42	15.00
运输费	851.20	3.64	1,784.30	4.23	796.55	2.55	-	-
合计	23,391.96	100.00	42,160.80	100.00	31,282.22	100.00	24,231.62	100.00

公司主营业务成本由直接材料、直接人工、制造费用、外协加工费和运费组成。直接材料主要为铝型材等，制造费用主要为刀具、油品和包材等辅料、间接人工、固定资产折旧费和水电费等。

公司于2020年执行新收入准则，将销售过程中发生的运输费计入主营业务成本，受到新冠肺炎疫情影响，海运费成本不断攀升，报告期内，公司出口业务占比较高，2020年、2021年和2022年1-6月，公司运输费分别为796.55万元、1,784.30万元和851.20万元，占主营业务成本比分别为2.55%、4.23%和3.64%，2021年运输费较2020年上涨124.00%，涨幅较大。2022年1-6月运输费占主营业务成本比较2021年有所下滑。为保证报告期内成本构成的纵向可比性，现剔除2020年、2021年和2022年1-6月成本中运输费，剔除后的主营业务成本按成本性质划分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1-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直接材料	11,858.11	52.61	18,757.83	46.46	13,730.74	45.04	11,574.39	47.77
直接人工	2,912.35	12.92	4,891.25	12.11	3,786.36	12.42	2,847.11	11.75
制造费用	5,409.52	24.00	11,298.65	27.98	9,002.69	29.53	6,175.70	25.49
外协加工费	2,360.78	10.47	5,428.77	13.45	3,965.88	13.01	3,634.42	15.00
合计	22,540.76	100.00	40,376.50	100.00	30,485.67	100.00	24,231.62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各产品类别剔除运输费后的主营业务成本按成本性质划分情况如下：

①汽车热管理系统零部件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1-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直接材料	10,467.22	51.62	16,956.35	45.92	12,909.23	45.29	10,702.03	48.14
直接人工	2,519.42	12.42	4,226.69	11.45	3,541.40	12.42	2,649.77	11.92
制造费用	5,056.32	24.94	10,588.21	28.68	8,426.10	29.56	5,725.70	25.75
外协加工费	2,234.13	11.02	5,152.47	13.95	3,627.27	12.73	3,155.26	14.19
合计	20,277.09	100.00	36,923.71	100.00	28,504.00	100.00	22,232.76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剔除运输费后的热管理系统零部件单位成本构成及变动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件、%

项目	2022年1-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金额	同比变动	金额	同比变动	金额	同比变动	金额
直接材料	1.86	12.05	1.66	-1.19	1.68	4.35	1.61
直接人工	0.45	9.76	0.41	-10.87	0.46	15.00	0.40
制造费用	0.90	-13.46	1.04	-4.59	1.09	26.74	0.86
外协加工费	0.40	-20.00	0.50	6.38	0.47	-	0.47
合计	3.60	-0.28	3.61	-2.43	3.70	10.78	3.34

报告期内公司汽车热管理系统零部件直接材料占成本比分别为 48.14%、45.29%、45.92%和 51.62%，2020 年较 2019 年小幅下降，2021 年较 2020 年波动较小，2022 年 1-6 月较 2021 年上涨 5.70 %。报告期内公司热管理系统零部件单位直接材料分别为 1.61 元/件、1.68 元/件、1.66 元/件和 1.86 元/件，2020 年及 2021 年较上年同期分别上涨 4.35%和下降 1.19%，变动原因主要系产品结构变化及原材料价格上涨；2022 年 1-6 月较 2021 年上涨 12.05%，主要系原材料价格上涨所致。公司 2020 年汽车热管理系统零部件单位直接材料较 2019 年上涨 0.07 元/件，主要原因系产品销售结构发生变化，其中，空调热交换器及管路系统零部件 2020 年销售占比较 2019 年下降 11.77%，热泵系统零部件 2020 年销售占比较 2019 年上涨 10.76%，而热泵系统零部件的单位直接材料较空调热交换器及管路系统零部件高导致。公司 2021 年汽车热管理系统零部件单位直接材料较 2020 年下降了 0.02 元/件，变动较小，主要原因系 2021 年原材料铝型材价格上涨及产品结构变化导致。

报告期内公司汽车热管理系统零部件直接人工占成本比分别为 11.92%、12.42%、11.45%和 12.42%，波动较小。报告期内公司汽车热管理系统零部件单位直接人工分别为 0.40 元/件、0.46 元/件、0.41 元/件和 0.45 元/件，2020 年及 2021 年较上年同期分别上涨 15.00%和下降 10.87%，2022 年 1-6 月较 2021 年上涨 9.76%，其中 2020 年上涨的主要原因系热泵系统零部件销售占比上升。热泵系统零部件的工艺较为复杂，加工工时较长，因此其单位直接人工较高。报告期内公司热泵系统零部件销售收入占汽车热管理系统零部件收入比分别为 0.67%、11.43%和 11.51%，2020 年热泵系统零部件销售占比提高导致汽车热管理系统零部件单位直接人工上涨。2021 年公司产能利用率较 2020 年有所提高，另外，随着公司新增自动化产线的投入使用，以及对热泵系统零部件生产工艺的不断优化改进，汽车热管理系统零部件单位直接人工较 2020 年有所下降。2022 年 1-6 月，随着公司新增产能陆续投产，公司减少了部分因产能不足委托外协商加工的生产工序，转为自产，因此单位直接人工较 2021 年有所上涨。

报告期内公司汽车热管理系统零部件制造费用分别为 5,725.70 万元、8,426.10 万元、10,588.21 万元和 5,056.32 万元，2020 年及 2021 年较上年同期分别增长 47.16%和 25.66%，制造费用大幅上涨的主要原因系公司包括热泵系统零部件在内的多款新产品在 2020 年及 2021 年实现量产，同时公司为了扩大产能，新增了大量机器设备，2019-2021 年新增机器设备原值分别为 2,547.41 万元、5,959.62 万元和 6,968.00 万元，机器设备增加导致消耗设备零配件、刀具等工装以及机器设备修理维护费增加。报告期内，公司汽车热管理系统零部件制造费用占成本比分别为 25.75%、29.56%、28.68%和 24.94%，2020 年及 2021 年分别较上年同期增加 3.81%和减少 0.88%，2022 年 1-6 月较 2021 年下降 3.74%。报告期内公司汽车热管理系统零部件单位制造费用分别为 0.86 元/件、1.09 元/件、1.04 元/件和 0.90 元/件，2020 年及 2021 年较上年同期分别上涨 26.74%和下降 4.59%，2022 年 1-6 月较 2021 年下降 13.46%，其中 2020 年上涨的主要原因一方面系 2020 年公司新增机器设备原值较 2019 年新增机器设备原值大幅增长，导致公司 2020 年消耗的设备零配件、刀具等工装增加，同时 2020 年新增机器设备主要集中在第四季度，该批设备形成的产能主要在 2021 年释放，使得 2020 年单位产品制造费用上升；另外系产品结构发生变动，热泵系统零部件的单位制造费用较高，2020

年热泵系统零部件销售收入占比大幅上升，导致 2020 年汽车热管理系统零部件单位制造费用上涨。2021 年公司产能利用率较 2020 年有所提高，另外，随着公司对热泵系统零部件生产工艺不断进行优化改进，以及产品结构发生变化，亦导致 2021 年汽车热管理系统零部件单位制造费用较 2020 年小幅下降。公司 2022 年 1-6 月新增机器设备 3,136.47 万元，其中 305.31 万元为环保设备和清洗设备，另 912.04 万元的生产设备在 2021 年已经开始调试，其相应设备零配件、刀具等工装部分已在调试过程中领用消耗，因此 2022 年 1-6 月单位制造费用较低。

报告期内公司汽车热管理系统零部件外协加工费占成本比分别为 14.19%、12.73%、13.95%和 11.02%。报告期内公司汽车热管理系统零部件单位外协加工费分别为 0.47 元/件、0.47 元/件、0.50 元/件和 0.40 元/件，2020 年较 2019 年保持稳定，2021 年较 2020 年上涨 6.38%，主要原因系随着热泵系统零部件 2021 年销售进一步增长，公司阀体部件部分工序外协加工占比也相应有所提高，导致 2021 年汽车热管理系统零部件单位外协加工费上涨；2022 年 1-6 月较 2021 年下降 20.00%，主要原因系随着公司新增产能陆续投产，公司自产比例提高，因此单位外协加工费较 2021 年有所下滑。

②汽车发动机系统零部件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 1-6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直接材料	147.68	30.65	244.57	27.03	296.15	27.20	291.04	27.29
直接人工	72.17	14.98	113.01	12.49	138.76	12.75	97.14	9.11
制造费用	143.79	29.84	281.74	31.14	322.64	29.64	206.60	19.37
外协加工费	118.23	24.54	265.32	29.33	331.07	30.41	471.61	44.22
合计	481.87	100.00	904.63	100.00	1,088.62	100.00	1,066.39	100.00

报告期内汽车发动机系统零部件直接材料占成本比分别为 27.29%、27.20%、27.03%和 30.65%，2019-2021 年占比较为稳定，2022 年 1-6 月占比上涨主要系原材料价格上涨所致。2020 年汽车发动机系统零部件直接人工、制造费用和外协加工费占成本比较 2019 年波动较大，主要原因系产品结构变动，2020 年公司节气门零部件收入占汽车发动机系统零部件收入比由 2019 年的 90.80%下降至 73.38%，节气门零部件外协占比较高，因此其收入占比下降导致 2020 年直接人

工和制造费用占成本比上升，外协加工费占成本比下降。公司 2021 年直接人工、制造费用和外协加工费占成本比较 2020 年基本保持稳定。2022 年 1-6 月，随着公司新增产能陆续投产，公司自产比例提高，导致直接人工占比提高，外协加工费占比下降，受到新增机器设备减少的影响，制造费用占比较 2021 年略有下降。

③模具

报告期内，模具成本均为直接材料成本，其报告期内不断增长的主要原因系新项目数量的不断增加。

④其他

报告期内，其他业务主要包括车灯中的分光片、非汽车用轴承零件、冲压套件等。由于种类繁多，且报告期内产品结构变化较大，其成本结构不具有可比性。

（三）毛利及毛利率分析

1、毛利构成

报告期内，公司的综合毛利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 1-6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主营业务毛利	8,536.54	99.48	12,738.20	100.38	10,483.16	100.47	10,358.18	100.80
其他业务毛利	44.83	0.52	-48.20	-0.38	-49.19	-0.47	-82.52	-0.80
合计	8,581.37	100.00	12,690.00	100.00	10,433.97	100.00	10,275.67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毛利贡献率平均为 100.28%，是公司利润的主要来源。2019-2021 年其他业务亏损的主要原因一方面系报告期内铝价波动导致其他业务亏损，公司在销售废铝时，根据上月长江有色金属网公示的铝月均价，乘以与销售同样形态的废铝折扣率确认并结转废料成本，因此，铝价波动会影响其他业务毛利；另外，公司将部分废料销售至个人客户，个人客户不要求公司开具增值税发票，因此定价较低，截止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该部分收入相关的增值税和所得税已全部完成补缴。

2、主营业务毛利构成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毛利构成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1-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汽车热管理系统零部件	7,696.36	90.16	11,525.85	90.48	9,237.58	88.12	9,078.80	87.65
其中：空调热交换器及管路系统零部件	5,404.85	63.31	6,699.60	52.59	5,674.36	54.13	6,995.57	67.54
油冷器零部件	1,434.86	16.81	2,996.72	23.53	1,973.68	18.83	1,630.03	15.74
热泵系统零部件	764.91	8.96	1,523.39	11.96	1,241.97	11.85	88.10	0.85
电池冷却器零部件	91.74	1.07	306.15	2.40	347.57	3.32	365.10	3.52
汽车发动机系统零部件	89.99	1.05	137.57	1.08	206.66	1.97	295.95	2.86
模具	394.56	4.62	495.82	3.89	531.35	5.07	372.22	3.59
其他	355.63	4.17	578.97	4.55	507.57	4.84	611.21	5.90
合计	8,536.54	100.00	12,738.20	100.00	10,483.16	100.00	10,358.18	10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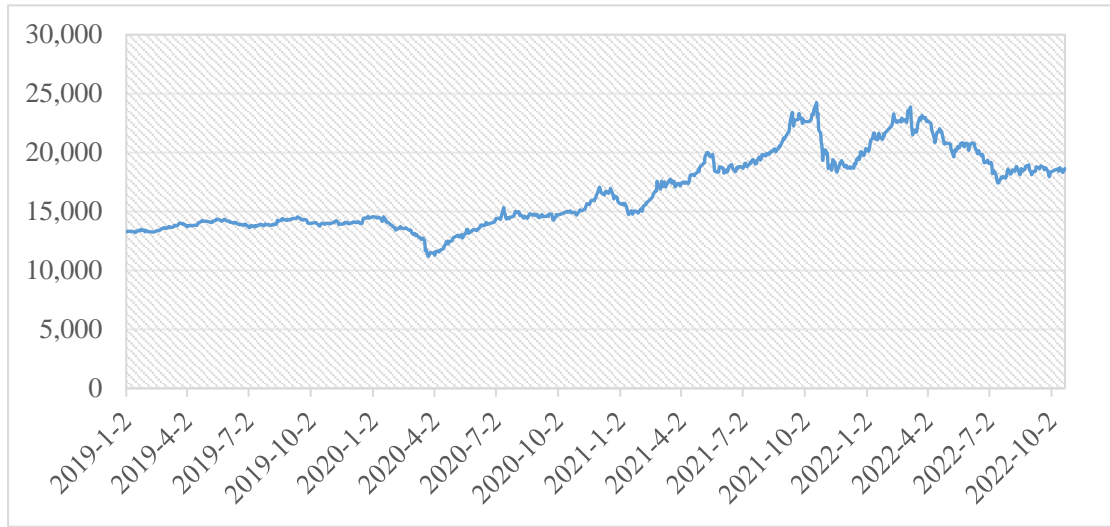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毛利分别为 10,358.18 万元、10,483.16 万元、12,738.20 万元和 8,536.54 万元，公司业务迅速发展，主营业务毛利逐年上涨。其中汽车热管理系统零部件是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的主要贡献来源，其毛利在报告期内的占比分别为 87.65%、88.12%、90.48%和 90.16%，2019-2021 年占比较为稳定且逐年上升，2022 年 1-6 月较 2021 年相对稳定。

报告期内，影响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的主要影响因素包括：

（1）年度常规降价。汽车零部件类产品生命周期、量产订货周期均较长，通常在 5-10 年左右。根据行业惯例及应客户要求，公司通常会在某型号产品投产后的一定年限内，对该型号产品的价格进行年度常规降价。

（2）原材料成本波动。

长江有色金属网 A00 铝平均价（单位：元/吨）



数据来源：Wind。

公司主要原材料为铝型材，其定价参考长江有色金属网公示的 A00 铝价，2019 年、2020 年，A00 铝日均价有所波动但总体较为稳定，而 2021 年由于大宗商品铝材价格上涨使得 2021 年初至 10 月初 A00 铝日均价呈波动上涨趋势，2021 年 10 月至 2021 年底铝价有所回落，2022 年 1 月铝价重新上涨并在之后的报告期内整体保持在较高水平，虽然公司已与部分客户之间约定可以通过调价对原材料价格波动进行部分补偿，但原材料价格上涨依然对公司产品毛利产生了不利影响。

(3) 汇率波动。报告期内，公司外销业务占主营业务收入比分别为 83.05%、84.13%、78.83%和 81.16%，占比较高。外销业务主要采用欧元、美元等进行定价及结算，汇率波动直接影响到公司产品售价及毛利率。

(4) 运费波动。报告期内公司外销业务占比较高，在新冠肺炎疫情全球蔓延的背景下，国际运输持续不畅，高昂的海运费成本侵蚀了公司的毛利。2020 年、2021 年和 2022 年 1-6 月，公司运输费占营业收入比分别为 1.80%、3.01%和 2.48%，2021 年由于运输费影响拉低了公司 1.21%的综合毛利率；2022 年 1-6 月，公司运输费占营业收入比较 2021 年下降，使得综合毛利率上涨 0.53%。

(5) 价格调整。公司与部分客户之间约定当原材料价格、汇率等要素出现一定幅度波动时，双方将通过调整价格以降低要素价格波动影响。但公司与不同

客户关于价格调整的谈判能力存在差异，客户对基于原材料价格、汇率等波动的价格调整幅度和频率不同，均会对毛利率产生影响。

由于公司 2020 年执行新收入准则，导致报告期内成本核算口径不一致，为保证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毛利的纵向可比性，现剔除 2020 年、2021 年和 2022 年 1-6 月成本中运输费的影响进行毛利对比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剔除运输费后的主营业务毛利构成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 1-6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汽车热管理系统零部件	8,509.13	90.64	13,258.68	91.30	10,019.93	88.83	9,078.80	87.65
其中：空调热交换器及管路系统零部件	5,999.76	63.91	7,828.76	53.91	6,204.73	55.01	6,995.57	67.54
油冷器零部件	1,590.82	16.95	3,360.55	23.14	2,111.29	18.72	1,630.03	15.74
热泵系统零部件	822.04	8.76	1,719.61	11.84	1,337.74	11.86	88.10	0.85
电池冷却器零部件	96.51	1.03	349.74	2.41	366.17	3.25	365.10	3.52
汽车发动机系统零部件	114.22	1.22	155.30	1.07	216.58	1.92	295.95	2.86
模具	394.56	4.20	495.82	3.41	531.35	4.71	372.22	3.59
其他	369.83	3.94	612.71	4.22	511.85	4.54	611.21	5.90
合计	9,387.74	100.00	14,522.50	100.00	11,279.71	100.00	10,358.18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剔除运输费后的主营业务毛利分别为 10,358.18 万元、11,279.71 万元、14,522.50 万元和 9,387.74 万元，2019-2021 年逐年上升。其中汽车热管理系统零部件是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的主要贡献来源，其毛利在报告期内的占比分别为 87.65%、88.83%、91.30%和 90.64%，2019-2021 年逐年上升，2022 年 1-6 月较 2021 年相对稳定。

3、主营业务毛利率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及变动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

项目	2022 年 1-6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毛利率	收入占比	毛利率	收入占比	毛利率	收入占比	毛利率	收入占比
汽车热管理系统零部件	26.74	90.16	22.97	91.41	23.98	92.24	29.00	90.52

其中：空调热交换器及管路系统零部件	28.36	59.68	21.37	57.11	22.48	60.43	28.91	69.95
油冷器零部件	23.15	19.41	25.43	21.47	25.17	18.77	28.85	16.33
热泵系统零部件	24.29	9.86	26.37	10.52	28.22	10.54	42.03	0.61
电池冷却器零部件	23.88	1.20	24.19	2.31	33.26	2.50	29.09	3.63
汽车发动机系统零部件	15.10	1.87	12.98	1.93	15.83	3.13	21.72	3.94
模具	56.06	2.20	53.88	1.68	61.67	2.06	61.19	1.76
其他	19.30	5.77	21.16	4.98	47.23	2.57	46.74	3.78
合计	26.74	100.00	23.20	100.00	25.10	100.00	29.95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分别为 29.95%、25.10%、23.20%和 26.74%，2019-2021 年逐年下降，2022 年 1-6 月较 2021 年有所上涨。

由于公司 2020 年执行新收入准则，导致报告期内成本核算口径不一致，为保证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毛利率的纵向可比性，现剔除 2020 年、2021 年和 2022 年 1-6 月成本中运输费的影响进行毛利率对比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剔除运输费后的主营业务毛利率及变动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

项目	2022 年 1-6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毛利率	收入占比	毛利率	收入占比	毛利率	收入占比	毛利率	收入占比
汽车热管理系统零部件	29.56	90.16	26.42	91.41	26.01	92.24	29.00	90.52
其中：空调热交换器及管路系统零部件	31.49	59.68	24.97	57.11	24.59	60.43	28.91	69.95
油冷器零部件	25.67	19.41	28.51	21.47	26.93	18.77	28.85	16.33
热泵系统零部件	26.10	9.86	29.77	10.52	30.39	10.54	42.03	0.61
电池冷却器零部件	25.12	1.20	27.63	2.31	35.04	2.50	29.09	3.63
汽车发动机系统零部件	19.16	1.87	14.65	1.93	16.59	3.13	21.72	3.94
模具	56.06	2.20	53.88	1.68	61.67	2.06	61.19	1.76
其他	20.07	5.77	22.39	4.98	47.63	2.57	46.74	3.78
合计	29.40	100.00	26.45	100.00	27.01	100.00	29.95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剔除运输费后的主营业务毛利率分别为 29.95%、27.01%、26.45%和 29.40%，2019-2021 年，逐年略有下降，2022 年 1-6 月较 2021 年有所上涨。

报告期内，公司各产品类别剔除运输费后的毛利率分析如下：

（1）汽车热管理系统零部件毛利率分析

①空调热交换器及管路系统零部件

项目	2022年1-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数量/金额	变动	数量/金额	同比变动	数量/金额	同比变动	数量/金额
营业收入（万元）	19,055.52	-	31,354.56	24.24%	25,236.74	4.30%	24,197.13
营业成本（万元）	13,055.77	-	23,525.80	23.61%	19,032.01	10.64%	17,201.56
毛利额（万元）	5,999.76	-	7,828.76	26.17%	6,204.73	-11.30%	6,995.57
销量（万件）	3,853.37	-	6,851.50	30.50%	5,250.07	4.20%	5,038.42
单位价格（元/件）	4.95	8.06%	4.58	-4.80%	4.81	0.09%	4.80
单位成本（元/件）	3.39	-1.33%	3.43	-5.28%	3.63	6.18%	3.41

报告期内，公司空调热交换器及管路系统零部件毛利率分别为 28.91%、24.59%、24.97%和 31.49%。公司 2020 年空调热交换器及管路系统零部件毛利率较 2019 年有所下滑，主要原因一方面系公司 2020 年储液罐销售占比较 2019 年下降 4.04%，储液罐毛利率相对其他绝大部分空调热交换器及管路系统零部件毛利率更高，因此其占比下降拉低了整体毛利率；另外，法兰作为空调热交换器及管路系统零部件销售占比最大的零部件，2020 年受到产品结构变动和成本上涨等因素的影响毛利率较 2019 下降 4.04%，导致整体毛利率下降。

公司 2021 年空调热交换器及管路系统零部件毛利率较 2020 年波动较小，其中，储液罐的销售占比下降；法兰受到产品结构变动以及价格调整等因素的影响，其 2021 年毛利率较 2020 年有所上涨。综合上述因素，公司 2021 年空调热交换器及管路系统零部件毛利率较 2020 年变动较小。

2022 年 1-6 月，一方面公司与客户 2021 年的价格调整主要发生在第四季度，2022 年延续 2021 年经调整后价格，因此 2022 年 1-6 月产品平均单价高于 2021 年；另外，公司继续在 2021 年价格基础上与客户协商价格调整，按季度调高了价格，因此公司 2022 年 1-6 月空调热交换器及管路系统零部件毛利率较 2021 年出现较大幅度上升。

②油冷器零部件

项目	2022年1-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数量/金额	变动	数量/金额	同比变动	数量/金额	同比变动	数量/金额
营业收入（万元）	6,196.78	-	11,786.19	50.33%	7,840.39	38.77%	5,649.84
营业成本（万元）	4,605.97	-	8,425.64	47.07%	5,729.10	42.52%	4,019.81
毛利额（万元）	1,590.82	-	3,360.55	59.17%	2,111.29	29.52%	1,630.03
销量（万件）	1,300.00	-	2,415.04	37.25%	1,759.62	27.67%	1,378.27
单位价格（元/件）	4.77	-2.33%	4.88	9.53%	4.46	8.70%	4.10
单位成本（元/件）	3.54	1.55%	3.49	7.15%	3.26	11.63%	2.92

报告期内，公司油冷器零部件毛利率分别为 28.85%、26.93%、28.51%和 25.67%，毛利率波动较小。公司 2020 年油冷器零部件毛利率较 2019 年小幅下滑，主要原因系产品结构变动及产品成本上涨导致毛利率下降。2021 年大丸基于原材料价格上涨等因素上调了底板零部件的采购单价，并增加了采购量，底板的毛利率和销售占比同时上升，导致 2021 年公司油冷器零部件毛利率较 2020 年上涨。2022 年 1-6 月，综合价格调整、原材料价格上涨等影响，公司 2022 年 1-6 月油冷器零部件毛利率较 2021 年小幅下滑。

③热泵系统零部件

项目	2022年1-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数量/金额	变动	数量/金额	同比变动	数量/金额	同比变动	数量/金额
营业收入（万元）	3,149.69	-	5,776.01	31.22%	4,401.69	1999.64%	209.64
营业成本（万元）	2,327.65	-	4,056.39	32.39%	3,063.95	2420.94%	121.54
毛利额（万元）	822.04	-	1,719.62	28.55%	1,337.74	1418.43%	88.10
销量（万件）	408.60	-	694.88	50.45%	461.88	2316.95%	19.11
单位价格（元/件）	7.71	-7.26%	8.31	-12.78%	9.53	-13.13%	10.97
单位成本（元/件）	5.70	-2.41%	5.84	-12.00%	6.63	4.30%	6.36

报告期内，公司热泵系统零部件毛利率分别为 42.03%、30.39%、29.77%和 26.10%。其中，2019 年毛利率较高，公司 2019 年热泵收入仅 209.64 万元，占主营业务收入比 0.61%，2019 年公司主要销售为样件，售价较高，因此毛利率较高。随着 2020 年及 2021 年产品逐渐进入量产，毛利率下降并趋于稳定。由于热泵系统零部件以欧元结算的比例较高，2022 年 1-6 月人民币对欧元升值对毛利率产生不利影响，另外，阀体部件销售占比进一步提高，而阀体部件毛利率一般低于阀

体，综合原材料价格上涨的影响，公司 2022 年 1-6 月热泵系统零部件毛利率下降。

④ 电池冷却器零部件

项目	2022 年 1-6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数量/金额	变动	数量/金额	同比变动	数量/金额	同比变动	数量/金额
营业收入（万元）	384.22	-	1,265.62	21.10%	1,045.12	-16.72%	1,254.95
营业成本（万元）	287.71	-	915.88	34.90%	678.95	-23.70%	889.85
毛利额（万元）	96.51	-	349.74	-4.49%	366.17	0.29%	365.10
销量（万件）	67.97	-	266.32	16.88%	227.86	4.13%	218.83
单位价格（元/件）	5.65	18.95%	4.75	3.61%	4.59	-20.02%	5.73
单位成本（元/件）	4.23	23.08%	3.44	15.42%	2.98	-26.72%	4.07

报告期内，公司电池冷却器零部件毛利率分别为 29.09%、35.04%、27.63% 和 25.12%。公司 2020 年电池冷却器零部件毛利率较 2019 年上涨幅度较大，主要原因系产品结构变动，2020 年公司连接件销售占比较 2019 年上涨 18.54%，连接件毛利率较其他电池冷却器零部件更高，因此 2020 年公司电池冷却器毛利率大幅上涨。受到产品结构变动、年度降价、人民币升值和原材料价格上涨等多重因素的影响，公司 2021 年法兰和连接件的毛利率分别较 2020 年下降 7.56% 和 8.49%，法兰和连接件为电池冷却器零部件的主要产品，2020 年及 2021 年其销售占比合计均大于 80%，因此其毛利率下降导致 2021 年电池冷却器零部件毛利率较 2020 年大幅下降。电池冷却器零部件中，2022 年 1-6 月连接件销售占比较 2021 年下降 12.95%，而连接件毛利率较其他电池冷却器零部件更高，产品结构变动导致电池冷却器零部件毛利率下降；综合原材料价格上涨、人民币对欧元升值而公司电池冷却器零部件中以欧元结算的销售收入占比较高影响，公司 2022 年 1-6 月电池冷却器零部件毛利率较 2021 年小幅下滑。

(2) 汽车发动机系统零部件毛利率分析

项目	2022 年 1-6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数量/金额	变动	数量/金额	同比变动	数量/金额	同比变动	数量/金额
营业收入（万元）	596.09	-	1,059.93	-18.79%	1,305.20	-4.19%	1,362.35
营业成本（万元）	481.87	-	904.63	-16.90%	1,088.62	2.08%	1,066.39
毛利额（万元）	114.22	-	155.30	-28.29%	216.58	-26.82%	295.96

销量（万件）	125.99	-	212.37	-22.16%	272.82	-10.45%	304.64
单位价格（元/件）	4.73	-5.20%	4.99	4.32%	4.78	6.98%	4.47
单位成本（元/件）	3.82	-10.21%	4.26	6.75%	3.99	13.99%	3.50

报告期内，公司汽车发动机系统零部件毛利率分别为 21.72%、16.59%、14.65% 和 19.16%，毛利率持续下滑。公司汽车发动机系统零部件主要应用于发动机系统的节气门和控制阀，以控制燃油发动机的进排气量，报告期内，节气门零部件毛利率相较控制阀更高，而报告期内节气门零部件的销售分别下降 22.58%、25.76%，节气门零部件的销售占比从 2019 年的 90.80% 下降到 2021 年的 67.08%，由于较高毛利的节气门零部件销售占比逐年下降，使得公司汽车发动机系统零部件毛利率逐年下降。2022 年 1-6 月，受到价格调整及节气门零部件占比上升的影响，公司 2022 年 1-6 月发动机系统零部件毛利率有所回升。

（3）模具毛利率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模具业务毛利率分别为 61.19%、61.67%、53.88% 和 56.06%。公司生产的绝大多数产品所需要的模具等工装由公司自主设计与开发，模具等工装的开发需要丰富的经验及技术积累，因此毛利率较高。

（4）其他毛利率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其他零部件业务毛利率分别为 46.74%、47.63%、22.39% 和 19.30%。公司其他业务主要包括汽车分光片零部件、非汽车用轴承零件、以及众捷巴塞罗那生产的冲压套件等，其中，销售给法雷奥的分光片零部件技术含量较高，毛利率高；而轴承零件、冲压套件等毛利率较低。2020 年其他零部件业务毛利率较 2019 年有所上升主要原因系分光片销售占比提高。2021 年毛利率大幅下降的主要原因系公司于 2021 年 2 月收购了众捷巴塞罗那，其生产的冲压套件毛利率仅为 8.61%，拉低了整体毛利率。剔除掉冲压套件的影响，其他毛利率为 43.15%，较 2020 年小幅下滑。2022 年 1-6 月其他业务毛利率较 2021 年略有下滑，主要系分光片销售占比下降所致。

4、与同行业可比公司毛利率对比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与可比公司综合毛利率对比情况如下：

项目	2022年1-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银轮股份	19.53%	20.37%	23.92%	24.12%
三花智控	24.19%	25.68%	27.84%	29.60%
腾龙股份	22.34%	24.18%	29.59%	34.42%
泉峰汽车	12.44%	20.80%	23.47%	25.13%
邦德股份	31.78%	31.05%	39.07%	42.04%
平均值	22.06%	24.42%	28.78%	31.06%
公司	24.96%	21.39%	23.54%	28.23%

注：数据来源于同行业可比公司公开披露的定期报告、招股说明书。

由于公司的主要产品为汽车热管理系统零部件，而三花智控、腾龙股份及泉峰汽车的热管理业务收入占比不高，各公司综合毛利率可比性较差，因此单独将热管理系统业务的毛利率进行对比，具体情况如下：

项目	2022年1-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银轮股份	18.44%	19.69%	23.50%	24.57%
三花智控	25.36%	23.85%	29.70%	30.64%
腾龙股份	21.64%	21.78%	27.75%	33.23%
泉峰汽车	未披露	17.07%	22.16%	23.29%
邦德股份	28.86%	28.02%	36.61%	40.81%
平均值	23.57%	22.08%	27.94%	30.51%
公司	26.74%	22.97%	23.98%	29.00%

注：数据来源于同行业可比公司公开披露的定期报告、招股说明书。

2019-2021年，可比公司毛利率均逐年下降，与公司毛利率变动趋势一致。公司热管理系统业务毛利率与可比公司相较处于中游水平，除邦德股份外，其他可比公司毛利率与公司较为接近且报告期内毛利率差异逐渐缩小。2022年1-6月，由于可比公司产品结构、外销占比和主要结算货币存在差异，受到疫情、原材料价格和海运费持续高位以及美元和欧元汇率波动方向不同的影响，可比公司毛利率波动方向出现分化，其中，三花智控和邦德股份毛利率较2021年上涨，银轮股份和腾龙股份较2021年小幅下滑，公司2022年1-6月毛利率仅次于邦德股份，变动趋势与三花智控和邦德股份一致，公司毛利率上涨的主要原因系客户基于原材料价格、汇率波动等进行的价格调整以及单位制造费用下降。

邦德股份的毛利率高于公司及其他可比公司，主要原因为其超过 90% 的收入来源于汽车后装市场，其主要客户为汽车零部件分销商，通过分销最终出售给终端消费者，而公司的收入全部来自于汽车前装市场，汽车后装市场的毛利率一般高于汽车前装市场。

（四）期间费用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期间费用构成及其占营业收入的比例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 1-6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销售费用	481.24	1.40	802.85	1.35	702.65	1.59	1,178.64	3.24
管理费用	1,316.30	3.83	3,221.87	5.43	1,963.50	4.43	1,339.65	3.68
研发费用	1,427.08	4.15	2,631.15	4.43	2,029.12	4.58	1,753.65	4.82
财务费用	-111.96	-0.33	1,001.54	1.69	324.06	0.73	58.50	0.16
合计	3,112.66	9.05	7,657.41	12.91	5,019.33	11.32	4,330.44	11.90

报告期内，公司期间费用的金额为 4,330.44 万元、5,019.33 万元、7,657.41 万元和 3,112.66 万元，随着经营规模扩大而逐年增长。

1、销售费用

（1）销售费用构成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费用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 1-6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职工薪酬	286.95	59.63	472.01	58.79	128.33	18.26	103.06	8.74
质量费用	69.70	14.48	98.09	12.22	247.90	35.28	67.38	5.72
业务招待费	50.38	10.47	88.38	11.01	73.09	10.40	78.65	6.67
折旧及摊销	37.36	7.76	74.83	9.32	-	-	-	-
差旅费	21.90	4.55	39.82	4.96	7.47	1.06	58.15	4.93
租赁费	3.13	0.65	4.89	0.61	66.70	9.49	74.00	6.28
办公费	0.31	0.06	3.44	0.43	0.97	0.14	1.30	0.11
运输费用	-	-	-	-	-	-	646.77	54.87

市场费用	-	-	-	-	166.26	23.66	139.70	11.85
其他	11.51	2.39	21.38	2.66	11.93	1.70	9.60	0.81
合计	481.24	100.00	802.85	100.00	702.65	100.00	1,178.64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费用主要是职工薪酬、质量费用、运输费用、业务招待费和市场费用，上述五项费用占各期销售费用的比例合计分别为 87.86%、87.61%、82.02%和 84.58%。2020 年度公司的销售费用较 2019 年度减少 475.99 万元，主要是因为公司自 2020 年开始执行新收入准则，将与销售过程相关的运输费用 796.55 万元归集至“主营业务成本”科目核算。2021 年度公司的销售费用较 2020 年度有所增加，主要受销售人员工资增长导致。具体分析如下：

①职工薪酬

报告期内，随着公司销售规模增长，公司销售人员工资有所增加。2021 年，为了进一步服务好欧洲和北美市场，公司收购众捷巴塞罗那、新设众捷美国以进行欧洲和北美市场的开拓，从而为客户提供更好的服务，公司 2021 年工资支出增加 343.68 万元主要与新增了西班牙、美国等境外子公司的销售人员工资相关。

②质量费用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质量费用分别为 67.38 万元、247.90 万元、98.09 万元和 69.70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0.19%、0.56%、0.17%和 0.20%，金额较小且占营业收入的比例较低。公司的质量费用主要包括挑选费用、客户的质量赔款等。公司 2020 年质量费用有所增加的主要原因是公司因产品质量存在瑕疵导致客户 Hanon Systems Hungary Kft.（翰昂系统匈牙利公司）遭受终端需求方索赔，为补偿其损失产生赔偿支出 160.50 万元。2021 年度公司进一步加强了工艺改进和质量管理，质量费用较 2020 年度明显降低。

③运输费用

公司自 2020 年开始执行新收入准则，将与销售过程相关的运输费用归集至“主营业务成本”科目核算。

报告期内，公司计入成本或费用的运输费用金额分别为 646.77 万元、796.55 万元、1,784.30 万元和 851.20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1.78%、1.80%、

3.01%和 2.48%，2021 年运输费占比有所上升。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规模持续增长，运输费用随着需要承担运费的国内客户和国外客户的销售收入增长而同步增加。此外，受新冠疫情反复影响，海外人工成本上涨，国际集装箱海运运力紧张，2021 年全球海运费成本大幅上升。2021 年我国出口集装箱运价综合指数(CCFI)均值为 2,615.54 点，同比增长 165.59%。公司约 80%为外销，因此受海运费增加影响，2021 年度运输费用大幅增加。

④业务招待费

公司的业务招待费主要为招待客户产生的餐饮费、住宿费和交通费等。报告期内，公司的业务招待费分别为 78.65 万元、73.09 万元、88.38 万元和 50.38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0.22%、0.16%、0.15%和 0.15%，占比逐年下降。

⑤市场费用

为了进一步开拓和维护境外市场，公司于 2019 年度和 2020 年度根据相关产品销售及具体服务情况支付给第三方服务费。2021 年度公司开始通过境外子公司进行客户开拓和关系维护，因此未发生市场费用。

（2）销售费用率的同行业比较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费用率与可比公司对比情况如下：

项目	2022 年 1-6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银轮股份	3.48%	4.37%	4.82%	5.30%
三花智控	2.16%	2.80%	4.98%	5.21%
腾龙股份	2.60%	3.48%	3.00%	4.42%
泉峰汽车	0.53%	0.52%	2.93%	3.05%
邦德股份	0.41%	1.09%	1.06%	3.34%
平均值	1.83%	2.45%	3.36%	4.26%
公司	1.40%	1.35%	1.59%	3.24%

注：数据来源于同行业可比公司公开披露的定期报告、招股说明书。

由上表可知，报告期内，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相比，公司的销售费用率与邦德股份不存在明显差异，总体低于可比公司平均水平，主要原因如下：一是公司的客户主要为全球知名的汽车零部件制造商，客户较为集中且稳定，因此发行人维

护与开拓客户所需的人员投入以及差旅费和业务招待费等支出相对较低；二是因业务模式、细分产品种类不一致导致销售费用构成有较大差异，如同行业可比公司银轮股份、三花智控、腾龙股份等均有较高的仓储费，公司以外销为主，但与客户合作时，仅针对内销中部分由公司自己安排仓储服务供应商的销售承担仓储费用，因此涉及的仓储费用较少。

2、管理费用

（1）管理费用构成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管理费用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1-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职工薪酬	687.42	52.22	1,226.40	38.06	936.72	47.71	754.05	56.29
股份支付	32.33	2.46	751.15	23.31	2.63	0.13	-	-
中介服务费	173.32	13.17	514.58	15.97	466.51	23.76	80.11	5.98
办公费	146.41	11.12	323.46	10.04	239.54	12.20	164.15	12.25
折旧与摊销	49.43	3.76	84.72	2.63	74.56	3.80	81.63	6.09
差旅费	92.59	7.03	83.70	2.60	73.64	3.75	112.25	8.38
车辆费	18.43	1.40	43.69	1.36	27.73	1.41	30.96	2.31
业务招待费	35.07	2.66	36.59	1.14	37.56	1.91	32.42	2.42
保安费	18.96	1.44	36.12	1.12	30.13	1.53	13.95	1.04
租赁费	0.13	0.01	21.20	0.66	13.83	0.70	13.77	1.03
水电费	6.42	0.49	13.12	0.41	11.13	0.57	9.43	0.70
其他	55.78	4.24	87.13	2.70	49.51	2.52	46.91	3.50
合计	1,316.30	100.00	3,221.87	100.00	1,963.50	100.00	1,339.65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管理费用分别为 1,339.65 万元、1,963.50 万元、3,221.87 万元和 1,316.30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3.68%、4.43%、5.43%和 3.83%。管理费用主要包含职工薪酬、中介服务费、股份支付和办公费，报告期内上述四项合计分别占同期管理费用的比例为 74.52%、83.80%、87.39%和 78.97%。2020 年管理费用较上年增加较多，主要系当期发生中介服务费增加较多；2021 年管理费用较上年增加较多，主要系当期发生股份支付金额较多，同时职工薪酬增加

导致。具体分析如下：

①职工薪酬

报告期内，随着公司业务规模快速增长，公司管理人员薪酬逐年增长。

②中介服务费

报告期内，公司的中介服务费为80.11万元、466.51万元、514.58万元和173.32万元，中介服务费主要包括招聘服务费、审计及税务服务费、法律咨询费和政府补助中介服务等，2020年中介服务费增加较多，主要系聘请外部专业机构协助申报政府补助的服务费、法律咨询费、购买华为云的服务费等增加导致。

③股份支付

报告期内，公司的股份支付金额分别为0.00万元、2.63万元、751.15万元和32.33万元，2021年股份支付费用较高，主要与公司2021年向孙文伟以较低的价格增发股份相关，2021年因该次增资确认了股份支付费用702万元。公司股份支付确认管理费的相关情况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十一、本次公开发行申报前已经制定或实施的股权激励及相关安排”。

④办公费

报告期内，公司的办公费分别为164.15万元、239.54万元、323.46万元和146.41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例为0.45%、0.54%、0.55%和0.43%，占比较为稳定，总支出主要随公司经营规模持续扩大而逐年增长。

(2) 管理费用率的同行业比较

报告期内，公司管理费用率与可比公司对比情况如下：

项目	2022年1-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银轮股份	5.80%	5.80%	6.49%	7.23%
三花智控	4.61%	5.47%	6.31%	5.28%
腾龙股份	5.16%	6.58%	6.85%	7.25%
泉峰汽车	7.51%	6.06%	6.05%	5.99%
邦德股份	5.19%	6.21%	6.60%	6.30%
平均值	5.65%	6.02%	6.46%	6.41%

公司	3.83%	5.43%	4.43%	3.68%
----	-------	-------	-------	-------

注：数据来源于同行业可比公司公开披露的定期报告、招股说明书。

报告期内，公司的管理费用率总体略低于同行业可比公司，主要是公司目前的经营管理团队管理效率较高，高度重视日常经营环节的费用管理，有效地控制了管理成本。

3、研发费用

（1）研发费用构成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研发费用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1-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职工薪酬	969.83	67.96	1,592.29	60.52	1,263.56	62.27	1,097.27	62.57
材料费	384.53	26.94	906.62	34.46	638.36	31.46	541.72	30.89
折旧及摊销	58.73	4.12	110.27	4.19	100.60	4.96	96.46	5.50
其他	14.00	0.98	21.97	0.84	26.59	1.31	18.20	1.04
合计	1,427.08	100.00	2,631.15	100.00	2,029.12	100.00	1,753.65	100.00

为进行新产品开发、持续改进工艺水平、提高生产效率，公司持续加大对研发的支持力度和投入。公司设有专门的研发中心，下设项目部、工程管理部、工程部、模具制造部。公司研发费用主要由研发人员工资、研发部门领料、研发设备折旧构成。报告期内，公司研发费用金额分别为1,753.65万元、2,029.12万元、2,631.15万元和1,427.08万元，呈持续增长的趋势。公司研发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4.82%、4.58%、4.43%和4.15%，研发投入各项支出占比总体稳定。

①职工薪酬

报告期内，公司研发费用中职工薪酬金额为1,097.27万元、1,263.56万元、1,592.29万元和969.83万元。随着公司持续开拓新产品、新项目，为满足产品设计、开发及工艺流程改进等需求，公司不断扩大研发人员队伍并加强对研发人员的激励。

报告期内研发人员平均薪酬总体呈上涨趋势，具体情况如下：

项目	2022年1-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平均研发人员（人）	124.00	114.00	103.00	85.00
平均薪酬（万元/人）	7.82	13.97	12.11	12.51

注：平均研发人员=（年初研发人员数量+年末研发人员数量）/2。

报告期内，研发人员数量增加及平均薪酬增长导致薪酬费用总开支不断增长。

②材料费

报告期内，公司研发费用中材料费金额为 541.72 万元、638.36 万元、906.62 万元和 384.53 万元，主要为新产品研发或工艺改进过程中耗用的刀具、夹具等辅助性材料。2019-2021 年，公司研发材料费逐年增长，主要是由于公司研发的新产品、新项目数量增加，使得研发辅材投入相应增长。2022 年上半年，受周边地区上海、昆山和无锡等地区疫情管控影响，公司研发所需部分刀具、夹具等物资供应有所延迟，未能及时送达，使得公司研发辅材投入略有下降。

（2）研发项目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研发费用对应的具体研发项目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预算金额	进度	2022年 1-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高性能汽车空调连接法兰组件的研发	240.00	结项	-	-	-	77.55
防塌边法兰件的加工夹具的研发	269.00	结项	-	-	-	79.39
稳固型汽车空调液储液装置的研发	675.00	结项	-	-	-	261.83
高强度汽车空调干燥装置的研发	700.00	结项	-	-	-	228.05
汽车阀体的研发	500.00	结项	-	-	-	419.14
汽车油冷器底板的研发	360.00	结项	-	-	-	294.12
KOMO 管的研发	500.00	结项	-	-	217.81	196.81
板类冲压工艺技术的研发	510.00	结项	-	-	257.82	196.76
成型铣刀的研发	520.00	结项	-	-	523.20	-
双工作台夹具的研发	460.00	结项	-	-	406.30	-
管路连接法兰的研发	630.00	结项	-	268.50	305.28	-
自动化工艺技术的研发	630.00	结项	-	272.48	318.71	-
汽车制冷系统热力膨胀阀连接件产品开发	750.00	结项	-	722.42	-	-
汽车油冷器底板自动化生产线的研发	1,100.00	进行中	298.53	713.51	-	-

汽车冷凝器产品一次性加工技术开发	760.00	进行中	356.64	333.47	-	-
汽车冷凝器焊接组装产品开发	745.00	进行中	383.46	320.77	-	-
热交换器管路系统高精度法兰开发	1,100.00	进行中	388.45	-	-	-
合计			1,427.08	2,631.15	2,029.12	1,753.65

（3）研发费用率的同行业比较

报告期内，公司研发费用率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基本相当。公司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研发费用率的对比情况如下：

项目	2022年1-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银轮股份	4.60%	4.17%	4.26%	3.99%
三花智控	4.71%	4.69%	4.28%	4.71%
腾龙股份	4.82%	4.64%	5.16%	6.22%
泉峰汽车	11.32%	7.72%	5.96%	6.36%
邦德股份	3.27%	4.73%	6.00%	5.67%
平均值	5.74%	5.19%	5.13%	5.39%
公司	4.15%	4.43%	4.58%	4.82%

注：数据来源于同行业可比公司公开披露的定期报告或招股说明书计算得出。

4、财务费用

（1）财务费用构成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财务费用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1-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利息支出	156.52	377.35	214.43	176.21
其中：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9.95	21.50	-	-
减：利息收入	31.71	180.13	92.03	44.54
利息净支出	124.81	197.22	122.40	131.67
汇兑损失	1,170.15	2,629.41	2,230.88	327.87
减：汇兑收益	1,429.50	1,857.83	2,050.31	419.44
汇兑净损失	-259.35	771.58	180.57	-91.58
银行手续费	22.58	32.73	21.09	18.41
合计	-111.96	1,001.54	324.06	58.50

报告期内，公司的财务费用的金额分别为 58.50 万元、324.06 万元、1,001.54 万元和-111.96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例为 0.16%、0.73%、1.69%和-0.33%。报告期内公司财务费用变动主要受到以下因素影响：一方面系公司的外销业务占比较高，主要以美元、欧元等外币结算，因此汇率波动对财务费用的影响较大，2022 年 1-6 月受到人民币对美元贬值影响，公司汇兑收益增加；另一方面随着公司业务规模扩大，利息支出随融资规模增长有所增加。

（2）财务费用率的同行业比较

报告期内，公司财务费用率与可比公司对比情况如下：

项目	2022 年 1-6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银轮股份	0.77%	1.07%	1.33%	1.30%
三花智控	-0.84%	0.52%	1.06%	-0.07%
腾龙股份	1.70%	2.10%	1.90%	1.34%
泉峰汽车	1.82%	0.88%	1.14%	2.41%
邦德股份	-2.15%	0.84%	1.95%	-0.33%
平均值	0.26%	1.08%	1.48%	0.93%
公司	-0.33%	1.69%	0.73%	0.16%

注：数据来源于同行业可比公司公开披露的定期报告、招股说明书。

2019 年、2020 年、2022 年 1-6 月公司的财务费用率低于可比公司，2021 年因公司主要结算货币美元、欧元等币种兑人民币汇率波动较大，随着发行人外销收入规模不断增长，汇兑损失大幅增加，同时由于银行借款规模扩大，公司利息支出也有所增加，导致公司 2021 年财务费用率高于可比公司平均水平。

（五）其他影响经营成果的重要项目分析

1、税金及附加

报告期内，公司税金及附加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 1-6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房产税	64.36	70.47	41.35	26.79
城市维护建设税	74.09	36.25	89.97	96.82
教育费附加	74.09	36.25	89.97	96.82

印花税	11.57	10.33	8.32	8.61
城镇土地使用税	3.18	6.37	6.37	6.37
车船使用税	0.22	0.37	0.17	0.43
环境保护税	-	-	-	12.78
合计	227.51	160.04	236.16	248.60

报告期内，公司的税金及附加主要由房产税、城市维护建设税和教育费附加构成。2021年度税金及附加金额较2020年度减少较多，主要是因为公司的增值税免抵税额下降导致对应的城市维护建设税和教育费附加金额下降。

2、其他收益

报告期内，公司其他收益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1-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一、计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	49.90	112.29	208.41	128.38
其中：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22.00	44.00	11.00	-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7.90	68.29	197.41	128.38
二、其他与日常活动相关且计入其他收益的项目	2.12	3.29	0.98	-
个税扣缴税款手续费	2.12	3.29	0.98	-
合计	52.03	115.58	209.39	128.38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公司将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报告期内，公司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金额	补贴文件或依据	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损失的金额			
			2022年1-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2020年度第二批省级工业和信息产业转型升级专项资金	440.00	常财工贸〔2020〕52号	22.00	44.00	11.00	-

2020年度，公司获得省级工业和信息产业转型升级专项资金440.00万元，用于补助公司建设互联网标杆工厂投入机器设备等资产的支出，公司根据会计准则将对该项政府补助的摊销金额通过“其他收益”科目核算。

报告期内，公司金额在10.00万元以上的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金额	补贴文件或依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2022年1-6月			
稳岗返还	24.78	苏人社发〔2022〕35号	24.78
合计	24.78	-	24.78
2021年度			
2019年度市级提升存量企业竞争力政策奖励资金	39.40	常财工贸〔2021〕32号	39.40
春节期间稳岗惠企补贴	14.10	常人社就〔2021〕7号	14.10
合计	53.50	-	53.50
2020年度			
关于众捷汽车获得常熟市经费支持的说明	50.26	关于众捷汽车获得常熟市经费支持的说明	50.26
2019年度市级提升存量企业竞争力政策奖励资金	49.00	常财工贸〔2020〕58号	49.00
2018年度市级提升存量企业竞争力政策奖励资金	40.00	常财工贸〔2020〕21号	40.00
2019年度工业企业智能化技术改造奖补资金	16.73	常工信投资〔2020〕4号	16.73
2019年度第二批省级工业和信息产业转型升级专项资金	15.00	常财工贸〔2020〕4号	15.00
2019年度常熟市商务转型发展资金	14.60	常财工贸〔2020〕35号	14.60
合计	185.59	-	185.59
2019年度			
2018年度市级提升存量企业竞争力政策奖励资金	56.00	常财工贸〔2019〕24号	56.00
2018年度常熟市商务转型发展项目款	23.99	常财工贸〔2019〕18号	23.99
2017年度市级提升存量企业竞争力政策奖励资金	20.00	常财工贸〔2019〕13号	20.00
2018年度工业智能化技术改造切块奖补资金	16.10	常财工贸〔2019〕43号	16.10
合计	116.09	-	116.09

3、投资收益

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收益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1-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49.77	539.28	136.96	-1.99

报告期内，公司的投资收益系远期结售汇形成。公司外销占比较大，所持有的外币货币性资产金额较高，为合理规避和降低汇率波动的风险，公司与主要银行开展了远期结售汇业务。

4、信用减值损失

报告期内，公司信用减值损失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1-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349.23	-38.01	-200.70	-82.77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12.62	122.11	-87.18	-31.05
合计	-361.85	84.10	-287.88	-113.82

公司自2019年1月1日起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将应收账款等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在信用减值损失科目核算。

5、资产减值损失

报告期内，公司资产减值损失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1-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存货跌价损失	-326.33	-390.48	-169.20	-141.25

6、营业外收入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外收入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1-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	0.04	14.30	128.90	1.02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利得	0.54	0.34	-	-
其他	-	0.03	0.01	0.25
合计	0.58	14.67	128.91	1.27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外收入主要由政府补助组成。公司金额在10.00万元以上计入营业外收入的政府补助项目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金额	补贴文件或依据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2021 年度			
企业稳产增效政策奖励	10.00	常财工贸〔2021〕84号	与收益相关
合计	10.00	-	-
2020 年度			
2020年常熟市科技创新券企业类（B券）兑现经费	100.00	常高科〔2020〕6号	与收益相关
“疫情防控”项目制专项培训补贴	14.82	常人社技〔2020〕3号	与收益相关
合计	114.82	-	-

7、营业外支出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外支出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1-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1.04	3.54	-	0.02
税收滞纳金	260.70	0.72	3.38	-
公益性捐赠支出	-	-	-	3.00
合计	261.75	4.26	3.38	3.02

2022年上半年公司的营业外支出主要系个人账户收支业务涉及的补缴企业所得税、增值税等税款对应的滞纳金。

8、所得税费用

报告期内，公司所得税费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1-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当期所得税费用	492.91	621.07	701.16	725.80
递延所得税费用	58.45	-193.24	-244.26	-84.41
合计	551.36	427.83	456.90	641.39

报告期内，公司的会计利润和所得税费用的调整过程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1-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利润总额	4,353.92	5,287.98	5,218.12	5,699.90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653.09	788.73	782.72	854.99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62.43	-87.64	-51.27	-37.10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	-22.76	-20.22	-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47.33	126.31	20.63	20.12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0.47	-0.03	-	-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3.04	35.52	0.36	-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	-214.06	-394.51	-228.28	-196.61
其他	-	-17.79	-47.03	-
所得税费用	551.36	427.83	456.90	641.39

（六）公司主要税种缴纳情况

1、公司主要的纳税情况

（1）增值税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1-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期初未交数	40.33	276.03	-60.16	-152.23
本期应交数	521.78	-226.45	336.35	92.07
本期已交数	569.95	9.25	0.15	-
期末未交数	-7.84	40.33	276.03	-60.16

（2）所得税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1-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期初未交数	639.76	444.13	596.62	417.82
本期应交数	492.91	621.07	701.16	725.80
本期已交数	927.55	425.44	853.65	547.00
期末未交数	205.13	639.76	444.13	596.62

2、税收优惠影响分析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1-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的影响	328.61	414.05	467.44	483.87
利润总额	4,353.92	5,287.98	5,218.12	5,699.90

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占利润总额的比重	7.55	7.83	8.96	8.49
-------------------	------	------	------	------

报告期内，公司的企业所得税减按 15% 计缴，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占利润总额的比重较小，公司对税收优惠不存在重大依赖。关于公司享受税收优惠政策具体情况详见本节之“九、主要税项情况/（二）本公司享受的税收优惠及批文”。

十二、资产质量分析

（一）资产构成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资产构成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6.30		2021.12.31		2020.12.31		2019.12.31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流动资产	48,029.25	60.93	40,939.69	57.86	32,383.41	58.19	24,305.61	56.82
非流动资产	30,793.75	39.07	29,813.56	42.14	23,269.05	41.81	18,468.24	43.18
合计	78,823.00	100.00	70,753.26	100.00	55,652.46	100.00	42,773.85	100.00

从资产规模来看，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的总资产逐年增长，主要原因系一方面随着公司业绩不断快速提升，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和存货等流动资产随之增加；另一方面，为了满足公司报告期内持续增加的订单需求和未来的发展需要，公司进行了机器设备购置和厂房更新改造等非流动资产投入。

从资产结构来看，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的资产构成较稳定，且流动资产占比较高。

（二）流动资产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流动资产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6.30		2021.12.31		2020.12.31		2019.12.31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货币资金	9,786.82	20.38	8,098.11	19.78	6,639.37	20.50	5,727.07	23.56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126.75	0.31	75.36	0.23	50.52	0.21
应收票据	-	-	-	-	78.00	0.24	98.53	0.41
应收账款	19,224.59	40.03	12,454.18	30.42	11,232.69	34.69	7,433.51	30.58

应收款项融资	11.00	0.02	68.77	0.17	100.00	0.31	66.67	0.27
预付款项	230.21	0.48	130.56	0.32	38.94	0.12	46.24	0.19
其他应收款	1,694.43	3.53	1,113.30	2.72	2,391.79	7.39	1,067.87	4.39
存货	16,917.66	35.22	18,377.40	44.89	10,990.84	33.94	8,899.95	36.62
其他流动资产	164.55	0.34	570.62	1.39	836.42	2.58	915.26	3.77
合计	48,029.25	100.00	40,939.69	100.00	32,383.41	100.00	24,305.61	100.00

公司的流动资产主要由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和存货构成，报告期各期末这三类资产合计占流动资产的比例较高，分别为 90.76%、89.13%、95.09%和 95.63%。

1、货币资金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货币资金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6.30	2021.12.31	2020.12.31	2019.12.31
库存现金	2.07	4.06	0.58	0.47
银行存款	8,008.69	5,793.75	5,399.83	3,510.66
其他货币资金	1,776.05	2,300.30	1,238.96	2,215.95
合计	9,786.82	8,098.11	6,639.37	5,727.07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707.40	852.93	132.02	86.6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的货币资金余额分别为 5,727.07 万元、6,639.37 万元、8,098.11 万元和 9,786.82 万元，占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23.56%、20.50%、19.78% 和 20.38%，占比较高。2020 年末货币资金较 2019 年末增加 912.29 万元，增幅为 15.93%，主要是因为 2020 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5,086.14 万元，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7,442.77 万元和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4,330.46 万元等综合事项导致。2021 年末货币资金较 2020 年末增加 1,458.75 万元，增幅为 21.97%，主要是因为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1,136.68 万元、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5,866.54 万元和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5,259.94 万元等综合事项导致。2022 年 6 月末货币资金较 2021 年末增加 1,688.70 万元，增幅为 20.85%，主要是因为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56.48 万元、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1,577.40 万元和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3,931.44 万元等综合事项导致。其他货币资金系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和远期结售汇保证金。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原因形成的使用受限制的货币资金余额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6.30	2021.12.31	2020.12.31	2019.12.31
银行存款	-	-	-	130.00
其他货币资金	1,776.05	2,300.30	1,238.96	2,215.95
合计	1,776.05	2,300.30	1,238.96	2,345.95

2、应收票据及应收款项融资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票据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6.30	2021.12.31	2020.12.31	2019.12.31
应收票据	-	-	78.00	98.53
应收款项融资	11.00	68.77	100.00	66.67
其中：应收票据	11.00	68.77	100.00	66.67

公司主要采用银行转账方式与客户进行业务结算，报告期各期末，应收票据账面价值分别为 98.53 万元、78.00 万元、0.00 万元和 0.00 万元，应收款项融资分别为 66.67 万元、100.00 万元、68.77 万元和 11.00 万元，金额较小且均为银行承兑汇票，承兑违约风险较小。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已背书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和应收款项融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6.30		2021.12.31		2020.12.31		2019.12.31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104.60	-	40.05	-	143.26	28.00	88.90	18.10

3、应收账款

（1）应收账款变动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价值分别为 7,433.51 万元、11,232.69 万元、12,454.18 万元和 19,224.59 万元，占流动资产的比重分别为 30.58%、34.69%、30.42%和 40.03%。公司应收账款占流动资产比重较高。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情况如下：

项目	2022.6.30/ 2022年1-6月	2021.12.31/ 2021年度	2020.12.31/ 2020年度	2019.12.31/ 2019年度
应收账款余额（万元）	20,238.62	13,110.13	11,823.88	7,824.75
营业收入（万元）	34,376.24	59,336.42	44,325.58	36,397.30
应收账款余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58.87%	22.09%	26.68%	21.50%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2.06	4.76	4.51	5.20
应收账款周转天数（天）	88.77	76.69	80.90	70.13

注：应收账款周转天数=365（2022年1-6月按183天计算）/应收账款周转率。

由上表可知，报告期内应收账款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21.50%、26.68%、22.09%和58.87%，占比相对稳定；应收账款周转天数分别为70.13天、80.90天、76.69天和88.77天，与公司主要客户的信用周期匹配，公司的收入质量良好。

公司对主要客户的信用周期集中在30-120天，最近三年末的应收账款余额主要系第四季度销售形成，2022年6月末的应收账款余额主要由2022年第二季度销售形成。报告期内，应收账款余额逐年增加，主要是因为公司业务规模快速增长所致。2020年度，公司营业收入较上年增幅为21.78%，年末应收账款余额较上年末增幅为51.11%；2021年度，公司营业收入较上年增幅为33.86%，年末应收账款余额较上年末增幅为10.88%，应收账款余额与营业收入的变动趋势一致。2020年末公司应收账款余额较上年末增速高于当年营业收入较上年增速，主要原因系随着新冠疫情缓解，下游客户需求自2020年第三季度开始快速回升，公司2020年第四季度销售金额较2019年同期增幅较大，应收账款余额也随之大幅增加。2021年应收账款余额较上年末增长主要是由于公司销售增加导致。2022年6月末应收账款余额较2021年末有较大幅度增长，一方面系2022年第二季度销售规模增长较多，公司2022年第二季度销售收入较2021年第四季度销售收入增长达26.98%，使得公司应收账款余额大幅增加；另一方面也与部分客户回款安排有所延后相关，如马勒部分子公司因上线新的客户关系管理系统（CRM）、摩丁结算周期变长等，使得付款有所延迟。公司已加强货款催收，期后回款情况良好。

（2）应收账款账龄及坏账准备计提分析

单位：万元、%

账龄	2022.6.30		2021.12.31		2020.12.31		2019.12.31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1年以内	20,210.44	99.86	13,101.28	99.93	11,823.88	100.00	7,824.75	100.00
1-2年	24.71	0.12	8.84	0.07	-	-	-	-
2-3年	3.48	0.02	-	-	-	-	-	-
账面余额	20,238.62	100.00	13,110.13	100.00	11,823.88	100.00	7,824.75	100.00

由上表可知，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的应收账款集中在一年以内，账龄较短。公司的主要客户为马勒、翰昂、摩丁、法雷奥、马瑞利、康迪泰克等全球知名的汽车零部件一级供应商，信誉良好，资本雄厚，应收账款无法收回的可能性较小。

公司对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详见本节之“七、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三）金融工具/5、金融工具减值”的相关内容。公司对报告期各期末的应收账款计提的坏账准备情况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账面余额	占比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2022.6.30				
按组合计提	20,238.62	100.00	1,014.04	19,224.59
其中：1年以内	20,210.44	99.86	1,010.52	19,199.91
1至2年	24.71	0.12	2.47	22.24
2至3年	3.48	0.02	1.04	2.43
合计	20,238.62	100.00	1,014.04	19,224.59
2021.12.31				
按组合计提	13,110.13	100.00	655.95	12,454.18
其中：1年以内	13,101.28	99.93	655.06	12,446.22
1至2年	8.84	0.07	0.88	7.96
合计	13,110.13	100.00	655.95	12,454.18
2020.12.31				
按组合计提	11,823.88	100.00	591.19	11,232.69
其中：1年以内	11,823.88	100.00	591.19	11,232.69
合计	11,823.88	100.00	591.19	11,232.69
2019.12.31				

按组合计提	7,824.75	100.00	391.24	7,433.51
其中：1年以内	7,824.75	100.00	391.24	7,433.51
合计	7,824.75	100.00	391.24	7,433.51

公司信用风险特征组合中的坏账计提比例与同行业可比公司比较情况如下：

账龄	银轮股份	三花智控	腾龙股份	泉峰汽车	邦德股份	平均值	公司
1年以内（含1年）	5%	5%	5%	-	5%	5%	5%
1-2年	30%	10%	10%	-	10%	15%	10%
2-3年	50%	30%	30%	-	20%	32.50%	30%
3-4年	100%	50%	60%	-	40%	62.50%	60%
4-5年	100%	50%	100%	-	50%	75%	100%
5年以上	100%	50%	100%	-	100%	87.50%	100%

注：数据来源于同行业可比公司公开披露的定期报告、招股说明书。泉峰汽车按照预期信用损失率计提坏账准备，未披露具体的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

由上表可知，公司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比例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相比不存在重大差异。

（3）应收账款主要客户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前五名客户明细情况如下：

①2022年6月末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余额
马勒墨西哥公司（Mahle Behr Mexico S. de R.L. de C.V.）	1,303.70	6.44	65.19
马勒戴通公司（MAHLE BEHR DAYTON L.L.C）	874.05	4.32	43.70
翰昂系统匈牙利公司（Hanon Systems Hungary Kft. ）	870.23	4.30	43.51
富奥翰昂汽车零部件（长春）有限公司	773.25	3.82	38.66
英纳瑞热交换器公司（Innerio Heat Exchanger GmbHAUT）	740.31	3.66	37.02
合计	4,561.53	22.54	228.08

②2021年末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 总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 余额
富奥翰昂汽车零部件（长春）有限公司	908.45	6.93	45.42
法雷奥（波兰）汽车系统公司（Valeo Autosystemy SP.ZO.O）	864.87	6.60	43.24
马勒墨西哥公司（Mahle Behr Mexico S. de R.L. de C.V.）	742.10	5.66	37.11
大丸興業国际贸易（上海）有限公司	492.25	3.75	24.61
翰昂系统匈牙利公司（Hanon Systems Hungary Kft. ）	453.65	3.46	22.68
合计	3,461.32	26.40	173.07

③2020 年末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 总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 余额
法雷奥（波兰）汽车系统公司（Valeo Autosystemy SP.ZO.O）	1,112.53	9.41	55.63
翰昂系统匈牙利公司（Hanon Systems Hungary Kft. ）	1,093.47	9.25	54.67
马勒墨西哥公司（Mahle Behr Mexico S. de R.L. de C.V.）	699.51	5.92	34.98
大丸興業国际贸易（上海）有限公司	594.18	5.03	29.71
翰昂自动控制系统公司（Hanon Systems Autopal s.r.o.）	481.55	4.07	24.08
合计	3,981.24	33.67	199.06

④2019 年末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 总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 余额
法雷奥（波兰）汽车系统公司（Valeo Autosystemy SP.ZO.O）	742.18	9.48	37.11
法雷奥发动机冷却（佛山）有限公司	558.15	7.13	27.91
马瑞利汽车零部件（无锡）有限公司	498.38	6.37	24.92
法雷奥电子系统公司（Valeo Sistemas Electricos, S. A.de C.V）	423.35	5.41	21.17
法雷奥热系统公司（Valeo Systemes Thermiques SAS）	344.41	4.40	17.22
合计	2,566.47	32.80	128.32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前五大客户主要系全球知名的汽车零部件一级供应商或其指定贸易商，报告期内回款情况良好。公司与主要客户建立了长期稳

定的合作关系，坏账风险较低。

（4）应收账款信用政策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客户的信用政策情况如下：

序号	客户名称	信用政策
1	马勒墨西哥公司（MAHLE Behr Mexico S. de R.L. de C.V.）	30日（领用后）
2	马勒制造管理公司（MAHLE Behr Manufacturing Management）	30日（领用后）
3	法雷奥电子系统公司（Valeo Sistemas Electricos, S. A.de C.V）	90日（开票后）
4	翰昂自动控制系统公司（Hanon Systems Autopal s.r.o. ）	60日（开票后）
5	翰昂系统匈牙利公司（Hanon Systems Hungary Kft.）	90日（开票后）
6	法雷奥（波兰）汽车系统公司（Valeo Autosystemy SP.ZO.O）	90日（领用后）
7	法雷奥热系统公司（Valeo Systemes Thermiques SAS）	90日（开票后）
8	英纳瑞热交换器公司（Innerio Heat Exchanger GmbHAUT）	90日（签收后）
9	富奥翰昂汽车零部件（长春）有限公司	60日（开票后）
10	大丸興業国际贸易（上海）有限公司	30日（开票后）
11	马瑞利汽车零部件（无锡）有限公司	60日（开票后）
12	法雷奥发动机冷却（佛山）有限公司	90日（开票后）

由上表可知，公司对主要客户的信用周期集中在30日、60日和90日。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客户的信用政策较为稳定，无重大变动。

（5）应收账款回款情况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余额及回款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6.30	2021.12.31	2020.12.31	2019.12.31
应收账款余额	20,238.62	13,110.13	11,823.88	7,824.75
期后3个月回款金额	15,906.97	10,085.88	10,412.57	6,526.90
期后3个月回款金额占应收账款余额的比例	78.60%	76.93%	88.06%	83.41%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回款情况良好，报告期各期末期后3个月内回款比例分别为83.41%、88.06%、76.93%和78.60%，应收账款回款周期和主要客户的信用政策情况匹配。

4、其他应收款

（1）其他应收款性质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应收款主要为应收退税款、押金或保证金和往来款，按性质分类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6.30	2021.12.31	2020.12.31	2019.12.31
应收退税款	1,601.45	1,061.88	642.56	272.15
押金、保证金	93.23	63.52	32.79	48.96
往来款	-	-	1,853.16	801.78
其他	33.13	7.03	5.22	-
小计	1,727.82	1,132.44	2,533.73	1,122.89
减：坏账准备	33.38	19.14	141.93	55.02
合计	1,694.43	1,113.30	2,391.79	1,067.87

（2）其他应收款账龄及坏账准备计提分析

单位：万元、%

账龄	2022.6.30		2021.12.31		2020.12.31		2019.12.31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1年以内	1,350.59	78.17	936.00	82.65	1,609.42	63.52	1,041.32	92.74
1-2年	344.59	19.94	167.65	14.80	878.07	34.66	69.57	6.20
2-3年	1.91	0.11	1.13	0.10	46.24	1.83	1.00	0.09
3-4年	8.48	0.49	27.65	2.44	-	-	-	-
4年以上	22.26	1.29	-	-	-	-	11.00	0.98
账面余额	1,727.82	100.00	1,132.44	100.00	2,533.73	100.00	1,122.89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其他应收款的账龄集中在1年以内和1-2年，账龄较长的款项主要系应收退税款和往来款。公司对报告期各期末的其他应收款计提的坏账准备情况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账面余额	占比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2022.6.30				
按组合计提	1,727.82	92.69	33.38	1,694.43
1、应收退税款组合	1,601.45	92.69	-	1,601.45
2、账龄组合	126.37	7.31	33.38	92.98
其中：1年以内	78.13	4.52	3.91	74.22

1至2年	15.60	0.90	1.56	14.04
2至3年	1.91	0.11	0.57	1.33
3至4年	8.48	0.49	5.09	3.39
4年以上	22.26	1.29	22.26	-
2021.12.31				
按组合计提	1,132.44	100.00	19.14	1,113.30
1、应收退税款组合	1,061.88	93.77	-	1061.88
2、账龄组合	70.56	6.23	19.14	51.42
其中：1年以内	39.36	3.48	1.97	37.40
1至2年	2.41	0.21	0.24	2.17
2至3年	1.13	0.10	0.34	0.79
3至4年	27.65	2.44	16.59	11.06
2020.12.31				
按组合计提	2,533.73	100.00	141.93	2,391.79
1、应收退税款组合	642.56	25.36	-	642.56
2、账龄组合	1,891.17	74.64	141.93	1,749.24
其中：1年以内	1,060.09	41.84	53.00	1,007.09
1至2年	801.97	31.65	80.20	721.77
2至3年	29.11	1.15	8.73	20.38
2019.12.31				
按组合计提	1,122.89	100.00	55.02	1,067.87
1、应收退税款组合	272.15	24.24	-	272.15
2、账龄组合	850.74	75.76	55.02	795.72
其中：1年以内	803.04	71.52	40.15	762.89
1至2年	35.69	3.18	3.57	32.13
2至3年	1.00	0.09	0.30	0.70
4年以上	11.00	0.98	11.00	-

公司账龄组合中的坏账计提比例与同行业可比公司比较情况如下：

账龄	银轮股份	三花智控	腾龙股份	泉峰汽车	邦德股份	平均值	公司
1年以内（含1年）	5%	-	5%	-	5%	5%	5%
1-2年	30%	-	10%	-	10%	16.67%	10%
2-3年	50%	-	30%	-	20%	33.33%	30%

3-4年	100%	-	60%	-	40%	66.67%	60%
4-5年	100%	-	100%	-	50%	83.33%	100%
5年以上	100%	-	100%	-	100%	100%	100%

注：数据来源于同行业可比公司公开披露的定期报告、招股说明书。三花智控、泉峰汽车按照预期信用损失率计提坏账准备，未披露具体的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

由上表可知，公司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计提比例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相近，不存在重大差异。

（3）其他应收款对象分析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其他应收款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公司名称	账面余额	款项性质	占比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墨西哥税务局	1,425.04	应收退税款	82.48	-
西班牙税务局	176.41	应收退税款	10.21	-
GRUPO CORPORATIVO JERPLAN, S.A. DE C.V.	21.71	押金保证金	1.26	21.71
JOSE CARLOS PRADO ALCANTARA	19.04	押金保证金	1.10	0.95
牛白云	12.00	押金保证金	0.69	0.60
合计	1,654.20		95.74	23.26

截至2022年6月30日，其他应收款的余额为1,727.82万元，主要为应收退税款、押金或保证金等回收风险较低的款项，除应收退税款外，公司按照既定的会计政策对其他应收款计提了坏账准备。

5、存货

（1）存货构成及变动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存货余额具体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6.30		2021.12.31		2020.12.31		2019.12.31	
	账面余额	占比	账面余额	占比	账面余额	占比	账面余额	占比
原材料	1,555.81	8.99	1,511.80	8.04	957.63	8.55	735.90	8.11
库存商品	4,629.09	26.76	5,403.57	28.74	2,600.69	23.22	1,857.47	20.48
在产品	2,298.42	13.29	2,071.95	11.02	1,675.00	14.96	1,474.04	16.25

周转材料	2,058.48	11.90	2,274.53	12.10	1,371.10	12.24	961.61	10.60
发出商品	5,821.39	33.65	6,140.09	32.66	3,657.30	32.65	3,278.61	36.15
委托加工物资	934.85	5.40	1,397.09	7.43	938.53	8.38	762.09	8.40
合计	17,298.04	100.00	18,799.03	100.00	11,200.25	100.00	9,069.71	100.00

公司的存货包含原材料、库存商品、在产品、周转材料、发出商品和委托加工物资，构成较为稳定。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的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库存商品、周转材料和发出商品。

①原材料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的原材料账面余额占存货余额的比例分别为 8.11%、8.55%、8.04%和 8.99%，相对稳定。2020 年末公司原材料账面余额较 2019 年末增长 30.13%，2020 年营业收入较 2019 年增长 21.78%，随着公司生产经营规模增加，公司原材料的备货有所增加。

2021 年末公司的原材料账面余额较 2020 年末增长 57.87%，一方面系随着客户需求持续扩大，公司为满足正常的生产计划，加大了原材料的备货量；另一方面，公司的主要原材料系铝型材，2021 年铝型材的价格上涨较多，综合导致期末原材料账面余额增加。

②库存商品

2020 年末公司的库存商品账面余额较 2019 年末增长 40.01%，主要原因是 2020 年海外汽车零部件供应市场受到新冠疫情影响较大，而随着国内疫情得到有效控制，公司复工复产情况良好，2020 年下半年，市场逐渐回暖，公司主要客户订单需求持续增长，加之公司新项目量产取得显著成效，因此期末账面余额有所增加。

2021 年末公司的库存商品账面余额较 2020 年末增长 107.77%，涨幅较大，主要受到以下几点因素影响：一是作为公司主要原材料的铝型材的价格在 2021 年上涨较多；二是 2021 年全球汽车行业“芯片荒”情况持续，多家整车厂商因芯片短缺而被迫减产或停产，公司的主要客户系整车厂商的上游供应商，受到下游减产影响，部分订单按客户要求发货速度有所放缓；三是受到 2021 年全球新冠疫情反复、海运运力紧张等因素影响，海运周期有所增加，客户的需求波动增

大，为了能够按照客户交期及时交货，公司根据次年订单情况及生产计划进行了适当备货。

2022年6月末公司的库存商品账面余额较2021年末减少14.33%，主要系公司年中安全库存通常为3周，较年末为5周左右的安全库存低，导致2022年6月末库存商品余额较2021年末有所降低。

③在产品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的在产品账面余额分别为1,474.04万元、1,675.00万元、2,071.95万元和2,298.42万元，2020年末较2019年末增长13.63%，2021年末较2020年末增长23.70%，2022年6月末较2021年末增长10.93%。公司主要采取“以销定产”的生产模式，期末在产品账面余额增长趋势与公司销售规模变动情况匹配。

④周转材料

刀具系公司主要的周转材料，广泛运用于新产品研发和产品量产阶段。报告期内，公司不断开拓新客户和新项目，并积极参与客户新产品的早期设计开发工作，公司开发的新产品数量不断增加，分别为264款、304款、416款和229款，对刀具的投入随之加大。此外，公司经营规模快速扩大，报告期内产量不断提高，因此公司精密加工产品量产阶段对刀具的需求也相应增加。

⑤发出商品

公司的发出商品主要系已发出尚未满足收入确认条件的产品。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发出商品期末账面余额分别为3,278.61万元、3,657.30万元、6,140.09万元和5,821.39万元，占存货余额的比重分别为36.15%、32.65%、32.66%和33.65%。2021年末发出商品账面余额较2020年末增长较多，主要原因如下：其一，主要原材料铝型材的价格提升拉高了发出商品的成本；其二，公司以外销为主，2021年海运拥堵导致产品的平均运输时间延长，期末在途产品的账面余额相应增加；其三，寄售模式下的客户根据其生产计划进行产品领用，受终端整车厂商由于芯片短缺减产或停产影响，公司部分寄售模式下的客户对产品的领用速度放缓，因此客户尚未领用的产品账面余额有所增加。受到以上因素的综合影响，公司的发

出商品规模有所增加。

⑥委托加工物资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的委托加工物资账面余额为 762.09 万元、938.53 万元、1,397.09 万元和 934.85 万元，占存货余额的比例分别为 8.40%、8.38%、7.43%和 5.40%。公司的委托加工业务主要涉及 CNC 加工和冲切环节，与可比公司的生产模式对比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生产模式	委托加工工序
银轮股份	本公司主要采购商品为不锈钢、铜管、铜带、铝等原材料以及冷却器盖、法兰等外协件。	冷却器盖、法兰等外协件
三花智控	-	-
腾龙股份	受公司产能限制，公司将加工难度低、工艺简单的热交换系统附件中的螺栓螺母和压板、接头等部分产品委托给外协厂商加工生产。外协厂商根据公司提供的产品设计图纸，综合考虑材料成本、人工成本、制造费用和生产复杂程度等方面因素向公司报价，公司综合考虑外协厂商的生产成本、公司自产同类产品成本等并经多家比价后，与选定的外协厂商协商确定外协产品的采购价格。	热交换系统附件中的螺栓螺母和压板、接头等
泉峰汽车	随着公司项目数量的持续增加以及产品种类的不断扩大，现有生产能力无法完全满足客户需求，因此公司会综合考虑产品特点及生产计划等因素，对部分汽车零部件的表面处理、机加工和热处理等工序采取外协的方式进行生产。公司在产能规划中通常会根据产品工艺特点、客户需求结构等因素优先投资于关键工序以及产出附加值高、技术含量较高的核心工艺。而对于通用型的传统工艺技术以及产出附加值低、技术含量相对较低的非核心工艺则主要采取外协加工的方式进行产能补充，该类工序主要包括下料、粗加工等。此外，对于因客户需求无法形成规模经济效应的生产工艺，公司暂时不具备相应生产能力，因此也需要采用外协的方式进行生产，该类工序主要包括热处理和电镀、喷漆、电泳、磷化、阳极氧化等表面处理工序。	下料、粗加工、以及热处理和电镀、喷漆、电泳、磷化、阳极氧化等表面处理工序
邦德股份	公司依托其健全的信息化管理体系打通了从模具制造、零部件加工、装配、钎焊、气密、涂装、封氮等生产流程的各个环节，拥有从原材料采购、零部件加工到产成品总成的完整产业链，实现了较高完整度的产品零部件全工序自制。	无

注：数据来源于同行业可比公司公开披露的定期报告、招股说明书。三花智控报告期内公开资料未披露是否存在工序外协情况。

由上表可知，同行业可比公司中，银轮股份、腾龙股份和泉峰汽车均存在委托加工业务，公司的业务模式符合行业惯例。公司通过“委托加工物资”科目核算产品的发出和收回，相关会计处理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

（2）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情况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存货的库龄结构及跌价准备如下：

①2022年6月末

单位：万元

项目	账面余额	库龄		跌价准备
		1年以内	1年以上	
原材料	1,555.81	1,400.16	155.65	62.26
库存商品	4,629.09	4,499.65	129.44	200.62
在产品	2,298.42	2,291.26	7.16	-
周转材料	2,058.48	998.10	1,060.38	-
发出商品	5,821.39	5,811.48	9.91	117.50
委托加工物资	934.85	934.85	-	-
合计	17,298.04	15,935.50	1,362.53	380.38

②2021年末

单位：万元

项目	账面余额	库龄		跌价准备
		1年以内	1年以上	
原材料	1,511.80	1,441.54	70.26	28.10
库存商品	5,403.57	5,286.61	116.96	231.61
在产品	2,071.95	2,070.87	1.08	-
周转材料	2,274.53	1,547.10	727.43	-
发出商品	6,140.09	6,140.09	-	161.92
委托加工物资	1,397.09	1,397.09	-	-
合计	18,799.03	17,883.30	915.73	421.63

③2020年末

单位：万元

项目	账面余额	库龄		跌价准备
		1年以内	1年以上	
原材料	957.63	899.13	58.50	23.40
库存商品	2,600.69	2,398.32	202.37	128.48
在产品	1,675.00	1,674.88	0.12	-
周转材料	1,371.10	769.88	601.23	-
发出商品	3,657.30	3,657.30	-	57.52

委托加工物资	938.53	938.53	-	-
合计	11,200.25	10,338.03	862.21	209.40

④2019 年末

单位：万元

项目	账面余额	库龄		跌价准备
		1 年以内	1 年以上	
原材料	735.90	688.98	46.92	18.77
库存商品	1,857.47	1,695.86	161.61	114.59
在产品	1,474.04	1,474.04	-	-
周转材料	961.61	556.86	404.75	-
发出商品	3,278.61	3,278.61	-	36.41
委托加工物资	762.09	762.09	-	-
合计	9,069.71	8,456.43	613.28	169.76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的存货库龄主要集中在 1 年以内。公司对存货按照成本和可变现净值孰低原则计价，在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时，综合考虑预计售价、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库龄等因素。对于原材料，1 年以内库龄的原材料不计提存货跌价准备；1 年以上库龄的原材料，按照 40%的比例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对于库存商品和发出商品，可变现净值按照产品的预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1 到 2 年库龄的库存商品，按照 30%的比例计提存货跌价准备；2 年以上库龄的库存商品，按照 60%的比例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公司存货跌价准备计提充分、合理，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要求。

6、其他流动资产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流动资产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6.30	2021.12.31	2020.12.31	2019.12.31
增值税借方余额重分类	102.45	545.62	101.04	269.27
发行费用	62.10	25.00	-	-
个人卡资金	-	-	735.32	645.99
其他	-	-	0.06	-
合计	164.55	570.62	836.42	915.26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的其他流动资产主要系增值税借方余额重分类及个人卡资金。个人卡资金系公司使用个人卡收取废料销售款项产生，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有关资金本金和利息均已转回至公司账户，具体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八节 公司治理与独立性/四、发行人内部控制情况/（三）利用个人账户对外收付款项”。

（三）非流动资产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非流动资产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6.30		2021.12.31		2020.12.31		2019.12.31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固定资产	25,571.82	83.04	23,741.78	79.63	19,799.38	85.09	15,136.24	81.96
在建工程	374.60	1.22	1,259.03	4.22	428.85	1.84	358.71	1.94
使用权资产	604.77	1.96	682.01	2.29	-	-	-	-
无形资产	1,549.05	5.03	1,486.40	4.99	1,476.17	6.34	1,516.12	8.21
商誉	36.46	0.12	37.56	0.13	-	-	-	-
长期待摊费用	466.55	1.52	450.66	1.51	394.37	1.69	444.65	2.41
递延所得税资产	710.62	2.31	755.80	2.54	525.81	2.26	285.06	1.54
其他非流动资产	1,479.87	4.81	1,400.31	4.70	644.47	2.77	727.46	3.94
合计	30,793.75	100.00	29,813.56	100.00	23,269.05	100.00	18,468.24	100.00

公司非流动资产主要系固定资产，报告期各期末占非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81.96%、85.09%、79.63%和 83.04%。

1、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构成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固定资产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6.30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账面价值	账面价值比例
房屋及建筑物	8,652.97	2,122.62	6,530.36	25.54
机器设备	27,233.88	8,290.19	18,943.70	74.08
运输设备	184.67	159.26	25.41	0.10

办公设备及其他	247.33	174.97	72.36	0.28
合计	36,318.87	10,747.04	25,571.82	100.00
项目	2021.12.31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账面价值	账面价值比例
房屋及建筑物	8,463.64	1,755.60	6,708.04	28.25
机器设备	24,126.11	7,203.08	16,923.04	71.28
运输设备	199.84	157.36	42.47	0.18
办公设备及其他	236.77	168.54	68.23	0.29
合计	33,026.37	9,284.59	23,741.78	100.00
项目	2020.12.31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账面价值	账面价值比例
房屋及建筑物	8,096.41	1,266.26	6,830.15	34.50
机器设备	17,358.85	4,461.52	12,897.33	65.14
运输设备	122.43	94.04	28.39	0.14
办公设备及其他	194.38	150.87	43.51	0.22
合计	25,772.08	5,972.70	19,799.38	100.00
项目	2019.12.31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账面价值	账面价值比例
房屋及建筑物	7,529.53	808.63	6,720.90	44.40
机器设备	11,493.98	3,157.86	8,336.12	55.07
运输设备	107.43	73.73	33.70	0.22
办公设备及其他	176.44	130.91	45.53	0.30
合计	19,307.38	4,171.14	15,136.24	100.00

公司固定资产主要由房屋建筑物及机器设备构成，二者净值合计占固定资产净值的99%以上，与公司主营业务、经营模式及行业特征相符。公司机器设备账面价值占固定资产比例较大，主要原因是公司进行汽车热管理系统精密加工零部件生产时，生产工艺和流程较复杂，需购置大量的精密加工生产线，机器设备价值较高。报告期内，公司固定资产规模逐年增长，主要原因系随着生产规模扩大，公司为提升产能以及生产线升级改造，持续购置机器设备；另外，众捷巴塞罗那于2021年2月被众捷西班牙收购并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导致公司的固定资产亦有所增加。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固定资产运行状况良好，不存在重大减值情形，因此未计提减值准备。

（2）折旧政策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固定资产的折旧年限情况如下：

单位：年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办公设备及其他
银轮股份	20	3-15	3-5	3-15
三花智控	20-30	5-12	5-8	5-8
腾龙股份	10-20	2-10	4-5	2-10
泉峰汽车	10-20	10	5	5
邦德股份	20	10	4-10	3-5
可比公司范围	10-30	2-15	3-10	2-15
公司	5-20	5-10	4-10	3-10

公司固定资产的折旧年限介于同行业可比公司范围之内，不存在重大差异，折旧政策合理。

（3）固定资产与产能匹配性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为汽车热管理系统精密加工零部件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产品主要工序为 CNC 加工、弯管等精密加工，公司机器设备与产能的匹配性如下表所示：

项目	2022.6.30/ 2022 年 1-6 月		2021.12.31/ 2021 年度		2020.12.31/ 2020 年度		2019.12.31/ 2019 年度
	金额/数量	变动率	金额/数量	变动率	金额/数量	变动率	金额/数量
机器设备原值（万元）	27,233.88	12.88%	24,126.11	38.98%	17,358.85	51.03%	11,493.98
主要工序产能（万件）	4,509.74	-	7,240.24	28.95%	5,614.77	33.51%	4,205.61

注：公司在进行产能统计时，计算标准为每年生产 280 天，每天 2 班，每班 10 小时。

由上表可知，公司机器设备原值和产能均呈逐年上涨趋势，具有匹配性。

（4）固定资产与业务量匹配性分析

项目	2022.6.30/ 2022 年 1-6 月	2021.12.31/ 2021 年度	2020.12.31/ 2020 年度	2019.12.31/ 2019 年度
机器设备原值（万元）	27,233.88	24,126.11	17,358.85	11,493.98

营业收入（万元）	34,376.24	59,336.42	44,325.58	36,397.30
机器设备原值占当期营业收入比例	79.22%	40.66%	39.16%	31.58%

由上表可知，公司机器设备原值占当期营业收入比例较为稳定，与经营规模基本匹配。

2、在建工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6.30		2021.12.31		2020.12.31		2019.12.31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待安装设备	374.60	100.00	1,228.89	97.61	428.85	100.00	358.71	100.00
构筑物	-	-	30.14	2.39	-	-	-	-
合计	374.60	100.00	1,259.03	100.00	428.85	100.00	358.71	100.00

公司的在建工程主要为设备安装项目和构筑物建设工程。2021 年末在建工程较 2020 年增幅较大，主要系公司为更好满足客户的订单需求和未来发展，加大了机器设备投入以提升产能。2022 年 6 月末在建工程较 2021 年末减少较多主要系待安装设备完工转入固定资产导致。

报告期内公司大额在建工程新增、转固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度					
	期初金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金额	工程进度
二期厂房	145.61	3,807.43	3,953.04	-	-	100%

为了扩大生产能力和公司经营规模，公司开展了二期厂房建设项目，该工程于 2019 年底已完工投入使用。

报告期内未发现在建工程存在减值迹象，因此无需计提减值准备。

3、无形资产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无形资产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6.30			
	账面原值	累计摊销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土地使用权	1,585.02	178.46	-	1,406.56
计算机软件	282.91	140.42	-	142.49
合计	1,867.93	318.88	-	1,549.05
项目	2021.12.31			
	账面原值	累计摊销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土地使用权	1,585.02	161.63	-	1,423.39
计算机软件	175.51	112.50	-	63.02
合计	1,760.53	274.13	-	1,486.40
项目	2020.12.31			
	账面原值	累计摊销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土地使用权	1,585.02	127.99	-	1,457.03
计算机软件	104.00	84.86	-	19.14
合计	1,689.02	212.85	-	1,476.17
项目	2019.12.31			
	账面原值	累计摊销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土地使用权	1,585.02	94.35	-	1,490.68
计算机软件	96.04	70.59	-	25.44
合计	1,681.06	164.94	-	1,516.12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的无形资产主要系土地使用权，其占无形资产账面价值的比重分别为 98.32%、98.70%、95.76%和 90.80%。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无形资产使用状态良好，不存在减值迹象，因此无需计提减值准备。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公司无所有权受到限制的无形资产。

4、商誉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的商誉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2022年1-6月							期末账面原值	减值准备	期末账面价值
	期初账面原值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账面原值				
		企业合并形成的	其他	处置	汇率变动					
众捷巴塞罗那	37.56	-	-	-	1.10	36.46	-	36.46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2021年度							期末账面原值	减值准备	期末账面价值
	期初账面原值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账面原值				
		企业合并形成的	其他	处置	汇率变动					
众捷巴塞罗那	-	40.73	-	-	3.17	37.56	-	37.56		

2021年2月，公司通过众捷西班牙收购众捷巴塞罗那100.00%股权，形成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了商誉。众捷巴塞罗那自被收购后经营状况良好，未出现减值情形。

5、长期待摊费用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长期待摊费用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6.30		2021.12.31		2020.12.31		2019.12.31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预付中介服务费	288.28	61.79	223.67	49.63	-	-	-	-
装修费	174.17	37.33	187.24	41.55	255.12	64.69	305.01	68.60
房租	4.10	0.88	30.39	6.74	82.50	20.92	134.61	30.27
其他	-	-	9.35	2.07	56.75	14.39	5.03	1.13
合计	466.55	100.00	450.66	100.00	394.37	100.00	444.65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的长期待摊费用主要是预付中介服务费、装修费和房租。2021年末、2022年6月末的预付中介服务费系公司为满足用工需求，加大了员工招聘力度，向第三方招聘机构采购服务形成。

6、使用权资产

公司自2021年开始执行新租赁准则，2021年末使用权资产的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6.30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房屋及建筑物	885.65	290.94	-	594.72
运输工具	14.19	4.14	-	10.05
合计	899.85	295.08	-	604.77
项目	2021.12.31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房屋及建筑物	903.03	233.21	-	669.83
运输工具	14.62	2.44	-	12.18
合计	917.65	235.65	-	682.01

7、递延所得税资产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6.30		2021.12.31		2020.12.31		2019.12.31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亏损	397.28	113.31	821.60	240.44	409.99	123.00	268.70	80.61
信用减值准备	1,047.36	194.31	675.09	119.33	733.13	118.97	446.26	69.37
资产减值准备	380.38	57.06	421.63	63.24	209.40	31.41	169.76	25.46
长期资产摊销年限差异	418.13	125.44	402.26	120.68	241.81	72.54	104.58	31.81
递延收益	363.00	54.45	385.00	57.75	429.00	64.35	-	-
利润分享计划	173.85	52.16	193.58	58.07	159.45	47.84	-	-
开办费	153.59	46.08	147.98	44.39	164.93	49.48	195.54	58.66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187.45	33.26	45.20	11.30	-	-	127.35	19.10
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10.38	1.56	-	-	-	-	-	-
其他	109.99	33.00	135.30	40.59	60.75	18.22	0.15	0.04
合计	3,241.41	710.62	3,227.65	755.80	2,408.47	525.81	1,312.34	285.06

公司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主要系可抵扣亏损、信用减值准备、资产减值准备、长期资产摊销年限差异和递延收益。

8、其他非流动资产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非流动资产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6.30		2021.12.31		2020.12.31		2019.12.31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合同取得成本	1,032.43	69.77	1,111.50	79.38	473.36	73.45	190.72	26.22
预付工程设备款	428.39	28.95	288.81	20.62	171.11	26.55	536.74	73.78
其他	19.04	1.29	-	-	-	-	-	-
合计	1,479.87	100.00	1,400.31	100.00	644.47	100.00	727.46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的其他非流动资产包含合同取得成本和预付工程设备款。合同取得成本系公司为取得客户新项目合同而给予客户的定点金额。2021 年末其他非流动资产较 2020 年末增加较多，主要系该种合作模式下的客户新项目大幅增加，公司给与客户的定点金额也增加较多，这将使得公司和客户在新项目整个生命周期保持更稳定的长期合作关系。

（四）资产周转能力分析

1、资产周转能力指标

项目	2022 年 1-6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2.06	4.76	4.51	5.20
存货周转率（次）	1.43	3.11	3.34	3.01

报告期内，公司的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 5.20 次、4.51 次、4.76 次和 2.06 次，公司对主要客户的信用周期集中在 30-120 天，应收账款周转率与信用政策基本一致。2020 年度公司的应收账款周转率有所下降，主要是因为 2020 年受新冠疫情影响，公司第二季度下游客户订单需求放缓，出货计划被延迟，订单交付和营业收入得益于下游市场的复苏，在第三季度和第四季度企稳回升，公司主要客户采购订单大幅增加，加之公司新项目量产取得显著成效，因此年末应收账款余额较大。2021 年度公司的应收账款周转率较 2020 年度略有提升。2022 年 1-6 月应收账款周转率较 2021 年度有所下降，主要系受到客户资金付款计划安排影响，特别是马勒因部分子公司上线新的客户关系管理系统（CRM），调试周期较长，摩丁结算周期变长等原因，导致客户付款有所延迟。公司加强了对客户款项的催收，期后回款情况良好。

报告期内，公司的存货周转率分别为 3.01 次、3.34 次、3.11 次和 1.43 次，相对稳定。2020 年下半年，得益于下游市场的复苏，公司出货量快速反弹，营业成本增长率超过存货增长率，因此存货周转率有所提升。2021 年度存货周转率略有下降，主要是由于公司根据次年订单情况及生产计划安排提前适当备货，且受产品主要原材料铝型材 2021 年价格上涨影响等原因，使得 2021 年末存货余额较上年末涨幅较大。2022 年 1-6 月存货周转率较 2021 年度有所下降，主要受“芯片荒”、全球新冠疫情反复、海运运力紧张等因素影响。

2、与同行业可比公司比较

报告期内，公司资产周转能力指标与同行业可比公司比较如下：

项目	公司	2022 年 1-6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银轮股份	1.43	3.34	3.05	2.93
	三花智控	2.31	5.18	5.44	5.76
	腾龙股份	1.61	3.29	2.79	2.39
	泉峰汽车	1.60	3.80	3.91	3.44
	邦德股份	2.43	7.46	5.62	6.24
	平均值	1.88	4.61	4.16	4.15
	公司	2.06	4.76	4.51	5.20
存货周转率（次）	银轮股份	1.91	4.70	4.55	4.29
	三花智控	2.00	3.89	3.74	3.61
	腾龙股份	1.17	2.83	2.57	1.90
	泉峰汽车	1.18	3.22	3.74	3.54
	邦德股份	1.90	3.08	2.47	3.57
	平均值	1.63	3.54	3.41	3.38
	公司	1.43	3.11	3.34	3.01

注：数据来源于同行业可比公司公开披露的定期报告、招股说明书。

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相比，报告期内公司的应收账款周转率略高，主要是因为公司的客户整体质量较高，资金相对充裕，回款较为及时。

报告期内，公司的存货周转率处于同行业可比公司变动范围内，略低于可比公司平均水平，主要原因是公司以外销为主，客户集中在欧洲和北美洲，产品运输周期较长，且寄售模式下的产品领用速度受到客户生产计划影响，期末在途或

者客户尚未领用的产品占用了公司一定的库存。

十三、偿债能力、流动性与持续经营能力的分析

（一）负债构成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负债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6.30		2021.12.31		2020.12.31		2019.12.31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流动负债	45,951.27	92.84	44,144.56	97.32	31,438.01	98.57	23,063.85	97.72
非流动负债	3,545.53	7.16	1,216.77	2.68	457.64	1.43	537.58	2.28
合计	49,496.80	100.00	45,361.33	100.00	31,895.66	100.00	23,601.42	100.00

公司负债主要由短期借款、应付账款、应付票据、长期借款和租赁负债构成。

报告期各期末，负债总额分别为 23,601.42 万元、31,895.66 万元、45,361.33 万元和 49,496.80 万元。公司负债总额逐年增加，主要是因为公司生产规模持续扩大，应付供应商采购支出随之加大，银行融资规模也有所增加。

从负债结构来看，公司负债以流动负债为主，报告期各期末流动负债占总负债的比重为 97.72%、98.57%、97.32%和 92.84%。

1、流动负债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流动负债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6.30		2021.12.31		2020.12.31		2019.12.31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短期借款	20,187.84	43.93	17,665.12	40.02	7,869.06	25.03	3,425.38	14.85
交易性金融负债	10.38	0.02	-	-	-	-	-	-
应付票据	5,824.88	12.68	6,659.06	15.08	4,070.54	12.95	3,774.28	16.36
应付账款	17,825.59	38.79	16,024.27	36.30	17,218.09	54.77	14,032.89	60.84
预收款项	-	-	-	-	-	-	114.72	0.50
合同负债	60.80	0.13	53.52	0.12	178.42	0.57	-	-
应付职工薪酬	1,130.25	2.46	1,037.60	2.35	1,080.54	3.44	694.99	3.01
应交税费	408.26	0.89	2,286.60	5.18	927.12	2.95	885.42	3.84

其他应付款	136.01	0.30	94.06	0.21	71.05	0.23	76.16	0.3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58.14	0.78	316.31	0.72	-	-	60.00	0.26
其他流动负债	9.11	0.02	8.03	0.02	23.19	0.07	-	-
合计	45,951.27	100.00	44,144.56	100.00	31,438.01	100.00	23,063.85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流动负债主要为短期借款、应付账款和应付票据，上述主要项目合计占流动负债总额的比例为 92.06%、92.75%、91.40%和 95.40%。

（1）短期借款

报告期各期末，短期借款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6.30		2021.12.31		2020.12.31		2019.12.31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信用借款	19,644.27	97.31	11,699.98	66.23	-	-	200.00	5.84
抵押借款	-	-	4,732.32	26.79	2,670.15	33.93	3,220.00	94.00
保证借款	500.00	2.48	1,197.80	6.78	5,189.73	65.95	-	-
短期借款利息	43.57	0.22	35.02	0.20	9.18	0.12	5.38	0.16
合计	20,187.84	100.00	17,665.12	100.00	7,869.06	100.00	3,425.38	100.00

报告期内，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不断扩大，为了满足对流动资金的需求，公司的短期借款余额有所增加。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公司不存在逾期的短期借款。

（2）应付票据

报告期各期末，应付票据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6.30	2021.12.31	2020.12.31	2019.12.31
银行承兑汇票	5,824.88	6,659.06	4,070.54	3,774.28

公司的应付票据系支付供应商的货款，报告期内均为银行承兑汇票。2021 年末应付票据余额较 2020 年末增幅较大，主要系为了满足订单需求采购规模有所扩大。报告期内，公司应付票据的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1-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期初余额	6,659.06	4,070.54	3,774.28	2,614.16
本期开具	5,824.88	12,382.42	9,571.96	7,424.47
本期支付	6,659.06	9,793.89	9,275.71	6,264.34
期末余额	5,824.88	6,659.06	4,070.54	3,774.28

报告期内公司开具的应付票据均具有真实的交易背景。

（3）应付账款

①应付账款余额变动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应付账款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6.30		2021.12.31		2020.12.31		2019.12.31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应付货款	14,697.40	82.45	13,776.75	85.97	14,102.95	81.91	10,775.30	76.79
应付工程设备款	1,635.66	9.18	1,039.50	6.49	2,017.96	11.72	2,769.36	19.73
应付运费	610.70	3.43	477.05	2.98	335.97	1.95	239.86	1.71
应付其他	881.83	4.95	730.97	4.56	761.22	4.42	248.37	1.77
合计	17,825.59	100.00	16,024.27	100.00	17,218.09	100.00	14,032.89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的应付账款主要为应付供应商货款和工程设备款。2020年末应付账款余额较2019年末增幅较大，主要是因为公司业务规模扩大，为满足生产需要加大了材料采购。2021年末应付账款余额较2020年末金额有所减少，主要系工程设备款项结算导致。2022年6月末应付账款余额较2021年末增加，主要系随着公司业务规模扩大，对材料、工程设备和运费采购的投入加大导致。

②应付账款对象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付账款余额前五名的供应商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公司名称	应付账款 期末余额	采购内容	占应付账款 总额的比例
2022.6.30			
亚太轻合金（南通）科技有限公司	3,292.18	材料款	18.47

江阴市源盛铝业有限公司	1,710.84	材料款	9.60
天津诺镁轻合金科技有限公司	1,031.08	材料款	5.78
南通恒金复合材料有限公司	684.50	材料款	3.84
卓也机械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630.59	设备款	3.54
合计	7,349.19	-	41.23
2021.12.31			
亚太轻合金（南通）科技有限公司	2,195.62	材料款	13.70
江阴市源盛铝业有限公司	1,605.43	材料款	10.02
天津诺镁轻合金科技有限公司	647.65	材料款	4.04
南通恒金复合材料有限公司	545.55	材料款	3.40
昆山浦澜机械有限公司	530.44	材料款	3.31
合计	5,524.69	-	34.48
2020.12.31			
亚太轻合金（南通）科技有限公司	3,642.96	材料款	21.16
江阴市源盛铝业有限公司	1,258.31	材料款	7.31
中石化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1,178.27	工程款	6.84
南通恒金复合材料有限公司	793.77	材料款	4.61
鼎镁（昆山）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557.54	材料款	3.24
合计	7,430.85	-	43.16
2019.12.31			
亚太轻合金（南通）科技有限公司	1,944.88	材料款	13.86
中石化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1,941.56	工程款	13.84
江阴市源盛铝业有限公司	1,676.94	材料款	11.95
捷安特轻合金科技（昆山）股份有限公司	859.62	材料款	6.13
苏州爱菲克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454.47	加工费	3.24
合计	6,877.48	-	49.01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付账款前五名单位主要系材料供应商。报告期初，为了更好地满足持续增长的生产需求和长期发展规划，公司开展了二期厂房建设工程，因此 2019 年末、2020 年末存在较大的工程类应付账款。

（4）应付职工薪酬

单位：万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	企业合并增加		
2022年1-6月					
一、短期薪酬	1,022.47	6,109.32	-	6,016.39	1,115.41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5.13	383.90	-	383.90	14.84
合计	1,037.60	6,492.93	-	6,400.29	1,098.92
2021年度					
一、短期薪酬	1,080.44	12,606.49	19.10	12,683.56	1,022.47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0.10	564.78	-	549.75	15.13
合计	1,080.54	13,171.27	19.10	13,233.30	1,037.60
2020年度					
一、短期薪酬	666.05	9,435.43	-	9,021.03	1,080.44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28.95	35.69	-	64.54	0.10
合计	694.99	9,471.12	-	9,085.57	1,080.54
2019年度					
一、短期薪酬	680.45	6,709.32	-	6,723.73	666.05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21.47	251.04	-	243.56	28.95
合计	701.92	6,960.36	-	6,967.29	694.99

公司应付职工薪酬主要由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等短期薪酬构成。2020年末应付职工薪酬较2019年末增幅较大，主要是当年公司员工人数随着生产规模扩大增长较多并且薪酬水平有所提升导致。

(5) 应交税费

报告期各期末，应交税费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6.30	2021.12.31	2020.12.31	2019.12.31
企业所得税	205.13	639.76	444.13	596.62
增值税	94.61	585.95	377.08	209.10
个人所得税	76.65	990.94	14.65	11.75
城市维护建设税	6.34	25.37	36.02	27.52

教育费附加	6.34	25.37	36.02	27.52
房产税	17.62	17.62	17.62	6.70
土地使用税	1.59	1.59	1.59	1.59
其他	-	-	-	4.60
合计	408.26	2,286.60	927.12	885.42

公司的应交税费主要系应缴纳的企业所得税、增值税和个人所得税。2021年末应交税费增长主要系公司于2021年12月20日实施了利润分配方案，代扣股东分红个人所得税尚未缴纳所致。

（6）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6.30	2021.12.31	2020.12.31	2019.12.31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263.20	263.65	-	-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94.93	52.66	-	60.00
合计	358.14	316.31	-	60.00

公司自2021年开始执行新租赁准则，报告期末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主要为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2、非流动负债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非流动负债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6.30		2021.12.31		2020.12.31		2019.12.31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长期借款	2,721.72	76.76	296.32	24.35	-	-	530.00	98.59
租赁负债	428.61	12.09	497.44	40.88	-	-	-	-
递延收益	363.00	10.24	385.00	31.64	429.00	93.74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32.20	0.91	38.01	3.12	28.64	6.26	7.58	1.41
合计	3,545.53	100.00	1,216.77	100.00	457.64	100.00	537.58	100.00

公司非流动负债主要由长期借款和租赁负债构成。

（1）长期借款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长期借款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6.30	2021.12.31	2020.12.31	2019.12.31
保证借款	307.00	324.89	-	-
信用借款	2,509.66	15.64	-	-
抵押借款	-	8.45	-	590.00
小计	2,816.65	348.98	-	590.00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94.93	52.66	-	60.00
合计	2,721.72	296.32	-	530.00

2022年6月末，公司长期借款余额较2021年末增加较多，主要系由于公司业务快速发展，资金需求增加，新增利率较低的长期借款用于原材料采购等。

（2）租赁负债

公司自2021年开始执行新租赁准则，新增租赁负债科目。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租赁负债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6.30	2021.12.31	2020.12.31	2019.12.31
租赁付款额	713.81	783.49	-	-
减：未确认融资费用	22.00	22.40	-	-
小计	691.81	761.09	-	-
减：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263.20	263.65	-	-
合计	428.61	497.44	-	-

（3）递延收益

报告期内，公司递延收益的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1-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期初金额	385.00	429.00	-	-
本期增加	-	-	440.00	-
本期减少	22.00	44.00	11.00	-
期末金额	363.00	385.00	429.00	-

公司的递延收益系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摊销形成。2020年度，公司获得省级工业和信息产业转型升级专项资金440.00万元，用于补助公司建设互联网标杆工厂投入机器设备等资产的支出。

（二）偿债能力

1、主要债项情况

报告期末，公司主要债项为短期借款 20,187.84 万元、应付账款 17,678.76 万元和应付票据 5,824.88 万元。公司经营状况和盈利能力良好，预计未来不存在债务无法偿还的风险。报告期末，公司不存在逾期未偿还债项，不存在借款费用资本化情形。

2、偿债能力指标

（1）偿债能力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偿债能力财务指标如下：

财务指标	2022.6.30/ 2022年1-6月	2021.12.31/ 2021 年度	2020.12.31/ 2020 年度	2019.12.31/ 2019 年度
流动比率（倍）	1.05	0.93	1.03	1.05
速动比率（倍）	0.67	0.50	0.65	0.63
资产负债率（合并报表）（%）	62.79	64.11	57.31	55.18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报表）（%）	61.17	62.33	56.65	54.69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万元）	6,149.03	8,372.23	7,425.98	7,348.65
利息保障倍数	28.82	15.01	25.33	33.35

报告期内，公司流动比率、速动比率和利息保障倍数总体有所降低，资产负债率有所增长，主要是因为随着公司业务规模扩大，资金需求增加，短期借款余额相应增大。公司的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呈逐年上升趋势，公司的盈利状况良好，能够正常满足借款本金和利息的偿付，未来随着公司盈利能力不断提升，偿债能力将进一步增强。2022 年上半年公司的偿债能力较 2021 年度有所提高。

（2）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对比

报告期内，公司偿债能力指标与同行业可比公司比较如下：

流动比率（倍）				
公司	2022.6.30	2021.12.31	2020.12.31	2019.12.31
银轮股份	1.13	1.20	1.17	1.21
三花智控	2.01	1.98	2.45	2.13

腾龙股份	1.56	1.79	1.26	1.28
泉峰汽车	1.04	1.38	1.78	2.32
邦德股份	5.44	2.39	3.92	2.83
平均值	2.24	1.75	2.12	1.96
公司	1.05	0.93	1.03	1.05
速动比率（倍）				
公司	2022.6.30	2021.12.31	2020.12.31	2019.12.31
银轮股份	0.88	0.94	0.95	0.96
三花智控	1.55	1.53	1.93	1.66
腾龙股份	1.05	1.22	0.90	0.85
泉峰汽车	0.57	0.92	1.31	1.63
邦德股份	4.16	1.27	2.70	1.98
平均值	1.64	1.18	1.56	1.41
公司	0.67	0.50	0.65	0.63
资产负债率（合并报表口径）				
公司	2022.6.30	2021.12.31	2020.12.31	2019.12.31
银轮股份	60.50%	59.35%	55.75%	51.52%
三花智控	53.58%	52.36%	40.39%	36.68%
腾龙股份	43.19%	41.11%	52.25%	48.42%
泉峰汽车	58.05%	47.47%	30.10%	30.86%
邦德股份	12.60%	21.35%	16.57%	20.56%
平均值	45.58%	44.33%	39.01%	37.61%
公司	62.79%	64.11%	57.31%	55.18%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报表口径）				
公司	2022.6.30	2021.12.31	2020.12.31	2019.12.31
银轮股份	50.33%	51.25%	47.39%	44.24%
三花智控	57.30%	57.37%	44.50%	38.57%
腾龙股份	43.34%	40.00%	56.42%	48.20%
泉峰汽车	56.50%	45.22%	30.10%	30.86%
邦德股份	12.60%	21.35%	16.57%	20.56%
平均值	44.01%	43.04%	39.00%	36.49%
公司	61.17%	62.33%	56.65%	54.69%

注：数据来源于同行业可比公司公开披露的定期报告、招股说明书。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流动比率与速动比率低于可比公司平均水平，资产负债率高于可比公司平均水平，主要原因系与邦德股份相比，公司的经营规模较大且业务处于不断扩张阶段，对资金需求较高，因此适当运用了财务杠杆；与银轮股份、三花智控、腾龙股份和泉峰汽车相比，上述四家上市公司已通过上市、再融资等多种渠道募集资金，偿债能力大幅增强。

（三）所有者权益变动情况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所有者权益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6.30	2021.12.31	2020.12.31	2019.12.31
股本	9,120.00	9,120.00	8,760.00	8,760.00
资本公积	3,802.02	3,769.69	2,658.53	2,655.91
其他综合收益	-157.86	-256.96	-121.72	101.75
盈余公积	1,802.91	1,802.91	1,284.12	813.96
未分配利润	14,711.77	10,910.43	11,161.43	6,822.4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29,278.84	25,346.07	23,742.36	19,154.02
少数股东权益	47.37	45.86	14.44	18.41
合计	29,326.20	25,391.93	23,756.80	19,172.43

1、股本

报告期内，公司股本的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1-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期初金额	9,120.00	8,760.00	8,760.00	8,760.00
本期增加	-	360.00	2,277.60	-
本期减少	-	-	2,277.60	-
期末金额	9,120.00	9,120.00	8,760.00	8,760.00

报告期内，公司股本变化具体情况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二、发行人设立情况和报告期内股本和股东变化情况/（三）报告期内发行人股本和股东变化情况”的相关内容。

2、资本公积

报告期内，公司资本公积的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1-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期初金额	3,769.69	2,658.53	2,655.91	2,655.91
本期增加	32.33	1,111.15	2.63	-
本期减少	-	-	-	-
期末金额	3,802.02	3,769.69	2,658.53	2,655.91

报告期内，公司资本公积增加主要与孙文伟将其持有的部分众诺精财产份额低价转让给马芝国、计惠以及2021年孙文伟以2元/股的价格认缴公司新增注册资本360万元等行为相关，上述转让或增资行为构成股份支付，公司确认股份支付费用，同时增加资本公积，具体股份支付情况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十一、本次公开发行申报前已经制定或实施的股权激励及相关安排”。

3、盈余公积

报告期内，公司盈余公积的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1-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期初金额	1,802.91	1,284.12	818.59（注）	282.65
本期增加	-	518.79	465.53	531.31
本期减少	-	-	-	-
期末金额	1,802.91	1,802.91	1,284.12	813.96

注：由于执行新收入准则，2020年初盈余公积增加4.63万元。

报告期内，公司的盈余公积增加系公司按《公司法》及公司章程有关规定，按报告期净利润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4、未分配利润

报告期内，公司未分配利润的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1-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10,910.43	11,161.43	6,822.40	2,293.44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	-	41.63	-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10,910.43	11,161.43	6,864.03	2,293.44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801.34	4,867.79	4,762.93	5,060.27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	518.79	465.53	531.31
应付普通股股利	-	4,600.00	-	-
期末未分配利润	14,711.77	10,910.43	11,161.43	6,822.40

注：由于执行新收入准则，2020年初未分配利润增加41.63万元。

（四）报告期内股利分配的具体实施情况

自报告期期初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进行了一次股利分配。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同意以截止2020年12月31日的总股本为基数，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5.2510元（含税），合计分红4,600万元，本次股利分配后的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上述议案经202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截至2021年12月31日，该次利润分配方案实施完毕。

（五）现金流量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现金流量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1-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6.48	1,136.68	5,086.14	6,829.5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77.40	-5,866.54	-7,442.77	-6,100.7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931.44	5,259.94	4,330.46	826.75
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84.61	-132.67	45.45	-23.1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212.96	397.41	2,019.28	1,532.35

1、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主要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1-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9,081.89	58,900.48	40,807.31	35,694.42
收到的税费返还	1,824.79	4,189.48	3,330.66	2,520.9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1.78	735.84	931.92	152.0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0,968.46	63,825.80	45,069.89	38,367.3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1,802.75	47,028.41	28,336.87	22,248.59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394.57	13,157.92	9,082.67	6,964.58
支付的各项税费	1,763.08	616.04	1,066.65	751.8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64.54	1,886.75	1,497.55	1,572.8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1,024.93	62,689.12	39,983.75	31,537.8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6.48	1,136.68	5,086.14	6,829.50

最近3年，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持续为正，经营性现金流状况良好。2021年公司因经营规模扩大，购买原材料和维持日常经营周转所需投入较大，同时公司根据次年订单情况及生产计划安排提前适当备货，且受产品主要原材料铝型材2021年价格上涨等影响，因此期末存货余额相应增加，当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低。

2022年1-6月，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56.48万元，主要原因为受到2022年第二季度销售规模扩大和部分客户回款安排导致付款有所延迟影响，2022年6月末的应收账款余额较2021年末有较大增幅。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与净利润的关系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1-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净利润	3,802.56	4,860.14	4,761.22	5,058.51
加：资产减值准备	326.33	390.48	169.20	141.25
信用减值损失	361.85	-84.10	287.88	113.82
固定资产折旧	1,491.32	2,464.52	1,811.19	1,276.65
使用权资产折旧	121.68	236.40	-	-
无形资产摊销	44.75	61.28	47.91	51.13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02.52	181.10	134.32	144.7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59	-5.14	-	-7.00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0.50	3.20	-	0.02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37.13	-51.39	-24.84	-126.72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515.39	275.41	157.02	154.02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49.77	-539.28	-136.96	1.99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4.26	-202.61	-265.32	-91.99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5.82	9.37	21.07	7.58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220.27	-7,387.41	-2,304.64	-970.04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7,491.87	-1,738.42	-4,751.42	-2,457.90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632.51	1,911.97	5,046.89	3,663.41
其他	32.33	751.15	132.63	-130.0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6.48	1,136.68	5,086.14	6,829.50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与净利润的差额分别为 1,770.98 万元、324.92 万元、-3,723.47 万元和-3,859.04 万元，2021 年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低于净利润的原因主要为公司根据次年订单情况提前适当备货，且基于主要原材料铝型材价格上涨等原因，导致 2021 年末存货余额较 2020 年末增加 7,598.78 万元。2022 年 1-6 月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低于净利润，主要原因为：受到 2022 年第二季度销售规模扩大和部分客户回款安排使得付款有所延迟影响，导致应收账款余额 2022 年 6 月末较 2021 年末增加 7,128.49 万元；同时公司本期支付了较多的税费，使得应交企业所得税、增值税等税费余额 2022 年 6 月末较 2021 年末大幅减少。

公司下游客户主要为全球知名一级汽车零部件供应商，资金实力及抗风险能力较强，公司应收账款回收情况良好，报告期内，公司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98.07%、92.06%、99.27%和 84.60%。2021 年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低于净利润主要系公司在业务扩展过程中根据次年订单情况及生产计划而做出的适当经营决策；2022 年 1-6 月，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低于净利润主要系受到 2022 年第二季度销售规模扩大同时部分客户付款有所延迟影响，但公司应收账款期后回款情况良好，上述因素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不构成重大不利影响。

2、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主要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1-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49.77	539.28	136.96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0.54	24.30	-	21.06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2,836.03	286.78	665.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0.31	3,399.62	423.74	686.0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727.71	8,347.86	6,871.55	5,358.69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87.59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830.70	994.97	1,428.13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727.71	9,266.15	7,866.51	6,786.8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77.40	-5,866.54	-7,442.77	-6,100.76

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流出分别为 6,100.76 万元、7,442.77 万元、5,866.54 万元和 1,577.40 万元，主要是因为公司处于业务快速发展阶段，为了未来长期发展需要，进行了生产线建设、机器设备购置等投入。

3、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主要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1-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758.17	-	21.64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0,794.20	23,522.86	12,578.88	4,3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24.25	-	691.21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1,318.46	24,281.03	13,270.08	4,321.64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6,115.62	13,612.44	8,729.00	2,87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058.03	4,010.02	210.62	174.67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13.37	1,398.63	-	450.22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7,387.02	19,021.09	8,939.62	3,494.8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931.44	5,259.94	4,330.46	826.75

报告期内，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826.75 万元、4,330.46 万元、5,259.94 万元和 3,931.44 万元。筹资活动现金流入主要系金融机构借款，筹资活动现金流出主要系归还金融机构借款和分配股东股利。

（六）重大资本性支出计划及资金需求量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除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拟投资项目外，公司无其他可预见的重大资本性支出。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拟投资项目的详细情况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七节 募集资金运用与未来发展规划”。

（七）流动性风险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流动比率分别为 1.05 倍、1.03 倍、0.93 倍和 1.05 倍，速动比率为 0.63 倍、0.65 倍、0.50 倍和 0.67 倍，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55.18%、57.31%、64.11%和 62.79%，公司的资产负债结构、偿债比率等处于合理水平。公司经营处于良性发展态势，客户资信情况较佳，银行合作良好，流动性不存在重大不利变化风险。报告期内，公司因业务规模扩张导致的存货、应收账款等经营性资金占用有所增加，对现金流产生了一定的影响，公司将进一步加强货款、存货等管理，以降低流动性风险。

（八）持续经营能力分析

公司深耕汽车热管理系统零部件生产制造领域，经过十余年的发展，已经积累起丰富、专业的热管理系统零部件研发设计、生产制造经验，在行业内拥有较强的竞争优势。公司产品型号齐全，业务覆盖全球主要汽车市场，为包括马勒、摩丁、翰昂、马瑞利、法雷奥、康迪泰克等知名的大型跨国一级汽车零部件供应商提供全球化专业服务，产品主要运用于奔驰、宝马、奥迪、特斯拉、保时捷、大众、丰田等全球主流汽车中高端整车品牌。报告期内，公司业务规模不断扩大，盈利能力逐渐增强，公司在行业的竞争力也随之得到提升。公司管理层认为，公司目前的经营状况良好，所处行业为国家产业政策鼓励发展的行业，市场前景广阔，公司技术及研发能力较强，客户资源较佳，拥有较强的竞争优势，大量新产品新项目的开发并逐步实现量产将使得公司在手订单不断增加，公司的未来发展计划具有可实现性，公司具备持续经营能力。

对于可能直接或间接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风险因素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三节 风险因素”。

十四、报告期内重大投资、资本性支出、重大资产业务重组或股

权收购合并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业务发展快速，资本性支出主要围绕主营业务进行投资，包括购买机器设备、生产线改造、厂房扩建等。报告期内，公司用于采购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分别为 5,358.69 万元、6,871.55 万元、8,347.86 万元和 1,727.71 万元，机器设备等投资性支出不断增加，公司的产能、业务规模也不断得到扩张，为公司的持续经营提供了有效保障。

2021 年 2 月，公司以总价款 30 万欧元的价格通过众捷西班牙收购了 Mecaniques Troem S.L.100%股权（即众捷巴塞罗那），具体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三、发行人报告期内重大资产重组情况/（二）报告期内资产收购情况”，除此之外，公司不存在其他重大资产业务重组或股权收购合并事项。

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或有事项、其他重要事项以及重大担保、诉讼等事项

（一）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无应披露而未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二）或有事项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无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三）其他重要事项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无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四）重大担保、诉讼等事项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无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担保、诉讼等事项。

十六、财务报告审计截止日后主要财务信息及经营状况

（一）审阅意见

公司经审计财务报告的审计截止日为 2022 年 6 月 30 日，容诚会计师事务

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2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及财务报表附注进行了审阅，并出具了《审阅报告》(容诚专字[2023]230Z0875 号)，发表了如下意见：“根据我们的审阅，我们没有注意到任何事项使我们相信财务报表没有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未能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众捷汽车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2 年 7-12 月和 2022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财务报告审计截止日后主要财务信息

1、合并资产负债表主要数据

项目	2022. 12. 31	2021. 12. 31	变动比例
资产合计	87,571.98	70,753.26	23.77%
负债合计	54,038.47	45,361.33	19.13%
所有者权益合计	33,533.51	25,391.93	32.06%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33,483.80	25,346.07	32.11%

公司 2022 年 12 月 31 日资产总额、负债总额及所有者权益总额分别较 2021 年 12 月 31 日增长 23.77%、19.13%和 32.06%，保持快速增长态势，主要原因系公司经营规模不断扩大所致。

2、合并利润表主要数据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变动比例
营业收入	71,329.31	59,336.42	20.2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	7,830.21	4,867.79	60.8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	8,138.92	4,869.71	67.13%

2022 年，受益于新产品逐步实现量产以及成长期产品放量、与客户建立的良好调价机制、美元及欧元汇率波动导致的汇兑收益、子公司规模效应逐渐显现等因素的影响，公司取得较好的经营业绩。公司 2022 年营业收入较 2021 年上涨 20.21%，增长幅度较大，同时公司 2022 年综合毛利率为 24.12%，较 2021 年上涨 2.73 个百分点。销售收入和毛利率同时增长系公司 2022 年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和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分别较 2021 年增长 60.86%和 67.13%的主要原因。

3、合并现金流量表主要数据

项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变动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051.36	1,136.68	784.27%

2022 年，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10,051.36 万元，较 2021 年上涨 784.27%，增长幅度较大，主要原因系：（1）公司 2022 年营业收入较 2021 年增加 11,992.89 万元，上涨 20.21%，收入规模扩大导致公司 2022 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增加；（2）受 2021 年全球新冠疫情反复、海运运力紧张等因素影响，为了能够按照客户交期及时交货，公司根据次年订单情况及生产计划进行了适当备货，以及受主要原材料铝型材价格上涨等影响，导致 2021 年末存货余额较 2020 年末增加 7,598.78 万元，公司 2022 年消化了部分存货库存，使得 2022 年末存货较 2021 年末下降 428.29 万元，存货库存变动导致公司 2022 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上涨；（3）公司 2022 年末应付票据余额较 2021 年末上涨 3,779.76 万元，应付票据结算增多亦导致公司 2022 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上涨。

（三）财务报告审计截止日后主要经营状况

财务报告审计截止日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之间，公司研发、采购、生产以及销售等业务运转正常。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的经营模式未发生重大变化，公司主要产品的销售价格、主要原材料的采购价格、公司享受的税收优惠政策以及其他可能影响投资判断的重大事项未发生重大变化。

第七节 募集资金运用与未来发展规划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的基本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概况

根据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司拟申请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本次发行实际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全部用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项目。公司将按照轻重缓急用于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投资项目名称	实施主体	总投资金额	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1	数字化智能工厂建设及扩产项目	众捷汽车	28,539.33	28,539.33
2	新建研发中心项目	众捷汽车	5,660.66	5,660.66
3	补充流动资金	众捷汽车	8,000.00	8,000.00
合计		-	42,199.99	42,199.99

如本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净额大于上述投资项目的资金需求，超过部分将根据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用于公司主营业务的发展；如本次发行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不能满足项目投资的需要，公司将通过自筹方式解决。在募集资金到位前，如公司根据实际情况先行使用自筹资金对上述项目进行投入，则募集资金到位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上述项目的自筹资金。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履行审批、备案及环评情况

序号	投资项目名称	实施主体	项目备案证号	项目环评情况
1	数字化智能工厂建设及扩产项目	众捷汽车	常行审投备（2022）110 号	苏环建（2022）81 第 0303 号
2	新建研发中心项目	众捷汽车	常行审投备（2022）92 号	苏环建（2022）81 第 0304 号
3	补充流动资金	众捷汽车	不适用	不适用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之“数字化智能工厂建设及扩产项目”、“新建研发中心项目”已完成项目投资备案、环保部门的环评批复手续；补充流动资金项目无需办理项目备案及环评手续。

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符合国家和地方环保要求，符合国家产业政策、环境

保护以及其他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

（三）项目用地情况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中涉及土地使用的的项目包括“数字化智能工厂建设及扩产项目”、“新建研发中心项目”，根据对应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及主管部门备案情况，上述项目建设用地均位于江苏省常熟市尚湖镇路北路1号公司现有厂区，公司已依法取得《不动产权证书》（证书编号：苏（2018）常熟市不动产权第0045258号、苏（2020）常熟市不动产权第8126363号）。

（四）募集资金专项存储制度的建立及执行情况

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后，将存放于董事会决定的银行账户进行专户管理，并与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保荐机构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公司已经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并经2022年第一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明确了募集资金使用的分级审批权限、决策程序、风险控制措施及信息披露程序，对募集资金存储、使用、变更、管理与监督等内容进行了详细规定。公司将严格遵守上述制度，合理安排与使用募集资金。

（五）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公司独立性及同业竞争情况的影响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全部围绕公司主营业务进行，实施主体为公司，项目实施后不会对公司独立性及同业竞争情况产生不利影响。

（六）募集资金对公司主营业务发展的贡献、对发行人未来经营战略的影响以及对发行人创新创意创造性的支持作用

1、募集资金对发行人主营业务发展的贡献

自成立以来，公司始终致力于汽车热管理系统精密加工零部件的研发、生产及销售，近年来公司主营业务发展态势良好，市场竞争力逐步增强。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均围绕着公司当前的主营业务展开，对业务规模进行扩大，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与公司现有经营规模、财务状况、技术水平和管理能力等相适应，符合公司主营业务发展方向，并将进一步助推公司主营业务的发展。

“数字化智能工厂建设及扩产项目”是公司现有核心业务的扩建项目，通过

搭建数字化智能生产线和智能仓库，充分利用公司已积累的智能制造技术、柔性生产技术、精密加工技术、设计类创新技术、数字化管理技术等核心技术，实现自动化生产和智能仓储。项目达产后公司将实现年新增 4,144 万件（套）汽车零部件生产能力，大幅提高公司核心技术产品的产能，提高产品质量和生产效率，进一步巩固公司的市场地位，增强公司产品的市场竞争力，有利于公司满足客户需求并提供更优质的服务。

“新建研发中心项目”通过加大对研发场地、研发设备、配套专业软件等方面的投入，完善技术研发创新体系，提升公司模具等工装研发能力和机加工等工艺技术水平，进一步提高与客户的协同开发设计能力，开发适合公司的自动化生产线，助力公司实现智能制造，增强公司整体研发水平及技术实力。

“补充流动资金”将全部投入公司主营业务的运营过程中，充足的流动资金有利于公司抓住良好的市场机遇，缓解成长期面临的资金周转压力，保障主营业务的稳健发展，夯实公司的竞争优势。

2、募集资金对发行人未来经营战略的影响

公司的总体战略目标是建设成为行业领先的全球汽车热管理系统精密加工零部件供应商，本次募集资金运用对实现公司业务经营战略具有重要作用。公司通过募集资金的投入，促进公司业务规模的扩大、自动化水平的提升、技术工艺的提高，有利于公司获取更多下游重要客户，深化优势领域的客户合作，从而进一步扩大公司的竞争优势。同时，借助本次募集资金的投入，公司将不断优化和完善产品结构，加大研发能力的建设，提升产品技术含量，推动公司进一步实现智能制造。

3、募集资金对发行人业务创新创造创意性的支持作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成后将对公司业务创新创造创意性提供全方位的支持。“数字化智能工厂建设及扩产项目”建成投产后可以有效缓解公司产能不足的问题，提升生产自动化水平、智能化加工、智能仓储能力，对产品结构进行丰富和完善，有利于公司生产效率、产品品质的持续提高，增强公司的综合创新实力；“新建研发中心项目”的实施将提升公司的研发能力，完善公司形象，促进研发成果转化和形成技术储备，有利于公司对市场需求进行快速反应，占据市场竞争

的有利位置，实现创新驱动的市场竞争优势；“补充流动资金”可有效缓解资金压力，为公司实现创新、创造、创意起到重要的支持作用。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具体情况

（一）数字化智能工厂建设及扩产项目

1、项目概况

本项目将充分利用公司现有的生产技术，购置先进生产设备，搭建数字化智能工厂和智能仓库，实现自动化生产和智能仓储。本项目将利用公司现有场地 5,831 平方米建设数字化智能工厂，利用现有 1,800 平方米土地新建智能仓库。项目拟购置生产设备、检测设备、仓储设备、办公设备和公辅环保设备，以及购置生产用软件、仓储物流软件等。同时，公司将引进专业技术人员，加强人员技能培训，扩大产品生产规模，并且在产品生产过程中加强质量管控，提高产品质量和生产效率。本项目拟投入 28,539.33 万元，建成后可实现年新增 4,144 万件（套）汽车零部件生产能力，其中，热泵阀体及其部件 64 万套、冷却器底板及其部件 480 万件、热交换器法兰 3,600 万件。

2、项目建设的必要性

（1）顺应汽车零部件产业发展的趋势，有利于企业可持续发展

近年来，国家加强了对制造业的重视程度并制定了相关的政策，鼓励企业采用绿色智能的手段和智能系统等新兴技术，构建高效节能、绿色环保、环境舒适的人性化工厂。在政策引导推动下，自动化生产在制造业中扮演越来越重要角色。同时，新一代信息技术和汽车零部件制造深度融合将推动汽车零部件智能制造发展，能通过数据采集分析来指导生产加工，有效提高设备的生产效率，同时降低成本。

本项目的实施是顺应汽车零部件产业发展的趋势，积极主动适应外部环境的变化，提升智能制造水平，加快转型升级步伐，围绕产品的安全、稳定、轻量化等综合性能，促进企业的可持续发展。

（2）有助于提高企业产品质量及市场竞争力

目前传统汽车零部件生产线仍存在着人力成本较高、生产效率较低的问题。随着汽车零部件多样化、轻量化的不断发展，客户对产品质量的要求也越来越高，产品的高性能、高附加值已成为行业发展的趋势。提高产品质量已成为现代制造企业未来可持续生存的基础条件和发展的动力。

本项目拟建设数字化智能工厂及智能仓储，将全面加快技术改造与升级步伐，进一步提高生产效率及工艺水平，实现自动化生产技术升级，走心机、自动线、加工中心等智能化设备的投入降低了传统生产工艺对生产人员技能的依赖，同时，智能制造加工精度更高，生产过程安全可靠，提高公司产品在安全、稳定以及轻量化方面的性能。项目建设有利于公司综合成本控制和管理，大幅度提高生产水平，提高公司产品的市场竞争力。

（3）有利于提升公司智能制造水平，提升对高端客户的配套能力

智能制造成为驱动我国制造行业的主要动力之一。国家不断推动智能制造融合发展，推动制造业与互联网融合发展试点等。我国智能制造水平不断提高，其中以汽车制造业智能制造水平发展最为明显。中国汽车零部件制造业未来的工业之路是一条智能化、自动化之路，有较强的智能化改造需求。根据中国电子技术标准化研究院发布的《智能制造发展指数报告（2020）》，2020年我国49%的企业制定了智能制造发展规划。

本项目以智能化、模块化、标准化等作为精密机加工的核心发展方向，并持续加大机器人、自动化设备的投入。搭建数字化智能工厂，全面加快技术改造与升级步伐，进一步提高生产效率及工艺水平。项目建成后有助于公司提升智能制造水平，提高产品质量，完善公司的产品结构，进一步增强企业对高端客户的配套能力。

（4）新建智能仓库，满足业务规模扩大的需要

由于公司处于快速增长期，产能不断增加，现有仓储及库存能力已接近饱和状态且智能化程度相对较低，仓储物流能力愈加无法满足扩张的业务规模。通过本次募投项目的实施，公司将新建1,800平方米的智能仓库，配套引进仓储管理系统、仓储控制系统等高效智能化的仓库系统，建成具有高度信息化、高度自动化、流程科学化、高效运营、稳定适用的现代智能制造物流中心，从而支持和推

动公司未来业务的良好发展。

3、项目实施的可行性

（1）项目建设符合产业政策的导向

汽车产业是国民经济的重要支柱产业，在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中发挥着重要作用。汽车零部件制造行业作为汽车工业的重要组成部分，其规模和技术不断提升是汽车工业繁荣发展的前提和关键环节。我国历来重视汽车行业的发展，把汽车强国提升至国家战略高度，先后出台了《中国制造 2025》、《汽车产业中长期发展规划》、《汽车产业投资管理规定》、《新能源汽车产业发展规划（2021-2035 年）》等一系列相关产业政策，支持鼓励自主品牌的整车和零部件生产企业的发展，规划在我国培育一批具有国际竞争优势的零部件生产企业。项目建设属于《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 年本）》、《战略性新兴产业重点产品和服务指导目录（2016 版）》中“鼓励类”范畴，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 2035 年远景目标纲要》、《中共苏州市委关于制定苏州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 2035 年远景目标的建议》、《苏州市关于加强智能制造生态体系建设的若干措施》等政策要求。本项目的建设符合国家和地方对于本行业的发展规划，国家和地方政策的大力支持对本项目的顺利实施提供了良好的政策环境，拥有很好的政策可行性保障。

（2）优质的客户资源保障了本项目新增产能的消化

公司凭借卓越的产品质量和优质的服务，与众多全球知名一级汽车零部件供应商建立了良好的合作关系，包括马勒、法雷奥、摩丁、翰昂、马瑞利、康迪泰克等。同时，公司产品应用于奔驰、宝马、奥迪、特斯拉、保时捷、大众、法拉利、玛莎拉蒂、菲亚特、雷诺、福特、通用、克莱斯勒、沃尔沃、捷豹、路虎、丰田、本田、日产、现代、吉利等全球主流汽车品牌。公司已经建立起广泛而深厚的客户关系，这些稳定且优质的客户资源对于公司发展具有积极意义，一方面为公司提供了稳定的现金流和长期订单，可以更为便捷地将产品推向市场；另一方面，国际知名公司对技术、品质和生产管理的要求非常严格，促进公司不断完善产品质量以达到客户严苛的要求。优质的客户资源是公司不可或缺的竞争优势，为公司顺利消化新增产能提供了有力保障。

（3）拥有丰富的技术积累及产品质量优势

公司高度重视技术研发与工艺改进，在汽车零部件的生产制造领域深耕十余年，已经积累起丰富、专业的零部件研发设计、生产制造经验，掌握了一批先进的生产技术和制造工艺；此外，公司产品型号齐全，目前已拥有 2,000 余种型号的各类汽车零部件产品。同时公司在工艺流程设计及柔性化生产管理方面具有较强的技术和制造领先优势。

公司主要产品包括汽车空调热交换器及管路系统、热泵系统、电池冷却器、油冷器、节气门、汽车视觉系统等汽车零部件，已经对全球主要汽车产业集群和主流品牌车型实现基本覆盖。同时，公司生产工艺成熟，产品质量稳定，生产工艺先进，交付及时，能够有效降低客户检验、技术沟通和交付等待时间等采购成本，为客户提供多型号、小批量的全方位服务。公司拥有较强的产品优势、丰富的技术积累和完善的研发体系，具备行业内先进的生产制造能力，为本项目提供技术支撑。

4、项目实施方案及要点

（1）项目选址

本项目拟在江苏省常熟市尚湖镇练塘工业集中区路北路 1 号公司现有厂房内建设。

（2）项目投资概算

本项目预计总投资 28,539.33 万元，其中建设投资 23,649.52 万元，铺底流动资金 4,889.81 万元，具体投资构成如下表：

序号	项目	投资额（万元）	占比（%）
1	建设投资	23,649.52	82.87
1.1	建筑工程费	1,124.79	3.94
1.2	设备及软件购置费	20,202.90	70.79
1.3	安装工程费	991.30	3.47
1.4	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204.37	0.72
1.5	预备费	1,126.17	3.95
2	铺底流动资金	4,889.81	17.13

合计	28,539.33	100.00
----	-----------	--------

①建筑工程费

本项目拟利用原有建筑并进行装修改造。项目建筑工程费合计为 1,124.79 万元，建筑工程费估算详见下表：

序号	名称	工程量 (m ²)	装修单价 (元/m ²)	投资额 (万元)
1	一期厂房	2,545.00	900.00	229.05
2	二期厂房	3,286.00	900.00	295.74
3	智能仓库	1,800.00	-	600.00
合计		5,831.00	-	1,124.79

②设备及软件购置费

本项目设备及软件购置费合计为 20,202.90 万元，其中设备购置费 19,701.00 万元，主要为生产设备、检测设备、智能仓储设备、办公设备和公辅环保设备；软件购置费 501.90 万元，主要为生产用软件、仓储物流软件和办公软件。主要设备（总价 150 万元以上）列示如下：

设备名称	单位	数量	单价 (万元)	金额 (万元)
生产设备				17,000.00
热泵阀部件精密自动化加工单元	台	40	80	3,200.00
热泵阀自动化生产线	条	4	1,420	5,680.00
热泵阀卧式精密设备	台	4	280	1,120.00
冷却器底板自动化生产线	条	10	200	2,000.00
热交换器法兰加工设备	台	50	100	5,000.00
智能仓储设备				2,401.90
箱式多穿库	套	1	1,787.50	1,787.50
空箱回流+实箱入库	套	1	157.90	157.90
托盘立体库	套	1	277	277.00
公辅/环保设备				265.00
环保系统	套	1	170	170.00
办公设备				34.10
软件				501.90

5、项目的效益分析

本项目建成达产后，可实现年营业收入为 44,696.00 万元（不含税），年利润总额为 7,056.87 万元，项目投资财务内部收益率为 16.46%（所得税后），投资回收期为 7.52 年（所得税后，含建设期 2 年）。

（二）新建研发中心项目

1、项目概况

为提升公司研发实力，公司拟投入 5,660.66 万元用于建设“新建研发中心项目”，利用现有 1,500 平方米土地新建研发中心，研发中心功能分区包括研发车间、展厅、实验室及配套办公区域，建筑面积合计 9,000 平方米。项目拟购置卧式加工中心等研发设备、测试设备、其他辅助设备以及配套专业软件等，提升公司模具等工装研发能力和机加工等工艺技术水平，开发适合公司的自动化生产线，助力公司实现智能制造。公司主要研发方向如下：

课题名称	主要研究内容	预期研究成果及用途
膨胀阀量产工艺开发	自动化生产及检测	提高自动化，减少人力成本；自动检测提高成品率，减少工废成本
油冷器板量产工艺开发	自动化生产及检测	提高自动化，减少人力成本；自动检测提高成品率，减少工废成本
刹车卡钳调节装置装配自动线开发	自动化装配及检测	提高自动化装配程度，提高生产效率，减少人力成本

2、项目建设的必要性

（1）项目建设符合行业发展的必然趋势

由于我国汽车行业起步较晚，一段时期以来，行业内对于技术研发的投入不足，较为依赖引进国外技术，导致行业内企业自主开发设计能力相对较低，大多数国内企业不具备基础开发、同步开发、系统开发和超前开发能力，整体技术实力偏弱，与国外成熟企业存在一定差距。经过多年发展和经验积累，我国汽车零部件行业的产品设计和开发能力、模具的设计和开发能力、生产工艺能力均有大幅提升，部分开发设计能力较强且规模较大的零部件企业已进入全球汽车零部件采购体系，已能够达到全球汽车产业的零部件采购质量要求及交货要求。

然而，在汽车零部件的生产过程中，手工装配生产线中存在人工操作失误而造成产品缺陷的问题，不利于规模化生产以及保持产品质量的稳定。为此，汽车零部件企业通过建立自动化生产工序，节省了人工成本，提高了产品一致性及其

质量稳定性，缩短了产品生产周期，实现了规模化生产。基于汽车行业发展对零部件加工精度和质量稳定提出的更高要求，生产自动化已成为行业技术发展的必然趋势。本项目拟研究如何实现生产车间智能制造并开发适合公司特点的自动化生产线，因此，项目建设符合汽车零部件行业的发展趋势，有利于巩固公司市场地位。

（2）项目建设有利于完善公司自动化生产技术的改造升级

《中国制造 2025》指出要加快机械、汽车等行业生产设备的智能化改造，提高精准制造、敏捷制造能力。公司的主要产品属于中小型金属精密加工件，加工精度高、种类多，要求生产线同时具有较高的技术水平和柔性制造能力。随着汽车零部件多样化、轻量化的不断演进，目前传统汽车零部件人工生产线存在人力成本较高、生产效率较低等缺点。

本项目建设以减员增效为目标，将全面加快技术改造与升级步伐，进一步提高生产效率及工艺水平，实现自动化生产技术改造升级。随着募集资金建设项目的实施，公司将以智能化、模块化、标准化等作为精密机加工的核心发展方向，并持续加大机器人、自动化设备的投入。同时，公司将进一步强化刀具、模具、夹具等工装的设计、制造加工能力，为自动化生产的快速导入提供强有力的配套支持，对部分产品生产线进行升级改造，通过自动化设备的更新换代进一步提升生产效率。本项目的实施，为公司产品增强市场竞争力打造了良好的基础。

（3）项目建设有利于提升公司的研发、设计实力

研发是企业持续稳步发展的基础，技术研发影响着企业的核心竞争力、核心技术力量的形成和提升。国内汽车零部件供应商众多，未来随着行业竞争的加剧，原有的技术和产品将逐渐趋于同质化，公司必须不断加强研发能力建设，提高产品的技术水平，并缩短产品开发周期及加速新产品研发进程。目前研发场地及研发设备的不足制约了公司研发水平的进一步提升，难以适应公司未来业务发展的需要。通过新建研发中心项目，公司将加大对研发场地、研发设备、配套专业软件等方面的投入，完善技术研发创新体系，提升公司模具等工装研发能力和机加工等工艺技术水平，进一步提高与客户的协同开发设计能力，增强公司整体研发水平及技术实力。

3、项目实施的可行性

（1）公司已建立较完善的管理研发机制

公司目前已建立较完善的研发体系，同时已形成相对完善的产品研发制度流程。公司采取高效配合的管理模式开展新产品研发和新技术开发，以中长期规划和近期目标相结合、前瞻性技术研究和产品应用开发相结合的原则，进行技术发展和产品创新。公司已建成的研发机制，将科学技术转化为生产力，促进企业经济效益提高，公司获得了“苏州市工程技术研究中心”、“第十九批苏州市市级企业技术中心”、“2019年省级工业企业技术中心”、“2021年江苏省智能制造示范车间”、“2022年度省级工程技术研究中心”、“2022年度省级专精特新中小企业”等荣誉称号。公司目前完善的研发体系为本项目的顺利实施提供了制度保障。

（2）拥有良好的研发技术基础

汽车精密零部件的生产工艺技术属于精细化、专业化程度高、各环节控制标准高的制造技术。公司深耕汽车热管理系统零部件的生产制造领域，经过十余年的发展，已经积累起丰富、专业的热管理系统精密加工零部件研发设计、生产制造经验，公司在生产实践和技术研发过程中对产品进行长期研发试验，并不断优化工艺流程及加工装备。同时，公司具有强大的协同开发设计能力，在新产品导入时涉及的刀具、夹具、模具等工装开发、工艺流程设计、柔性化生产管理方面具有较强的技术和制造领先优势。在项目早期阶段即可接入客户产品的前期开发，针对产品设计与客户充分沟通，并基于工程技术和生产经验给予合理的调整意见，在沟通中能迅速全面获取客户需求，提升研发效率，这也是公司的核心竞争优势。公司坚持走自主创新的研发路线，注重技术的积累与创新，密切跟踪行业内的技术发展趋势。公司现已掌握智能制造技术、柔性生产技术、精密加工技术、设计类创新技术、数字化管理技术等核心技术，为本项目的实施奠定了技术基础。

（3）拥有优秀的研发团队

公司坚持技术创新的理念，注重技术人才的培养和储备，建立了完善的人才培养和引进机制，拥有一支专业、稳定的技术研发团队。公司现有的研发团队拥有多年开发经验，长期专注于汽车热管理系统零部件领域，在与全球知名客户的合作中，及时了解行业最新的技术标准，在汽车热管理系统零部件精密加工领域

积累了较为丰富的产品设计和制造经验，为本项目的成功实施提供了有力保障。

4、项目实施方案及要点

（1）项目选址

本项目拟在江苏省常熟市尚湖镇练塘工业集中区路北路1号，利用公司现有土地新建研发中心，并进行适应性装修。

（2）项目投资概算

本项目预计总投资5,660.66万元，其中建设投资5,660.66万元，无铺底流动资金及建设期利息，具体投资构成如下表：

序号	项目	投资额（万元）	比例（%）
1	建筑工程费	2,700.00	47.70
2	设备及软件购置费	2,330.00	41.16
3	安装工程费	65.80	1.16
4	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295.31	5.22
5	预备费	269.56	4.76
建设投资合计		5,660.66	100.00

①建筑工程费

新建研发中心为6层建筑物，功能分区包括研发车间、展厅、实验室及配套办公区域，建筑面积合计9,000.00m²，项目建筑工程费合计为2,700.00万元，具体估算如下：

序号	名称	工程量（m ² ）	建设单价（元/m ² ）	投资额（万元）
1	研发车间	1,500.00	3,000.00	450.00
2	展厅	1,500.00	3,000.00	450.00
3	实验室	3,000.00	3,000.00	900.00
4	配套办公区域	3,000.00	3,000.00	900.00
合计		9,000.00	-	2,700.00

②设备及软件购置费

本项目设备及软件购置费合计为2,330.00万元，其中设备购置费2,149.00万元、软件购置费181.00万元。主要设备（总价150万元以上）列示如下：

设备名称	单位	数量	单价（万元）	金额（万元）
研发设备				960.00
日系卧式加工中心	台	2	280	560.00
膨胀阀自动线	条	2	200	400.00
测试设备				560.00
CCD 检测设备	台	20	28	560.00
其他辅助设备				590.00
三座标	台	3	100	300.00
清洁度设备	台	1	240	240.00
办公设备				39.00
软件				181.00

（三）补充流动资金

1、项目概况

公司所处行业和业务模式对于流动资金需求较大，是否具备足够的资金实力，决定了公司的生产规模。根据公司业务发展情况及流动资金需求，公司拟将本次募集资金中的 8,000 万元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2、补充流动资金的必要性

（1）公司所处行业和业务模式对流动资金需求较大

公司所处的汽车零部件行业，下游客户主要为全球知名的一级汽车零部件厂商。一级汽车零部件厂商为应对日益激烈的市场竞争和提高资金使用率，要求上游汽车零部件企业多批次及时供货。公司以外销为主，产品平均运输时间较长，为保证及时供货，公司通常需根据订单情况及生产计划进行适当备货，导致公司库存商品金额较大。此外，公司对一级汽车零部件厂商采用赊销的销售模式，一般有数个月的付款信用周期，且存在对部分客户采取寄售仓销售模式，即一级汽车零部件厂商领用公司产品后再进行结算的情况。因此，公司所处行业和业务模式对于流动资金需求较大，募集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有利于公司经营规模的进一步扩大。

（2）满足业务规模不断扩大的资金需求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收入保持了较快增长，未来预计仍将保持较快的发展速度。随着公司国内、北美、欧洲工厂产能的进一步扩大、智能工厂的持续建设以及全球市场销售网络的逐步完善，预计公司主营业务规模将快速发展，公司需要较多的流动资金用于购买原材料、产品生产以及日常运营需求。同时，为不断加强产品优势和技术优势，公司未来将持续增加技术研发、设备改造和优秀人才引进等资金投入，以提高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和后续发展能力，推动公司业务可持续发展，巩固公司在行业内的优势地位。

本次募集资金补充与主营业务相关的流动资金后，将促进公司经营快速发展，降低公司的资产负债率，增强公司的偿债能力，降低公司的经营风险。

3、流动资金的管理运营安排

公司将根据业务发展的需要，严格按照《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该项流动资金进行严格而合理的管理运营。其具体安排如下：

（1）专户管理。公司已建立募集资金专项存储制度，募集资金将存放于董事会决定的专项账户，公司董事会负责健全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并确保该制度的有效实施。

（2）流动资金用于公司主营业务。流动资金具体使用过程中，公司将建立科学的预算和经营评估体系，根据业务的具体发展进程，有计划地安排该部分资金的投放，保障募集资金的安全，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

（3）实行严格的资金支付审批。公司在具体资金支付环节，将严格按照公司财务管理制度和资金审批权限进行资金使用。

（四）募集资金运用对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的影响

1、对公司财务状况的影响

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后，一方面，公司的总资产与净资产规模将同时增加，从而降低公司的资产负债率，有利于公司改善资本结构、提高抗风险能力；另一方面，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达产后，随着公司汽车热管理系统零部件产能大幅提升和规模效应释放，智能制造水平及生产效率进一步提高，公司的营业收入和利润水平将大幅提升，盈利能力得到进一步增强。

2、新增固定资产折旧带来的风险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完成后，预计公司固定资产规模将增加 25,308 万元，年折旧费用也相应增加约 2,302 万元。虽然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完成后，公司汽车热管理系统零部件产能将大幅提升，预计公司营业收入和利润水平也将大幅提升，但是，如果市场环境发生重大变化，市场开拓过程中面临的不确定性造成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能产生预期收益，则新增固定资产折旧将侵蚀公司利润，对公司未来经营成果造成不利影响。

3、对公司经营的影响

公司本次募投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和行业发展趋势，募投项目的实施将提升公司资本实力，有利于巩固和提高公司的行业地位和市场影响力。募投项目的实施将对公司智能工厂建设、智能制造技术水平提升产生积极影响，进一步提升公司智能化生产水平，增强公司的研发、设计实力，提高公司生产效率，从而提升公司的综合竞争力、持续盈利能力和抗风险能力。

三、未来发展战略规划

（一）公司战略规划

公司的总体战略目标是建设成为行业领先的全球汽车热管理系统精密加工零部件供应商。未来公司将依托已具备的核心优势，持续专注于轻量化金属材料铝合金在汽车节能环保、新能源汽车、动力电池、储能电池的热管理系统领域的应用开发，包括汽车空调系统的热交换器及管路系统、新能源汽车热管理系统、汽车动力系统和汽车视觉系统等各种精密加工零部件的研发、生产和销售，进一步巩固和夯实现有业务，引进先进生产设备，不断提升工艺水平和能力，实现技术升级；同时，发挥公司丰富的国际化经营管理经验，持续提高研发创新的投入，提升新产品的研发、设计、制造和销售能力，将公司缔造成为全球知名的汽车热管理系统精密加工零部件制造领域的先进龙头企业。

（二）报告期内为实现战略规划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1、持续研发投入

报告期内公司投入的研发费用分别为 1,753.65 万元、2,029.12 万元、2,631.15 万元和 1,427.08 万元，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4.82%、4.58%、4.43%和 4.15%。公司的研发投入主要用于新产品的开发设计研究以及新工艺工具的研发，形成了智能制造技术、柔性生产技术、精密加工技术、设计类创新技术、数字化管理技术等多项核心技术。公司部分核心技术成果通过申请专利的方式进行保护，部分核心技术为应用于产品开发和工艺创新的非专利技术。截至 2022 年 10 月 31 日，公司拥有 6 项发明专利、73 项实用新型专利。

2、加强客户开发

公司凭借卓越的产品质量和优质的服务，与众多全球知名一级汽车零部件供应商建立了良好的合作关系，包括马勒、法雷奥、摩丁、翰昂、马瑞利、康迪泰克等。报告期内，公司在产品创新及技术创新的基础上，进一步拓展新能源汽车热管理系统领域的新客户。通过积极开拓市场，公司产品广泛应用于奔驰、宝马、奥迪、特斯拉、保时捷、大众、法拉利、玛莎拉蒂、菲亚特、雷诺、福特、通用、克莱斯勒、沃尔沃、捷豹、路虎、丰田、本田、日产、现代、吉利等全球主流汽车品牌，报告期内新能源汽车零部件产品占比逐年提升。

3、完善公司治理水平

报告期内，公司不断完善内部管理结构、提高管理水平以适应战略发展的需求。公司按照上市公司的要求，持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规范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运作，聘请独立董事并设立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公司根据自身特点制定了包括《公司章程》在内的一系列规章制度，并能得到有效执行，保证了公司的规范运作。

（三）未来战略规划措施

1、产能扩充计划

报告期内，公司产品规格达 2,000 余种，主要客户为全球知名的一级汽车零部件供应商，卓越的产品质量、先进的生产工艺及快速的客户响应能力，是公司保持核心竞争优势的重要关键因素。公司现有的设备和产能已难以满足发展的需求，未来公司将坚持精益生产的理念，通过引进国内外先进设备，大力推进自动

化和智能化改造升级,推动智能工厂和绿色工厂的建设,持续优化生产工艺工具,大幅提升生产能力,丰富产品线,以智能化及规模化生产优势进一步扩大市场份额。本次募投项目“数字化智能工厂建设及扩产项目”达产后,公司可实现年新增 4,144 万件(套)汽车零部件生产能力;除了国内工厂扩产外,公司计划未来 3 年内通过墨西哥、西班牙等工厂产能扩充,使得公司全球工厂产能扩充 2-3 倍,更好的满足全球市场需求,并使公司核心竞争力得到大幅提升,巩固公司在行业中的优势地位,促进公司未来的持续快速发展。

2、新产品开发计划

公司未来在产品开发方面,将坚持“一切以客户需求为中心”的核心经营理念,通过不断对现有产品进行工艺改进和完善,提高产品的技术性能;同时,公司将持续紧密跟踪国内外汽车产业先进技术的发展趋势,在现有产品基础上,积极进入客户研发体系,优化设计,通过技术创新和技术优势,进一步深入新能源车型开发配套,提高产品的联合开发和生产能力,强化在新能源汽车热管理系统核心零部件领域的竞争优势,拟开发的新产品主要包括新能源汽车相关的热泵系统、冷却器、油冷器底板、散热器主片、热交换器管路总成、动力系统总成等精密加工零部件。

3、市场拓展计划

公司目前以服务北美、欧洲市场客户为主,未来公司将不断加大市场开发投入,加强销售团队的市场开发能力。对于北美、欧洲市场,公司将加大在北美和欧洲生产制造基地的投资,进一步拓展汽车热管理系统零部件的上下游产业链,形成从原材料铝型材到热管理系统部件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同时,未来公司将加大国内市场开发力度,聚焦国内汽车节能环保、新能源汽车、动力电池及储能电池的热交换应用领域。通过加大国内市场开发力度,公司将逐步形成中国、欧洲和北美三足鼎立的市场布局。

4、技术研发和创新计划

公司将加大研发经费投入,引进国内外高端人才,依靠汽车精密加工零部件领域形成的专业技术研发梯队,持续进行自主创新,并积极参与客户产品联合开发体系当中,不断提升产品的开发能力、复杂工艺精密零部件的制造能力,为企

业持续发展提供坚实的技术支撑。公司通过紧密跟踪前沿技术，持续着力发展高压内冷工艺在精密加工中的极致应用、柔性自动化加工单元的多种产品应用、先进加工数据的云平台 and 工业互联网应用平台、自动化生产线、自动化检测线、数字化精益生产等方面的技术工艺和流程管理，从而巩固和扩大公司在汽车精密加工零部件制造领域的技术水平和竞争优势。

5、组织架构改革和人力资源发展计划

针对公司业务快速发展、业务全球化分布的特点，未来随着公司中国、欧洲和北美三足鼎立的生产基地和市场分布逐步形成，公司的组织架构也将随着业务快速发展而进行相应变革，以组建与全球化市场区域、制造基地、产品线相适应的生产、销售和管理组织架构。

人才队伍建设是推动公司自主创新、科技进步和提升核心竞争力的重要因素。公司将不断完善人力资源激励和约束机制，加大对研发人才、销售人才、管理人才的吸引力度，细化人力资源招聘、培训、用工、薪酬、绩效考核等制度，积极探索长期激励约束机制，不断吸引优秀人才，持续提高员工的积极性、创造性和归属感，促进人力资源的可持续发展。苏州为公司的全球研发中心，将聚焦汽车节能减排、新能源汽车、动力电池、储能电池的热管理系统开发，公司将加大相关领域研发人才的招聘和储备。为了尽快抓住国内新能源行业的快速发展机会，公司将加大力度招聘国内新能源行业的市场管理人才，大力拓展国内市场。同时，公司将积极拓宽人才引进渠道，招聘和引进欧洲和北美汽车热管理领域的专业技术和管理人员，使得公司技术平台和管理平台与国际先进水平接轨，公司人才队伍也更能符合中国、欧洲和北美业务三足鼎立发展的需求。

6、融资及收购计划

为顺利实施公司未来发展战略规划，除通过本次发行募集资金之外，公司仍将需要进一步通过银行贷款、发行公司债券等融资方式获得资金支持，同时在条件成熟后进一步通过股权融资的方式获取资金。公司在未来的发展过程中如条件成熟，不排除通过境内外收购等外延式扩张方式快速扩大生产规模、获取先进技术、增加销售渠道等，从而进一步提升公司与全球知名一级汽车零部件厂商的合作水平。

第八节 公司治理与独立性

一、报告期内公司治理存在的缺陷及改进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已经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逐步建立了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管理层组成的法人治理结构，制定和完善了《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各专门委员会工作细则等治理文件以及对外投资、对外担保、关联交易、资金管理等方面的内控制度，并设立了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战略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等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以及管理层均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规范运作，切实履行各自应尽的职责和义务，保障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公司治理不存在重大缺陷。

二、发行人特别表决权股份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不存在特别表决权股份的情况。

三、发行人协议控制架构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不存在协议控制架构的情况。

四、发行人内部控制情况

（一）发行人管理层的自我评估意见

公司董事会对公司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的内部控制建立的合理性、完整性和实施的有效性进行了评价，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未发现公司财务报告、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和重要缺陷。

（二）注册会计师对发行人内部控制的鉴证意见

根据容诚会计师出具的“容诚专字[2022]230Z2799 号”《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其鉴证结论为：“我们认为，众捷汽车于 2022 年 6 月 30 日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三）利用个人账户对外收付款项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使用赵玉斌、王伟、谢晓瑞的个人账户对外收付款项的情形，包括代收废料销售款及赔偿金、代付员工薪酬及劳务费等成本费用以及关联方拆借资金等情况。上述个人卡由公司财务人员统一管理，同公司账户一并进行内控管理。

1、个人账户收付款项具体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流入	废料收入	1,132.48	1,460.06	1,219.47
	赔偿收入	7.77	2.19	0.25
	报告期外返利	-	-	6.00
	利息收入	1.21	1.88	1.20
	关联方往来款	-	1.00	665.00
	其他往来款	21.67	1.00	7.80
	合计	1,163.13	1,466.13	1,899.72
流出	员工薪酬、劳务费	258.54	145.99	175.32
	其他成本费用	250.81	234.83	92.19
	关联方往来款	830.70	994.97	1,143.59
	其他往来款	558.40	1.00	2.80
	合计	1,898.45	1,376.79	1,413.90

（1）代收废料销售款等情况

公司使用个人卡主要用于代收废料销售款。报告期内，公司生产加工过程中会产生大量的废铝等废料，因公司废料销售存在个人客户而不需要增值税发票的情况，因此公司通过个人卡收取废料销售款。

（2）代付公司成本费用情况

①员工薪酬及劳务费

公司出于税务考量，为了降低员工个人税负，通过个人卡向公司员工发放了部分工资及奖金；出于资金支付的便捷性考虑，用个人卡支付了部分劳务费。

②代付其他成本费用情况

报告期内，考虑到结算的便捷性，公司存在通过个人账户支付原材料价差的情形，同时，支付了部分无票报销款等，如员工房租及水电费、防疫物资、招待费等，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原材料价差	139.60	36.18	-
房租及水电费	62.01	110.13	13.89
招待费	22.67	17.53	35.32
外协加工费	22.14	24.63	-
差旅费	4.12	6.20	38.84
防疫物资等员工福利	-	38.18	3.63
其他	0.27	1.98	0.51
合计	250.81	234.83	92.19

（3）关联方往来款及其他往来

①关联方往来款

报告期内通过个人账户的关联方资金拆借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流入	孙文伟	-	-	665.00
	众诺精	-	1.00	-
	合计	-	1.00	665.00
流出	孙文伟	379.50	668.37	843.59
	徐镇	-	190.00	150.00
	徐华莹	451.20	136.60	150.00
	合计	830.70	994.97	1,143.59

公司存在实际控制人孙文伟及主要股东徐镇、徐华莹和众诺精因为资金周转需求而向公司使用的个人卡进行资金拆借的情形，具体往来情况详见本节之“九、关联方、关联关系和关联交易/（二）重大关联交易/3、重大偶发性关联交易/（2）关联方资金拆借情况”。

②其他往来款

报告期内与个人账户发生其他往来的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流入	保证金	20.00	-	-
	其他	1.67	1.00	7.80
	合计	21.67	1.00	7.80
流出	个人卡销户余额转回众捷汽车账户	536.73	-	-
	保证金	20.00	-	-
	其他	1.67	1.00	2.80
	合计	558.40	1.00	2.80

保证金为公司废料客户向公司缴纳的保证金，合作结束已退还至该废料客户。其他主要为从个人账户取现后未使用完毕的资金再次存入个人账户导致的资金流入流出。

综上，公司在报告期内使用个人账户进行收付款的事项的原因具有合理性，相关交易具有商业实质。

2、发行人采取的整改措施

针对上述公司使用个人账户收付款项的内部控制不规范的行为，公司及时进行了整改，具体措施如下：

（1）公司已于 2021 年 9 月底停止了个人卡收付款行为。

（2）涉及股东向公司使用的个人卡进行资金拆借的相关本金及利息已于 2021 年 12 月底前全部归还，公司按一年期银行贷款利率向主要股东收取了资金占用费。

（3）公司已注销了全部个人卡账户，审计截止日后未再发生通过个人账户收付公司款项的行为。

（4）公司组织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财务人员对相关法律法规进行学习，建立并完善了资金管理内控制度、费用报销制度等，加强了废料出入库管理，开发了更多专业的废铝回收客户，以提高内控管理，能严格杜绝个人卡收付款情况的发生。

（5）公司进行了个人卡业务还原，将通过个人账户结算的业务如实反映在公司财务报表中，相关款项已足额转入公司账户。

（6）报告期内，通过个人账户收支业务涉及的未缴纳企业所得税、增值税、个人所得税等税款及滞纳金，公司已完成缴纳并取得完税凭证。上述行为最终未造成税款流失等严重不良的法律后果。

（7）针对上述不规范使用资金的行为，公司实际控制人已出具以下承诺：

“1、众捷汽车已停止使用个人银行账户，相关不规范情形已全部整改规范并调整入账；

2、本人保证不利用实际控制人的地位，要求众捷汽车通过本人或本人指定的其他主体名下银行账户进行款项收付或资金往来；

3、若众捷汽车因使用个人银行账户进行收付款项受到相关部门处罚或被要求承担罚款等任何形式的经济责任，本人自愿代为承担该等全部经济责任或对众捷汽车进行全额赔偿，并放弃由此享有的对众捷汽车进行追索的全部权利。”

3、公司整改结果

公司通过个人账户收付公司款项的行为并非恶意行为，不构成公司内控的重大缺陷，相关不规范行为已经得到纠正，不属于重大违法行为。经整改，公司的资金使用已严格按照资金使用管理制度的规定执行，上述不规范行为未再发生。个人账户自查整改后，公司会计基础工作规范，内部控制制度健全且被有效执行。容诚会计师对公司内部控制制度设计和执行的有效性进行了审核，出具了“容诚专字[2022]230Z2799号”《内部控制鉴证报告》，认为公司于2022年6月30日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因此，公司通过个人账户进行收付行为不会构成本次发行的实质性障碍。

五、发行人报告期内的违法违规行 为及受到处罚、监督管理措施、纪律处分或自律监管措施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开展经营活动，

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行为，也不存在受到国家行政机关及行业主管部门的**处罚、监督管理措施、纪律处分或自律监管措施**的情况。

六、发行人资金被占用和对外担保的情况

（一）报告期内资金占用情况

1、资金占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通过公司控制的个人卡将销售废料所得款项拆借至控股股东孙文伟及其他主要股东徐镇、徐华莹和众诺精等关联方的情形，具体金额详见本节之“九、关联方、关联关系和关联交易/（二）重大关联交易/3、重大偶发性关联交易/（2）关联方资金拆借情况”。相关款项已参考同期银行利率计算利息，并于2021年12月31日前连本带息全部归还。

2、形成原因及资金占用具体用途

报告期内，孙文伟、徐华莹、徐镇作为众捷汽车的主要股东，以向公司控制的个人卡借款的形式产生了资金占用。孙文伟向公司个人卡拆借的资金主要用于个人股票投资、购房、购车等；徐华莹、徐镇向公司个人卡拆借的资金主要用于家庭日常消费或个人资金周转。

3、整改措施

（1）收回占用资金。截至2021年12月31日，公司已全部结清关联方资金占用款项及利息。

（2）完善内控制度。公司已建立和逐步完善三会治理结构，制定或进一步完善了《关联交易决策制度》、《规范与关联方资金往来管理制度》等一系列管理制度，根据交易金额设定分级审批权限，强化内控制度执行力度，明确问责机制、压实个体责任，确保内控制度落地并有效运行，严格限制和防范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该制度得到有效执行。

（3）内部审批程序。公司使用个人卡借款给主要股东履行了借款申请审批程序。公司于2022年5月10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对报告期内包括关联资金往来在内的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了审议确认，独立董事发表了有关关联交

易的独立意见。

（4）公司实际控制人孙文伟已出具《关于避免资金占用的承诺函》，承诺如下：

“1、2019年-2021年，本人曾经存在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截至2021年12月20日，本人已将占用资金及利息归还至公司。自上述资金归还之日起，不存在公司资金被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的情况，也不存在公司为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的情形。

2、本人保证依法行使股东权利，不滥用实际控制人地位损害公司或者公司其他股东的利益，本人及关联方（包括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下同）不以任何方式占用公司的资金及要求公司违法违规提供担保。

3、本人及关联方将来不会以任何形式，包括但不限于以代垫工资、福利、保险、广告等期间费用和其他支出、代偿债务等形式向公司拆入拆出资金，或以任何形式直接或间接地占用公司资金、资产及资源或导致公司为本承诺人及关联方承担成本及其他支出。

4、本人及关联方如存在占用公司资金、要求公司违法违规提供担保的，在占用资金全部归还、违规担保全部解除前不转让本承诺人所持有、控制的公司股份，并授权公司董事会办理股份锁定手续。

5、本人若违反上述声明与承诺，将承担因此给公司及公司其他股东造成的损失，并妥善处置全部后续事项。

6、本承诺自签署之日起生效，且在本承诺人对公司具有控制权或具有重大影响期间持续有效且不可撤销。”

报告期内，除存在公司使用个人卡进行资金拆借给主要股东的情形外，公司不存在其他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以借款、代偿债务、代垫款项或其他方式占用的情形。

保荐机构及发行人律师认为：发行人针对关联方资金往来的情形已采取有效的整改措施，建立健全了法人治理结构，已建立、完善并严格实施相关财务内部控制制度，相关行为不会对内控制度有效性构成重大不利影响，不构成重大违法

违规，不构成发行人本次发行上市的法律障碍。

（二）报告期内对外担保情况

公司的《公司章程》以及《对外担保制度》中已明确对外担保的审批权限和审议程序，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进行违规担保的情形。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进行对外担保的情形。

七、发行人独立运行情况

（一）资产完整情况

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资产，具备与生产经营有关的生产系统、辅助生产系统和配套设施，合法拥有与生产经营有关的土地、厂房、机器设备以及商标、专利等的所有权或者使用权，具有独立的原材料采购和产品销售系统，不存在以公司资产、权益或信誉为股东的债务提供担保以及资产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而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况。

（二）人员独立情况

公司具有独立的劳动、人事、工资等管理体系及独立的员工队伍，员工工资发放、福利支出与主要股东及其关联方严格分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均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其他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的程序推选和任免，不存在控股股东、其他任何部门、单位或人士违反《公司章程》规定干预公司人事任免的情况。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和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均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亦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领薪。公司财务人员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

（三）财务独立情况

公司设有独立的财务部门，配备了专职财务人员，建立了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和内部控制制度，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规范的财务会计制度。公司能够依照《公司章程》及相关财务制度独立进行财务决策。公司在银行独立开设账户，

未与股东单位或其他任何单位或个人共用银行账户；公司作为独立的纳税人，依法独立进行纳税申报，履行缴纳义务，无与股东混合纳税情况。

（四）机构独立情况

公司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要求，设置股东大会作为最高权力机构、设置董事会为决策机构、设置监事会为监督机构，并设有相应的办公机构和经营部门，各职能部门分工协作，形成有机的独立运营主体。公司已建立健全内部经营管理机构，独立行使经营管理职权，不受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的干预，与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在机构设置、人员及办公场所等方面完全分开，不存在混合经营、合署办公的情形。

（五）业务独立情况

公司拥有完整、独立的研发、生产、采购、销售系统和专业人员，具有独立开展业务的能力，拥有独立的经营决策权和实施权。公司在业务上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间不存在同业竞争或者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

（六）主营业务、控制权、管理团队稳定

公司最近 2 年内主营业务和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均没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公司的股份权属清晰，不存在导致控制权可能变更的重大权属纠纷，最近 2 年实际控制人没有发生变更。

（七）不存在对持续经营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公司不存在主要资产、核心技术、商标的重大权属纠纷，重大偿债风险，重大担保、诉讼、仲裁等或有事项，经营环境已经或将要发生的重大变化等对持续经营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八、同业竞争

（一）发行人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同业竞争

公司是一家专注于汽车热管理系统精密加工零部件的研发、生产和销售的高新技术企业，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孙文伟未从事其他与上述业务相

关的活动，与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关系。

（二）发行人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不存在同业竞争

报告期内，孙文伟控制的其他企业为众诺精，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苏州众诺精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581MA1R7RB72L
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孙文伟
出资金额	542.50 万元
成立时间	2017 年 9 月 25 日
主要经营场所	常熟市尚湖镇练塘工业集中区（翁家庄）
经营范围	非上市公司股权投资、投资管理和投资咨询。

众诺精为公司员工持股平台，其经营范围、实际业务与公司的行业、业务并不相同，不构成同业竞争关系。

九、关联方、关联关系和关联交易

（一）关联方和关联关系

根据《公司法》、《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36 号——关联方披露》的相关规定及重要性原则，报告期内公司的关联方、关联关系如下：

1、关联自然人

（1）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关联方名称	关联关系
孙文伟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2）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

关联方名称	关联关系
徐华莹	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
徐镇	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
刘朝晖	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

（3）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基本情况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十、发行人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情况”。

（4）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自然人股东、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自然人股东、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包括配偶、父母、配偶的父母、兄弟姐妹及其配偶、年满十八周岁的子女及其配偶、配偶的兄弟姐妹和子女配偶的父母，上述人员为公司的关联自然人。

（5）公司报告期内曾经的关联自然人

序号	关联方名称	关联关系	备注
1	丁风华	曾经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自然人股东	2018年4月与原股东解除委托持股关系并转让公司股份后，不再是公司股东
2	陈琦	曾经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自然人股东、曾任公司董事	2020年1月转让公司股份后，不再是公司股东；2019年7月辞任公司董事
3	王海燕	曾经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自然人股东、曾任公司董事	2020年11月与原股东解除委托持股关系并转让公司股份后，不再是公司股东；2018年4月任期届满不再担任公司董事
4	何征宇	曾经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自然人股东	2020年11月与原股东解除委托持股关系并转让公司股份后，不再是公司股东
5	张丹	曾经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自然人股东	2020年11月与原股东解除委托持股关系并转让公司股份后，不再是公司股东
6	孙洁晓	曾经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自然人股东，分别委托王海燕、张丹持股	2020年11月与被委托人解除委托持股关系并转让公司股份后，不再是公司股东
7	周美菊	曾经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自然人股东，委托何征宇持股	2020年11月与被委托人解除委托持股关系并转让公司股份后，不再是公司股东
8	罗东航	曾经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自然人股东	2021年9月公司增资后持股比例降至 5%以下
9	解文龙	曾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20年1月辞去高级管理人员职务
10	赵岁产	曾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20年10月辞去高级管理人员职务

11	杨晖	曾任公司独立董事	2021年11月辞任独立董事
12	杨杭军	曾任公司独立董事	2021年11月辞任独立董事

上述人员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为公司关联自然人。

2、关联法人

（1）公司控股及参股公司

序号	关联方名称	关联关系
1	苏州工业园区众捷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一级全资子公司
2	PXI Automotive Mexico,S.de R.L.de C.V.	公司一级控股子公司
3	PXI Automotive USA Inc.	公司二级控股子公司
4	PXI Automotive Spain, S.L.	公司二级控股子公司
5	PXI Automotive Spain Barcelona, S.L.	公司三级控股子公司

（2）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其他企业

关联方名称	关联关系
苏州众诺精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公司员工持股平台，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孙文伟持有 37.16% 的份额并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的企业

（3）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自然人股东、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控制、共同控制、施加重大影响或担任董事（独立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的其他企业

序号	关联方名称	关联关系
1	上海帕捷汽车配件有限公司	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徐镇担任总经理的企业，2021 年 12 月莱克电气（603355）完成收购上海帕捷汽车配件有限公司
2	上海仕恭商务咨询有限公司	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徐镇控制的企业、公司监事李春霞担任执行董事的企业
3	昆山莱捷有色金属有限公司	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徐镇施加重大影响的企业
4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晖熠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刘朝晖控制、担任执行董事、经理的企业
5	上海宝捷丽人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刘朝晖控制的企业
6	上海峰锦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刘朝晖控制、担任执行董事的企业
7	获顶企业管理咨询（上海）有限公司	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刘朝晖施加重大影响的企业
8	苏州宝捷会股权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刘朝晖施加重大影响的企业

9	北京梦想的基石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刘朝晖施加重大影响的企业
10	广东启行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刘朝晖担任副董事长的企业
11	纽帕斯惟（上海）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刘朝晖担任董事的企业
12	上海域赛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刘朝晖担任董事的企业
13	广东启悦未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刘朝晖担任董事的企业
14	上海明杰教育培训有限公司	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刘朝晖担任副董事长的企业
15	广东启德教育服务有限公司	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刘朝晖担任副董事长的企业
16	上海伽盛化妆品有限公司	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刘朝晖担任董事的企业
17	上海旭日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公司监事张明杰施加重大影响的企业

（4）与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自然人股东、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共同控制、施加重大影响或担任董事（独立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的其他企业

序号	关联方名称	关联关系
1	共青城善道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刘朝晖关系密切家庭成员控制的企业
2	佛山市燊辉节能环保建材有限公司	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刘朝晖关系密切家庭成员控制、担任总经理的企业

（5）公司报告期内曾经的关联法人

序号	关联方名称	关联关系
1	北京桉璞科技有限公司	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刘朝晖曾经担任董事的企业
2	上海萃之源文化创意有限公司	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刘朝晖曾经控制的企业（2021 年 12 月注销）
3	上海迈征管理咨询中心	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刘朝晖曾经控制的企业（2021 年 12 月注销）
4	常熟家纺制衣有限公司	曾经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罗东航关系密切家庭成员控制的企业
5	常熟市青企投资担保有限公司	曾经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罗东航关系密切家庭成员控制并担任董事的企业
6	苏州迅驰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曾经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罗东航关系密切家庭成员控制并担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的企业
7	常熟安通机械成套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曾经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罗东航施加重大影响的企业
8	上海浩登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曾经的高级管理人员赵岁产曾经担任财务总监的企业
9	江苏亚太安信达铝业有限公司	公司曾经的高级管理人员王新万曾经担任董事的企业
10	江苏亚太轻合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曾经的高级管理人员王新万曾经担任总经理的企业
11	苏州安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计惠曾经担任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的企业

除上述所列关联方之外，报告期内，王海燕曾代孙洁晓持股、张丹曾代徐镇和孙洁晓持股、何征宇曾代周美菊持股，孙洁晓、周美菊、王海燕、张丹、何征宇作为曾经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自然人股东，为公司曾经的关联自然人，他们及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共同控制、施加重大影响或担任董事（独立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的企业也为公司曾经的关联方。

（二）重大关联交易

1、重大关联交易的判断标准及依据

参照《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的重大关联交易主要包括：（1）与关联自然人发生的成交金额超过 30 万元的交易；（2）与关联法人（或者其他组织）发生的成交金额超过 300 万元，且占公司最近一年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0.5%以上的交易。

2、重大经常性关联交易

（1）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报告期内，公司向关联方采购商品或接受劳务且属于重大经常性关联交易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2 年 1-6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亚太轻合金（南通）科技有限公司	铝型材	784.76	8,802.75	6,497.39	-

注：亚太轻合金（南通）科技有限公司为江苏亚太轻合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亚太科技，002540.SZ）全资子公司，因公司原高管王新万于 2021 年初入职众捷汽车，王新万入职公司前为亚太科技的总经理，于 2021 年 2 月自亚太科技离职，根据《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公司与亚太科技全资子公司亚太轻合金（南通）科技有限公司 2020 年、2021 年和 2022 年 1-2 月发生的交易构成关联交易；2019 年和 2022 年 3-6 月亚太科技不构成公司的关联方，公司对其全资子公司的采购交易不作为关联交易进行披露。

报告期内，公司向关联方采购商品及服务且属于重大经常性关联交易的合计金额分别为 0 万元、6,497.39 万元、8,802.75 万元和 784.76 万元，占各期营业成本的比例分别为 0.00%、19.17%、18.87%和 3.04%。

亚太科技系公司关联方，主要由于公司原高管王新万曾于报告期内在亚太科技任总经理，除此之外，公司和亚太科技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亚太科技为汽车

零部件原材料领域的知名上市企业，精密铝管占全国市场份额较高，型材类产品在华东地区份额较高。自王新万入职众捷汽车前，公司已与亚太科技保持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公司向亚太科技所采购各类原材料价格系根据长江有色金属网的月度铝均价为基础确定，交易价格公允、透明。

（2）发行人向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支付薪酬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从公司领取的薪酬合计分别为 238.44 万元、285.73 万元、456.82 万元和 215.40 万元。

3、重大偶发性关联交易

（1）关联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担保主要为报告期内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为公司向银行融资、借款提供的担保，相关担保履行情况如下：

①孙文伟为公司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借款或其他融资业务提供最高额不超过 7,000 万元的保证担保，主债权担保期间为 2021 年 8 月 19 日至 2022 年 8 月 18 日。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开立的银行承兑汇票余额为 106.06 万元；

②孙文伟为公司向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熟支行借款或其他融资业务提供最高额不超过 6,750.00 万元的保证担保，主债权担保期间为 2020 年 11 月 11 日至 2023 年 11 月 10 日。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该担保项下借款余额为人民币 500.00 万元，开立的银行承兑汇票余额为 1,690.55 万元；

③孙文伟为公司向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熟支行借款或其他融资业务提供最高额不超过 6,000.00 万元的保证担保，主债权担保期间为 2020 年 9 月 2 日至 2025 年 9 月 2 日；

④孙文伟为公司向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熟支行借款或其他融资业务提供最高额不超过 6,000.00 万元的保证担保，主债权担保期间为 2020 年 8 月 17 日至 2023 年 8 月 17 日；

⑤孙文伟为公司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借款或其他融资业务提

供最高额不超过 12,000.00 万元的保证担保，主债权担保期间为 2020 年 4 月 15 日至 2021 年 4 月 14 日；

⑥孙文伟为公司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熟尚湖支行借款或其他融资提供最高额不超过 500.00 万元的保证担保，主债权担保期间为 2019 年 4 月 2 日至 2020 年 4 月 1 日；

⑦王海燕为公司向中国银行常熟尚湖支行借款或其他融资提供最高额不超过 2,000.00 万元的保证担保，主债权担保期间为 2018 年 3 月 19 日至 2019 年 1 月 30 日；

⑧王海燕为公司向中国工商银行常熟尚湖支行借款或其他融资提供最高额不超过 600.00 万元的保证担保，主债权担保期间为 2017 年 9 月 25 日至 2022 年 9 月 25 日。

（2）关联方资金拆借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关联方资金拆借的情形，具体金额及拆借利率如下：

单位：万元

关联方	报告期	年化利率	期初金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金	利息	本金	利息	本金	利息	本金	利息
孙文伟	2019 年度	4.35%	300.00	-	843.59	15.76	665.00	-	478.59	15.76
	2020 年度	4.35%	478.59	15.76	668.37	40.63	-	-	1,146.96	56.39
	2021 年度	4.35%	1,146.96	56.39	379.50	61.79	1,526.46	118.18	-	-
徐镇	2019 年度	4.35%	-	-	150.00	3.00	-	-	150.00	3.00
	2020 年度	4.35%	150.00	3.00	190.00	9.02	-	-	340.00	12.01
	2021 年度	4.35%	340.00	12.01	-	14.57	340.00	26.59	-	-
徐华莹	2019 年度	4.35%	-	-	150.00	3.43	-	-	150.00	3.43
	2020 年度	4.35%	150.00	3.43	136.60	7.77	-	-	286.60	11.20
	2021 年度	4.35%	286.60	11.20	451.20	25.57	737.80	36.77	-	-
众诺精	2019 年度	-	1.00	-	-	-	-	-	1.00	-
	2020 年度	-	1.00	-	-	-	1.00	-	-	-

报告期内的资金拆借主要系发行人使用的个人卡拆借资金给控股股东或其他关联自然人导致，相关资金拆借已参考同期银行利率计算利息，并于 2021 年

12月31日前连本带息全部归还。

（三）一般关联交易

报告期内，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一般关联交易如下：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2年1-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昆山莱捷有色金属有限公司	压铸零件壳体	-	-	9.63	128.10

报告期内，公司曾向昆山莱捷有色金属有限公司采购压铸零件产品，采购金额较小，采购价格与向其他非关联企业采购的同类型产品价格不存在重大差异，交易价格公允。双方不存在纠纷或潜在纠纷。

（四）应收应付关联方款项余额

1、应收关联方款项

单位：万元

项目	关联方	2022年6月30日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其他应收款	孙文伟	-	-	-	-	1,203.35	84.89	494.35	24.72
其他应收款	徐华莹	-	-	-	-	297.80	22.56	153.43	7.67
其他应收款	徐镇	-	-	-	-	352.01	25.25	153.00	7.65
其他应收款	众诺精	-	-	-	-	-	-	1.00	0.30

报告期各期末，应收关联方款项主要系公司使用的个人卡拆借资金给控股股东或其他关联自然人从而产生应收本金及利息款项。截至2021年12月31日，上述款项均已经收回。

2、应付关联方款项

单位：万元

项目	关联方	2022年6月30日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应付账款	亚太轻合金（南通）科技有限公司	-	2,195.62	3,642.96	-
应付账款	昆山莱捷有色金属有限公司	15.38	15.38	15.38	85.50
其他应付款	孙文伟	-	8.22	-	-
其他应付款	孙琪	1.07	0.40	-	-
其他应付款	计惠	6.46	-	-	-

注：因公司原高管王新万于 2021 年初入职众捷汽车，王新万入职公司前为亚太科技的总经理，于 2021 年 2 月自亚太科技离职，根据《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公司与亚太科技全资子公司亚太轻合金（南通）科技有限公司 2020 年、2021 年和 2022 年 1-2 月发生的交易构成关联交易；2019 年末和 2022 年 6 月末亚太轻合金（南通）科技有限公司不构成公司的关联方，公司对其的应付账款余额不作为关联方款项进行披露。

报告期各期末，应付关联方款项系向关联企业采购形成的采购款以及应付关联自然人的日常费用报销款项。

（五）关联交易简要汇总表

项目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经常性关联交易	亚太轻合金（南通）科技有限公司	铝型材
	昆山莱捷有色金属有限公司	压铸零件壳体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支付薪酬
偶发性关联交易	孙文伟、王海燕	为公司借款提供担保
	孙文伟、徐镇、徐华莹、众诺精	关联方资金拆借

（六）关联交易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与关联方的经常性关联交易定价合理公允，对公司长期持续运营不存在不利的影响；公司与关联方的偶发性关联交易对公司影响较小，主要系关联自然人为公司借款提供的保证担保，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合法利益的情形；公司与关联自然人的资金拆借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已经根据同期银行利率计算利息并连本带息清偿，未对发行人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公司不存在通过关联交易调节收入利润或成本费用，上述关联交易或往来不影响发行人独立性。

（七）报告期内关联交易决策程序的履行情况、独立董事对关联交易发表的意见

1、关联交易决策程序的履行情况

公司在《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及《关联交易决策制度》中对有关关联交易的决策权限、程序等事项做出了严格规定，股东大会、董事会表决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关联董事对关联交易应执行回避制度，以保证关联交易决策的公允性。公司在报告期内的关联交易已经公司股东大会确认。

2、独立董事对关联交易发表的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对报告期内的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了审慎调查，认为公司报告期内的资金占用情况对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和独立运作没有造成实质性影响。公司报告期内的其他关联交易执行了市场定价原则，定价合理，交易过程公平、公正，不存在通过关联交易操纵公司利润的情形，亦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及其他股东利益之情形。

（八）报告期内关联方的变化情况

公司报告期内关联方的变化情况详见本节之“九、关联方、关联关系和关联交易/（一）关联方和关联关系”。

第九节 投资者保护

为充分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促进公司诚信自律、规范运作，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相关规定及其他适用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草案）》的规定，公司建立健全了《信息披露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等，对保障投资者依法享有获取公司信息、取得资产收益、参与重大决策、选择管理者等权利方面做出了相关的规定。公司股票如果能成功发行并上市，将根据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要求进一步完善和严格执行信息披露制度和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更好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一、本次发行前滚存利润的分配政策和已履行的决策程序

经本公司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在深圳证券交易所首次公开发行上市前滚存未分配利润，将由发行后的新老股东按照所持公司的股份比例共同享有。

二、股利分配政策情况

（一）发行人本次发行前的股利分配政策

现行《公司章程》对股利分配的规定如下：

1、第一百三十三条 公司分配当年税后利润时，应当提取利润的 10% 列入公司法定公积金。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公司注册资本的 50% 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

公司的法定公积金不足以弥补以前年度亏损的，在依照前款规定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应当先用当年利润弥补亏损。

公司从税后利润中提取法定公积金后，经股东大会决议，还可以从税后利润中提取任意公积金。

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税后利润，按照股东持有的股份比例分配。

股东大会违反前款规定，在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向股东分配利润的，股东必须将违反规定分配的利润退还公司。

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参与分配利润。

2、第一百三十四条 公司的公积金用于弥补公司的亏损、扩大公司生产经营或者转为增加公司资本。但是，资本公积金将不用于弥补公司的亏损。

法定公积金转为资本时，所留存的该项公积金将不少于转增前公司注册资本的 25%。

3、第一百三十五条 公司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作出决议后，公司董事会须在股东大会召开后两个月内完成股利（或股份）的派发事项。

4、第一百三十六条 公司利润分配采取现金或股票方式，且原则上优先采取现金分红的方式。

（二）发行人本次发行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草案）》，公司本次发行后的股利分配政策具体如下：

1、利润分配的一般规定

（1）公司分配当年税后利润时，应当提取利润的 10%列入公司法定公积金。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公司注册资本的 50%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

公司的法定公积金不足以弥补以前年度亏损的，在依照前款规定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应当先用当年利润弥补亏损。

公司从税后利润中提取法定公积金后，经股东大会决议，还可以从税后利润中提取任意公积金。

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税后利润，按照股东持有的股份比例分配，但本章程规定不按持股比例分配的除外。

股东大会违反前款规定，在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向股东分配利润的，股东必须将违反规定分配的利润退还公司。

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参与分配利润。

（2）公司的公积金用于弥补公司的亏损、扩大公司生产经营或者转为增加公司资本。但是，资本公积金将不用于弥补公司的亏损。

法定公积金转为资本时，所留存的该项公积金将不少于转增前公司注册资本的 25%。

（3）公司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作出决议后，公司董事会须在股东大会召开后 2 个月内完成股利（或股份）的派发事项。

2、公司利润分配的具体政策

（1）利润分配的基本原则

公司实行持续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公司利润分配应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并兼顾公司的可持续发展，且不得违反中国证监会和深交所的有关规定。

公司充分考虑对投资者的回报，在制定利润分配方案时以母公司报表中可供分配利润为依据；同时，为避免出现超分配的情况，以合并报表、母公司报表中可供分配利润孰低的原则来确定具体的利润分配总额和比例。

在符合利润分配原则、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公司应优先考虑现金分红。在满足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资金需求情况下，如无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等事项发生，公司应积极采取现金方式分配利润。具备现金分红条件的，应当采用现金分红进行利润分配。采用股票股利进行利润分配的，应当具有公司成长性、每股净资产的摊薄等真实合理因素。

（2）利润分配的具体政策

①利润分配的形式：公司采取现金、股票或者现金股票相结合的方式分配股利，并优先考虑采取现金方式分配股利。在有条件的情况下，公司可以进行中期利润分配。

②公司现金分红的具体条件和比例：除特殊情况外，公司在当年盈利且累计未分配利润为正值且满足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资金需求情况下，如无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等事项发生，公司应积极采取现金方式分配利润，以现金方式

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的 10%。

符合利润分配条件时，公司董事会应当综合考虑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区分下列情形，并按照本章程规定的程序，提出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方案：

A、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80%；

B、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40%；

C、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按照前项规定处理。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为现金股利除以现金股利与股票股利之和。公司股利分配不得超过累计可供分配利润的范围。

上述重大投资计划、重大现金支出或重大资金支出安排是指以下情形之一：

A、公司未来 12 个月内拟对外投资、收购资产或购买设备累计支出达到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30%，且超过 3,000 万元；

B、公司未来 12 个月内拟对外投资、收购资产或购买设备累计支出达到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 30%。

③公司发放股票股利的条件：公司在经营状况良好，并且董事会认为公司股票价格与公司股本规模不匹配、发放股票股利有利于公司全体股东整体利益时，可以在满足上述现金股利分配之余，提出股票股利分配预案。

采用股票股利进行利润分配的，应当具有公司成长性、每股净资产的摊薄等真实合理因素。

（3）利润分配政策的调整

根据生产经营情况、投资规划和长期发展等需要，公司需调整或变更本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时，应遵守以下规定：

①如遇到战争、自然灾害等不可抗力或者公司外部经营环境变化并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重大影响，或公司自身经营环境发生重大变化时，公司可对利润分配政策进行调整；调整后的利润分配政策不得违反中国证监会和深交所的有关规定；

②公司利润分配政策的修改由公司董事会向公司股东大会提出，董事会提出的利润分配政策需要经董事会过半数表决通过，并经 2/3 以上独立董事表决通过，独立董事应当对利润分配政策的修改发表独立意见；

③董事会在审议利润分配政策调整预案时，应详细论证和分析利润分配政策调整的原因及必要性，且在股东大会的提案中详细论证和说明利润分配政策调整的原因及必要性；

④公司监事会应当对董事会修改的利润分配政策进行审议，并经过半数监事表决通过，若公司有外部监事（不在公司担任公司职务的监事）则应经外部监事表决通过；

⑤有关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议案需经公司董事会审议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并须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 2/3 以上通过，在发布召开股东大会的通知时，须公告独立董事和监事会意见。

（4）公司应当制定分红回报规划和最近三年的分红计划。公司可以根据股东（特别是社会公众投资者）、独立董事和外部监事的意见对分红规划和计划进行适当且必要的调整。调整分红规划和计划应以股东权益保护为出发点，不得与本章程的相关规定相抵触。

（5）股东违规占有公司资金的，公司应当扣减该股东所分配的现金红利，以偿还其占用的资金。

（三）本次发行前后股利分配政策的差异情况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修改上市公司现金分红若干规定的决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并综合考虑公司盈利能力、经营发展规划、股东回报、社会资金成本以及外部融资环境等因素，发行人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苏州众捷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上市后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及《公司章程（草案）》，

进一步明确了本次发行上市后的利润分配形式、现金分红的条件和比例、现金分配的比例、股票股利分配的条件、间隔、利润分配的决策程序和机制、利润分配调整政策等，强调了重视投资者合理回报、保护中小股东合法权益。

与发行前股利分配政策相比，本次发行后的股利分配政策对股利分配的实施条件，尤其是现金分红的条件、间隔、比例等作出了详细规定，增强了股利分配政策的可操作性。有利于增强公司现金分红的透明度，便于投资者形成稳定的回报预期，切实保障投资者合法权益。

三、特别表决权股份、协议控制架构或类似特殊安排

报告期内，发行人不存在特别表决权股份、协议控制架构或类似特殊安排。

第十节 其他重要事项

一、重要合同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对公司报告期经营活动、财务状况或未来发展等具有重要影响的已履行、正在履行和将要履行的合同情况具体如下：

（一）销售合同

1、与主要客户签订的框架协议

公司与报告期内的前五大客户签订的对报告期经营活动、财务状况或未来发展等具有重要影响的框架式协议情况如下：

序号	合同对方	合同名称	合同标的	履行期限	履行情况
1	MAHLE International GmbH 马勒国际有限公司	框架供货协议	以订单或定点函为准	长期有效	正在履行
2	Valeo Group 法雷奥集团	法雷奥采购通则	以订单或定点函为准	长期有效	正在履行
3	摩丁热能技术（上海）有限公司	一般条款和条件摩丁中国地区	以订单或定点函为准	2014年5月14日至2050年12月30日	正在履行
4	Hanon System 翰昂集团	商品及服务采购全球条款和条件	以订单或定点函为准	长期有效	正在履行
5	康奈可（中国）投资有限公司	康奈可（中国）投资有限公司零部件采购通则	以订单或定点函为准	长期有效	正在履行
	Marelli North America, Inc. 马瑞利北美公司	主采购协议	以订单或定点函为准	长期有效	正在履行
	Calsonic Kansei Europe PLC 康奈可欧洲公司	主采购协议	以订单或定点函为准	长期有效	正在履行

2、对发行人的影响及存在的风险

上述合同系发行人与主要客户签订的对发行人经营活动、财务状况或未来发展等具有重要影响的框架式协议，若未按时履行则可能影响公司经营业绩及与客户的合作关系。

（二）采购合同

公司与报告期内的主要供应商签订的对报告期经营活动、财务状况或未来发展等具有重要影响的采购合同、价格协议或单笔金额超过 1,000 万元的采购合同

情况如下：

1、原材料采购合同

序号	合同签署主体	合同标的	生效日期	终止日期	履行情况
1	亚太轻合金（南通）科技有限公司	铝型材	2023-1-1	2023-12-31	正在履行
			2022-1-1	2022-12-31	履行完毕
			2020-1-1	2022-12-31	履行完毕
			2019-1-1	2019-12-31	履行完毕
2	江阴源盛铝业有限公司	铝型材	2022-1-1	2022-12-31	履行完毕
			2021-1-1	2021-12-31	履行完毕
			2020-1-1	2020-12-31	履行完毕
			2019-1-1	2019-12-31	履行完毕
			2018-5-1	2019-4-30	履行完毕
3	山东兖矿轻合金有限公司	铝型材	2020-7-1	2022-6-30	正在履行（注3）
			2018-2-1	2020-1-31	履行完毕
			2017-9-1	2019-8-30	履行完毕
4	南通恒金复合材料有限公司	铝型材	2023-1-1	2023-12-31	正在履行
			2022-1-1	2022-12-31	履行完毕
			2021-1-1	2022-1-1	履行完毕
			2020-10-1	2021-9-30	履行完毕
			2018-9-1	2019-8-30	履行完毕
5	天津诺镁轻合金科技有限公司	铝型材	2023-1-1	2023-12-31	正在履行
			2022-1-10	2022-12-31	履行完毕
			2021-6-1	2022-5-31	履行完毕
			2020-5-1	2021-4-30	履行完毕
			2019-2-13	2019-12-31	履行完毕
6 (注2)	鼎镁（昆山）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铝型材	2021-12-1	2022-2-28	正在履行（注1）
	鼎镁（昆山）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6-22	2021-12-31	履行完毕
	鼎镁（昆山）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1-3	2021-6-21	履行完毕
	鼎镁（昆山）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8-1	2020-12-31	履行完毕
	捷安特轻合金科技（昆山）股份有限公司		2020-5-1	2020-8-31	履行完毕
	捷安特轻合金科技（昆山）股份有限公司		2014-7-14	2019-7-13	履行完毕

			2014-3-18	2019-3-17	履行完毕
			2014-1-22	2019-1-21	履行完毕

注 1：根据发行人与鼎镁（昆山）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出具的声明“双方仍就 2022 年度合作的相关事项进行磋商中，在双方未签署新的协议前，双方于自 2022 年 3 月起发生的交易仍然按照原报价单（报价单 Q24210279）执行”。

注 2：捷安特轻合金科技（昆山）股份有限公司与鼎镁（昆山）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于 2020 年合并。合并后，鼎镁（昆山）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为存续公司，并于 2021 年进行股份制改造，更名为鼎镁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注 3：发行人与山东兖矿轻合金有限公司签署的采购合同有效期已于 2022 年 6 月 30 日届满，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双方仍就为后续合作事宜进行磋商，根据双方出具的声明，“在双方未就 2022 年度合作事宜签署新的采购协议前，双方原合同中未履行完毕的事宜仍然按照前述原采购合同规定的交易条件执行”。

2、大额设备采购合同

单位：万元

序号	合同签署主体	合同标的	合同价款	签署日期	履行情况
1	山善（上海）贸易有限公司	设备及配件	1,494.00	2021-7-23	履行完毕
2	苏州仕泰得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设备及配套服务	1,324.00	2022-9-29	正在履行

3、其他采购合同

单位：万元

序号	合同签署主体	合同标的	合同价款	签署日期	履行情况
1	中石化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扩建汽车空调零部件制造项目	3,250.00	2018-12-24	履行完毕

4、对发行人的影响及存在的风险

上述合同系发行人与报告期内主要供应商签订的对发行人经营活动、财务状况或未来发展等具有重要影响的采购合同，若未按时履行则可能影响发行人采购、产品生产及交付周期，设备正常安装使用或工程项目按时完工投产。

（三）与银行签订的重要合同

报告期内，公司已履行、正在履行和将要履行的与银行签订的金额在 2,000 万元以上的合同情况如下：

1、重要授信合同、最高额融资合同或框架协议

单位：万元

序号	合同编号	合同类型	银行名称	额度	起止日期	履行情况
1	常商银尚湖支行贸易融资字 2021第00002号	贸易融资合同	江苏常熟农村商业银行 股份有限公司尚湖支行	根据贸易融资提 款申请书确定	2021年7月30日至2023年7月29日	正在履行
2	512XY2021012288	授信协议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苏州分行	7,000.00	2021年4月13日至2024年4月12日	履行完毕 (注)
3	512XY2021032740	授信协议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苏州分行	7,000.00	2021年8月19日至2022年8月18日	履行完毕 (注2)
4	512XY2022023822	授信协议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苏州分行	7,000.00	2022年7月15日至2023年7月14日	正在履行
5	NJ0210(融资)20200019	最高额融资合同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常熟支行	8,600.00	2020年9月2日至2025年9月2日	正在履行
6	512XY2020009732	授信协议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苏州分行	12,000.00	2020年4月15日至2021年4月14日	履行完毕

注：2021年11月29日，公司与招商银行签订《授信协议》（编号：512XY2021032740），招商银行向公司提供7,000.00万元授信额度。公司与招商银行原签订的《授信协议》（编号：512XY2021012288）项下叙做的具体业务尚有未清偿余额的，自动纳入本次新签《授信协议》项下。

注2：2022年7月26日，公司与招商银行签订《授信协议》（编号：512XY2022023822），招商银行向公司提供7,000.00万元授信额度。公司与招商银行原签订的《授信协议》（编号：512XY2021032740）项下叙做的具体业务尚有未清偿余额的，自动纳入本次新签《授信协议》项下。

2、重要抵押合同、质押合同

序号	合同编号	合同类型	债权人	债务人	抵/质押物	被担保主债权最高 担保限额（万元）	被担保主债权 发生期间（注）
1	512XY202101228803	最高额抵押 合同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苏州分行	众捷汽车	不动产：苏（2020）常熟市 不动产权第8126363号	7,000.00	2021年4月13日至 2024年4月12日

2	常商银尚湖支行高抵字 2018 第 00038 号	最高额抵押 合同	常熟农村商业银行 尚湖支行	众捷汽车	不动产：苏（2018）常熟市 不动产权第 0045258 号	3,307.50	2018 年 10 月 18 日至 2023 年 10 月 17 日
3	NJ0210（商抵）20200025	最高额抵押 合同	华夏银行股份有 限公司常熟支行	众捷汽车	不动产：苏（2018）常熟市 不动产权第 0045258	4,973.00	2020 年 10 月 15 日至 2025 年 9 月 2 日
4	512XY202000973205	最高额抵押 合同	招商银行股份有 限公司苏州分行	众捷汽车	不动产：苏（2020）常熟市 不动产权第 8126363 号	6,588.65	2020 年 4 月 15 日至 2021 年 4 月 14 日

注：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上述抵押资产均已解除抵押。

3、大额借款合同

序号	合同编号	合同类型	借款金额	借款期限	债权人	债务人	担保方式	履行情况
1	NJ02101020200291	流动资金 借款合同	2,000.00 万元	2020 年 10 月 23 日至 2021 年 10 月 19 日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常熟支行	众捷汽车	抵押/保证	履行完毕
2	07500LK21B0DIBJ	流动资金 贷款合同	300.00 万欧元	2021 年 4 月 7 日至 2021 年 10 月 6 日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苏州分行	众捷汽车	信用	履行完毕
3	0110200012-2022 年（常 熟）字 04703 号	流动资金 借款合同	800.00 万元	借款期限为 36 个月，自本合 同项下首次提款日起算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 公司常熟支行	众捷汽车	信用	正在履行
4	0110200012-2022 年（常 熟）字 04712 号	流动资金 借款合同	800.00 万元	借款期限为 36 个月，自本合 同项下首次提款日起算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 公司常熟支行	众捷汽车	信用	正在履行
5	0110200012-2022 年（常 熟）字 04715 号	流动资金 借款合同	900.00 万元	借款期限为 36 个月，自本合 同项下首次提款日起算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 公司常熟支行	众捷汽车	信用	正在履行

注：2022 年 6 月 24 日，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熟支行签订三份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借款金额分别为 800.00 万元、800.00 万元和 900.00 万元，公司将三笔借款金额合并计算，并把三份借款合同作为大额借款合同进行披露。

4、对发行人的影响及存在的风险

上述合同系发行人日常生产经营所需与银行签订的合同，若未按时履行则可能影响公司的偿债能力。

二、发行人对外担保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不存在为合并报表范围外的主体进行对外担保事项。

三、诉讼及仲裁事项

（一）发行人涉及的重大诉讼或仲裁事项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不存在尚未了结的或可预见的对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声誉、业务活动、未来前景等可能产生重大影响的诉讼或仲裁事项。

（二）发行人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控股子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其他核心人员的刑事诉讼、重大诉讼或仲裁事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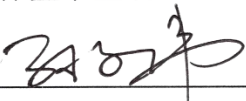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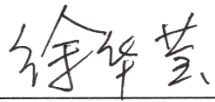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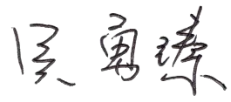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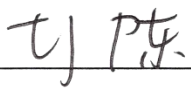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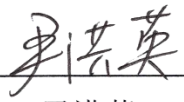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股子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其他核心人员不存在作为一方当事人的刑事诉讼、重大诉讼或仲裁事项。

第十一节 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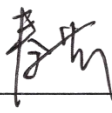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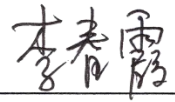
一、发行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招股说明书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按照诚信原则履行承诺，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全体董事签名：

 孙文伟	 徐华莹	 吴勇臻
 孙琪	 李琳	 彭陈
 尹洪英		

全体监事签名：

 张明杰	 秦芹	 李春霞
--	---	--

全体高级管理人员签名：

 孙文伟	 计惠	 吴勇臻
 孙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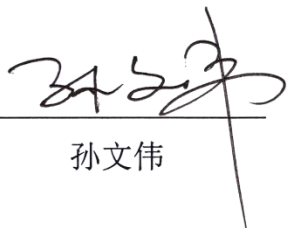
苏州众捷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2月28日

二、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声明

本人承诺本招股说明书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按照诚信原则履行承诺，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签名：



孙文伟



苏州众捷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06月28日

三、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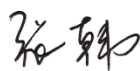
本公司已对招股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招股说明书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项目协办人签名：



杨功明

保荐代表人签名：



张 韩



周健雯

法定代表人签名：



余 磊



保荐人（主承销商）董事长、总裁声明

本人已认真阅读苏州众捷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招股说明书的全部内容，确认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招股说明书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及时性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总裁签名：



王琳晶

董事长签名：



余磊



四、发行人律师声明

本所及经办律师已阅读招股说明书，确认招股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经办律师对发行人在招股说明书中引用的法律意见书的内容无异议，确认招股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经办律师：



鲍卉芳



王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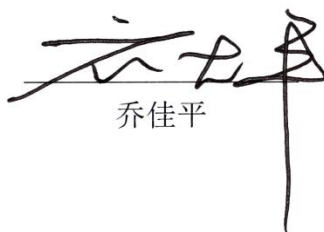


郭栋



赵坻全

律师事务所负责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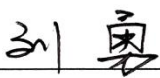
乔佳平



五、发行人会计师声明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苏州众捷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招股说明书，确认招股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审计报告、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及经本所鉴证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等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发行人在招股说明书中引用的审计报告、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及经本所鉴证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等的内容无异议，确认招股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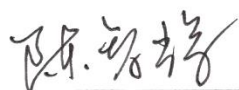
签字注册会计师：


刘勇




王占先




陈智辉



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


肖厚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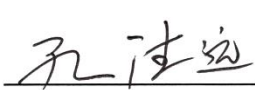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六、资产评估机构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资产评估师已阅读苏州众捷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招股说明书，确认招股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签字资产评估师对发行人在招股说明书中引用的资产评估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招股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签字资产评估师：



孔德远




徐向阳



资产评估机构负责人：


肖力

中水致远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2023年2月28日



七、验资机构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苏州众捷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招股说明书，确认招股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验资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发行人在招股说明书中引用的验资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招股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签字注册会计师：

刘勇

刘勇



王彩霞

王彩霞



陈智辉

陈智辉



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

肖厚发

肖厚发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23年02月28日



第十二节 附件

一、备查文件

（一）发行保荐书

（二）上市保荐书

（三）法律意见书

（四）财务报告及审计报告

（五）公司章程（草案）

（六）落实投资者关系管理相关规定的安排、股利分配决策程序、股东投票机制建立情况

1、投资者关系的主要安排

（1）建立、健全内部信息披露制度和流程

为切实保护公司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确保公司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与及时，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和《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制定《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并于2022年5月18日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

《信息披露管理制度》明确了由公司董事会统一领导和管理信息披露工作，董事长对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承担首要责任，董事会秘书为信息披露工作的主要责任人，负责组织和协调公司信息披露事务，办理公司信息对外公布等相关事宜。同时《信息披露管理制度》规定了公司信息披露的一般原则、内容和形式、披露流程、重大信息报告制度以及责任追究机制等，有利于提升规范运作和公司治理水平，切实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根据发行人制定的《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发行人建立了定期报告及临时报告的内部流转、审核及披露流程。

公司定期报告的编制、审议和披露程序如下：

①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组织相关部门认真学习中国证监会、深交所关于编制定期报告的准则、通知及相关文件，共同研究编制定期报告重点注意的问题；

②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根据公司董事会安排，与深交所洽商预定定期报告的披露时间，据此制定定期报告编制的工作时间表，由董事会办公室发至公司相关部门及所属子公司；

③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负责组织相关部门和人员在规定时间内编制完成定期报告草案，由董事会秘书在董事会及监事会会议召开前 10 日送达公司董事和监事审阅；

④财务负责人负责协调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与会计师事务所沟通财务报告审计事项；

⑤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财务报告，形成决议后报董事会审议，董事长负责召集和主持董事会会议就定期报告形成决议，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定期报告签署书面确认意见；

⑥监事会主席召集和主持监事会议审核定期报告，以监事会决议的形式提出书面审核意见；

⑦董事会秘书负责按照中国证监会、深交所的有关规定，将定期报告报深交所审核并作披露。

公司重大事件、临时报告的传递、审核和披露程序如下：

①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知悉重大事件发生时，应当立即报告董事长，同时告知董事会秘书，董事长接到报告后，应当立即向董事会报告，并敦促董事会秘书组织临时报告的披露工作；

②公司各部门以及各子公司负责人应及时向董事会秘书或信息披露管理部门报告与本部门、本公司相关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③董事会秘书组织协调公司相关各方起草临时报告披露文稿，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各部门及下属子公司负责人应积极配合董事会秘书做好信息

披露工作；

④对于需要提请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审批的重大事项，董事会秘书及信息披露管理部门应协调公司相关各方积极准备相关议案，于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的期限内送达公司董事、监事或股东审阅；

⑤董事会秘书对临时报告的合规性进行审核。对于需履行公司内部相应审批程序的拟披露重大事项，由公司依法召集的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按照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作出书面决议；

⑥经审核的临时报告由董事会秘书签发，或于必要时由董事会秘书请示董事长后予以签发。

就上述公司重大事项的报告、传递、审核、披露等程序还应参照公司有关制度执行。

（2）投资者沟通渠道的建立情况

为加强发行人与投资者之间的信息沟通，加深投资者对公司的了解和认同，提升公司治理水平，根据《上市公司与投资者关系工作指引》和《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发行人制定了《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并经公司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公司投资者关系工作的基本原则是：

①充分披露信息原则。除强制的信息披露以外，公司还可以主动披露投资者关心的其他相关信息；

②合规披露信息原则。公司应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深交所对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的规定，保证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在开展投资者关系工作时应注意尚未公布信息及其他内部信息的保密，一旦出现泄密的情形，公司应当按有关规定及时予以披露；

③投资者机会均等原则。公司应公平对待公司的所有股东及潜在投资者，避免进行选择性的信息披露；

④诚实守信原则。公司的投资者关系工作应客观、真实和准确，避免过度宣

传和误导；

⑤高效低耗原则。选择投资者关系工作方式时，公司应充分考虑提高沟通效率，降低沟通成本；

⑥互动沟通原则。公司应主动听取投资者的意见、建议，实现公司与投资者之间的双向沟通，形成良性互动。

公司与投资者沟通的内容主要包括：

①公司的发展战略，包括公司的发展方向、发展规划、竞争战略和经营方针等；

②法定信息披露及其说明，包括定期报告和临时公告等；

③公司依法可以披露的经营管理信息，包括生产经营状况、财务状况、新产品或新技术的研究开发、经营业绩、股利分配等；

④公司依法可以披露的重大事项，包括公司的重大投资及其变化、资产重组、收购兼并、对外合作、对外担保、重大合同、关联交易、重大诉讼或仲裁、管理层变动以及大股东变化等信息；

⑤企业文化建设；

⑥公司的其他相关信息。

（3）未来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的规划

公司未来将持续重视和加强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严格遵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和《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将进一步完善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的各项工作制度，公司监事会将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制度的实施情况进行监督，公司董事会秘书、证券部负责日常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依法实施信息披露、接待来访、答复咨询、沟通交流等工作。公司将充分利用电话、传真、电子邮箱、官方网站、股东大会等方式和媒介与投资者之间保持畅通的信息沟通，切实保护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2、利润分配的决策程序

（1）公司利润分配方案由董事会制定及审议通过后报由股东大会批准；董事会制定利润分配方案时应充分考虑独立董事、监事会和社会公众投资者的意见。公司制定利润分配方案，应履行以下程序：

①公司董事会应先就利润分配方案做出预案，经董事会过半数表决通过，并经 2/3 以上独立董事表决通过。公司独立董事应对董事会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发表独立意见。

公司在制定现金分红具体方案时，董事会应当认真研究和论证公司现金分红的时机、条件和最低比例、调整的条件及其决策程序要求等事宜，独立董事应当发表明确意见。独立董事可以征集中小股东的意见，提出分红提案，并直接提交董事会审议。

公司董事会有关利润分配方案的决策和论证过程中，可以通过电话、传真、信函、电子邮件、公司网站上的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等方式，与中小股东进行沟通和交流，充分听取其意见和诉求，及时答复其关心的问题。

②公司监事会应当对董事会制订的利润分配预案进行审议并发表意见。监事会的意见，须经过半数监事同意方能通过。

③董事会制定的利润分配预案，经独立董事发表同意意见并经监事会发表同意意见后方能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发布召开相关股东大会的通知时，须同时公告独立董事的意见和监事会的意见。

④股东大会审议利润分配方案时，经出席股东大会会议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过半数同意方能通过相关决议。

股东大会对现金分红具体方案进行审议前，公司应当通过多种渠道主动与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进行沟通和交流，充分听取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及时答复中小股东关心的问题。

（2）公司因特殊情况而不进行现金分红时，董事会就不进行现金分红的具体原因、公司留存收益的确切用途及预计投资收益等事项进行说明，经独立董事

发表意见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并在公司指定媒体上予以披露。

（3）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在年度报告中披露利润分配预案和现金分红政策的执行情况，并对相关事项进行专项说明。监事会对董事会执行公司现金分红政策和股东回报规划以及是否履行相应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等情况进行监督。

3、股东投票机制建立情况

（1）累积投票制

为规范公司董事、监事的选举，保证股东充分行使权利，维护中小股东利益，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制定了上市后适用的《公司章程（草案）》，规定股东就选举董事、监事进行表决时，可以实行累计投票制；公司选举2名及以上董事或股东代表监事，且单一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拥有权益的股份比例在30%及以上时，应当实行累积投票制。

（2）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机制

根据《公司章程（草案）》的相关规定，股东大会审议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时，对中小投资者表决应当单独计票。单独计票结果应当及时公开披露。

（3）提供股东大会网络投票方式

根据《公司章程（草案）》的规定，公司召开股东大会的地点为：公司住所地或股东大会通知中明确的地点。股东大会将设置会场，以现场会议形式召开。公司还将提供网络投票的方式为股东参加股东大会提供便利。股东通过上述方式参加股东大会的，视为出席。

（4）征集投票权

根据《公司章程（草案）》的规定，公司董事会、独立董事、持有1%以上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或者依照法律、行政法规或者中国证监会的规定设立的投资者保护机构可以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征集股东投票权应当向被征集人充分披露具体投票意向等信息。禁止以有偿或者变相有偿的方式征集股东投票权。除法定条件外，公司不得对征集投票权提出最低持股比例限制。

（七）与投资者保护相关的承诺

1、本次发行前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自愿锁定股份以及延长锁定期限的承诺

（1）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作出的承诺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孙文伟承诺：

①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持有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持有的股份。因公司进行权益分派等导致本人持有公司股份发生变化的，亦遵守上述规定。

②上述限售期满后，在本人担任公司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本人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在本人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如果本人在任期届满前离职的，本人在就任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 6 个月内，应遵守以上限制性规定。因公司进行权益分派等导致本人持有公司股份发生变化的，亦遵守上述规定。

③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其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如因派发现金红利、送红股、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须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进行相应调整，下同），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所持公司股份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 6 个月。

④本人将按照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以及本人出具的各项承诺载明的限售期限要求，并严格遵守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在限售期限内不减持公司股份。在本人持股期间，若股份锁定和减持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发生变化，则愿意自动适用变更后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

上述承诺内容系本人真实意思表示，且本人不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上述承诺，本人自愿接受监管机构、自律组织及社会公众的监督，若违反上述承诺，本人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2）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作出的承诺

持有公司股份的公司董事（除独立董事外）、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流通限制和自愿锁定的承诺：

①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持有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持有的股份。因公司进行权益分派等导致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发生变化的，亦遵守上述规定。

②上述限售期满后，在本人担任公司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本人直接或间接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在本人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或间接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如果本人在任期届满前离职的，本人在就任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 6 个月内，应遵守以上限制性规定。因公司进行权益分派等导致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发生变化的，亦遵守上述规定。

③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其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如因派发现金红利、送红股、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须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进行相应调整，下同），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所持公司股份的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

④本人将按照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以及本人出具的各项承诺载明的限售期限要求，并严格遵守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在限售期限内不减持公司股份。在本人持股期间，若股份锁定和减持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发生变化，则愿意自动适用变更后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

上述承诺内容系本人真实意思表示，且本人不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上述承诺，本人自愿接受监管机构、自律组织及社会公众的监督，若违反上述承诺，本人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3）众诺精作出的承诺

众诺精承诺如下：

①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持有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持有的股份。因公司进行权益分派等导致本企业持有公司股份发生变化的，亦遵守上述规定。

②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其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如因派发现金红利、送红股、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须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进行相应调整，下同），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企业所持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持有的公司股份的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

③本企业将按照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以及本企业出具的各项承诺载明的限售期限要求，并严格遵守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在限售期限内不减持公司股份。在本企业持股期间，若股份锁定和减持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发生变化，则愿意自动适用变更后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

上述承诺内容系本企业真实意思表示，本企业自愿接受监管机构、自律组织及社会公众的监督，若违反上述承诺，本企业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2、本次发行前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持股及减持意向的承诺

（1）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作出的承诺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孙文伟承诺：

①如本人在承诺锁定期届满之日起 2 年内减持公司的股份，减持后所持有的公司的股份应仍能保持本人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地位。本人减持股份的条件、方式、价格及期限如下：

A、减持股份的条件

将按照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以及本人出具的各项承诺载明的限售期限要求，并严格遵守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在限售期限内不减持公司

的股份。

在上述限售条件解除后，本人可作出减持公司股份的决定。

B、减持股份的数量及方式

本人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份的数量将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的相关规定执行。本人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二级市场竞价交易方式、大宗交易方式、协议转让方式等。

C、减持股份的价格

本人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份的价格根据当时二级市场的价格确定，并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本人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所持有的公司的股份在锁定期满后 2 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如果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须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相应调整）不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价。

D、减持股份的期限

本人在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前，应提前 3 个交易日予以公告，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首次减持的在减持前 15 个交易日予以公告，自公告之日起 6 个月内完成，并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规则及时、准确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②本人将严格履行上述承诺事项，同时明确未履行上述承诺时的约束措施如下：

A、如果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本人将在公司的股东大会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的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的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B、如果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本人持有的公司的股份在违反上述承诺之日起 6 个月内不得减持；

C、因本人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而获得的收益，本人同意将该等收益归公司所有；

D、如果因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本人将依法赔偿该等损失。

上述承诺内容系本人真实意思表示，且本人不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上述承诺，本人自愿接受监管机构、自律组织及社会公众的监督，若违反上述承诺，本人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2）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作出的承诺

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徐华莹、徐镇和刘朝晖承诺：

①如本人在承诺锁定期届满之日起 2 年内减持公司的股份，则本人减持股份的条件、方式、价格及期限如下：

A、减持股份的条件

将按照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以及本人出具的各项承诺载明的限售期限要求，并严格遵守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在限售期限内不减持公司的股份。

在上述限售条件解除后，本人可作出减持股份的决定。

B、减持股份的数量及方式

本人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份的数量将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的相关规定执行。本人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二级市场竞价交易方式、大宗交易方式、协议转让方式等。

C、减持股份的价格

本人减持所持有的公司的股份的价格根据当时二级市场的价格确定，并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本人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所持有的公司的股份在锁定期满后 2 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如果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须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相应调整）不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价。

D、减持股份的期限

本人在减持所持有的公司的股份前，应提前 3 个交易日予以公告，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首次减持的在减持前 15 个交易日予以公告，自公告之日起 6 个月内完成，并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规则及时、准确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②本人将严格履行上述承诺事项，同时明确未履行上述承诺时的约束措施如下：

A、如果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本人将在公司的股东大会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的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的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B、如果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本人持有的公司的股份在违反上述承诺之日起 6 个月内不得减持；

C、因本人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而获得的收益，本人同意将该等收益归公司所有；

D、如果因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本人将依法赔偿该等损失。

上述承诺内容系本人真实意思表示，且本人不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上述承诺，本人自愿接受监管机构、自律组织及社会公众的监督，若违反上述承诺，本人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3、稳定股价的措施和承诺

为保护投资者利益，确定公司上市后三年内股价低于每股净资产时稳定公司股价的措施，按照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推进新股发行体制改革的意见》及其

他法律法规的相关要求，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制定公司上市后三年内稳定公司股价的预案如下：

（1）启动稳定股价措施的条件

①预警条件：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三年内，若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公司最近一期末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每股净资产=合并财务报表中的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权益合计数÷年末公司股份总数；如最近一期审计基准日后，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原因导致公司净资产或股份总数发生变化的，每股净资产相应进行调整，下同）的 120%时，公司在 10 个工作日内召开投资者见面会，与投资者就上市公司经营状况、财务指标、发展战略进行深入沟通。

②启动条件：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三年内，若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时，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本预案中需要采取稳定股价措施的董事均不含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应按照下述规则启动并实施相关稳定股价的方案。

（2）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及实施程序

公司自股票上市交易后三年内首次触发上述启动条件，和/或自股票上市交易后三年内首次触发上述启动各条件之日起每隔三个月任一时间点触发启动条件时，公司应根据届时有有效的法律、法规和本预案的有关规定，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协商，提出稳定公司股价的具体方案，履行相应的审批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股价稳定措施实施后，公司的股权分布应当符合上市条件。

当公司需要采取稳定股价的措施时，可以视公司实际情况、股票市场情况，按以下优先顺序实施下述稳定股价的各措施：

①公司以法律、法规允许的交易方式向社会公众股东回购股份（以下简称“公司回购股份”）

公司启动股价稳定措施后，公司应在 5 日内召开董事会，讨论公司向社会公众股东回购公司股份的方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股份回购方案后，公司依法通知债权人，向证券监督管理部门、深圳证券交易所等主管部门报送相关材料，办理审批或备案手续。

在完成必需的审批、备案、信息披露等程序后，公司方可实施相应的股份回购方案。

公司回购股份的资金为自有资金，回购股份的价格不高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的价格，回购股份的方式为以法律法规允许的交易方式向社会公众股东回购股份。公司用于回购股份的资金金额不少于回购股份事项发生时上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20%。如果公司股价已经不满足启动稳定公司股价措施的条件，公司可不再实施向社会公众股东回购股份。回购股份后，公司的股权分布应当符合上市条件。

公司以法律法规允许的交易方式向社会公众股东回购公司股份应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②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通过二级市场以竞价交易方式增持公司股份（以下简称“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增持公司股份”）

公司启动股价稳定措施后，当公司根据股价稳定措施①完成公司回购股份后，公司股票连续 1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仍低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时，或公司无法实施股价稳定措施①时，且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增持公司股份不会导致公司不符合上市条件或触发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要约收购义务，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应在公司股东大会作出无法实施公司回购股份决议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内提出增持公司股份的方案（包括拟增持公司股份的数量、价格区间、时间、增持方式等），并依法履行证券监督管理部门、深圳证券交易所等主管部门的审批手续，在获得批准后的 3 个交易日内通知公司，公司应按照相关规定披露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增持公司股份的计划。在公司披露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增持公司股份计划的 3 个交易日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开始实施增持公司股份的计划。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增持公司股份的价格不高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用于增持股份的资金金额不少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自公司上市后

累计从公司所获得现金分红金额的 20%（由于稳定股价措施中止导致稳定股价方案终止时实际增持金额低于上述标准的除外）。如果公司股价已经不满足启动稳定公司股价措施的条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可不再实施增持公司股份。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增持公司股份后，公司的股权分布应当符合上市条件。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增持公司股份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③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买入公司股份

公司启动股价稳定措施后，当公司根据股价稳定措施②完成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增持公司股份后，公司股票连续 1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仍低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时，或无法实施股价稳定措施②时，公司时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包括本预案承诺签署时尚未就任或未来新选聘的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应通过法律法规允许的交易方式买入公司股票以稳定公司股价。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买入公司股份后，公司的股权分布应当符合上市条件。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通过法律法规允许的交易方式买入公司股份，买入价格不高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用于购买股份的金额不少于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上一会计年度从公司领取税后薪酬额的 30%。如果公司股价已经不满足启动稳定公司股价措施的条件，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可不再买入公司股份。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买入公司股份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需要履行证券监督管理部门、深圳证券交易所等主管部门审批的，应履行相应的审批手续。因未获得批准而未买入公司股份的，视同已履行本预案及承诺。

上述各主体在启动稳定股价措施时，应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提前公告具体实施方案。

④若某一会计年度内公司股价多次触发启动条件的，公司将继续执行上述稳定股价措施，但应遵循以下原则：

公司回购股份的，单一会计年度用于稳定股价的回购资金合计不超过上一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50%。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增持公司股份的，单一会计年度用于稳定股价的增持资金合计不超过其自公司上市后累计从公司所获得现金分红金额的 50%。下一年度触发股价稳定措施时，以前年度已经用于稳定股价的增持资金金额不再计入累计现金分红金额。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买入公司股份的，单一会计年度用于稳定股价的资金合计不超过其在上一会计年度从公司领取的税后薪酬额的 50%。

超过上述标准的，相关主体稳定股价的措施在当年度不再继续实施；但如下一年度出现需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情形时，公司将重新启动上述稳定股价措施。

（3）稳定股价措施的约束措施

当启动稳定股价措施的条件满足时，如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的措施，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接受以下约束措施：

①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和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报刊上公开说明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措施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②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措施的，不得参与公司现金分红，且其持有的公司股份不得转让（因继承、被强制执行、为履行保护投资者利益承诺等必须转股的情形除外），直至其按本预案的规定采取相应的稳定股价措施并实施完毕。

③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措施的，公司将在前述事项发生之日起 10 个交易日内，停止发放该等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同时该等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的公司股份（如有）不得转让（因继承、被强制执行、为履行保护投资者利益承诺等必须转股的情形除外），直至该等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按本预案的规定采取相应的股价稳定措施并实施完毕。

④若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或深圳证券交易所对启动稳定股价措施的具体条件、采取的措施有不同规定，或者对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因违反上述措施而应承担的责任及后

果有不同规定的，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自愿无条件地遵从该等规定。

（4）稳定股价措施的终止条件

在达到上述启动条件后或稳定股价措施实施期间，若公司股票连续 5 个交易日收盘价高于最近一期经审计每股净资产时，将停止实施股价稳定措施。

（5）相关方关于稳定股价的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公司/本人将严格按照公司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预案的议案》的规定，全面且有效地履行本公司/本人的各项义务和责任；同时，本公司/本人将敦促其他相关方/公司及其他相关方严格按照《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预案的议案》的规定，全面且有效地履行本公司/本人的各项义务和责任。

4、股份回购和股份买回的措施和承诺

发行人股份回购和股份买回的措施和承诺详见本节“一、备查文件/（七）与投资者保护相关的承诺”之“3、稳定股价的措施和承诺”、“5、对欺诈发行上市的股份回购和股份买回承诺”以及“8、依法承担赔偿责任的承诺”。

5、对欺诈发行上市的股份回购和股份买回承诺

（1）公司关于欺诈发行上市的股份购回承诺

公司承诺如下：

①保证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不存在任何欺诈发行的情形；

②如公司不符合发行上市条件，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注册并已经发行上市，公司将在中国证监会等有权部门确认后五个工作日内启动股份购回程序，购回公司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

（2）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关于欺诈发行上市的股份购回承诺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孙文伟承诺如下：

①保证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不存在任何欺诈发行的情形；

②如公司不符合发行上市条件，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注册并已经发行上市，本人将在中国证监会等有权部门确认后五个工作日内启动股份购回程序，购回公司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

6、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及承诺

（1）公司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及承诺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公司的总股本和净资产都将有较大幅度的增加，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预期收益前，公司净利润如未能实现相应幅度的增长，每股收益及净资产收益率等股东即期回报将出现一定幅度下降。公司拟通过以下方式努力提升经营水平，增加未来收益，实现可持续发展，以降低本次发行摊薄即期回报的影响，具体如下：

①强化募集资金管理

公司已制定《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募集资金到位后将存放于董事会指定的专项账户中。公司将定期检查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从而加强对募投项目的监管，保证募集资金得到合理、合法的使用。

②加快募投项目投资进度

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前，为尽快推进募投项目建设，公司拟通过多种渠道积极筹措资金，积极调配资源，开展募投项目的前期准备工作。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调配内部各项资源、加快推进募投项目建设，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争取募投项目早日建设完成，以提高公司综合盈利水平，增强未来几年股东回报，降低发行导致的即期回报被摊薄的风险。

③加快公司主营业务发展，提升盈利能力

公司将通过加快技术研发、积极丰富公司产品、加强市场推广等方式加快公司主营业务发展，提升公司经营业绩和盈利能力，努力保证公司长期的竞争力和持续盈利能力。

④强化投资者回报

公司制定了上市后生效的《公司章程（草案）》和《苏州众捷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后未来三年分红回报规划》，确定了公司发行上市后的利润分配政策，明确了公司的分红原则、分红条件、程序及方式。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的前提下，明确以现金分红为主并优先进行现金分红，保证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的利益，强化对投资者的合理回报。

公司承诺将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后续出台的实施细则，持续完善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各项措施。

公司如违反前述承诺，将及时公告违反的事实及原因，除因不可抗力或其他非归属于本公司的原因外，将向本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同时向投资者作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利益，并在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

（2）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及承诺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孙文伟承诺如下：

①任何情况下，本人承诺均不滥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地位，不会越权干预发行人经营管理活动，不会侵占发行人利益。

②在中国证监会或深圳证券交易所对首发上市摊薄即期回报有关事项作出新的规定或要求时，如果发行人的相关规定及本人的承诺与该等规定或要求不符时，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前述最新规定或要求出具补充承诺，并积极推进发行人作出新的承诺或措施，以符合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规定或要求。

③本人承诺全面、完整、及时履行发行人制定的有关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以及本人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的承诺。若本人违反该等承诺，本人将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3）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及承诺

为维护众捷汽车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公司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作出以下承诺：

①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

损害公司利益；

②对本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

③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本人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

④在自身职责和权限范围内，全力促使董事会或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⑤如果公司拟实施股权激励，在自身职责和权限范围内，全力促使拟公布的公司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⑥在中国证监会或深圳证券交易所对首发上市摊薄即期回报有关事项作出新的规定或要求时，如果发行人的相关规定及本人的承诺与该等规定或要求不符时，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前述最新规定或要求出具补充承诺，并积极推进发行人作出新的承诺或措施，以符合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规定或要求；

⑦本人承诺全面、完整、及时履行发行人制定的有关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以及本人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的承诺。若本人违反该等承诺，本人将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7、利润分配政策的承诺

为充分保障公司股东的合法权益，为股东提供稳定持续的投资回报，促进股东实现投资收益最大化，公司承诺将严格遵守上市后适用的《公司章程（草案）》以及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制定《苏州众捷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后未来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实行积极的利润分配政策。

公司就本次发行后的利润分配政策承诺详见“第九节 投资者保护/二、股利分配政策情况/（二）发行人本次发行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8、依法承担赔偿责任的承诺

（1）公司依法承担赔偿责任的承诺

公司承诺如下：

①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

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本公司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②若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并在创业板上市的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导致对判断本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公司将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

在中国证监会或者其他有权部门认定本公司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存在本款前述违法违规情形之日的规定时间内，本公司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召开董事会，并提议召开股东大会，启动股份回购措施，回购价格为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的发行价（如因派发现金红利、送红股、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须按照证券监管部门、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进行相应调整）加上自首次公开发行完成日至股票回购公告日的同期银行存款利息。

③若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上述承诺内容系本公司的真实意思表示，本公司自愿接受监管机构、自律组织及社会公众的监督，若违反上述承诺，本公司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2）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依法承担赔偿责任的承诺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孙文伟承诺如下：

①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本人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②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导致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人承诺将督促公司按照如下方式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并在股东大会审议过程中投赞成票：

在中国证监会或者其他有权部门认定公司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存在本款前述违法违规情形之日的规定时间内，公司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召开董事会，并提议召开股东大会，启动股份回购措施，回购价格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的发行价（如因派发现金红利、送红股、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须按照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进行相应调整）加上自首次公开发行完成日至股票回购公告日的同期银行存款利息。

③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并在创业板上市的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上述承诺内容系本人的真实意思表示，本人自愿接受监管机构、自律组织及社会公众的监督，若违反上述承诺，本人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3）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依法承担赔偿责任的承诺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如下：

①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本人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②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并在创业板上市的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A、在中国证监会或者其他有权部门认定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后的规定时间内，将启动赔偿投资者损失的相关工作。

B、投资者损失的赔偿金额以投资者实际发生的直接损失为限，具体的赔偿标准、赔偿主体范围、赔偿金额等细节内容待上述情形实际发生时，依据最终确定的赔偿方案为准。

上述承诺内容系本人的真实意思表示，本人自愿接受监管机构、自律组织及社会公众的监督，若违反上述承诺，本人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4）中介机构的承诺

①保荐机构承诺

本公司为苏州众捷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制作、出具的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的情形；若本公司为苏州众捷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照相关法律、法规规定承担民事赔偿责任，赔偿投资者损失。该等损失的赔偿金额以投资者因此而实际发生并能举证证实的损失为限，具体的赔偿标准、赔偿主体范围、赔偿金额等细节内容待上述情形实际发生时，以最终确定的赔偿方案为准。

②发行人律师承诺

本所为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制作、出具的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的情形；若因本所为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制作、出具的文件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因此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所将依法赔偿该等损失，但本所能够证明自己没有过错的除外。

上述承诺为本所真实意思表示，本所自愿接受监管机构、自律组织及社会公众的监督，若违反上述承诺本所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③发行人会计师承诺

若因本所为苏州众捷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出具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所将依法赔偿投资者遭受的损失。

④发行人资产评估机构承诺

若因本机构为苏州众捷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出具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机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遭受的损失。

9、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避免新增同业竞争的承诺

为避免与公司存在同业竞争，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孙文伟出具了《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具体承诺如下：

“1、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本人、本人的配偶、父母、配偶的父母、子女及上述主体控制的其他企业在中国境内外未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与公司及其全资、控股子公司（以下统称“公司及其子公司”）存在竞争的任何业务活动，或投资、控制与公司及其子公司存在竞争关系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或在上述等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中担任/委派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2、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本人、本人的配偶、父母、配偶的父母、子女及上述主体控制的其他企业（包括现有的（若有）及其后可能设立的企业，下同）将不在中国境内外以任何形式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与公司及其子公司存在竞争的任何业务活动，包括不在中国境内外投资、收购、兼并与公司及其子公司现有及将来的主要业务有直接竞争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或者其他经济组织。

3、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凡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有任何商业机会可从事、参与或入股任何可能会与公司及其子公司生产经营构成竞争的业务，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会将上述商业机会让予公司及其子公司。

4、如果本人违反上述声明、保证与承诺，本人同意赔偿因此给公司及其子公司的一切损失。

5、本声明、承诺与保证将持续有效，直至本人不再处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地位为止。

6、本声明、承诺与保证可被视为对公司及其他股东共同和分别作出的声明、承诺和保证。

7、本承诺函中的每一项承诺均为可独立执行之承诺。任何一项承诺被视为无效或终止将不影响其他各项承诺的有效性。”

10、关于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

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持股 5%以上的股东、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出具了《关于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函》，具体承诺如下：

“1、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除已经披露的关联交易之外，本人及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与公司及其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以下统称“公司及其子公司”）之间不存在其他关联交易。

2、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本人及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包括现有的（若有）及其后可能设立的企业，下同）将尽量避免与公司及其子公司发生关联交易。对于无法避免或者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本人及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将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等价有偿的一般商业原则，与公司及其子公司签订交易协议，交易价格将按照市场公认的合理价格确定。

3、本人及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严格遵守公司章程及公司相关制度中关于关联交易事项的回避规定，所涉及的关联交易均将按照公司关联交易决策程序进行，并将履行合法程序，及时对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信息披露。

4、本人保证不会利用在公司的地位和影响，通过关联交易转移公司及其子公司利润，不会通过影响公司的经营决策来损害公司及其子公司及公司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八）发行人及其他责任主体作出的与发行人本次发行上市相关的其他承诺事项

1、未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1）发行人未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为保护投资者的权益，现根据相关监管要求，就本公司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中所披露的承诺的履行事宜，承诺遵守如下约束措施：

①如本公司未履行招股说明书披露的承诺事项，本公司将在股东大会和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情况、原因及解决措施，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②如因本公司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赔偿该等损失：

A、在中国证监会或者其他有权部门认定公司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后的规定时间内，将启动赔偿投资者损失的相关工作。

B、该等损失的赔偿金额以投资者实际发生的直接损失为限，具体的赔偿标准、赔偿主体范围、赔偿金额等细节内容待上述情形实际发生时，依据最终依法确定的赔偿方案为准。

上述承诺内容系本公司的真实意思表示，本公司自愿接受监管机构、自律组织及社会公众的监督，若违反上述承诺，本公司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2）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为保护公司及其投资者的权益，现根据相关监管要求，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中作出的承诺的履行事宜，承诺遵守如下约束措施：

①如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本人将在公司的股东大会和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情况、原因及解决措施，并向公司的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②如因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给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将向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如本人未承担前述赔偿责任，则本人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股份在本人履行完毕前述赔偿责任之前不得转让，同时公司有权扣减本人所获分配的现金红利用于承担前述赔偿责任，如当年度现金红利分配已经完成，则从下一年度的现金分红中扣减。

③在本人作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期间，本人若未履行招股说明书披露的承诺事项，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承诺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上述承诺内容系本人真实意思表示，本人自愿接受监管机构、自律组织及社会公众的监督，若违反上述承诺，本人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3）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未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①如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本人将在公司的股东大会和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情况、原因及解决措施，并向公司的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②如因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给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将向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如本人未承担前述赔偿责任，则本人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股份在本人履行完毕前述赔偿责任之前不得转让，同时公司有权扣减本人所获分配的现金红利用于承担前述赔偿责任，如当年度现金红利分配已经完成，则从下一年度的现金分红中扣减。

③在本人作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期间，本人若未履行招股说明书披露的承诺事项，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承诺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上述承诺内容系本人真实意思表示，本人自愿接受监管机构、自律组织及社会公众的监督，若违反上述承诺，本人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4）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未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为保护公司及其投资者的权益，现根据相关监管要求，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中作出的承诺的履行事宜，承诺遵守如下约束措施：

①如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

A、本人将在公司的股东大会和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情况、原因及解决措施，并向公司的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B、在前述事项发生之后，公司有权立即停止发放本人薪酬、津贴（若有），直至本人履行相关承诺；同时，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若有）不得转让，直至本人履行完成相关承诺事项。

C、如因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给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将向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公司有权扣减本人应获分配的现金分红（如有）用于承担前述赔偿责任，如当年度现金红利分配已经完成，则从下一年

度的现金分红中扣减。

上述承诺内容系本人真实意思表示，本人自愿接受监管机构、自律组织及社会公众的监督，若违反上述承诺，本人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2、关于股东信息披露的相关承诺

根据《监管规则适用指引——关于申请首发上市企业股东信息披露》的要求，公司承诺如下：

（1）不存在法律、法规规定禁止持股的主体直接或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的情形；

（2）本公司与本次发行有关的保荐机构、承销机构、证券服务机构及其负责人、高级管理人员、经办人员之间不存在直接或间接的股权关系或其他权益关系；

（3）不存在以本公司的股权进行不当利益输送的情形；

（4）本公司保证前述股东信息披露的相关情况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5）本公司及本公司股东已及时向本次发行的中介机构提供了真实、准确、完整的资料，积极和全面配合了本次发行的中介机构开展尽职调查，依法在本次发行的申报文件中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股东信息，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

3、关于股东不存在证监会系统离职人员的专项说明

根据《监管规则适用指引——发行类第2号》的要求，发行人出具了关于不存在证监会系统离职人员的专项说明：

“本公司直接股东以及间接权益持有人中的自然人权益持有人均不属于证监会系统工作人员，均不属于《监管规则适用指引——发行类第2号》规定的证监会系统离职人员。证监会系统离职人员指本公司IPO申报时相关股东为离开证监会系统未满十年的工作人员，具体包括从证监会会机关、派出机构、沪深证券交易所、全国股转公司离职的工作人员，从证监会系统其他会管单位离职的会管干部，在发行部或公众公司部借调累计满12个月并在借调结束后三年内离职

的证监会系统其他会管单位的非会管干部，从会机关、派出机构、沪深证券交易所、全国股转公司调动到证监会系统其他会管单位并在调动后三年内离职的非会管干部。”

（九）发行人审计报告基准日至招股说明书签署日之间的相关财务报表及审阅报告（如有）

（十）盈利预测报告及审核报告（如有）

（十一）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十二）经注册会计师鉴证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十三）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董事会秘书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说明

自变更为股份公司以来，公司已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建立了较为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董事会秘书和董事会专门委员会依法规范运作和履行职责，公司治理能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内部制度有效运作。

1、股东大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公司已按照《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制定《公司章程》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对股东大会的组成、职权和议事规则作出了规定。

自股份公司成立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共召开了 14 次股东大会。上述股东大会均按照《公司章程》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规定的程序召开，会议的召集、提案、出席、议事、表决、决议能够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运行。

2、董事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公司已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制定了《董事会议事规则》，对董事会的相关事项进行了详细的规定。

公司第一届董事会及第二届董事会均由 7 名成员组成，其中 3 名独立董事。董事由股东大会选举或更换，任期 3 年。董事任期届满，可连选连任。董事会设董事长 1 人，由董事会以全体董事的过半数选举产生。

自股份公司成立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共计召开了 25 次董事会，会议在召集方式、议事程序、表决方式和决议内容等方面均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3、监事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公司已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制定了《监事会议事规则》，对监事会的相关事项进行了详细的规定。

公司第一届及第二届监事会由三名监事组成，包括一名职工代表监事。监事的任期每届为 3 年，监事任期届满，连选可以连任。监事会设主席一人，由全体监事过半数选举产生。

自股份公司成立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共计召开了 18 次监事会，会议在召集方式、议事程序、表决方式和决议内容等方面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独立董事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公司已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制定了《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对独立董事的相关事项进行了详细规定。

公司设独立董事 3 名，人数不少于公司董事会董事总数的三分之一，其中一名为会计专业人士。

公司独立董事自任职以来，按照《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工作要求，尽职尽责履行独立董事的职责，依法出席董事会会议，为公司的重大决策提供专业及建设性的意见，认真监督管理层的工作，对公司依照法人治理结构规范运作起到了积极的促进作用。

5、董事会秘书制度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公司已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制定了《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对董事会秘书的相关事项进行了详细规定。

公司设董事会秘书1名，负责董事会会议和股东大会的组织筹备、投资者关系管理、股东资料管理、公司信息披露事务办理等事宜。

自公司董事会聘请董事会秘书以来，董事会秘书按照《公司章程》、《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有关规定，认真勤勉地履行了相关职责。

（十四）审计委员会及其他专门委员会的设置情况说明

公司已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制定了《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设立了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战略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4个董事会专门委员会。

目前，公司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的设置情况如下：

专门委员会	主任委员	委员
审计委员会	李琳	李琳、尹洪英、吴勇臻
提名委员会	彭陈	彭陈、尹洪英、孙文伟
战略委员会	孙文伟	孙文伟、吴勇臻、李琳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尹洪英	尹洪英、李琳、孙文伟

自公司聘任各专门委员会委员以来，各专门委员会委员依照《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勤勉尽责地履行职权，依法对需要其发表意见的事项发表了意见，对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和规范公司运作发挥了积极的作用。

（十五）募集资金具体运用情况

1、募集资金投入的时间周期和进度

（1）数字化智能工厂建设及扩产项目

本项目建设周期预计为 24 个月，具体实施进度见下表：

序号	内容	月进度											
		2	4	6	8	10	12	14	16	18	20	22	24
1	项目前期工作	■	■	■									
2	建筑施工			■	■	■	■	■					
2	装修工程			■	■	■			■	■			
3	设备购置				■	■	■	■	■	■			
4	设备到货检验								■	■	■		
5	设备安装、调试									■	■		
6	职工培训									■	■	■	
7	试运行											■	■

（2）新建研发中心项目

本项目建设周期预计为 12 个月，具体实施进度见下表：

序号	内容	月进度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	项目前期工作	■	■	■									
2	内部装修			■	■	■	■	■					
3	设备购置					■	■	■	■	■			
4	设备安装、调试							■	■	■	■		
5	职工培训									■	■	■	
6	试运行											■	■
7	竣工												■

2、投资项目可能存在的环保问题

（1）数字化智能工厂建设及扩产项目

①废气

废气主要包括锯切、夹具清理产生的颗粒物及生产过程中产生的非甲烷总烃等。锯切工序产生的颗粒物、油雾由集气罩收集，经防爆式旋风布袋除尘器处理后通过 15 米高排气筒排放；夹具清理产生的颗粒物负压收集，经高负压中央清扫装置处理后通过 15 米高排气筒排放；走心车床机加工工序产生的油雾由集气

罩收集,经油雾分离器+活性炭吸附装置或静电油雾处理设备处理后通过 15 米高排气筒排放; CNC 加工工序产生的油雾密闭收集,经设备自带的油雾分离器处理后无组织排放。各环节废气排放量较少,均可达标排放。

②废水

废水主要为清洗废水、振研废水和生活污水。清洗废水、振研废水经公司废水处理设施处理后,部分回用,剩余达到接管标准后和生活污水一起排入常熟市政污水管网集中处理。

③噪音

本项目噪声源强在 75~85dB(A)左右,通过选用先进的低噪声设备,经隔声、减振和距离衰减后厂界可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3 类标准的要求,不会对周围声环境造成影响。

④固废

本项目产生的固废主要有边角料、不合格品、收集尘、含油金属屑、废乳化液、清洗废液、废矿物油、废油桶、废包装桶、水处理污泥、废 RO 膜、生活垃圾等。本项目一般工业固废边角料、不合格品、收集尘均收集外售;危险废物含油金属屑、废乳化液、清洗废液、废矿物油、废油桶、废包装桶、水处理污泥、废 RO 膜等均收集后委托有资质的单位处置;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统一收集。

本项目新增环保投资 170 万元,新增 1 套高负压中央清扫装置,并对现有废水处理设施、危废仓库进行扩容等。

(2) 新建研发中心项目

①废气

本项目锯切工序产生的颗粒物、油雾由集气罩收集,经旋风布袋除尘器处理后通过 15 米高排气筒排放; 夹具清理产生的颗粒物负压收集,经高负压中央清扫装置处理后通过 15 米高排气筒排放; CNC 加工工序产生的油雾密闭收集,经设备自带的油雾分离器处理后无组织排放。各环节废气排放量较少,均可达标排放。

②废水

废水主要为生产废水和生活污水。清洗废水、振研废水经公司废水处理设施处理后，部分回用，剩余达到接管标准后和生活污水一起排入常熟市政污水管网集中处理。

③噪音

本项目噪声源强在 80dB(A)左右，通过选用低噪声设备，经减振、隔声和加强建筑物隔声措施可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 类标准的要求，不会对周围声环境造成影响。

④固废

本项目产生的固废主要有边角料、不合格品、收集尘、含油金属屑、废乳化液、清洗废液、废油桶、废包装桶、水处理污泥、生活垃圾等。本项目一般工业固废边角料、不合格品、收集尘均收集外售；危险废物含油金属屑、废乳化液、清洗废液、废油桶、废包装桶、水处理污泥等均收集后委托有资质的单位处置；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统一收集。

本项目拟新增一套高负压中央清扫装置，新增环保资金投入 50.00 万元。

（十六）子公司、参股公司简要情况

（十七）其他与本次发行有关的重要文件

二、现场查阅时间和地址

前述与本次公开发行有关的正式法律文件，除在指定网站披露外，存放在发行人和保荐人（主承销商）的办公地点，以备投资者查阅：

（一）查阅时间

工作日上午 9:30~11:30；下午 1:00~5:00

（二）查阅地址

1、苏州众捷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常熟市尚湖镇练塘工业集中区（翁家庄）

电话：0512-52413672

联系人：孙琪

2、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上海市虹口区东大名路 678 号 3 楼

电话：021-65667075

联系人：周健雯

三、信息披露网站

本次发行的信息披露网站为深圳证券交易所指定网站（<http://www.szse.cn>）。